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3,6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4,326.2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决策之前务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及公司风险：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等产生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河南想念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6,060 万股股份，控股比例为 56.50%。

本次公开发行后，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直接和间接控股比例仍达到 42.30%，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均不会因本次新股发行事项而发生变化。因此，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等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四、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三、特别风险提示

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全文，并提醒投资者特别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食品质量和安全风险

1、原材料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原材料为小麦和面粉。原材料的品质和仓储情况直接关系到产品的质量和安全。若公司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原材料的运输、验收和仓储等环节出现控制不当的情形，可能导致公司的原材料发生质量和安全风险。

2、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需要经过多道工序，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控制措施覆盖了生产用料、现场管理、设备监测、工艺控制、产品检验和仓储管理等诸多环节。由于生产环节直接影响产品的质量和安全，因此若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环节出现控制不当的情形，可能导致产品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3、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经销和直营，其中以经销模式为主，通过经销商将产品销售至终端消费客户。公司产品进入流通环节后，在物流运输、仓储保管和品牌维护等方面均对经销商提出了规范性的要求，但是公司产品进入流通环节后，产品质量和安全问题会受到不可控因素的影响，若由于经销商管理不善或其他原因造成产品的损坏、过期或变质，可能导致产品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二）行业内食品安全事故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食品制造业属于关系到国计民生的行业，关系到消费者的切身利益。随着政府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日益增强，如果同行业的其他企业出现重大食品安全问题，可能导致大众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疑虑，从而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经销商管理的风险

公司以经销为主要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经销模式下的挂面、面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9.79%、84.80%、85.25%和 83.65%。通过多年的合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和体系，与主要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由于经销商数量较多、区域分散，若经销商出现管理不规范、经营理念与公司产生分歧拒不履行合同等行为，可能对公司市场推广和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四）业绩波动风险

发行人报告期内业绩的快速增长，系行业政策、市场需求、竞争格局、新冠疫情及自身营销策略、品牌推广、产能释放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的结果，如未来公司上述各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产生业绩波动，无法维持业

绩的持续快速增长，甚至出现业绩下滑。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耗用的原材料主要为小麦和面粉。报告期内，公司小麦和面粉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6.74%、70.99%、81.96%和 80.09%；公司小麦和面粉成本占直接材料成本比例分别为 83.66%、77.54%、90.60%和 88.15%，占比较高。小麦和面粉的价格受天气和市场供需情况等因素的影响较大，若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异常波动，而产品的销售价格不能及时做出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六）存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产成品和小麦以及面粉类原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836.13 万元、10,030.21 万元、9,812.41 万元和 17,167.5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98%、21.89%、15.82%和 15.92%，呈现较快上升的趋势。食品加工类企业对仓储条件和管理要求较高，产品具有固定的保质期限。因此，若仓储条件发生不利变化、生产经营管理不善或者产品市场销路不畅等情形，可能存在存货减值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 56.50%的股权，具有直接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能力。本次公开发行后，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直接和间接控股比例仍达到 42.30%，若孙君庚、熊旭红夫妇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和长期以来形成的对公司的影响力，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有可能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未发生重大变化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异常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公司主要业务的采购模式及价格、主要业务的销售模式及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主要经营管

理层及核心人员、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 录

声 明.....1
本次发行概况.....2
重大事项提示.....3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等产生的影响.....3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3
三、特别风险提示.....3
四、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5
目 录.....7
第一节 释义.....12
第二节 概览.....16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16
二、本次发行概况.....16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18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18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19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20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20
八、募集资金用途.....2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22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2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22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24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24
第四节 风险因素.....25
一、食品质量和安全风险.....25
二、行业内食品安全事故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25

三、经销商管理的风险.....26
四、业绩波动风险.....26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26
六、行业风险.....26
七、技术风险.....27
八、财务风险.....27
九、管理风险.....28
十、募投项目产能不能充分消化风险.....29
十一、发行失败风险.....2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30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30
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30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33
四、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39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40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42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50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59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66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72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74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76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77
十四、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79
十五、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83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86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86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99
三、发行人面临的竞争状况.....118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125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133
六、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144
七、发行人获得的主要资质及认证.....181
八、特许经营权.....183
九、发行人的技术及研发情况.....183
十、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187
十一、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191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192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及履职情况.....192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194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194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194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情况.....195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196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196
八、同业竞争.....198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199
十、关联交易.....205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215
一、财务报表.....215
二、审计意见类型.....226
三、关键审计事项.....226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228
五、产品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程度、外部市场环境等影响因素及其变化趋势和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具体影响或风险.....229
六、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29
七、分部信息.....231
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31

九、非经常性损益.....262
十、发行人执行的税收政策和主要税种.....263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264
十二、对经营成果、资产质量、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有重大影响的关键因素及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266
十三、经营成果分析.....267
十四、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300
十五、发行人对于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320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336
十七、审计报告基准日后的相关财务信息.....337
十八、盈利预测.....337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及未来发展规划.....338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33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339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357
四、发行人未来发展与规划.....357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361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361
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363
三、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367
四、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367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386
一、重大合同.....386
二、对外担保事项.....401
三、重大诉讼、仲裁.....401
四、其他.....401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402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402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403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404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裁声明.....405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406
六、发行人律师声明.....407
七、审计机构声明.....408
八、评估机构声明.....409
九、验资机构声明.....410
十、验资复核机构声明.....412
第十三节 附件.....413
一、备查文件.....413
二、查阅时间.....413
三、查阅地址.....413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下述特定含义：

一、基本释义		
发行人、想念食品、公司、股份公司	指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河南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想念有限	指	河南想念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康元粮油	指	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想念电商	指	河南想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情满丹江	指	南阳市情满丹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想念外贸	指	河南想念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想念研院	指	河南想念食品营养研究院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想念培训	指	南阳市想念培训学校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镇平想念	指	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想念面粉	指	河南想念面粉有限公司，镇平想念全资子公司
想念仓储	指	河南想念仓储物流有限公司，镇平想念全资子公司
镇平兴农	指	镇平县兴农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
想念远航	指	霍尔果斯想念远航食品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远航贸易	指	新疆想念远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想念远航全资子公司
供销粮油镇平	指	供销粮油（镇平县）有限公司，镇平想念参股公司
南阳远航	指	南阳市远航商贸有限公司
南阳粮油	指	南阳市粮油工业公司
新加坡康元	指	新加坡康元面粉厂有限公司
想念控股	指	河南想念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深圳君联	指	深圳想念君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南阳同创	指	南阳想念同创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南阳君合	指	南阳想念君合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南阳众聚	指	南阳市想念众聚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红十三十六号	指	深圳市红十三十六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深圳红十三	指	深圳市红十三产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锦鼎	指	锦鼎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湖南爱普	指	湖南爱普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北京欣阳	指	欣阳融联（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裕宛基金	指	河南高创裕宛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前海基金	指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中原前海	指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方舟基金	指	焦作方舟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前海方舟	指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开口乐	指	南阳市开口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注销
牧原集团	指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卫生部	指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	指	国家税务总局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家粮食局	指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基金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CNFIA	指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
CNAGS	指	中国粮食行业协会
CIFST	指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子公司	指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
本次上市	指	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上市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A 股	指	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创立大会、发起人会议	指	发行人全体发起人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根据文意需要，亦可指《河南想念食品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自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实施
《律师工作报告》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指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审计报告》	指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2-538 号）
《纳税鉴证报告》	指	《关于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一期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542 号）
《内控鉴证报告》	指	《关于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539 号）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指	《关于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541 号）
《差异鉴证报告》	指	《关于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540 号）
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
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行上市的申报会计师
启元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根据文意需要，可包括指派经办本次发行上市的签字律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3 月
中国、中国境内、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表述之方便，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
元、万元	指	如无特殊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美元	指	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
二、专业释义		
挂面	指	以小麦粉为主要原料，经过和面、压片、切条、干燥等工序加工而成的产品
面头	指	挂面生产过程中形成的边角料
面筋	指	小麦粉、颗粒粉或全麦粉加入氯化钠溶液制成面团，静置一段时间以形成面筋网络结构。用氯化钠溶液清洗面团，去除面团中淀粉等物质及多余的水，使面筋分离出来
PE 桶	指	材质是 PET（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分的桶状包装物
立筒库	指	锥形仓底的筒形粮仓
浅圆仓	指	仓内直径一般不小于 20 米，仓壁高度与仓内直径之比小于 1.5 的平底筒形粮仓
房仓	指	外形如平房或楼房的粮仓
扦样	指	从大量小麦中，随机取得一个重量适当、有代表性的供检样品
钝酶	指	降低酶活性
熟断条率	指	一定根数的挂面样品在规定条件下煮熟后，被煮断的根数占样品根数的百分比
营养代谢组学	指	指在机体的不同状态下，系统地研究膳食与机体代谢之间的相互作用及其对健康的影响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即客户关系管理
GMP	指	是 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良好生产规范）的简称，是食品企业在原辅材料采购，产品加工、包装及储运等过程中，关于人员、建筑、设施、设备的设置，以及卫生、生产过程、产品品质等管理应

		达到的条件和要求。
ISO 9001	指	ISO 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的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
HACCP	指	Hazard Analysis Critical Control Point（危害分析的关键控制点的英文缩写），是生产（加工）安全食品的一种控制方法，通过对关键生产工序及影响产品安全的人为因素进行分析，确定加工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建立、完善监控程序和监控标准，采取规范化的纠正措施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8 月 30 日成立，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0,726.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注册地址	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控股股东	河南想念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孙君庚、熊旭红
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代码 C1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发行人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行业代码 C14）”类下的“米、面制品制造（行业代码 C1431）”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发行人律师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3,600万股，不转让老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3,600万股，不转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

	让老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适用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适用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4,326.2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认可的相关规定确定。		
发行对象	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不适用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的承销和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由公司承担；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由公司承担，在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中扣减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想念食品检测和研发中心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挂面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评估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万元		
（二）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2-538 号），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总额	198,379.84	152,009.11	115,158.98	92,527.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4,801.24	64,004.40	39,469.98	26,345.0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58%	56.82%	46.86%	47.59%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51,023.24	134,684.24	90,113.82	75,619.14
净利润	6,160.73	11,141.63	5,436.01	4,10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	5,796.84	11,250.33	5,573.57	4,11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	5,755.47	10,785.04	5,236.81	3,340.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1.20	0.62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1.20	0.62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6%	22.56%	16.05%	16.94%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41	14,716.68	6,954.60	15,202.81
现金分红	——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1%	1.71%	1.64%	1.76%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对产品不断进行品类创新、积极布局上游原材料采购渠道、运用现代化的生产工艺、采取多元化的营销策略、建立完善的食品安全体系等措施，实现了较为快速的发展。公司旗下拥有“想念”、“宛康”、“康面”和“优面”等多个品牌，定位各具特色，以满足消费者的差异化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16,958.41	34.83%	56,237.51	44.32%

	上选特色面	22,622.27	46.46%	50,882.83	40.10%
	小计	**39,580.69**	**81.29%**	**107,120.34**	**84.41%**
面粉	——	9,108.57	18.71%	19,782.79	15.59%
合计		**48,689.26**	**100.00%**	**126,903.13**	**100.00%**
产品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31,924.66	37.48%	25,639.17	40.35%
	上选特色面	38,563.35	45.28%	23,173.93	36.47%
	小计	**70,488.01**	**82.76%**	**48,813.10**	**76.81%**
面粉	——	14,678.68	17.24%	14,736.14	23.19%
合计		**85,166.69**	**100.00%**	**63,549.24**	**100.00%**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具有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影响力，旗下的“想念”品牌于2015年1月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此外，公司先后获得“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全国主食加工业示范企业”、“2015-2018 年度中国挂面加工企业 10 强”、2018、2019 年度“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省级示范企业等荣誉。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一）布局供应链，锁定原材料采购渠道

公司主要从事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原材料为小麦和面粉，原材料的供给和质量直接关系到生产的持续性和产品的质量。公司地处小麦主产区河南省，具有较强的原材料采购区位优势，原材料供给充足。传统的小麦采购模式为直接向小麦生产大户、小麦收储企业和中储粮等供应商采购。

公司与种粮大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锁定优质小麦资源，确保产品所需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产品的质量，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融合新经济业态，布局多渠道营销，积极探索创新营销形式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采用以经销模式为主的销售模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和体系，与主要经销商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除经销模式外，公司通过与大润发、永辉超市、武汉中百等大型商超的合作，进一步丰富了线下的

营销渠道。

随着电商营销平台等新经济业态快速发展，公司积极布局线上营销渠道，与天猫、京东、苏宁等大型电商平台达成合作，线上销售规模呈现逐年快速增长的趋势。公司 2018 年度获得阿里巴巴零售通商家大会“最佳新锐品牌”奖、京东新通路年度“增长之星”奖，2019 年度天猫“双 11”期间挂面品类销量第一。

除了线上电商销售模式，公司积极探索直播、短视频等贴近消费群体的新型营销形式，可以给消费者带来更为即时、直观、生动的互动式购物体验，协助线下渠道有效地实现了引流和销售转化。

综上，公司以经销模式为主，此外通过与大型商超的合作，进一步丰富线下的营销渠道；同时公司大力发展线上营销渠道，积极探索直播、短视频等贴近消费群体的新型营销形式，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提高市场占有率。

（三）持续性的创新，加强品牌开发与推广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群体对于产品销售提出更多的差异化需求，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市场动态和趋势，跟踪消费需求、消费趋势、消费行为等多维度的变化，不断创新开发市场需求的差异化产品，以满足不同消费者和不同消费场景的需求，公司陆续推出“85%荞麦面”、“闪面”、“重庆小面”和“热干面”等各类新产品。公司不断加强研发投入，系统性、持续性的进行创新，丰富产品类别以及不断加强品牌推广。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2-538 号），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准）分别为 5,236.81 万元和 10,785.04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00 万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2.1.2 条第一项之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00 万元”的相关规定。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建设期	备案号
1	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40,888.52	40,888.52	2 年	2019-411324-14-03-051818
2	想念食品检测和研发中心	6,888.47	6,888.47	2 年	2020-411324-73-03-059302
3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挂面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045.60	3,045.60	1 年	2020-411303-14-03-046343
4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8,006.39	8,006.39	2 年	2020-411303-14-03-063970
5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	——
合计		**65,828.99**	**65,828.99**	——	——

注：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仅是对拟投资项目的整体安排，其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及未来发展规划”。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若公司所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适当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资金需求时间要求若不一致，公司则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 3,6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东公开发售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以上发行股数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不适用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不适用
发行市盈率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确定）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认可的相关规定确定
发行对象	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其中：承销和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万元
评估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住所	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联系电话	0377-83886782
联系传真	0377-83886782
联系人	余秀宏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联系电话	010-56513000
联系传真	010-56513165
保荐代表人	郭护湘、过震
项目协办人	赵宝玺
其他项目组成员	柳栋、张进、任大伟、刘麟辉、唐天泽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丁少波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359 号佳天国际新城 A 座 17 层
联系电话	0731-82953778
联系传真	0731-82953779
经办律师	邹棒、黄靖珂、赵国权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曹国强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联系电话	0731-85179800
联系传真	0731-85179801
经办会计师	刘钢跃、曹湘琦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胡劲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11 层 A-03 室
联系电话	010-62143639
联系传真	010-62156158
经办评估师	张萌、李厚东

（六）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279
联系传真	0755-82083295

（七）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八）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	**【】**
户名	**【】**
账号	**【】**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

项目	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发行人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食品质量和安全风险

（一）原材料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原材料为小麦和面粉。原材料的品质和仓储情况直接关系到产品的质量和安全。若公司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原材料的运输、验收和仓储等环节出现控制不当的情形，可能导致公司的原材料发生质量和安全风险。

（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需要经过多道工序，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控制措施覆盖了生产用料、现场管理、设备监测、工艺控制、产品检验和仓储管理等诸多环节。由于生产环节直接影响产品的质量和安全，因此若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环节出现控制不当的情形，可能导致产品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三）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经销和直营，其中以经销模式为主，通过经销商将产品销售至终端消费客户。公司产品进入流通环节后，在物流运输、仓储保管和品牌维护等方面均对经销商提出了规范性的要求，但是公司产品进入流通环节后，产品质量和安全问题会受到不可控因素的影响，若由于经销商管理不善或其他原因造成产品的损坏、过期或变质，可能导致产品的质量和安全风险。

二、行业内食品安全事故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食品制造业属于关系到国计民生的行业，关系到消费者的切身利益。随着政府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日益增强，如果同行业的其他企业出现重大食品安全问题，可能导致大众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疑虑，

从而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经销商管理的风险

公司以经销为主要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经销模式下的挂面、面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9.79%、84.80%、85.25%和 83.65%。通过多年的合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和体系，与主要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由于经销商数量较多、区域分散，若经销商出现管理不规范、经营理念与公司产生分歧拒不履行合同等行为，可能对公司市场推广和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四、业绩波动风险

发行人报告期内业绩的快速增长，系行业政策、市场需求、竞争格局、新冠疫情及自身营销策略、品牌推广、产能释放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的结果，如未来公司上述各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产生业绩波动，无法维持业绩的持续快速增长，甚至出现业绩下滑。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耗用的原材料主要为小麦和面粉。报告期内，公司小麦和面粉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6.74%、70.99%、81.96%和 80.09%；公司小麦和面粉成本占直接材料成本比例分别为 83.66%、77.54%、90.60%和 88.15%，占比较高。小麦和面粉的价格受天气和市场供需情况等因素的影响较大，若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异常波动，而产品的销售价格不能及时做出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六、行业风险

（一）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日益重视，食品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体系不断完善。国家颁布并实施新的法律法规、产品标准、生产标准、环保标准等规范性要求，可能导致公司需要根据规范性要求取得相关认证、修订相关产品质量标准，调整产品生产工艺和技术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挂面行业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并进行整合，行业知名企业集中度日益提高，市场份额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不能通过改善管理、加强市场推广、研发推广市场需求的新产品等方式提升竞争优势，可能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

七、技术风险

（一）新技术更新迭代风险

公司所处的食品加工制造业，系国家重要产业之一。由于食品加工制造行业发展较快，技术正向精细化、自动化、节能化和环保化等方向发展，市场对企业创新能力的要求越来越高，若公司未能及时进行技术的更新迭代，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二）关键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核心技术团队在长期研发、生产实践中总结的经验成果，核心技术是公司综合研发实力的重要表现形式，亦是公司持续发展，保持市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为降低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并与相关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上述措施仍无法完全消除公司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八、财务风险

（一）存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产成品和小麦以及面粉类原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836.13 万元、10,030.21 万元、9,812.41 万元和 17,167.5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98%、21.89%、15.82%和 15.92%，呈现较快上升的趋势。食品加工类企业对仓储条件和管理要求较高，产品具有固定的保质期限。因此，若仓储条件发生不利变化、生产经营管理不善或者产品市场销路不畅等情形，可能存在存货减值的风险。

（二）偿债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

为 2.01、1.28、0.95 和 1.16；速动比率分别为 1.79、1.00、0.80 和 0.98；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10%、65.32%、50.85%和 51.67%。

现阶段，公司不仅需要营运资金的周转，而且需要合理调度资金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资金周转情况，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适时增加负债类融资方式，将会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上升。若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可能出现无法清偿到期债务的风险。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股本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至完全实现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在此期间公司的净利润难以实现同步增长。因此，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至实现规模量产前，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四）长期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大幅增加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合计 65,828.99 万元，主要为厂房新建和设备采购费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高每年将产生折旧摊销费用合计 1,586.07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导致公司未来折旧摊销费用大幅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九、管理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 56.50%的股权，具有直接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能力。本次公开发行后，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直接和间接控股比例仍达到 42.30%，若孙君庚、熊旭红夫妇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和长期以来形成的对公司的影响力，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有可能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快速发展引致的管理及经营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的竞争实力得到明显提升。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规模和综合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对公司

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更高的经营和管理要求，公司可能面临快速发展引致的管理及经营风险。

十、募投项目产能不能充分消化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的产能和产量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尽管公司对投资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若市场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者未能成功实施新增产品的市场推广，公司可能存在新增产能不能充分消化的风险。

十一、发行失败风险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若本次发行时有效报价投资者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满足法律规定要求，或者发行时总市值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的，本次发行应当中止，若发行人中止发行上市审核程序超过交易所规定的时限或者中止发行注册程序超过 3 个月仍未恢复，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将会出现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ANGNIAN FOOD CO.,LTD.	
注册资本	10,726.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成立日期	2008 年 8 月 30 日	
整体变更日期	2016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住所	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邮政编码	473000	
联系电话	0377-83886782	
传真号码	0377-83886782	
互联网网址	www.hnxnfood.com	
电子信箱	xiangnianfood@126.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负责人及电话号码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负责人	余秀宏
	电话号码	0377-83886782

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前身想念有限设立于 2008 年 8 月 30 日，由熊旭红、熊义军、孙天荣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其中熊旭红以货币出资 400.00 万元，熊义军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孙天荣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天荣。

2008 年 8 月 14 日，南阳市正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宛正验字[2008]第 121 号）对本次出资予以审验，确认截至 2008 年 8 月 14 日，上述注册资本已经到位。

2008 年 8 月 30 日，经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想念有限领取了注册号为 4113001000216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想念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熊旭红	400.00	80.00%
2	熊义军	50.00	10.00%
3	孙天荣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6 年 12 月 16 日，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想念有限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天健湘审[2016]909 号《审计报告》）的账面净资产 21,287.19 万元为基数，按照 2.6087 比 1 的比例折合成整体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股本 8,160 万股，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部分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照出资比例共享。

2016 年 11 月 11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河南想念食品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6]第 595 号），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想念有限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2,887.56 万元。

2016 年 11 月 24 日，想念有限全体股东签署《河南想念食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12 月 16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16]74 号），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发行人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想念有限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1,287.19 万元，根据发行人的折股方案，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 8,160 万元，溢价部分 13,127.1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8 月 25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股改出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20]2-46 号），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止，想念食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 8,160 万元已全部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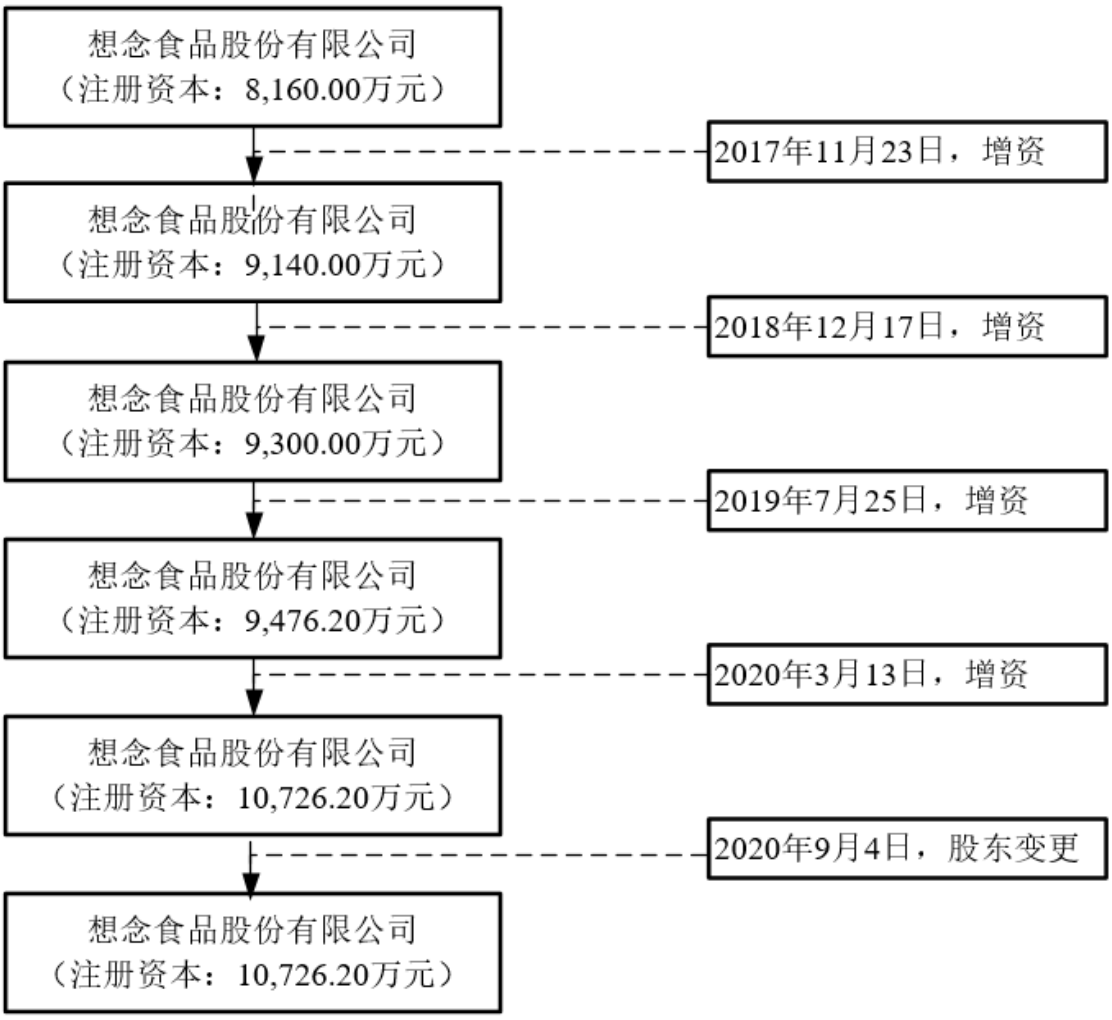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在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1300679478982L 的营业执照。

（三）发起人

股份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及其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想念控股	3,000.00	36.76%
2	熊旭红	2,250.00	27.57%
3	孙君庚	650.00	7.97%
4	深圳锦鼎	500.00	6.13%
5	深圳君联	333.00	4.08%
6	南阳君合	311.00	3.81%
7	红十三十六号	300.00	3.68%
8	湖南爱普	200.00	2.45%
9	南阳同创	104.00	1.27%
10	北京欣阳	100.00	1.23%
11	孙　宇	100.00	1.23%
12	熊义军	40.00	0.49%
13	熊小红	40.00	0.49%
14	王雪龙	40.00	0.49%
15	余秀宏	40.00	0.49%
16	雷学乾	40.00	0.49%
17	张　珍	32.00	0.39%
18	杨云恒	30.00	0.37%
19	熊宗连	24.00	0.29%
20	孙　磊	12.00	0.15%
21	孙君聚	7.00	0.09%
22	孙　茜	7.00	0.09%
合计		**8,160.00**	**100.00%**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2017 年 11 月，注册资本由 8,160 万元增资至 9,140 万元

2017 年 9 月 13 日，想念食品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册资本由 8,160 万元变更为 9,140 万元，全部由国际金融公司（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以货币资金认缴。

2017 年 11 月 7 日，河南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外资并购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豫商资管[2017]25 号），同意国际金融公司按双方商定的价格认购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发的 980 万股股份。国际金融公司以美元现汇出资。增资完成后，想念食品注册资本变更为 9,14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23 日，想念食品取得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想念食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想念控股	3,000.00	32.82%
2	熊旭红	2,250.00	24.62%
3	国际金融公司	980.00	10.72%
4	孙君庚	650.00	7.11%
5	深圳锦鼎	500.00	5.47%
6	深圳君联	333.00	3.64%
7	南阳君合	311.00	3.40%
8	红十三十六号	300.00	3.28%
9	湖南爱普	200.00	2.19%
10	南阳同创	104.00	1.14%
11	孙　宇	100.00	1.09%
12	北京欣阳	100.00	1.09%
13	熊小红	40.00	0.44%
14	王雪龙	40.00	0.44%
15	余秀宏	40.00	0.44%
16	熊义军	40.00	0.44%
17	雷学乾	40.00	0.44%
18	张　珍	32.00	0.35%
19	杨云恒	30.00	0.33%
20	熊宗连	24.00	0.26%
21	孙　磊	12.00	0.13%
22	孙君聚	7.00	0.08%
23	孙　茜	7.00	0.08%
合计		**9,140.00**	**100.00%**

（二）2018 年 12 月，注册资本由 9,140 万元增资至 9,300 万元

2018 年 12 月 12 日，想念食品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向南阳市想念众聚实业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160 万股股份，注册资本增加至 9,300 万股；同日，想念食品全体股东审议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8 年 12 月 17 日，想念食品取得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想念食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想念控股	3,000.00	32.26%
2	熊旭红	2,250.00	24.19%
3	国际金融公司	980.00	10.54%
4	孙君庚	650.00	6.99%
5	深圳锦鼎	500.00	5.38%
6	深圳君联	333.00	3.58%
7	南阳君合	311.00	3.34%
8	红十三十六号	300.00	3.23%
9	湖南爱普	200.00	2.15%
10	南阳众聚	160.00	1.72%
11	南阳同创	104.00	1.12%
12	孙　宇	100.00	1.08%
13	北京欣阳	100.00	1.08%
14	熊小红	40.00	0.43%
15	王雪龙	40.00	0.43%
16	余秀宏	40.00	0.43%
17	熊义军	40.00	0.43%
18	雷学乾	40.00	0.43%
19	张　珍	32.00	0.34%
20	杨云恒	30.00	0.32%
21	熊宗连	24.00	0.26%
22	孙　磊	12.00	0.13%
23	孙君聚	7.00	0.08%
24	孙　茜	7.00	0.08%
合计		**9,300.00**	**100.00%**

（三）2019 年 7 月，注册资本由 9,300 万元增资至 9,476.20 万元

2019 年 6 月 26 日，想念食品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向河南高创裕宛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 176.20 万股股份，注册资本增加至 9,476.20 万股。

2019 年 7 月 25 日，想念食品取得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想念食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想念控股	3,000.00	31.66%
2	熊旭红	2,250.00	23.74%
3	国际金融公司	980.00	10.34%
4	孙君庚	650.00	6.86%
5	深圳锦鼎	500.00	5.28%
6	深圳君联	333.00	3.51%
7	南阳君合	311.00	3.28%
8	红十三十六号	300.00	3.17%
9	湖南爱普	200.00	2.11%
10	裕宛基金	176.20	1.86%
11	南阳众聚	160.00	1.69%
12	南阳同创	104.00	1.10%
13	孙　宇	100.00	1.06%
14	北京欣阳	100.00	1.06%
15	熊小红	40.00	0.42%
16	王雪龙	40.00	0.42%
17	余秀宏	40.00	0.42%
18	熊义军	40.00	0.42%
19	雷学乾	40.00	0.42%
20	张　珍	32.00	0.34%
21	杨云恒	30.00	0.32%
22	熊宗连	24.00	0.25%
23	孙　磊	12.00	0.13%
24	孙君聚	7.00	0.07%
25	孙　茜	7.00	0.07%
合计		**9,476.20**	**100.00%**

（四）2020 年 3 月，注册资本由 9,476.20 万元增资至 10,726.20 万元

2020 年 2 月 22 日，想念食品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向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焦作

方舟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 1,250 万股股份，注册资本增加至 10,726.20 万股。

2020 年 3 月 13 日，想念食品取得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想念食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想念控股	3,000.00	27.97%
2	熊旭红	2,250.00	20.98%
3	国际金融公司	980.00	9.14%
4	孙君庚	650.00	6.06%
5	前海基金	583.33	5.44%
6	深圳锦鼎	500.00	4.66%
7	中原前海	500.00	4.66%
8	深圳君联	333.00	3.10%
9	南阳君合	311.00	2.90%
10	红十三十六号	300.00	2.80%
11	湖南爱普	200.00	1.86%
12	裕宛基金	176.20	1.64%
13	方舟基金	166.67	1.55%
14	南阳众聚	160.00	1.49%
15	南阳同创	104.00	0.97%
16	孙　宇	100.00	0.93%
17	北京欣阳	100.00	0.93%
18	熊义军	40.00	0.37%
19	熊小红	40.00	0.37%
20	王雪龙	40.00	0.37%
21	余秀宏	40.00	0.37%
22	雷学乾	40.00	0.37%
23	张　珍	32.00	0.30%
24	杨云恒	30.00	0.28%
25	熊宗连	24.00	0.22%
26	孙　磊	12.00	0.11%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27	孙君聚	7.00	0.07%
28	孙　茜	7.00	0.07%
合计		**10,726.20**	**100.00%**

（五）2020 年 9 月，第五次变更（股份继承）

2020 年 8 月 15 日，发行人原股东孙君聚因故去世，孙君聚生前直接持有发行人 7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07%。

2020 年 8 月 24 日，孙炎（孙君聚的儿子）、孙茜（孙君聚的女儿）出具了《放弃继承权声明书》。

2020 年 8 月 24 日，河南省南阳市宛都公证处出具《公证书》（（2020）豫宛宛证内民字第 12603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十七条等相关规定，孙君聚生前持有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0.0653%的股权（股份数额：7 万股股份）为夫妻共同财产，其中一半即 3.50 万股为孙君聚配偶房增兰所有，另一半即 3.50 万股属于孙君聚的遗产，被继承人孙君聚生前无遗嘱，又未和其他人签订遗赠扶养协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第五条和第十条的规定，被继承人孙君聚的上述遗产应由其父母、配偶和子女共同继承，因被继承人孙君聚的父母均已先于其死亡。故上述遗产应由被继承人孙君聚的配偶房增兰、儿子孙炎及女儿孙茜三人共同继承，又因被继承人儿子孙炎及女儿孙茜对上述遗产自愿出具了《放弃继承权声明书》，故上述遗产由被继承人的配偶房增兰一人继承。兹证明被继承人孙君聚生前在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5 万股股份由其配偶房增兰一人继承。”

2020 年 8 月 25 日，发行人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就上述股东变更事宜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20 年 9 月 4 日，发行人就上述《公司章程》修订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继承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想念控股	3,000.00	27.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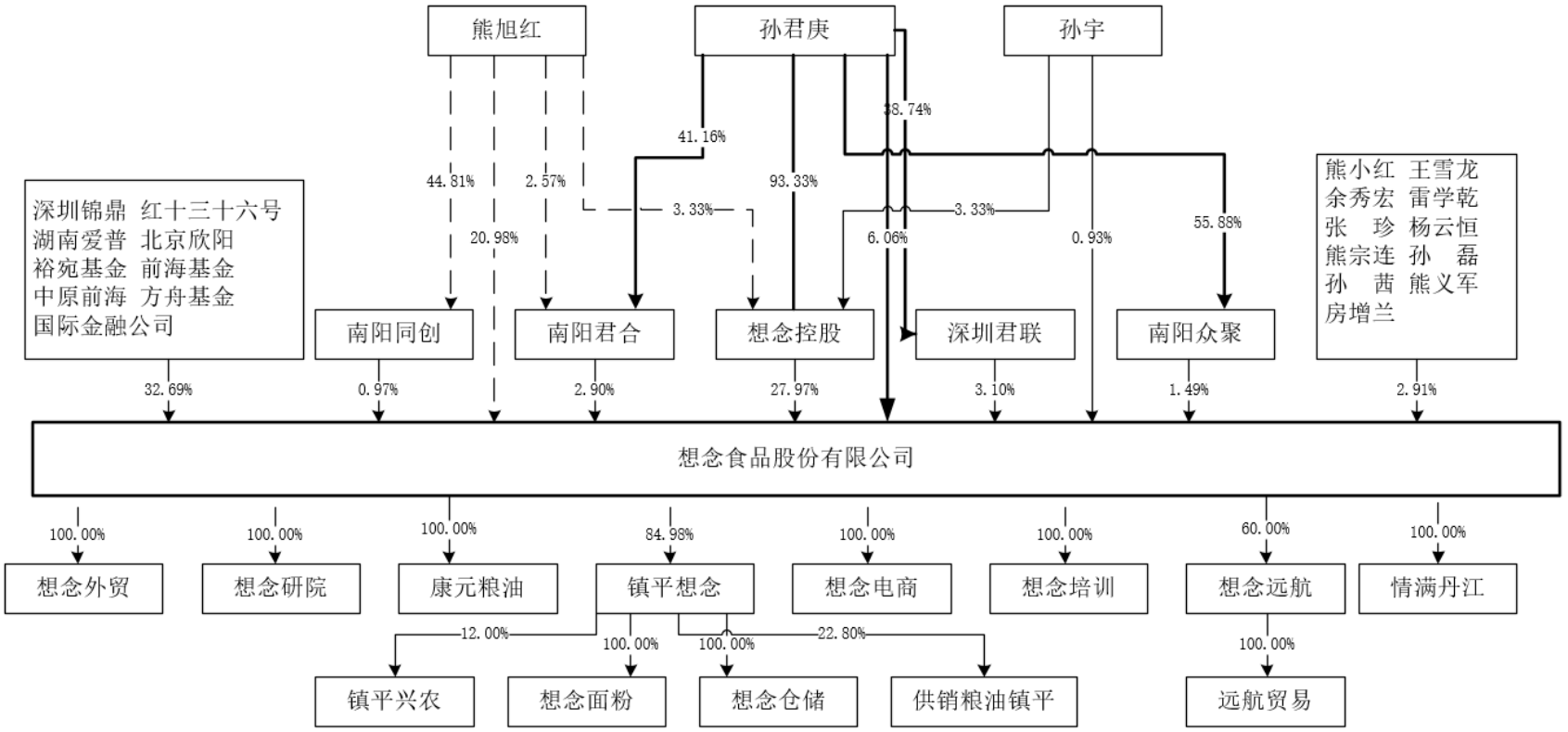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熊旭红	2,250.00	20.98%
3	国际金融公司	980.00	9.14%
4	孙君庚	650.00	6.06%
5	前海基金	583.33	5.44%
6	中原前海	500.00	4.66%
7	深圳锦鼎	500.00	4.66%
8	深圳君联	333.00	3.10%
9	南阳君合	311.00	2.90%
10	红十三十六号	300.00	2.80%
11	湖南爱普	200.00	1.86%
12	裕宛基金	176.20	1.64%
13	方舟基金	166.67	1.55%
14	南阳众聚	160.00	1.49%
15	南阳同创	104.00	0.97%
16	孙　宇	100.00	0.93%
17	北京欣阳	100.00	0.93%
18	熊小红	40.00	0.37%
19	王雪龙	40.00	0.37%
20	余秀宏	40.00	0.37%
21	熊义军	40.00	0.37%
22	雷学乾	40.00	0.37%
23	张　珍	32.00	0.30%
24	杨云恒	30.00	0.28%
25	熊宗连	24.00	0.22%
26	孙　磊	12.00	0.11%
27	房增兰	7.00	0.07%
28	孙　茜	7.00	0.07%
合计		**10,726.20**	**100.00**%

四、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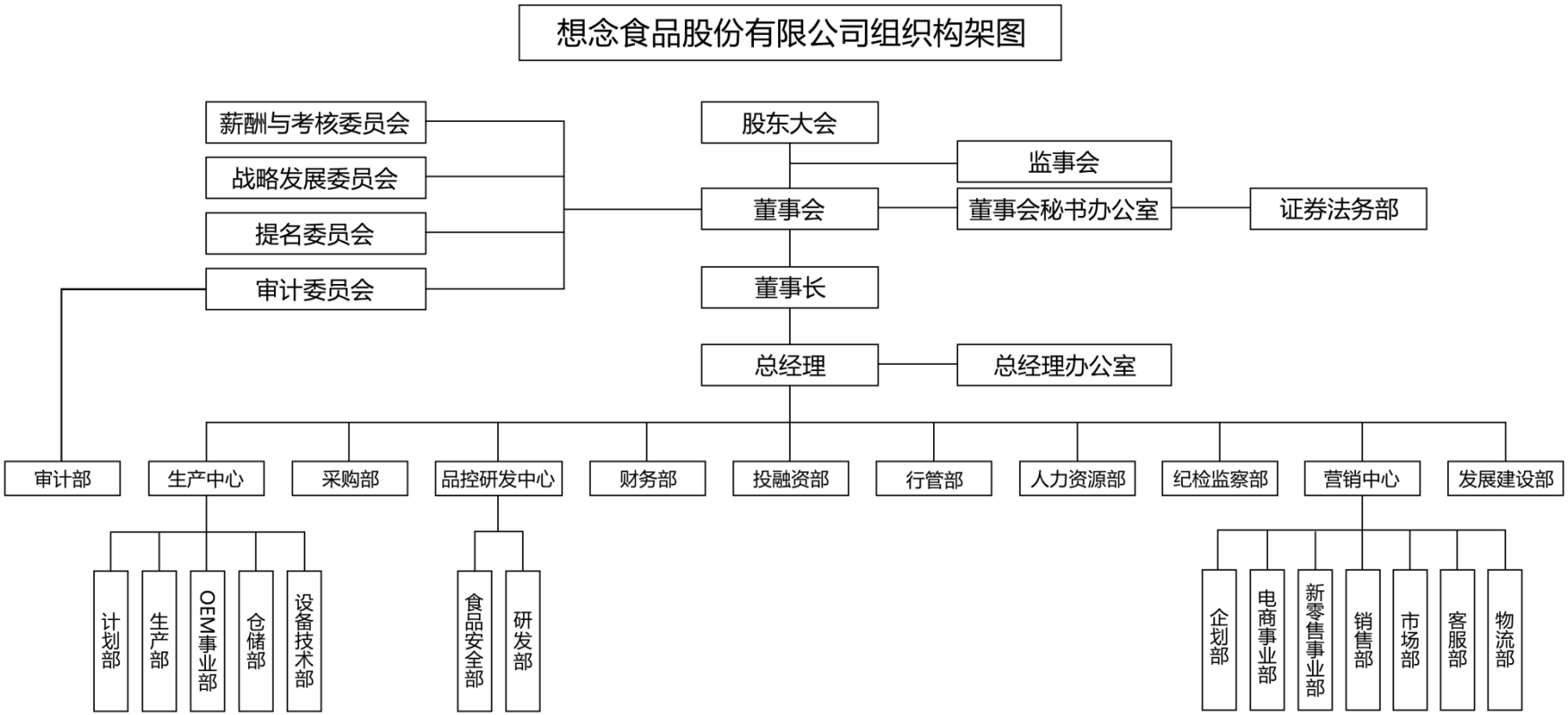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二）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构架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股东大会
监事会
董事会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证券法务部
董事长
总经理
总经理办公室
审计部
生产中心
采购部
品控研发中心
财务部
投融资部
行管部
人力资源部
纪检监察部
营销中心
发展建设部
计划部
生产部
OEM事业部
仓储部
设备技术部
食品安全部
研发部
企划部
电商事业部
新零售事业部
销售部
市场部
客服部
物流部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有 6 家一级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康元粮油、想念外贸、想念培训、想念电商、想念研院、情满丹江；2 家一级控股子公司，分别为镇平想念、想念远航；3 家二级控股子公司，分别为想念面粉、想念仓储、远航贸易；2 家二级参股公司，分别为供销粮油镇平、镇平兴农。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一级全资子公司

1、康元粮油

公司名称	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成立日期	1988 年 1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4,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阳市光武西路 93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阳市光武西路 939 号		
股东持股情况	想念食品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小麦粉（通用、专用）生产、销售；粮食仓储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产并销售面粉产品，向发行人销售面粉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19,883.83	25,331.78
	净资产（万元）	12,035.46	13,059.52
	净利润（万元）	4,413.28	1,024.06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2、想念电商

公司名称	河南想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镇平县产业集聚区北环西路 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镇平县产业集聚区北环西路 6 号		
股东持股情况	想念食品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网上贸易代理、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初级农产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计算机软件、数码产品、五金交电、建材、文化体育用品、办公用品、珠宝首饰、家用电器、水果、蔬菜、生鲜肉销售；软件开发、图文设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品牌策划、餐饮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在电商平台销售发行人挂面等产品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2,055.57	2,992.72
	净资产（万元）	1,069.23	1,571.97
	净利润（万元）	24.49	502.74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3、情满丹江

公司名称	南阳市情满丹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5 日		
注册资本	1,0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区龙升大道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区龙升大道		
股东持股情况	想念食品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农作物、蔬菜、水果种植，园艺研发，农业观光项目研发，农产品展示，初级农产品购销，小麦、玉米、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肥、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农业种植技术、农机化技术开发、咨询、推广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购销种子、化肥，指导农户生产小麦，农户向发行人提供小麦产品，以利于把控原材料质量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1,042.18	1,040.86
	净资产（万元）	1,041.38	1,040.20
	净利润（万元）	3.26	-1.18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4、想念外贸

公司名称	河南想念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阳市卧龙区综合保税区 5 号仓库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阳市卧龙区综合保税区 5 号仓库		
股东持股情况	想念食品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工艺品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保税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品、危险化学品）；企业营销策划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499.41	499.30
	净资产（万元）	499.41	499.30
	净利润（万元）	-0.11	-0.12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5、想念培训

公司名称	南阳市想念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成立日期	2018 年 5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想念公司办公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想念公司办公楼		
股东持股情况	想念食品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非学历教育；经济信息咨询；会展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29.91	29.92

	净资产（万元）	29.91	29.92
	净利润（万元）	-0.01	0.01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6、想念研院

公司名称	河南想念食品营养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7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股东持股情况	想念食品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食品、生物化工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为系统内员工提供食品加工技术培训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99.73	99.78
	净资产（万元）	99.73	99.78
	净利润（万元）	-0.07	0.05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二）发行人一级控股子公司

1、镇平想念

公司名称	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23,3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3,3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镇平县杨营镇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镇平县杨营镇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想念食品	19,800.00	84.98%

	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	15.02%
	合计	23,300.00	100.00%
股东持股情况	想念食品持股 84.98%， 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02%		
经营范围	挂面（普通挂面、花色挂面）加工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粮食收购（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农副产品购销、米面、粮油、调味品购销、仓储，从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仓库租赁，小麦粉（通用、专用）生产、销售；房屋租赁，机器设备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向发行人销售挂面产品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80,747.66	93,541.16
	净资产（万元）	64,602.92	71,768.52
	净利润（万元）	1,207.25	2,709.29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2、想念远航

公司名称	霍尔果斯想念远航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雷学乾		
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5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52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中哈合作中心配套区首开区北京路 A3 号地块 3 号厂房		
主要生产经营地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中哈合作中心配套区首开区北京路 A3 号地块 3 号厂房		
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想念食品	912.00	60.00%
	南阳远航	608.00	40.00%
	合计	1,520.00	100.00%
经营范围	挂面生产、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粮食加工、生产与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普通道路货物运输；米面、粮油、调味品购销；化肥、不再分装的种子销售；蔬菜、水果种植与销售；农机、农业技术咨询服务；整车进出口及销售；农副产品、饲料的采购、生产加工及销售、棉花、煤焦油、兰炭、焦炭、煤炭、石油制品（危化品除外）、化工产品（危化品除外）的批发；金属材料、建材、钢材、		

	机电产品、仪器仪表、百货、初级农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橡胶制品、装饰材料、农机具、家具、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纺织产品、服装鞋帽、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品、玩具、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销售；金属制品的加工、销售；农业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并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生产、销售挂面，协同发行人发展西北区域市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1,685.13	1,639.95
	净资产（万元）	871.87	811.93
	净利润（万元）	-283.08	-59.93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三）发行人二级控股子公司

1、想念面粉

公司名称	河南想念面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秀宏		
成立日期	2019 年 7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想念食品产业园 1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想念食品产业园 1 号		
股东持股情况	镇平想念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小麦粉（通用、专用）生产、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粮食仓储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0.87	3,120.85
	净资产（万元）	0.87	3,120.46
	净利润（万元）	-0.13	-0.41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2、想念仓储

公司名称	河南想念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秀宏		
成立日期	2019 年 7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62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想念食品产业园 2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想念食品产业园 2 号		
股东持股情况	镇平想念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运信息配载；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剧毒危险化学品）；装卸搬运；租车租货；机动车修理；物流信息软件开发与销售；物流方案设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0.88	120.86
	净资产（万元）	0.88	120.84
	净利润（万元）	-0.12	-0.03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3、远航贸易

公司名称	新疆想念远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雷学乾
成立日期	2018 年 9 月 4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天津路 8 号苏新公社 1 幢 1 层 105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天津路 8 号苏新公社 1 幢 1 层 105 室
股东持股情况	想念远航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销售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饲料、挂面、面制品、机器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并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	主要负责销售想念远航挂面产品，协同发行人发展西北区域

业务的关系	市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总资产（万元）	28.69	47.30
	净资产（万元）	12.00	28.48
	净利润（万元）	12.00	16.48
	审计情况	经会计师审计	

（四）发行人二级参股公司

1、供销粮油镇平

公司名称	供销粮油（镇平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丹		
成立日期	2019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3,6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 100 米		
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 100 米		
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镇平想念	832.20	22.80%
	中国供销粮油（河南）有限公司	2,737.50	75.00%
	镇平县石佛寺供销合作社	80.30	2.20%
	合计	3,650.00	100.00%
经营范围	粮食收购、存储、销售及信息咨询、农业生产资料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2、镇平兴农

公司名称	镇平县兴农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冬阳
成立日期	2020 年 3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

	东南角 100 米		
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 100 米		
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镇平想念	1,200.00	12.00%
	镇平县聚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800.00	88.00%
	合计	10,000.00	100.00%
经营范围	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流转及规模化经营；粮食收购（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初级农产品购销；粮食、蔬菜、水果种植与销售；小杂粮的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小麦、玉米、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肥、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粮食仓储服务；农业种植技术、农机化技术开发、咨询、推广服务；农机、农业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园艺研发；农业观光项目研发；农产品展示；面食文化的技术交流、技术推广、技术应用及成果转化；面食文化交流、展览展示、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餐饮服务；餐饮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贸易代理；普通道路货物运输；房屋租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想念食品的控股股东为想念控股，本次发行前，想念控股持有公司 3,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7.97%，其基本信息如下：

1、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河南想念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8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3562004413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君庚
注册地址	镇平县产业集聚区北环西路6号
主营业务	投资控股平台，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想念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君庚	2,800.00	93.33%
2	熊旭红	100.00	3.33%
3	孙　宇	100.00	3.33%
合计		**3,000.00**	**100.00%**

想念控股（母公司单体）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总资产（万元）	3,000.06	3,000.06
净资产（万元）	2,998.31	2,998.31
净利润（万元）	0.00	-0.04

注：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想念控股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持股平台、未开展实质性业务经营。想念控股自设立以来与发行人之间完全独立运作，在人员、资产、业务、技术等方面相互独立。发行人与想念控股相互独立，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的资产完整性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董事长孙君庚担任想念控股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想念控股的股东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亦未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

2、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孙君庚、熊旭红夫妇通过想念控股、南阳众聚控制公司 29.46%的股份，同时还分别直接控制公司 6.06%、20.98%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6.5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孙君庚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12900197106XXXXXX，毕业于河南科技学院食品加工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南阳市粮食行业协会会长、南阳市人大常委会委员。1993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就职于南阳市粮食技工学校实习工厂，担任生产厂长；2000 年 6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开口乐公司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担任想念有限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想念有限执行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想念食品董事长、总经理。现兼任想念控股执行董事、镇平想念董事长、康元

粮油执行董事、情满丹江执行董事、想念电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君联执行董事、想念研院执行董事、君合实业监事、想念外贸执行董事、想念培训董事长兼总经理、南阳众聚执行董事和供销粮油镇平董事。

熊旭红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12901196909XXXXXX，毕业于河南科技学院食品加工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3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就职于南阳市粮食技工学校实习工厂，担任化验员；2000 年 6 月至 2012 年 8 月，担任开口乐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担任想念有限副董事长；2010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想念有限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想念食品董事。现兼任镇平想念董事、康元粮油监事、情满丹江监事、南阳君合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阳同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想念研院监事和想念外贸监事。

发行人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外，控股股东想念控股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除发行人、控股股东想念控股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君庚和熊旭红夫妇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南阳众聚，具体情况如下：

南阳众聚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1.49%的股份，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南阳市想念众聚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7 月 27 日			
认缴出资额	1,440.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44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车站南路绿都如意湾 11 号楼二单元 1304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员工持股平台，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系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万元）（未经审计）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19.12.31/ 2019 年度	1,440.28	1,439.78	0.08
	2020.3.31/ 2020 年 1-3 月	1,440.28	1,439.78	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南阳众聚的股东出资份额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
孙君庚	804.60	55.88%	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学钦	36.00	2.50%	销售部职员
方　庆	29.70	2.06%	行管部职员
秦　燕	28.35	1.97%	生产部部长
张建党	27.00	1.88%	物流部职员
王永召	27.00	1.88%	行管部职员
陆　松	27.00	1.88%	康元粮油采购部部长
王　震	27.00	1.88%	销售部职员
董金龙	27.00	1.88%	研发部经理
王臣丹	22.50	1.56%	镇平想念生产办公室主任
王宝岭	20.25	1.41%	食品安全部体系工程师
许丙亮	19.80	1.38%	物流部部长
程　晓	19.80	1.38%	市场部职员
李　娟	18.00	1.25%	采购部职员
吕吴晓	18.00	1.25%	销售部职员
孙国栋	18.00	1.25%	康元粮油生产部部长
李　肖	18.00	1.25%	采购部职员
胡文超	18.00	1.25%	采购部部长助理
杨　磊	18.00	1.25%	纪检监察部职员
姬翠平	18.00	1.25%	采购部副部长
赵献中	18.00	1.25%	康元粮油品控部部长
李丰权	18.00	1.25%	销售部职员
赵　娜	18.00	1.25%	计划部部长
胡婉婉	18.00	1.25%	镇平想念生产部班长
牛　军	18.00	1.25%	人力资源部职员
王松华	18.00	1.25%	生产部职员
王长丽	18.00	1.25%	人力资源部职员
李远静	18.00	1.25%	客服部副部长
李　柯	18.00	1.25%	生产部班长
郭媛媛	18.00	1.25%	食品安全部体系工程师
孔令云	18.00	1.25%	研发部职员
合计	**1,440.00**	**100.00%**	——

南阳众聚系发行人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不存在其他

对外投资。持股平台投资发行人的资金来源均为其自有资金，不存在对外公开或非公开募集投资资金，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为国际金融公司持有发行人 9.14%股权；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发行人 5.44%股权。

1、国际金融公司

国际金融公司（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IFC）是世界银行集团的成员，成立于 1956 年，总部设于美国华盛顿，是全球最大的致力于支持私营部门发展的国际开发机构。其宗旨是促进发展中国家私营部门的发展，帮助新兴市场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创造就业和税收，改善企业治理和环境绩效，为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做出贡献。1980 年中国恢复了在世界银行集团的合法席位，同时成为 IFC 成员国。IFC 是依据成员国间签署的《国际金融公司协定》（简称《协定》）设立的国际组织。中国政府于 1984 年签发《对国际金融公司协定的确认书》，明确了《协定》在中国的法律地位，确认《协定》在中国具有法律效力。根据国际金融公司提供的股东调查表及书面承诺并经核查，国际金融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或备案程序。

2、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507326P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其他股权投资基金；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股权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业务；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顾问与策划；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策划。（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1 日
登记状态	存续

根据前海基金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其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前海方舟	普通合伙人	30,000.00	1.05
2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5.26
3	济南峰靖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5.26
4	深圳市中科鼎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5.26
5	珠海横琴富华金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5.26
6	珠海横琴富华金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5.26
7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5.26
8	上海行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10,000.00	3.86
9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3.51
10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3.51
11	深圳市龙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3.51
1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3.51
13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3.51
14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0,000.00	2.46
15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0	2.11
16	新兴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17	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司			
18.	国信弘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1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0	李永魁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1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2	深圳市福田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3	北银丰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4	深圳市中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5	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6	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7	新余市晟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8	新疆粤新润合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29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30	厦门市三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31	深圳凯利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32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75
33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1.40
34	深圳市文燊威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05
35	天津未来产业创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05
36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05
37	徐州金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05
38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70
39	陈韵竹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70
40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70
41	汇祥蓝天（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70
42	唐山致行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70
43	喀什唐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35
44	深圳市广顺昌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35
45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35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6	郭德英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35
47	郑焕坚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35
48	盘李琦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35
49	深圳市中孚泰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35
合 计		——	**2,850,000.00**	**100.00**

前海基金系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编号	SE8205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11 日
备案时间	2016 年 04 月 27 日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类型	受托管理
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运作状态	正在运作

前海基金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均为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具体如下：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3100MA7755NJ9H
登记编号	P1030546
登记时间	2016 年 01 月 21 日
成立时间	2015 年 11 月 12 日
注册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总部经济区深圳城 2 号楼 8 层 2-1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6,050 万元
注册资本实缴比例	20.167%
企业性质	内资企业

机构类型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三）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四）本次发行前的对赌协议

1、与国际金融公司签署的《权利协议》《发起人承诺协议》及其终止情况

（1）《权利协议》的签署及其终止情况

2017 年 9 月 15 日，发行人、想念控股、孙君庚、熊旭红、孙宇、深圳锦鼎、深圳君联、南阳君合、南阳同创、红十三十六号、湖南爱普、北京欣阳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权利协议》并约定了优先购买权、跟随权、出售权、股份保留权利、特定转让限制等股东特殊权利条款。

2020 年 8 月 20 日，发行人、想念控股、孙君庚、熊旭红、孙宇、深圳锦鼎、深圳君联、南阳君合、南阳同创、红十三十六号、湖南爱普、北京欣阳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权利协议之终止协议》并约定：（1）各方就《权利协议》的履行及终止事项互不追究对方法律责任，各方基于《权利协议》产生的权利义务关系消灭；（2）若想念食品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未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想念食品上市申请材料的受理；或，想念食品的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或，想念食品上市申请被驳回；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了想念食品的上市申请但是未在解除生效日期起的 12 个月内完成上市批准的，则《权利协议》的效力即自行恢复。乙方根据想念食品向其提交的上市申报进度给予书面同意暂缓前述权利自动恢复的除外。

（2）《发起人承诺协议》的签署及其终止情况

2017 年 9 月 15 日，想念控股、孙君庚、熊旭红、孙宇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发起人承诺协议》并约定了业绩承诺、出售权等股东特殊权利条款。

2020 年 8 月 20 日，想念控股、孙君庚、熊旭红、孙宇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发起人承诺协议的终止协议》并约定：（1）各方就《发起人承诺协议》的履行及终止事项互不追究对方法律责任，各方基于《发起人承诺协议》产生的权利

义务关系消灭；（2）想念食品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未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想念食品上市申请材料的受理；或，想念食品的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或，想念食品上市申请被驳回；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了想念食品的上市申请但是未在解除生效日期起的 12 个月内完成上市批准，则《发起人承诺协议》的效力即自行恢复。乙方根据想念食品向其提交的上市申报进度给予书面同意暂缓前述权利自动恢复的除外。

2、与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方舟基金签署的《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其终止情况

2020 年 2 月 22 日，想念控股、孙君庚、熊旭红与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方舟基金签订《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约定了业绩对赌及股东特殊权利条款。

2020 年 7 月，想念食品、想念控股、孙君庚、熊旭红与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方舟基金（以下合称“乙方”）签署《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终止协议》并约定：（1）终止履行上述各方于 2020 年 2 月 22 日签署的《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2）若公司中止或放弃上市计划，或者公司上市申请被否决，或者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补充协议的效力即自行恢复，且对失效期间的乙方的相应权益具有追溯力，有关期间自动顺延。乙方根据上市申报进度等情况书面同意暂缓前述权利自动恢复除外。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正在执行的对赌协议或其他类似安排。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0,726.20 万股，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不超过 3,6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上市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想念控股	3,000.00	27.97%	3,000.00	20.94%
2	熊旭红	2,250.00	20.98%	2,250.00	15.71%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上市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国际金融公司	980.00	9.14%	980.00	6.84%
4	孙君庚	650.00	6.06%	650.00	4.54%
5	前海基金	583.33	5.44%	583.33	4.07%
6	中原前海	500.00	4.66%	500.00	3.49%
7	深圳锦鼎	500.00	4.66%	500.00	3.49%
8	深圳君联	333.00	3.10%	333.00	2.32%
9	南阳君合	311.00	2.90%	311.00	2.17%
10	红十三十六号	300.00	2.80%	300.00	2.09%
11	湖南爱普	200.00	1.86%	200.00	1.40%
12	裕宛基金	176.20	1.64%	176.20	1.23%
13	方舟基金	166.67	1.55%	166.67	1.16%
14	南阳众聚	160.00	1.49%	160.00	1.12%
15	南阳同创	104.00	0.97%	104.00	0.73%
16	北京欣阳	100.00	0.93%	100.00	0.70%
17	孙　宇	100.00	0.93%	100.00	0.70%
18	熊义军	40.00	0.37%	40.00	0.28%
19	熊小红	40.00	0.37%	40.00	0.28%
20	王雪龙	40.00	0.37%	40.00	0.28%
21	余秀宏	40.00	0.37%	40.00	0.28%
22	雷学乾	40.00	0.37%	40.00	0.28%
23	张　珍	32.00	0.30%	32.00	0.22%
24	杨云恒	30.00	0.28%	30.00	0.21%
25	熊宗连	24.00	0.22%	24.00	0.17%
26	孙　磊	12.00	0.11%	12.00	0.08%
27	房增兰	7.00	0.07%	7.00	0.05%
28	孙　茜	7.00	0.07%	7.00	0.05%
29	公众投资者	——	——	3,600.00	25.13%
合计		**10,726.20**	**100.00%**	**14,326.2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想念控股	3,000.00	27.97%
2	熊旭红	2,250.00	20.98%
3	国际金融公司	980.00	9.14%
4	孙君庚	650.00	6.06%
5	前海基金	583.33	5.44%
6	中原前海	500.00	4.66%
7	深圳锦鼎	500.00	4.66%
8	深圳君联	333.00	3.10%
9	南阳君合	311.00	2.90%
10	红十三十六号	300.00	2.80%
合计		**9,407.33**	**87.71%**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熊旭红	2,250.00	20.98%	董事
2	孙君庚	650.00	6.06%	董事长、总经理
3	孙　宇	100.00	0.93%	——
4	熊义军	40.00	0.37%	生产部工程师
5	熊小红	40.00	0.37%	——
6	王雪龙	40.00	0.37%	财务总监
7	余秀宏	40.00	0.37%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	雷学乾	40.00	0.37%	副总经理
9	张　珍	32.00	0.30%	副总经理
10	杨云恒	30.00	0.28%	财务部经理

（四）发行人国有股份与外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国有股份的情况，外资股东为国际金融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东中外资股东为国际金融公司，持有公司 9.14%股权，国际金融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

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股东”。

（五）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最近一年公司新增法人股东 3 名，新增自然人股东 1 名，新股东入股的原因及定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股权变更方式	增资方	增资金额（万元）	股份数量（万股）	单价（元/股）
2020 年 3 月	增资	前海基金	7,000.00	583.33	12.00
		中原前海	6,000.00	500.00	12.00
		方舟基金	2,000.00	166.67	12.00
2020 年 9 月	继承及财产分割	房增兰	——	7.00	——

新增法人股东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方舟基金基于对行业和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良好预期投资发行人，入股的定价依据以预计净利润乘以市盈率确定。

1、前海基金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股东”。

2、中原前海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6270C8A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明理路正商木华广场 3 号楼 310-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方舟（郑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20 日
登记状态	存续

根据中原前海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其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前海方舟（郑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0	3.23%
2	河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6.13%
3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6.13%
4	杭州嵩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32.26%
5	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6.13%
6	中原城投建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3.23%
7	河南全一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3.23%
8	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3.23%
9	郑州百润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6.45%
合计		——	**310,000.00**	**100.00%**

中原前海系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如下：

基金名称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编号	SGE037
备案时间	2019 年 04 月 01 日
成立时间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类型	受托管理
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运作状态	正在运作

中原前海的基金管理人为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上文所述。

3、方舟基金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焦作方舟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焦作方舟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0MA44DPBN5H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建设东路 86 号市财政局综合楼第三层西侧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方舟（焦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9 日
登记状态	存续

根据方舟基金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其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前海方舟（焦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300.00	1.20%
2	焦作市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40.00%
3	焦作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0.00%
4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700.00	18.80%
5	河南农开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0.00%
合计			**25,000.00**	**100.00%**

方舟基金系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如下：

基金名称	焦作方舟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编号	SCE996
备案时间	2018 年 02 月 08 日
成立时间	2017 年 09 月 19 日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类型	受托管理
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运作状态	正在运作

方舟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上文所述。

4、房增兰基本情况

新增自然人股东房增兰为原股东孙君聚生前配偶，房增兰于 2020 年 9 月通过财产分割及继承而成为发行人新增股东，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部分内容。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前主要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想念控股	3,000.00	27.97%	——	——	孙君庚持有93.33%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熊旭红持股3.33%；孙宇持股3.33%，担任监事；熊义军担任经理
2	熊旭红	2,250.00	20.98%	154.60	1.44%	孙君庚、熊旭红为夫妻关系；孙宇为二人女儿
3	孙君庚	650.00	6.06%	3,146.40	29.33%	
4	孙　宇	100.00	0.93%	100.00	0.93%	
5	深圳君联	333.00	3.10%	——	——	孙君庚持有38.74%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孙磊担任监事；孙君太持有1.20%股份
6	南阳君合	311.00	2.90%	——	——	孙君庚持有41.16%股份，并担任监事；熊旭红持有南阳君合2.57%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7	南阳众聚	160.00	1.49%	——	——	孙君庚持有55.88%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8	南阳同创	104.00	0.97%	——	——	熊旭红持有44.81%股份，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孙磊担任监事
9	前海基金	583.33	5.44%	——	——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三名股东的基金管理人
10	中原前海	500.00	4.66%	——	——	
11	方舟基金	166.67	1.55%	——	——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2	熊小红	40.00	0.37%	——	——	熊旭红姐姐
13	熊义军	40.00	0.37%	——	——	熊旭红哥哥
14	孙　磊	12.00	0.11%	——	——	孙君庚侄子
15	孙　茜	7.00	0.07%	——	——	孙君庚侄女
16	房增兰	7.00	0.07%	——	——	孙君庚嫂子
17	孙君太	——	——	4.00	0.04%	孙君庚表兄弟
18	张晓东	——	——	10.00	0.09%	余秀宏配偶的弟弟
19	李娟	——	——	2.00	0.02%	郭媛媛配偶的妹妹
20	余海洋	——	——	2.00	0.02%	赵娜的配偶
21	赵娜	——	——	4.00	0.04%	余海洋的配偶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的简要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1	孙君庚	董事长、总经理	2016.12-2020.2
			2020.2-2023.2
2	熊旭红	董事	2016.12-2020.2
			2020.2-2023.2
3	曹治年	董事	2016.12-2020.2
			2020.2-2023.2
4	徐紫嫚	董事	2016.12-2020.2
			2020.2-2023.2
5	张　凯	独立董事	2016.12-2020.2
			2020.2-2023.2
6	杨　军	独立董事	2016.12-2020.2
			2020.2-2023.2
7	付文革	独立董事	2020.2-2023.2

董事长孙君庚、董事熊旭红的基本情况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曹治年先生：董事，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起在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财务负责人，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省龙头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河南西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省果然风情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牧原国际有限公司董事，牧原国际（英属维尔京群岛）有限公司董事，西奈克消防车辆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南阳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内乡县人大常委会常委。

徐紫嫚女士：董事，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担任湖北省鄂州市毅翔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海纳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创立深圳市红十三产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至今担任董事，兼任红十三大健康产业（深圳）有限公司监事。

张凯女士：独立董事，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2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南阳德润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11 月担任南阳中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南阳分所项目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担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阳分所项目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军先生：独立董事，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澳大利亚国立大学亚太经济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7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担任中国科学院农业政策研究中心副研究员；2014 年 2 月至今担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大学政策研究中心联合建立的中心-经济贸易政策研究中心（CETPA）主任。

付文革先生：独立董事，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

济学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1986 年 7 月至 1994 年 9 月担任开封师范专科学校教师；1997 年 9 月至今担任中国农业大学 MBA 教育中心主任，国家农业农村发展研究院副秘书长；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中国圣牧有机奶业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的简要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1	赵　刚	监事会主席	2016.12-2020.2
			2020.2-2023.2
2	郭媛媛	监事	2016.12-2020.2
			2020.2-2023.2
3	宋嫚丽	职工监事	2020.2-2023.2

赵刚先生：监事，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12 月至 2001 年 3 月担任南阳市农机公司农机科业务员、轮胎科科长助理、科长；2006 年 7 月投资设立南阳佳士通轮胎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郭媛媛女士：监事，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 8 月至今先后担任想念有限、想念食品品控部部长、研发部部长、食品安全部体系工程师。

宋嫚丽女士：监事，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4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想念有限、想念食品，先后担任会计、证券事务代表。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1	孙君庚	董事长、总经理	2016.12-2020.2
			2020.2-2023.2
2	余秀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6.12-2020.2
			2020.2-2023.2
3	雷学乾	副总经理	2016.12-2020.2
			2020.2-2023.2
4	张　珍	副总经理	2016.12-2020.2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2020.2-2023.2
5	王雪龙	财务总监	2016.12-2020.2
			2020.2-2023.2
6	刘　剑	审计负责人	2020.2-2023.2

总经理孙君庚的基本情况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余秀宏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南阳市政协委员，镇平县政协常委。2004 年 12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开口乐生产经理；2008 年 8 月至今担任想念有限、想念食品车间主任、生产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目前兼任镇平想念董事、想念面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想念仓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康元粮油经理、情满丹江经理、想念外贸经理、想念研院经理。

雷学乾先生：副总经理，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0 年至 2008 年担任开口乐销售经理；2008 年至今担任想念有限、想念食品副总经理，目前兼任远航贸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想念远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珍女士：副总经理，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 8 月至今担任想念有限、想念食品副总经理，目前兼任想念培训董事。

王雪龙先生：财务总监，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至 2015 年，担任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5 年至今担任想念有限、想念食品财务总监，目前兼任镇平想念董事。

刘剑先生：审计负责人，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担任镇平县地毯集团公司财务科会计；1996 年 9 月至 1998 年 6 月担任南阳汽车制造厂财务科总账会计；1998 年 6 月至 2002 年 10 月担任天津顶益国际食品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仓管；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2 月担任漯河双汇商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8 月担任北京双汇商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

担任漯河双汇集团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员；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宜昌双汇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3 年 1 月至今担任想念有限、想念食品财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

（四）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公司有 3 名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孙君庚	董事长、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至今
郭媛媛	食品安全部体系工程师	2011 年 8 月至今
董金龙	研发部经理	2017 年 7 月至今

孙君庚简历详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郭媛媛简历详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二）监事会成员的简要概况”。

董金龙先生，研发部经理，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7 年 6 月毕业于河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历。2017 年 7 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知识产权专员、产品经理等职务，主要负责公司知识产权规划布局、产品研发等工作。

（五）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以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在公司专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竞业限制协议和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或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除上述合同或协议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本公司之间未签订其他重大商业协议。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不包括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孙君庚	董事长、总经理	南阳众聚	执行董事	发行人股东
		南阳君合	监事	
		深圳君联	执行董事	
		想念控股	执行董事	
		供销粮油镇平	董事	镇平想念参股公司
熊旭红	董事	南阳同创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股东
		南阳君合	执行董事、总经理	
徐紫嫚	董事	深圳红十三	董事	——
		深圳市尚德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曹治年	董事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理事	——
		河南西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河南省龙头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河南省果然风情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牧原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
		牧原国际（英属维尔京群岛）有限公司	董事	
		西奈克消防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
张　凯	独立董事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阳分所	项目经理	——
付文革	独立董事	北京中农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
		北京乐逍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
		中创优选（北京）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海南逍遥旅游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
		海南逍遥旅拍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逍遥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北京赛佰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中国圣牧有机奶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北京致远宣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广安万千原种猪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
		北京希望美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
		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厚朴供应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
		上海农洽农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赵　刚	监事会主席	南阳市迪士通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
		南阳佳士通轮胎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宋嫚丽	职工监事	南阳市想念兴聚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
余秀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镇平兴农	董事兼总经理	镇平想念参股公司

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君庚与董事熊旭红系夫妻关系。除此以外，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报告期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任职	2020.2.22-2020.3.31	2020.2.3-2020.2.22	2018.1.1-2020.2.3
董事	孙君庚		

	熊旭红	
	曹治年	
	徐紫嫚	
	张　凯	
	杨　军	
	付文革	侯振建
监事	赵　刚	
	郭媛媛	
	宋嫚丽	刘　雄
高级管理人员	孙君庚	
	余秀宏	
	雷学乾	
	张　珍	
	王雪龙	
	刘　剑	无
核心技术人员	孙君庚	
	郭媛媛	
	董金龙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20 年 2 月 22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付文革为独立董事；同日，侯振建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20 年 2 月 3 日，发行人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宋嫚丽为职工监事；同日，刘雄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监事职务。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0 年 2 月 22 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剑为审计负责人。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除以上变动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无其他变动情况。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动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由于个人原因辞职、提高企业管理水平而增加经营管理团队等原因而进行，其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程序，报告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的核心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上述人员的变化对发行人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直接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孙君庚	董事长、总经理	想念控股	3,000.00	93.33%
			深圳君联	1,498.50	38.74%
			南阳君合	1,866.00	41.16%
			南阳众聚	1,440.00	55.88%
2	熊旭红	董事	想念控股	3,000.00	3.33%
			南阳同创	468.00	44.81%
			南阳君合	1,866.00	2.57%
			北京优势创合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05.00	19.80%
			深圳市海纳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2.50	11.10%
3	曹治年	董事	北京焦桐汇富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900.00	7.14%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74,783.41	0.24%
4	徐紫嫚	董事	深圳智十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0.00	95.24%
			深圳市尚德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80.00%
			深圳红十三	18,000.00	78.90%
			红十三十六号	1,800.00	33.33%
			攻略互娱（海南）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15.00%
5	张　凯	独立董事	——	——	——
6	杨　军	独立董事	——	——	——
7	付文革	独立董事	成都宏福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00.00%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直接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中农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90.00%
			北京乐逍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0.00	70.00%
			君和厚朴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	60.00%
			北京厚朴伟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	59.00%
			北京赛博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	53.13%
			上海农洽农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30.00%
			中创优选（北京）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25.00%
			海南逍遥旅拍有限公司	1,000.00	25.00%
			北京赛佰特科技有限公司	2,926.83	15.72%
			北京希望美好商贸有限公司	120.00	15.00%
			海南逍遥旅游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10%
			北京中农诚创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
			上海远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3.33	7.83%
			深圳新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	7.00%
			北京致远宣大科技有限公司	2,046.11	5.45%
			三亚集盛源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	5.00%
			五一律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0.00	5.00%
			四川美好家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4.00%
			成都五月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	2.00%
8	赵　刚	监事会主席	南阳市迪士通商贸有限公司	666.00	50.00%
			南阳佳士通轮胎有限公司	500.00	40.00%
			南阳君合	1,866.00	10.61%
			北京天星望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63.54	2.54%
			北京天星朗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30.00	2.60%
			南阳市锦轮经贸有限公司	50.00	40.00%
9	郭媛媛	监事	深圳君联	1,498.50	2.52%
			南阳众聚	1,440.00	1.25%
10	宋嫚丽	职工监事	南阳同创	468.00	1.92%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直接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1	余秀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
12	雷学乾	副总经理	——	——	——
13	张　珍	副总经理	——	——	——
14	王雪龙	财务总监	——	——	——
15	刘　剑	审计负责人	深圳君联	1,498.50	3.00%
			南阳同创	468.00	1.92%
16	董金龙	研发部经理	南阳众聚	1,440.00	1.88%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主要职务/亲属关系说明	直接持股情况（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情况（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孙君庚	董事长、总经理	650.00	6.06%	3,146.40	29.33%
熊旭红	董事	2,250.00	20.98%	154.60	1.44%
曹治年	董事	——	——	——	——
徐紫嫚	董事	——	——	134.23	1.25%
张　凯	独立董事	——	——	——	——
杨　军	独立董事	——	——	——	——
付文革	独立董事	——	——	——	——
赵　刚	监事会主席	——	——	33.00	0.31%
郭媛媛	监事	——	——	10.40	0.10%
宋嫚丽	职工监事	——	——	2.00	0.02%
余秀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0.00	0.37%	——	——
雷学乾	副总经理	40.00	0.37%	——	——
张　珍	副总经理	32.00	0.30%	——	——
王雪龙	财务总监	40.00	0.37%	——	——

姓名	公司主要职务/亲属关系说明	直接持股情况（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情况（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刘　剑	审计负责人	——	——	12.00	0.11%
董金龙	研发部经理			3.00	0.03%
孙　宇	孙君庚女儿	100.00	0.93%	100.00	0.93%
房增兰	孙君庚嫂子	7.00	0.07%	——	——
孙君太	孙君庚表兄弟	——	——	4.00	0.04%
孙　磊	孙君庚侄子	12.00	0.11%	——	——
孙　茜	孙君庚侄女	7.00	0.07%	——	——
熊义军	熊旭红哥哥	40.00	0.37%	——	——
熊小红	熊旭红姐姐	40.00	0.37%	——	——
张晓东	余秀宏配偶的弟弟	——	——	10.00	0.09%
李娟	郭媛媛配偶的妹妹	——	——	2.00	0.02%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构成、确定依据等情况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及奖金构成，并以公司经营与综合管理情况为基础，根据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履职及发展情况相结合进行综合考核确定，主要依据《员工薪酬管理制度》来实施。外部董事曹治年、徐紫嫚不在公司领取津贴，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为每年 5 万元/人。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工资及奖金构成，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制定。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制定，并经监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执行。独立董事履职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总经理决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比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薪酬	47.98	163.99	137.57	94.19
利润总额	7,714.77	13,491.88	7,238.40	5,271.79
占利润总额比例	0.62%	1.22%	1.90%	1.7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

2019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及子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2019 年度从发行人领薪
孙君庚	董事长、总经理	210,784.00
熊旭红	董事	139,688.00
曹治年	董事	——
徐紫嫚	董事	——
杨　军	独立董事	50,000.00
付文革	独立董事	——
张　凯	独立董事	50,000.00
侯振建	前任独立董事	50,000.00
赵　刚	监事会主席	——
郭媛媛	监事	62,381.21
宋嫚丽	职工监事	84,315.01
刘　雄	前任职工监事	135,551.62
余秀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64,604.00
张　珍	副总经理	163,735.65
雷学乾	副总经理	165,192.00

姓名	职务	2019 年度从发行人领薪
王雪龙	财务总监	164,366.50
刘　剑	审计负责人	112,881.50
董金龙	研发部经理	86,378.26
合计		**1,639,877.75**

注：曹治年在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领薪、徐紫嫚在深圳市红十三产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领薪、赵刚在南阳佳士通轮胎有限公司领薪；付文革 2019 年度未在想念食品任职。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有在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收入、享受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的情况。

十四、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一）员工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通过深圳君联、南阳众聚和南阳同创实行员工持股，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外的权益拥有人均为公司员工。

（二）员工持股平台的相关安排

根据持股平台合伙协议及深圳君联、南阳众聚和南阳同创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事项的承诺，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深圳君联、南阳众聚和南阳同创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的股份。锁定期结束后，员工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根据公司法及员工持股平台章程有关规定处理。

员工均以当时测算的公允价格持股，因此未作为股份支付事项处理。

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主要为有利于通过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保持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的稳定。

鉴于深圳君联、南阳众聚和南阳同创系为规范员工持股为目的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外的全体股东均系发行人员工，其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未投资其他公司或企业。全体股东均系发行人员工，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方法（试行）》第二条，深圳君联、南阳众聚和南阳同创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因此不需要履行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程序。

1、南阳众聚基本情况

南阳众聚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2、深圳君联基本情况

深圳君联持有公司 3.10%的股份，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想念君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11 日			
认缴出资额	1,498.5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498.5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万元）（未经审计）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19.12.31/ 2019 年度	1,504.07	1,497.57	-0.08
	2020.3.31/ 2020 年 1-3 月	1,504.06	1,497.57	-0.00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君联的股东出资份额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
孙君庚	580.50	38.74%	董事长兼总经理
常旭东	54.00	3.60%	镇平想念总经理
王显双	45.00	3.00%	投融资部部长
杨宏宇	45.00	3.00%	康元粮油副总经理
刘　剑	45.00	3.00%	审计负责人
张　娟	45.00	3.00%	销售部总经理
宋　浩	45.00	3.00%	市场部市场总监
张晓东	45.00	3.00%	发展建设部部长
张庆英	45.00	3.00%	仓储部职员
郭　健	45.00	3.00%	行管部（已退休）
张艳楠	45.00	3.00%	电商事业部部长
刘士林	45.00	3.00%	OEM 事业部部长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
胡守兴	45.00	3.00%	采购部部长
刘道平	45.00	3.00%	行管部部长
郭媛媛	37.80	2.52%	食品安全部体系工程师
许丙亮	35.10	2.34%	物流部部长
张　丽	31.50	2.10%	销售部职员
朱　兵	27.00	1.80%	生产部职员
赵献中	22.50	1.50%	康元粮油品控部部长
王红合	22.50	1.50%	行管部职员
陈　龙	20.70	1.38%	销售部大区经理
秦　燕	18.00	1.20%	生产部部长
孙君太	18.00	1.20%	生产部职员
李学钦	13.50	0.90%	销售部职员
胡文超	13.50	0.90%	采购部部长助理
张建党	13.50	0.90%	物流部职员
李　柯	9.90	0.66%	生产部班长
刘　雄	9.00	0.60%	新零售事业部部长
李凌辉	9.00	0.60%	销售部职员
赵　娜	9.00	0.60%	计划部部长
陆　松	4.50	0.30%	康元粮油采购部部长
孙国栋	4.50	0.30%	康元粮油生产部部长
杨宛霞	4.50	0.30%	纪检监察部总监
合计	**1,498.50**	**100.00%**	——

3、南阳同创基本情况

南阳同创持有公司 0.97%的股份，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南阳想念同创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16 日			
认缴出资额	468.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468.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镇平县产业集聚区北环西路 6 号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据（万元）（未经审计）	2019.12.31/ 2019 年度	468.30	462.95	-0.05
	2020.3.31/ 2020 年 1-3 月	468.30	462.95	-0.006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南阳同创的股东出资份额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
熊旭红	209.70	44.81%	董事
贾　阔	22.50	4.81%	销售部职员
陈　龙	18.00	3.85%	销售部大区经理
周　欣	13.50	2.88%	仓储部职员
魏铭阳	10.80	2.31%	销售部职员
李丰权	10.80	2.31%	销售部职员
刘平岗	10.80	2.31%	销售部职员
龚　涛	9.90	2.12%	销售部职员
刘　剑	9.00	1.92%	审计负责人
赵新景	9.00	1.92%	生产部职员
党兰东	9.00	1.92%	财务部职员
姬翠平	9.00	1.92%	采购部副部长
李　静	9.00	1.92%	想念远航财务部副部长
周中堂	9.00	1.92%	销售部职员
宋嫚丽	9.00	1.92%	证券法务部职员
于二飞	9.00	1.92%	财务部副部长
朱　勇	9.00	1.92%	销售部职员
董　良	9.00	1.92%	销售部职员
习旭峰	9.00	1.92%	销售部职员
王　佗	9.00	1.92%	生产部职员
李　渊	9.00	1.92%	销售部职员
郭　栋	9.00	1.92%	人力资源部职员
余海洋	9.00	1.92%	行管部职员
李远静	9.00	1.92%	客服部副部长
王　震	9.00	1.92%	销售部职员
朱国青	9.00	1.92%	销售部职员
合计	**468.00**	**100.00%**	——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无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或及其他制度安排。

十五、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人数	1,287	1,390	1,390	905

（二）员工结构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员工结构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724	56.25%
销售人员	250	19.43%
行政人员	216	16.78%
研发人员	97	7.54%
合计	**1,287**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程度	人数（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239	18.57%
大专	268	20.82%
高中	201	15.62%
中专及以下	579	44.99%
合计	**1,287**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年龄	人数（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30 岁及以下	576	44.76%
31-40 岁	551	42.81%
41-50 岁	126	9.79%
51 岁及以上	34	2.64%
合计	**1,287**	**100.00%**

（三）员工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在职员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按照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相应的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办理并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员工人数、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人数如下：

截至时点	公司人数	养老保险 实际缴纳人数	医疗保险 实际缴纳人数	失业保险 实际缴纳人数
2020.3.31	1,287	1,155	1,166	1,156
2019.12.31	1,390	985	985	986
2018.12.31	1,390	418	418	418
2017.12.31	905	361	361	361

截至时点	公司人数	工伤保险 实际缴纳人数	生育保险 实际缴纳人数	住房公积金 实际缴纳人数
2020.3.31	1,287	1,162	1,166	1,118
2019.12.31	1,390	986	985	946
2018.12.31	1,390	418	418	389
2017.12.31	905	361	361	332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保险及公积金缴纳人数差异原因主要因为退休返聘、新员工入职、自愿放弃等原因形成。

公司已与其聘用的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员工的聘用和解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的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至今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针对报告期内曾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五险一金”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出具《承诺函》：

“1、若想念食品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被有关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者被有关方面追偿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本承诺人将无条件替想念食品补缴或赔偿应缴纳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使想念食品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2、想念食品或其子公司如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未执行社会保险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有关部门予以行政处罚或被员工要求承担经济补偿、赔偿，或使想念食品及其子公司产生其他任何费用或支出的，本承诺人将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以保证想念食品及其子公司的利益不受影响。”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文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劳动监管、社保缴存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行为，亦未受到过劳动监管、社保缴存等方面的行政处罚。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文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国家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缴存事宜而被追缴或政府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未能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制度的情形，虽与《社会保险法》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一定差异，但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因此行为而遭受行政处罚或被采取强制措施，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可能发生的追缴责任。因此，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未能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制度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四）劳务派遣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形。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收入构成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一直专注于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通过不断进行品类创新、积极布局上游原材料生产、运用现代化的生产工艺、采取多元化营销策略、建立完善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等措施，实现了较为快速的发展。

自成立以来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2、主要产品和收入构成情况

（1）主要产品介绍

公司主要产品系各类挂面。目前旗下的挂面产品覆盖了不同消费偏好和消费层次的客户群体，其中：原味经典面系列包括原味面系列、经典面系列；上选特色面系列包括上选面系列、养生面系列、文化面系列，具体如下：

产品定位	产品系列	产品系列介绍	产品示例
上选特色面系列	文化面系列	本系列产品采用优质挂面搭配食材配料和酱料，制作出国内外知名的地方文化特色面食产品,实现足不出户尝遍各地特色面食。	
	养生面系列	本系列产品遵循传统饮食中五谷为养的理念，依托公司省级养生挂面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开发出融合多种谷物，均衡膳食营养的养生挂面产品。	

产品定位	产品系列	产品系列介绍	产品示例
	上选面系列	本系列产品精选特种优质小麦，加工成优质面粉，制作出麦香浓郁，口感劲道的上选挂面产品。	
原味经典面	经典面系列	本系列产品采用高品质面粉为原料，通过添加其他辅料，如香菇粉、玉米粉等，制成的经典口味挂面产品。	
	原味面系列	本系列产品采用优质面粉为原料，通过先进加工工艺制成原色原味的原味系列挂面产品。	

此外，公司还生产“想念”、“康面”、“宛康”、“优面”等品牌的面粉产品。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16,958.41	34.83%	56,237.51	44.32%
	上选特色面	22,622.27	46.46%	50,882.83	40.10%
	小计	**39,580.69**	**81.29%**	**107,120.34**	**84.41%**
面粉	——	9,108.57	18.71%	19,782.79	15.59%
合计		**48,689.26**	**100.00%**	**126,903.13**	**100.00%**

产品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31,924.66	37.48%	25,639.17	40.35%
	上选特色面	38,563.35	45.28%	23,173.93	36.47%
	小计	**70,488.01**	**82.76%**	**48,813.10**	**76.81%**
面粉	——	14,678.68	17.24%	14,736.14	23.19%
合计		**85,166.69**	**100.00%**	**63,549.24**	**100.00%**

公司具有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影响力，旗下的“想念”品牌于 2015 年 1 月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此外，公司先后获得“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全国主食加工业示范企业”、“2015-2018 年度中国挂面加工企业 10 强”、2018、2019 年度“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省级示范企业等荣誉。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内市场需求，以自主研发为主，高校、科研院所等外部研发资源为辅，采取内外结合的研发模式，搭建了较为完善和规范的研发体系。

公司设立独立的研发部门，核心技术研究、新产品的研发等均采取项目制的管理方式，根据具体研发项目进行预决算、立项、实验、评审、验收等工作，形成了跨部门有效合作的协同机制。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负责统筹原辅材料采购工作，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准入体系。采购部按照年度、季度生产计划，结合市场情况协商确定采购方案，以保证所采购物料符合生产需求。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小麦、面粉以及包装材料等辅助材料。

（1）小麦采购

小麦是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公司地处小麦主产区河南省，具有较强的原材料采购区位优势。公司目前的主要采购渠道包括：1）直接向农户、种粮大户

和农民专业合作社采购；2）向中储粮地方直属粮库和粮食购销企业采购。公司与小麦供应商合作多年，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小麦供应具有充分的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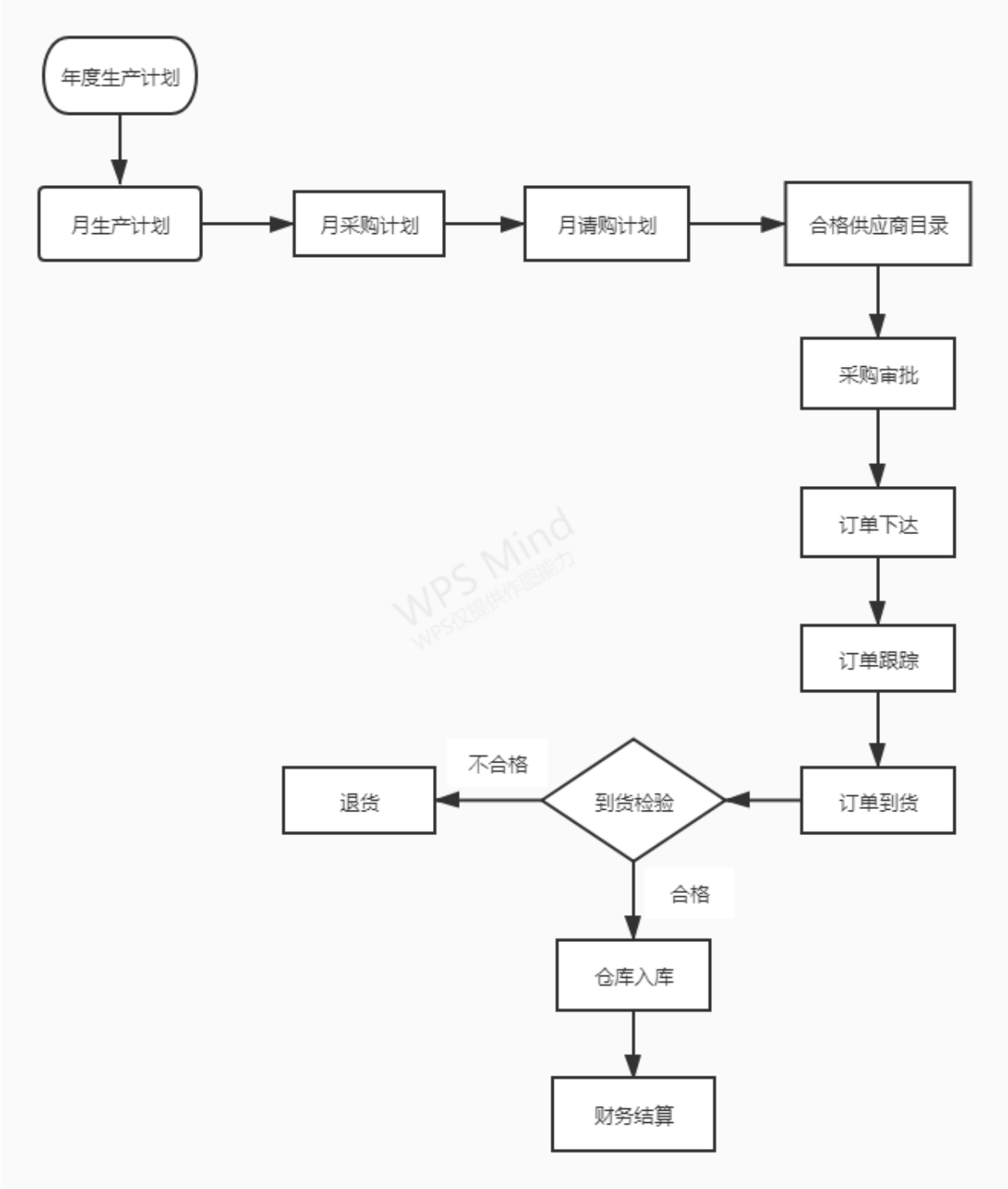
（2）面粉采购

面粉是挂面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公司除使用自产面粉用于生产挂面外，同时按照生产计划向具备合格经营资质和稳定货源的面粉企业采购，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保障面粉充足供应。

（3）包装材料等辅助材料采购

公司的包装材料等辅助材料主要向国内供应商进行定制化采购。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体系并按照采购流程进行管理，以保障包装材料等辅助材料的品质及稳定供应。

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3、仓储管理模式

小麦为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库存数量多且金额较大，因此对库存管理的要求较高。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仓库管理制度，在入库前，由食品安全部对原材料进行质量检测，经检测合格后方可入库。公司小麦仓储及管理情况如下：

（1）仓储情况

公司现有 24 万吨储量的小麦仓库，其中镇平想念拥有小麦仓储 22 万吨，包括 8 个浅圆仓和 40 个立筒库。镇平想念小麦仓库俯瞰图如下：



（2）仓储管理

公司仓储部负责仓储管理工作。公司依据国家标准并结合实际库存管理情况，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小麦仓储管理制度。同时配备杂质清理筛、谷物防护剂施药装置、温度巡检仪及传感器、害虫检验筛、快速水分测定器、测氧仪以及粮食品质测定仪器等设备，可对入仓小麦进行除杂、除虫、测温测湿以及通风控温等处理和检测。主要包括仓前管理、入仓时操作规范、储存管理、出库管理等。

4、生产模式

（1）自主生产

公司生产部负责挂面、面粉生产过程的控制和管理。公司计划部主要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并结合月度销售计划，综合平衡生产能力后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下达至各生产车间，各生产车间编制相应的生产作业计划，组织安排生产，并按标准化程序管理和监控生产过程。

（2）外协采购及外协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受现有场地和产能的影响，存在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外协加工商进行生产的情况。外协加工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五、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三）外协加工情况”的相关内容。

5、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经销、直营和代销三种，其中以经销模式为主。直营模式分为线上直营和线下直营模式，线上直营又分为线上自营和统一入仓两种细分模式。

（1）经销模式

挂面、面粉属于食品类快消品，具有“多品类、广覆盖”的特点，公司以经销模式为主，以全国各地粮油、食品经销商为依托，维护及开发市、县、区级市场，并对未达标准的经销商进行淘汰并引入新的经销商。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数量超过 500 家，分布在全国各省市，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经销商数量也逐年增长。公司除正式经销商以外，还存在部分试销经销商（试销经销商是指年度销售金额小于 10 万元的非正式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试销经销商	615.54	1.45%	782.65	0.68%	813.71	1.07%	1,323.00	2.20%
正式经销商	41,883.52	98.55%	113,557.88	99.32%	75,322.08	98.93%	58,757.75	97.80%
合计	**42,499.07**	**100.00%**	**114,340.52**	**100.00%**	**76,135.79**	**100.00%**	**60,080.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正式经销商（不含试销经销商）进入、存续、退出变化情况如下：

经销商变动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新增	34	185	135	210
减少	-138	-99	-100	-7
连续两年存在	145	116	161	186
连续三年存在	298	280	199	64
连续二年及三年占比	92.87%	68.16%	72.73%	54.35%

报告期内经销商数量分布（不含试销经销商）如下：

地区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南阳地区	25	30	32	32
省内其他地区	94	115	91	79
华中地区	91	94	89	81
华东地区	152	171	147	150
华北地区	17	22	16	11
东北地区	4	4	1	0
华南地区	46	64	54	42
西北地区	31	50	39	32
西南地区	17	31	26	33
合计	**477**	**581**	**495**	**460**

报告期内经销商销售额分布（不含试销经销商）如下：

地区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南阳地区	18,635.25	58,110.36	42,132.91	35,769.17
省内其他地区	8,732.90	21,763.08	13,335.67	8,653.65
华中地区	5,646.95	10,591.51	7,006.63	5,112.02
华东地区	3,903.90	7,894.33	5,171.38	4,226.96
华南地区	2,312.28	6,213.07	3,456.06	1,667.60
华北地区	1,207.08	4,322.59	2,678.74	1,920.39
西北地区	1,152.31	3,822.26	980.86	625.42
西南地区	248.26	743.90	544.53	782.53
东北地区	44.60	96.77	15.29	——
合计	**41,883.52**	**113,557.88**	**75,322.08**	**58,757.75**

注：各区域划分标准如下：
东北：辽宁、黑龙江、吉林
华北：北京、河北、山西、天津、内蒙
华东：山东、浙江、安徽、江西、江苏、福建、上海
华南：广东、海南、广西
华中：湖北、湖南
西北：陕西、新疆、甘肃、宁夏、青海
西南：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经销商管理体系，包括：

①经销商的选择

公司在各个地域分渠道对经销商进行开发和选择，同时对其资金实力、销售能力、服务能力和运营经验等多个维度进行考察评定。发行人通过与经销商签订

年度区域经销协议，对销售地域范围、销售渠道、销售产品品类和品牌、经销定价、零售定价等进行相应的约束和指导，经销商在约定的销售地域内覆盖终端网点进行销售。相应经销协议不构成垄断协议，不存在被反垄断调查的风险。

②经销商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经销商管理体系，通过对经销商季度最低销量目标制定、经销商库存管控等多种方式，提升对经销商的服务和管理，充分发挥经销商的渠道资源优势。对于区域销售网络搭建较为完善、覆盖销售范围较广的经销商，公司将对其进行品牌推广方面的支持，帮助经销商进一步实现对终端消费市场的覆盖和拉动。

公司通过设置区域经理的方式，对其所负责区域的经销商进行培训及监督，确保经销商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合法合规进行销售。

③经销商网络布局及管控措施

公司经销商主要为从事粮油、食品批发销售的商贸企业，拥有多年的行业销售经验，在销售区域内建立了渠道优势和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经销商的渠道资源迅速打开市场。公司严格限制经销商进行跨渠道、跨地域销售，设定了相应的管理处罚措施，充分保障了经销商的利益。

（2）直营模式

直营模式分为线上直营和线下直营。其中，线下直营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与国内大型商超进行合作，主要通过产品推介、产业交流和品牌宣传等方式进行客户开发。

线上直营模式包括统一入仓和线上自营两种细分模式。具体如下：

①统一入仓模式

统一入仓模式下，公司根据电商平台的订单向其指定的仓库发货，由电商平台负责终端销售，公司定期或不定期的与电商平台结算。目前，公司合作的电商平台主要有京东超市、天猫超市、阿里零售通以及京东新通路等。

②线上自营模式

线上自营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在电商平台（如天猫商城、京东商城等）设

立官方旗舰店或专营店向消费者销售商品。消费者在公司线上旗舰店或专营店下单进行产品选购并在电商平台支付货款后，公司委托第三方物流发货，消费者确认收货或默认确认收货期满后，电商平台扣除手续费后将货款转入公司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

（3）代销模式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代销模式，系与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百仓储”）的业务。公司与中百仓储签订的销售合同系代销合同，存放在中百仓储的存货每年需要向其支付一定的仓储费，中百超市对外实现销售后向公司开具代销结算单，公司凭该代销结算单确认销售收入。

6、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及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公司的经营模式是公司业务在行业中长期发展形成的，符合公司的经营需求和行业特征。公司现有的经营模式较为成熟稳定，与公司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需求相适应。影响公司经营的关键因素包括国家的法律法规、行业的供求状况、消费者的需求、公司的发展战略等。食品制造行业是较为成熟的行业，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业务及模式的独特性、创新内容及持续创新机制

1、布局供应链，锁定原材料采购渠道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小麦和面粉，原材料的供给和质量直接关系到生产的持续性和产品的质量。公司地处小麦主产区河南省，具有较强的原材料采购区位优势，原材料供给充足。传统的小麦采购模式为直接向小麦生产大户、小麦收储企业和中储粮等采购。

公司与种粮大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锁定优质小麦资源，确保产品所需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产品的质量，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融合新经济业态，布局多渠道营销，积极探索创新营销形式

公司建立了以经销模式为主的销售模式。通过多年的合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和体系，与主要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除了线下的经销模式，公司通过与大润发、永辉超市、武汉中百等大型商超的合作，进一

步丰富了线下的营销渠道。

随着电商营销平台等新经济业态快速发展，公司积极布局线上营销渠道，与天猫、京东、苏宁等大型电商平台达成合作，线上销售规模呈现逐年快速增长的趋势。公司 2018 年度获得阿里巴巴零售通商家大会“最佳新锐品牌”奖、京东新通路年度“增长之星”奖，2019 年度天猫“双 11”期间挂面品类销量第一。

除了传统的线上电商销售模式，公司积极探索直播、短视频等贴近消费群体的新型营销形式，可以给消费者带来更为即时、直观、生动的互动式购物体验，协助线下渠道有效地实现了引流和销售转化。根据艾媒咨询数据，2019 年我国在线直播用户数量达到 5.04 亿人，直播电商市场规模达到 4,338 亿元，公司将持续积极运用互联网科技，与领先的内容营销机构合作，进一步提升创新营销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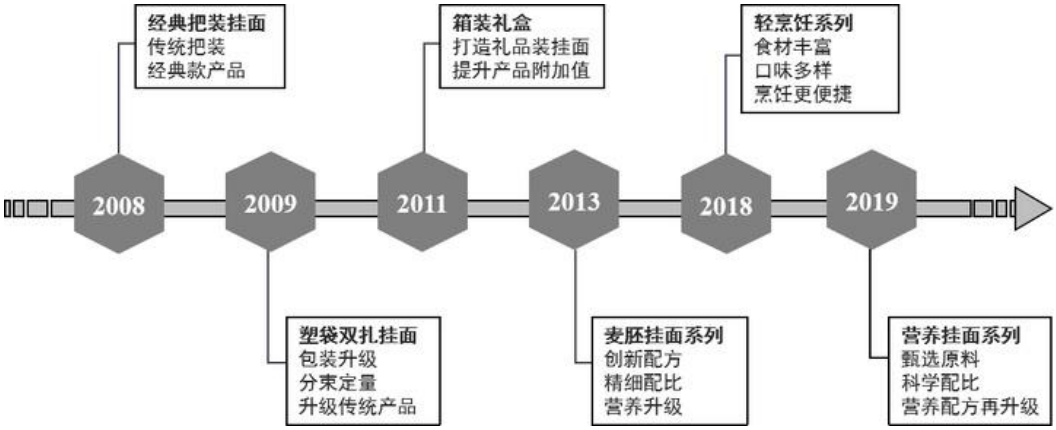
综上，公司以经销模式为主，此外通过与大型商超的合作，进一步丰富线下的其他营销渠道；同时公司大力发展线上营销渠道，积极探索直播、短视频等贴近消费群体的新型营销形式，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提高市场占有率。

3、持续性的创新，加强产品差异化开发与推广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群体对于产品提出更多的差异化需求。公司通过大数据分析，跟踪消费需求、消费趋势、消费行为等变化，不断创新开发满足市场需求的差异化产品、创新产品组合形式，建立产品差异化领先优势。公司创新了面食文化的展现形式，产品对地方特色风味面食进行融合，满足不同消费者和不同消费场景的需求。公司研发、打造针对于中国传统节日的节庆礼盒装产品，为挂面产品赋予新的产品价值。公司陆续推出“85%荞麦面”、“闪面”、“重庆小面”和“热干面”等各类新产品。公司不断加强研发投入，系统持续地进行不断创新，丰富产品类别、完善销售渠道以及不断加强品牌推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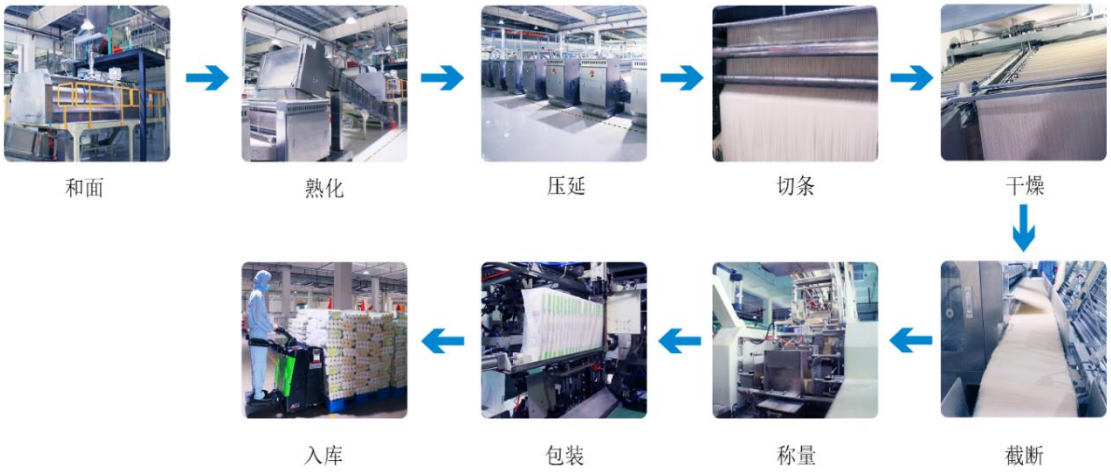
（四）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一直专注于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的演变情况如下：



（五）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挂面，其基本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六）发行人采取的环保与安全措施

1、安全生产措施

公司各主要产品的生产过程均不涉及高危作业工艺。公司严格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各项安全法规、制度和标准，落实安全防护措施，保障操作员工人身和企业财产的安全。

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总经理对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生产部门为安全生产的执行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层层落实到具体管理与生产人员，生产过程中严格落实各项安全操作规程。根据工作环境特点，为操作人员配备了专业工作服、工帽以及工鞋。注重员工的安全培训，通过生产人员上岗前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定期举行火灾预防演习等方式，使员工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提升安全意识。

2、环境保护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通过了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污染源为“三废”——废气（包括面粉输送粉尘、碎头面粉碎粉尘、锅炉废气等）、废水（车间和设备的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等）、固体废弃物（废弃碎面、废弃包装材料、化粪池污泥和生活垃圾等）。此外，污染源还包括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音。

（1）废气主要防治措施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面粉输送粉尘、干面头破碎粉尘以及锅炉烟气等。

①面粉输送粉尘

面粉的输送采用刮板输送和正压管道输送的方式，将面粉输送至面粉仓，在此过程中会产生部分粉尘，通过风网系统将粉尘有组织收集并接入袋式脉冲除尘器进行除尘处理，处理达标后的气体经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到车间外部。

②碎头面粉碎粉尘

挂面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碎面，被收集后送入粉碎机粉碎。粉碎机在粉碎过程中产生粉尘，废气通过配套风网系统连入袋式除尘器中进行除尘处理，处理达标后的气体经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到车间外部。

③锅炉烟气

挂面生产中烘干工序需要的热量通过燃气锅炉供给，天然气燃烧后产生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等粉尘和废气。对于这部分废气处理，首先，公司采用空气分级技术和燃料分级技术使天然气进行充分燃烧后可以满足排放标准，并向外界排放。

经过处理后的废气经检测满足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要求。

（2）废水主要防治措施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废水主要是生产车间和设备的清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等。公司产生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自流入生活污水调节池，再经过一元化

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后，所排放废水可达到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要求，排入市政管网。

（3）固体废弃物主要防治措施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为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废弃碎面、废弃包装材料、化粪池污泥和生活垃圾等，均为一般废弃物。公司对于固体废弃物进行统一回收，再由城市环卫工人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场进行处理。

（4）噪声主要防治措施

公司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设备安装时已进行减震处理，对于噪音大的设备以及车间进行隔音罩安装或封闭处理，确保厂界噪声达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公司在部分工厂周围外墙加装了吸音墙，以降低工厂内噪音对外部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和拟投资项目的环保设施设置合理、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相关指标，环保投入与排污量相匹配，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代码 C1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7），发行人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行业代码 C14）”类下的“米、面制品制造（行业代码 C1431）”。

（一）行业管理体制和相关法律政策

1、行业监督管理体制

我国食品制造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负责对食品生产经营及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协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定食品安全标准。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督管理涉及粮食采购的食品制造业企业，主要负责对粮食流通行业的管理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产业政策的起草，并承担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监督管理的责任；同时负责拟订全国粮食市

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编制粮食流通、仓储、加工设施建设规划，管理国家粮食流通设施项目。

食品制造业的主要自律性组织包括中国食品工业协会（CNFIA）、中国粮食行业协会（CNAGS）和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CIFST）。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开展行业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引导行业经营者依法依规生产经营、组织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政策、加强行业内互相交流，以及宣传、普及食品卫生知识等各项工作。

2、行业法律法规和主要政策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本公司属于食品制造业，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颁布单位	文号	颁布时间
1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2020]24 号	2020.1.2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	国务院令[2019]721 号	2019.10.31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 修正）》	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8]22 号	2018.12.29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8 修正）》	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8]21 号	2018.12.29
5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 修正）》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2017]37 号	2017.11.17
6	《关于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的若干规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2017]39 号	2017.3.28
7	《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食药监食监一[2016]103 号	2016.8.9
8	《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食药监食监一[2016]115 号	2016.9.5
9	《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2016]23 号	2016.3.4
10	《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管理办法（2017 年修正）》	卫生部	国家卫生部令[2010]73 号	2017.12.26
11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2009 修订）》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9]123 号	2009.10.22
12	《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	国务院	国务院令[2007]503 号	2007.7.26
13	《小麦粉生产许可证审查细则》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质检监[2005]15 号	2005.1.17
14	《挂面生产许可证审查细则》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质检食监[2006]365 号	2006.8.25

（2）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相关内容	颁布时间
1	《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	国务院要求全国人民深刻认识食品安全面临的形势，到 2020 年，基于风险分析和供应链管理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初步建立；到 2035 年，基本实现食品安全领域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严格把控标准、监管、处罚、问责，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	2019.5.9
2	《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 年）》	国务院	到 2020 年，营养法规标准体系基本完善；营养工作制度基本健全，省、市、县营养工作体系逐步完善，基层营养工作得到加强；食物营养健康产业快速发展，传统食养服务日益丰富；营养健康信息化水平逐步提升；重点人群营养不良状况明显改善，吃动平衡的健康生活方式进一步普及，居民营养健康素养得到明显提高	2017.6.30
3	《“十三五”食品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科技部	到 2020 年，我国食品科技的自主创新力和产业支撑能力显著提高，食品生物工程、食品绿色制造、食品安全保障等领域科技水平进入世界前列，取得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成果，科技对食品产业发展的贡献率超过 60%。依靠科技进步，工业食品的消费比重全面提升，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国家竞争力的知名品牌、跨国公司和产业集群，推动食品产业从注重数量增长向提质增效全面转变	2017.6.2
4	《“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	国务院	到 2020 年，食品安全治理能力、食品安全水平、食品产业发展水平和人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主要实现目标：食品安全抽检覆盖全部食品类别、品种，农业源头污染得到有效治理，食品安全现场检查全面加强，食品安全标准更加完善，食品安全监管和技术支撑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2017.2.21
5	《关于促进食品工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到 2020 年，食品工业规模化、智能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水平明显提升，供给质量和效率显著提高。改善供给结构，提高供给质量。优化产业结构，促进转型升级。强化创新驱动，加快“两化”融合。统筹国内国外，扩大开放合作。增强监管能力，提高安全水平	2017.1.5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相关内容	颁布时间
6	《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优化产品产业结构，着力推进农业提质增效。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增强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拓展农业产业链、价值链。强化科技创新驱动，引领现代农业加快发展。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夯实农村共享发展基础。加大农村改革力度，激活农业农村内生发展动力	2016.12.31
7	《粮油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国家粮食局	到 2020 年，形成“安全营养、绿色生态、布局合理、协调发展、链条完整、效益良好”的现代粮油加工产业体系，供给质量和效益稳步增长，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引领粮食产业发展作用更加明显，集约化和规模化水平及产业融合发展程度明显提高，产品优质化和主食产业化比重大幅提升，质量安全水平明显提升，节能减排和节粮减损成效显著	2016.12.26
8	《关于进一步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	以农为本、转化增值。市场主导、政府支持。科技支撑、综合利用。集聚发展、融合互动。优化结构布局，推进多种业态发展，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2016.12.28
9	《关于推动实体零售创新转型的意见》	国务院	坚持市场主导、需求引领、创新驱动。调整区域结构、业态结构、商品结构。创新经营机制、组织形式、服务体验。促进线上、线下、多领域、内外贸融合一体化。优化发展环境，强化政策支持	2016.11.11
10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国务院	到 2030 年，促进全民健康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健康领域发展更加协调，健康生活方式得到普及，健康服务质量和健康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基本实现健康公平，主要健康指标进入高收入国家行列。到 2050 年，建成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相适应的健康国家	2016.10.25
11	《关于推动电子商务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	以电子商务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带动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电子商务共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降低电子商务运行成本；围绕探索有利于电子商务发展的业务模式、组织实施电子商务改革创新工程，激发电子商务应用及创新活力，带动产业转型发展；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电子商务合作，推进国内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和国际化进程，带动贸易和产业合作	2016.5.20
12	《关于深入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的意见》	国务院	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为中心，积极开展全渠道经营，支持企业突出商品和服务特色，充分应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营销、支付、售后服务等方面线上线下互动，全方位、全	2016.4.21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相关内容	颁布时间
			天候满足消费需求，降低消费成本	
13	《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年）》	国务院	稳定耕地面积，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积极调整农业结构，提高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建立最严格的覆盖全过程的食物安全监管制度，健全各类食物标准，落实地方政府属地管理和生产经营主体责任，规范食物生产、加工和销售行为。开展多种形式的营养教育，引导居民形成科学的膳食习惯，推进健康饮食文化建设	2014.2.10

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地方相关政策如下：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相关内容	颁布时间
1	《关于坚持三链同构加快推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河南省政府	到 2025 年，全省粮油加工转化率达到 90%以上，主食产业化率达到 65%以上；粮食产业经济总产值达到 4000 亿元以上；打造一批全国知名粮油加工龙头企业之一，大幅提升绿色优质粮油产品供给能力，延伸小麦加工链。优化面粉产品结构，提升专用面粉加工能力。鼓励小麦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支持小麦加工企业发展优质小麦基地、中央厨房、品牌快餐连锁、商超电商销售等上下游产业。到 2025 年，小麦加工企业工业总产值达到 2,000 亿元，培育年产值 10 亿元以上的企业 25 家	2020.6.15
2	《关于印发河南省贯彻落实“十三五”促进就业规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河南省政府	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农民就业新平台,带动农民就地就近就业。大力发展优质小麦、优质花生、优质草畜、优质林果,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拓展新型职业农民就业空间。持续推进农业产业化集群培育,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大力发展生态休闲农业,支持和鼓励农民就业创业	2017.12.27
3	《河南省绿色食品业转型升级行动方案 2017-2020 年》	河南省政府	着力开发面制品精深加工产品,增加专用粉、功能性淀粉糖等食品以及保健、医药等方面的有效供给。重点支持一批大中型面粉加工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和装备升级,支持一批中小型面粉加工企业运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采用封闭式生产车间生产纯净粉。开发多档次、多品种的高档及多维营养馒头、挂面、鲜湿面、杂粮、薯类等主食加工产品,加快主食产业化生产和商品化供应的步伐	2017.11.29

（3）报告期期初以来新制定或修订、预期近期出台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

报告期期初以来，主要影响公司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为 2019 年 12 月 1 日国务院发布了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2017 年 2 月 14 日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和《“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的提出完善了法律制度、食品安全标准以及强化食品安全检查体系，从多方面对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及其监督管理予以规范，促进食品安全标准不断提高，监管力度不断加强。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以及产业政策导向将提高食品制造行业的准入门槛，对质量体系不健全的中小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产生较大的影响。同时，利好管理规范、规模较大的食品企业，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二）行业发展概况及特点

1、挂面产业发展历程

挂面是我国的传统主食之一，我国现代挂面产业经过四十多年的发展，已形成一个相对成熟的市场，机械自动化生产取代了早期的手工制作，并向智能化制造方向发展。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挂面的营养健康也越来越重视，挂面的功能已从单纯果腹、方便的快捷食品，发展成快捷、营养、健康、美味兼顾的主食产品。

我国挂面的发展主要经历了四个阶段，每个阶段主要特征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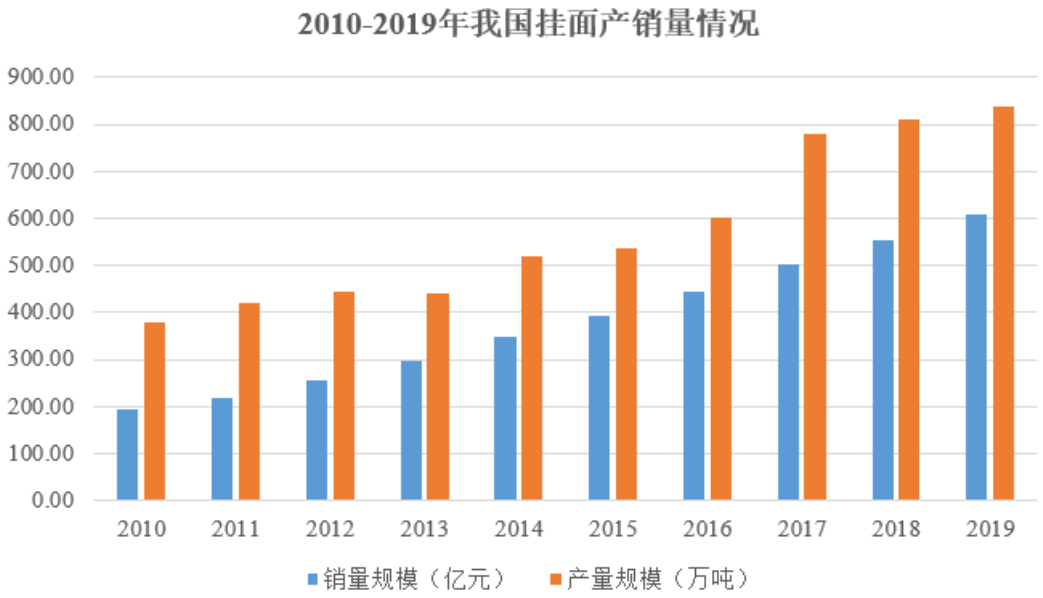
序号	时间	主要特征
1	80 年代之前	挂面产品定位为保障居民生活的基础食品，生产工艺主要以手工制作为主，规模小、产量低、劳动强度大，生产企业大多是粮食系统直属的国有企业，行业处于粗放式管理状态
2	80-90 年代中期	挂面企业从日本引进生产线实现机械化生产，提高产品质量，国营企业逐步退出领先地位，民营企业开始快速发展
3	90 年代中期-2015 年	功能性、营养性的中高档挂面进入市场，民营企业成为主力军，行业进入快速增长时期，并且随着国家食品安全监管力度加大，行业集中度开始加大
4	2015 年至今	挂面生产工艺不断进步，生产设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高，同时随着消费水平提升，产品呈现多元化和高端化发展趋势，以及互联网电商的发展为行业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大型挂面生产企业逐步建立和巩固行业准入壁垒，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2、行业发展现状

（1）行业产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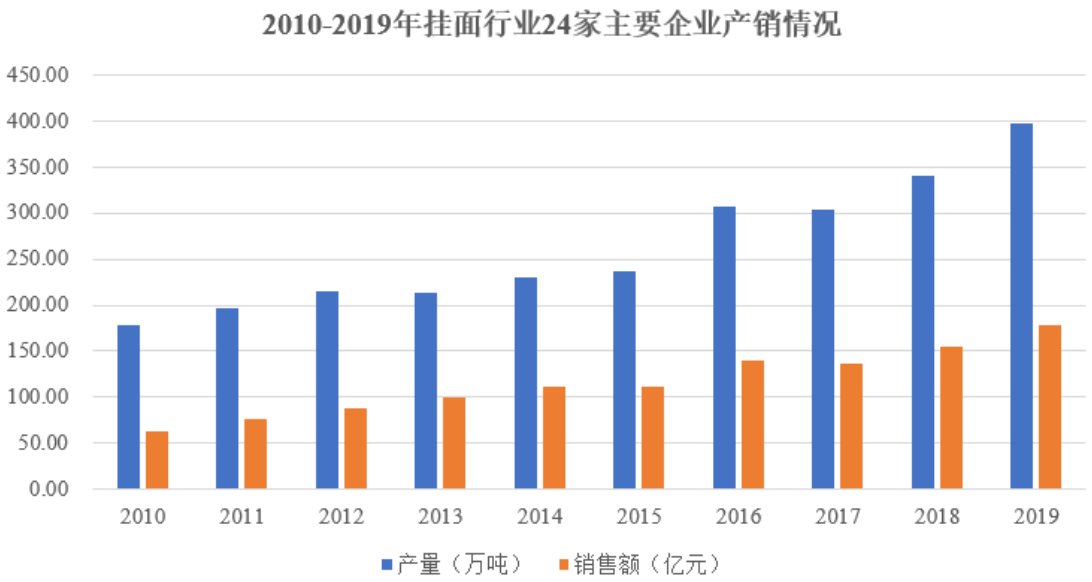
挂面是保证居民基本生活的刚需产品，目前已经处于相对成熟的发展阶段，增速相对平稳。按照产品出厂产量口径统计，国内挂面行业的产量从 2010 年的 380.87 万吨增长到 2019 年的 839.20 万吨，复合增长率 8.22%；根据终端市场销售规模统计情况，国内挂面销售规模从 2010 年 193.62 亿元增长到 2019 年的 607.50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到 12.11%，高于同期我国国民生产总值增速。

2010-2019 年我国挂面产、销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Euromonitor，光大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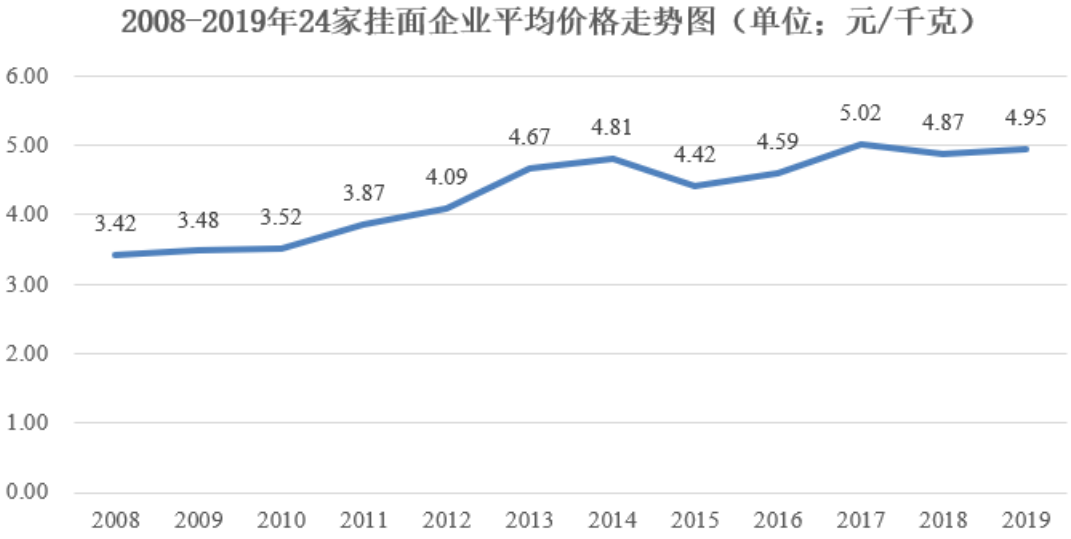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面制品分会调研的全国 24 家主要挂面生产 2019 年的整体情况来看，总计拥有 397 条生产线，形成挂面产量为 397.17 万吨。与 2018 年相比，2019 年 24 家企业新增挂面产能 400 万吨，较 2018 年增长 16.50%；销售额 178.70 亿元，较 2018 年增长 14.82%。



数据来源：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2）产品价格趋势

根据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面制品分会统计全国 24 家主要挂面企业平均价格显示，2019 年挂面平均价格达 4.95 元/千克，较 2018 年略有增长；从 2008 年到 2014 年，挂面的平均价格从 3.42 元/千克持续上涨到 4.81 元/千克，呈现出较为明显的涨幅，符合同期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向好，消费市场需求旺盛的总体特点，同时此期间也是行业快速发展的关键时期。随着挂面市场的整体发展逐步趋向成熟，行业竞争加剧。2014 年到 2019 年挂面平均价格在 5 元/千克的区域徘徊。该情况表明行业当前依然可以通过规模效益来应对成本压力，高端差异化产品的市场依然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数据来源：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3、行业技术应用特点及发展方向

现阶段国内领先的挂面生产企业通过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实现了挂面产品生产工艺的改良、产品质量的提升以及产品品类的扩充。其中行业技术特点主要体现在产品研发和生产工艺两个方面。

（1）行业技术特点

①产品研发

1）产品品类创新

创新产品的开发主要依靠对现代消费者多元化需求的采集和研究，丰富和提升挂面产品口味、升级产品品质，以满足市场需求。

2）产品营养性、功能性研究

消费者对于挂面的要求趋向营养化和功能化，企业通过研发新型营养配方挂面和优化生产工艺减少产品营养流失，提升产品营养价值，满足消费者健康饮食需求，如发行人通过研发推出的荞麦青稞挂面以及对营养丰富的小麦胚芽进行深加工处理的麦胚挂面等，都是对传统挂面的有效升级。

3）产品包装创新

企业立足于加强包装的密封抗菌性以及时尚便携性，让产品能满足消费者多场景携带、储存需求的同时也能提升产品的个性化，如发行人对其部分产品采用的高端 PE 桶匹配铝制易拉扣封口和高质量牛皮纸相结合的产品包装形式，这种锁鲜包装一方面增强了产品的高端形象，另一方面提高了商品耐冲击性、防潮性和隔绝空气性能，并且对于挂面的营养成分保存，产品色泽、香气的维持具有重要作用。

②生产工艺

当前挂面制造行业的生产技术向自动化、智能化发展。行业的生产工艺主要围绕机器设备智能化应用、低菌和无菌生产技术应用以及创新型制面技术应用等方面：

1）设备智能化水平提升

行业中主要生产企业积极布局智能化生产设备，在关键生产环节实现智能化控制，无需人工干预。如发行人在挂面生产中的和面和烘干环节，通过在生产线上搭载传感器以及智能温控系统来实现自动感应动态高速和面以及自动温度调节等操作，实现标准化生产，使得产品质量更加稳定。

2）创新科技引领制面工艺升级

未来随着消费者对产品的营养、健康、口感及方便属性需求的提升，高端产品市场前景将更为广阔。但创新产品工艺复杂，对加工环境的要求较为苛刻，因此，新科技手段将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依赖。例如企业通过利用低菌面粉生产技术和无菌制水技术，可以延长鲜湿面类产品的保质期，使其方便储存，并实现销售半径的有效扩大；企业通过运用冷冻干燥技术能够实现将熟鲜面低温冷冻干燥后制成冻干面，满足消费者对健康和方便的追求。

（2）技术发展趋势

①产品研发多样化

挂面生产企业可采取的生产技术方法除了传统的在面粉中添加营养素外，还可研发功能性挂面，将利用现代营养学的研究成果，结合国民营养计划，针对不同人群的营养特点和营养需求，开发营养健康的功能性挂面。未来本公司将从原材料、调味料、烹饪方式、包装方式等多角度出发，利用高效分离、超微粉碎、组合干燥、新型杀菌、快速钝酶及检验检测技术，创制方便美味、营养安全的新型健康食品，为大众提供更方便、更安全、更营养的方便速食挂面产品。挂面企业综合利用营养代谢组学、大数据分析、营养健康食品精准制造等技术，创制营养、健康、个性订制的新型挂面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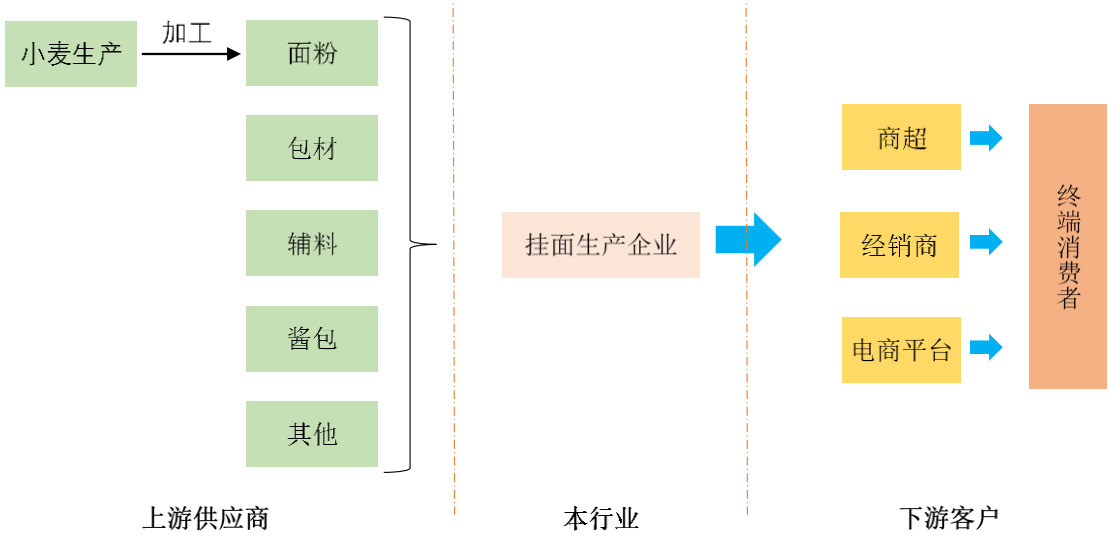
②生产工艺智能化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提高产能，挂面企业不断对生产工艺进行多方面的改进和创新。目前全自动化控制的 1500 型成套生产设备已经在行业核心企业中投入使用，例如，和面过程中，根据小麦粉品质和面团质量要求而自动调节的智能化加水技术将得到应用；在挂面生产的压延环节，智能感应调节厚度可保证面条产品均匀一致。挂面生产企业采用智能烘房，可实现温度、湿度智能化控制，不仅提高烘干效率，还能保证挂面的烘干品质。

4、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公司所属行业的上游是农业、农产品加工业等，下游是家庭消费、餐饮行业及食品制造业等。

挂面行业产业链示意图如下：



（1）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影响

挂面生产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小麦种植业、面粉生产业及酱料包、包装材料等辅助物料的制造业等。由于挂面行业存在“料重工轻”的特点，所以小麦、面粉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于产品成本及价格有很大影响。

①面粉供应情况对挂面行业的影响

挂面的主要原材料是面粉，其在产品成本中占比较大，面粉价格波动对本行业的产品成本与价格有较明显的影响。我国面粉加工行业发展成熟，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供给较为充分，这保证了挂面行业的稳定发展，因此具有规模效应的大中型挂面生产企业对供应商议价能力强，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较为平稳。

②小麦供应情况对挂面行业的影响

小麦是面粉制造的主要原材料。国家对于小麦供应确立了“以我为主、立足国内、确保产能、适度进口、科技支撑”的粮食安全战略，提出了“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的新粮食安全观，国家采取一系列富有成效的政策举措，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粮食持续获得丰收，实现了良性循环。从 2010 年至 2019

年我国小麦进口情况来看，进口小麦量远低于每年 963.60 万吨的配额量，每年进口量仅占我国小麦总产量的 3%左右，我国小麦的供应不存在过度依赖进口的情况，所以即使在 2020 年初随着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的蔓延，部分粮食出口国限制出口，国内的小麦供应依旧保持充足，价格预期不会出现大幅波动，对于面制品行业来说，原材料成本总体可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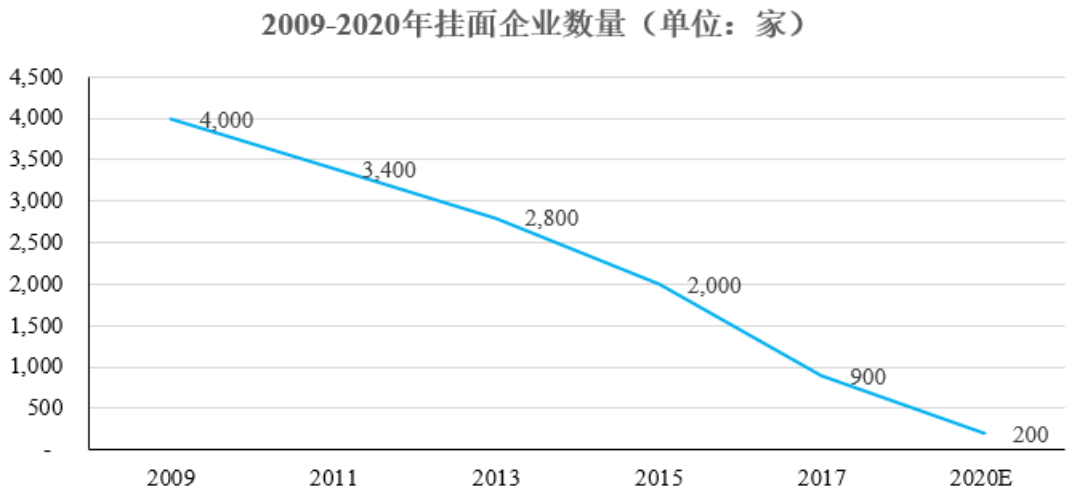
（2）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影响

目前下游经销商、直营商超渠道的发展已经成熟，对于市场规模较小、品牌影响力较低的挂面企业来说，下游成熟的经销商和商超渠道将会在产业链中占据强势地位，从而影响企业的盈利能力；而对于具有较大市场规模、较高品牌影响力的挂面企业，面对经销商和商超渠道拥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保障企业稳定利润空间。在终端消费者方面，随着消费者对挂面品牌、品质及营养健康饮食需求的提升，挂面产品也将更新迭代，更高品质、更具营养健康价值的产品将获得消费者更多的青睐。

（三）行业发展趋势和未来市场需求

1、行业集中度加剧，规模效应显现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监管的加强，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一批产能落后、技术含量不高、产品质量不稳定的小规模制造企业正在被加速淘汰，挂面行业的集中度不断增强。挂面生产企业数量从 2009 年的 4,000 多家到 2013 年的 2,800 多家，再缩减到 2017 年的 900 多家，挂面生产加工企业数量大幅减少。预计 2020 年，挂面行业生产企业数量将减少至 200 家左右。未来主要挂面生产企业通过不断扩大生产能力，提高规模效益，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行业进入壁垒，保持和扩大竞争优势。



数据来源：中国食品安全报

2、向上游产业链布局

小麦、面粉作为挂面的主要原材料，其价格变动对挂面生产企业的利润水平有较大影响。挂面企业向上游产业链延伸，布局面粉生产能够有效实现对原材料的把控。通过产业延伸一方面有利于把控原材料质量，为公司原材料采购的品质和稳定性提供有效保障。另一方面可以更有效的进行成本控制：1）节约了面粉交易环节人工、包装和物流运输费用，实现了生产成本的降低；2）在粮食采购环节，通过建设粮食仓储库能够实现一定程度上小麦价格的锁定，在小麦价格较低的时候进行收购和储存，降低公司的小麦采购成本。当前，行业中领先的挂面企业已经意识到布局面粉生产是扩大生产规模、提升竞争优势的重要战略，并逐步开始布局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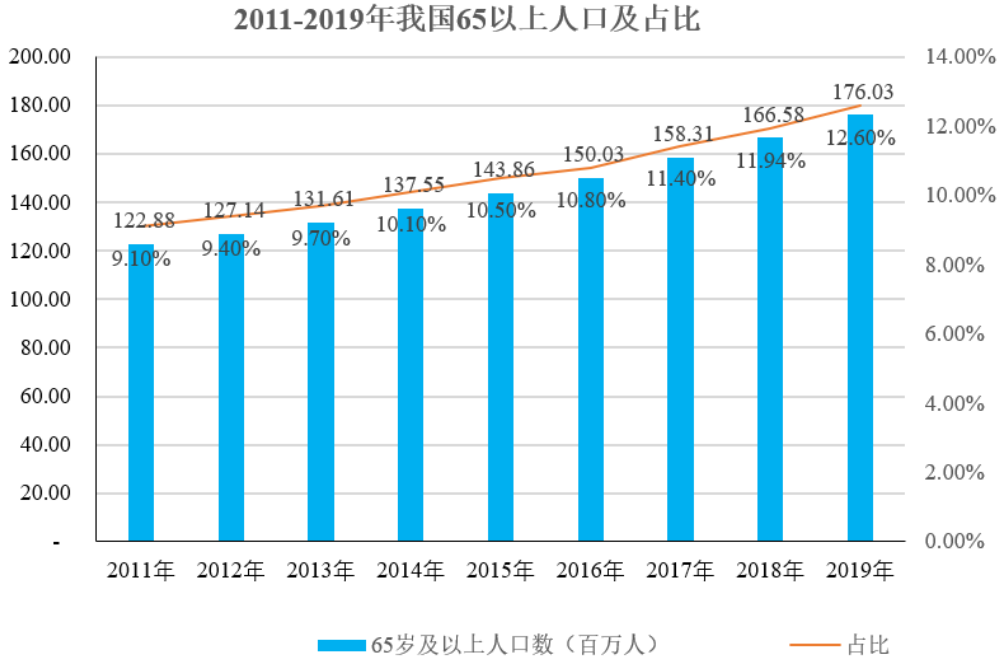
3、市场消费需求多元化

（1）产品向健康化、功能化发展

我国食品消费正在由基础型消费模式向健康型、享受型消费模式转型升级，由满足温饱向多样化需求转变。供给侧从总量保障转向提供个性化、功能化和时尚化产品的方向发展。

健康是大众消费者的重点话题，重视健康饮食的消费者数量大幅增加，65%的中国消费者追求更健康的生活方式。针对老年人、儿童等特殊人群的消费需求是未来需要关注的重点方向。

截至 2019 年，我国 65 岁以上人口达 17,603 万人，占总人口的 12.60%，老龄人口占比不断增加。人口结构老龄化的加快产生了更多新消费需求，老年人倾向于清淡营养的食品，而挂面企业通过采用新工艺向面粉中添加新鲜蔬菜提取物、杂粮粉以及其他天然营养物质，可以满足老人营养健康的需求。随着下游客户需求的增加，企业不断通过对营养健康型产品进行开发，创造出新的利润增长点。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除了对健康的需求外，年轻的消费者群体对于传统挂面的功能属性也提出了更高的需求。比如孕婴消费群体会更加青睐于专门为该群体设计的月子面、儿童营养面等品类产品。此类产品不但在成分中添加了相应目标人群所需要的必要营养元素，另外在产品设计上也会充分考虑目标消费者的需求，比如目前市场中儿童挂面的规格设计普遍会比普通挂面更短、更细，并且以小包装为主，这样设计主要考虑到低龄儿童的肠胃并未完全发育成熟且食量较小，更方便儿童进食及吸收。随着新一代消费者逐渐成为市场参与的主要力量，他们对于挂面产品的功能性、营养的精准性都提出了新的需求，并且愿意为相应的产品支付更高的溢价，这推动了更多的挂面企业通过积极地研发符合当下消费者需求的新产品来实现对公司利润的提升。

（2）产品向“轻烹饪”、便捷化的方向发展

由于现代生活节奏的加快和部分消费者烹饪技能的缺乏，既营养又简便快捷

的挂面产品成为更多消费者的选择，“懒人经济”和“宅经济”成为当前消费的主流趋势。因此为了满足年轻消费者对于便捷、美味的需求，国内挂面龙头企业相继推出主打“轻烹饪”概念产品，例如附带不同口味酱料包、食材的轻烹饪营养挂面，如“重庆小面”、“武汉热干面”、“刀削面”等，这些产品能够满足年轻消费者的消费需求，“将一把面变成一顿饭”将成为行业发展的新方向。“轻烹饪”概念的风味挂面和便捷营养的自热面是未来挂面行业进行产品研发的方向之一。同时产品的创新并不是将“面”和“料”的简单拼凑，而是对企业研发、工艺、标准等综合实力的考验，企业持续进行产品、工艺的研发投入才能够获得竞争优势。

（3）鲜湿面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发展前景广阔

相比于传统挂面，鲜湿面具有口感更好、烹饪方式多元化等特点，且品类更多，其中包括鲜拉面、乌冬面、冷面等产品。但由于鲜湿面的水分含量较高，保质期较短，所以对于生产工艺和储存要求较高。一般鲜湿面产品的生产会在 GMP 车间中进行，并且需要冷藏储存，因此导致鲜湿面的生产成本高于挂面产品。随着城市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追求品质体验的消费群体有意愿为其付出更高溢价，未来鲜湿面制品将逐步成为我国面制品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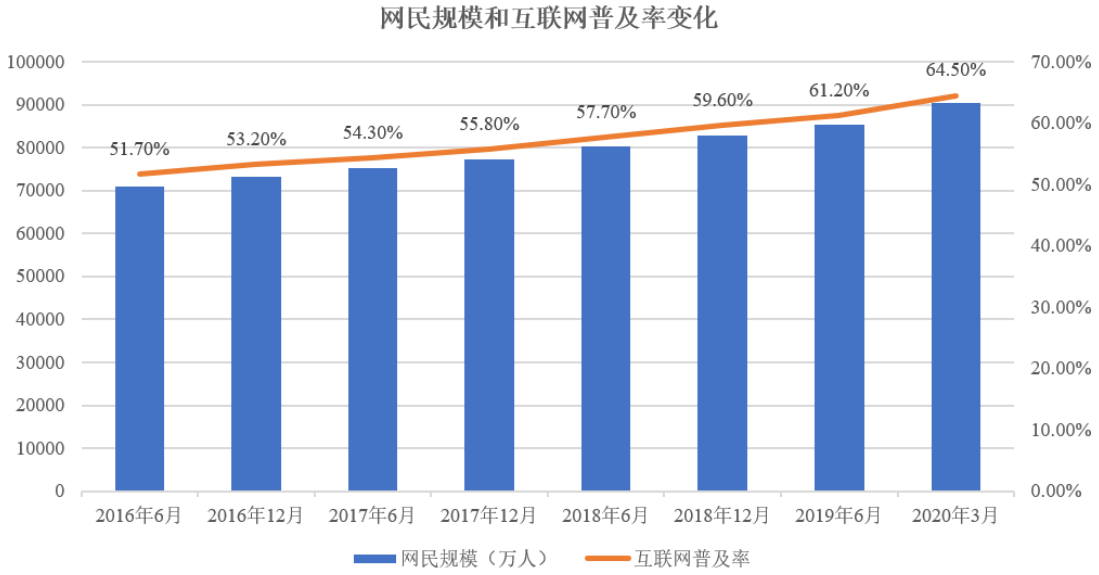
4、行业内企业逐步重视品牌形象的建设

随着行业竞争加剧，集中度不断提升，传统挂面生产企业更加重视自身品牌建设。企业通过树立品牌形象，完成和消费者的连接，通过场景化品牌打造，建立和消费者的信任关系。当前，挂面产品呈现差异化发展趋势，这有利于企业针对不同品类产品进行多元化品牌塑造。未来伴随着行业发展，具有良好品牌形象的企业将获得更多发展机会。

5、重视消费体验，拓展“新零售”渠道

互联网经济的发展催生了“新零售”的概念。传统零售业在电商模式的不断冲击和线下营销成本持续上升的双重压力下开始布局线上销售，而且比重逐年增加。消费者的购物习惯也正在发生着变化，线上渠道的发展给消费者带来了更丰富的消费场景、更多样的消费体验，这些新的特征需要被传统挂面企业所重视。根据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发布的《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止

到 2020 年 3 月，中国网民规模达 9.04 亿人，其中网络直播用户达 5.6 亿。



数据来源：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有别于传统媒体，新媒体的优势在于能够实现对特定人群的精准营销，通过灵活多样的传播形式，增强受众与品牌的互动。企业可以利用新媒体的传播特点根据自身定位进行个性化精准营销，赋予品牌新的定位及形象。传统挂面企业已经开始布局线上营销渠道，并且积极尝试“新零售”模式，例如发行人与京东合作，开展“无界零售”，与千万级流量主播薇娅合作，通过“直播带货”形式实现销量的突破。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准入资质壁垒

食品行业与消费者的日常生活关系密切，食品质量安全关系到消费者的健康，我国对食品的生产、经营实行严格的许可准入制度。我国现行《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和《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对相关许可的申请条件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只有具备符合规定的生产条件以及建立完善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企业才能够取得许可资质，进行食品生产和经营活动。完善的法律法规对食品行业准入进行了严格管控，形成了较高的行业准入壁垒。

2、品牌壁垒

随着社会进步、经济发展，国民消费结构发生了较大的变化。消费者在精神层面的消费需求日渐突出，更加注重心理、情感上的满足感，因此产品品牌逐渐

成为影响消费者行为的主要因素，拥有良好声誉的知名品牌更容易受到消费者的青睐。挂面属于快速消费品，其品牌的塑造需要大量资金的投入和时间的积累。目前，市场上挂面品牌较多，产品同质化严重，已具备一定市场份额的品牌在消费者中积累了较高的认知度，并建立起明显的品牌优势。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投入大量成本来提高品牌美誉度，下游渠道经销商更有意愿选择知名品牌进行合作。

3、渠道壁垒

挂面作为一种快速消费品，销售渠道的建设决定了消费者是否能容易接触到企业的产品，完善的营销网络是保障挂面生产企业长期发展的重要因素。具有强大的渠道销售能力的企业，一方面能够在产品组织、品牌维护、人员培养等方面形成优势，另一方面又能形成规模优势从而提高企业议价能力，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形成良性循环。行业中主要企业在销售网络、渠道建设方面都经历了较长时间的积累和维护，销售渠道已日趋成熟和完善，并拥有长期合作的客户和稳定的消费群体。新进企业由于缺乏行业资源以及充足的资金支持，很难在短期内建立起完善的营销网络，因此，将面临较高的行业壁垒。

4、技术壁垒

为了迎合市场发展趋势，满足消费者多元化的需求，企业需要在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和加工工艺上进行持续的投入，在保证产品质量安全的同时，对其营养价值、口感风味上进行提高和创新，才能在行业内占据有利的竞争地位。当前，行业主要企业通过对生产设备的更新换代以及生产工艺的改进，实现了生产效率的提升。例如企业在挂面生产过程中的和面、压延、烘干以及包装等关键环节完成了自动化、智能化改造，实现了减少人工、节约能耗以及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行业技术标准的提高和企业对生产技术及工艺的不断提升形成了挂面行业较高的技术壁垒。

5、产业链壁垒

目前挂面行业的发展趋势是龙头企业向上游面粉制造及小麦种植、收购、仓储进行延伸，通过对原材料的把控提升产品质量以及控制生产成本。行业中主要企业通过在小麦产区建设粮食仓库以及面粉加工厂，实现面粉自给率提高的同时，

完成了对产区优质小麦资源的锁定，从而保证了挂面的品质稳定、提升了企业盈利能力。因此向上游产业链的延伸是企业持续保持竞争优势的前提。但向上游产业链延伸投入较大，形成挂面行业全产业链模式较高的投入壁垒。

6、规模壁垒

挂面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的趋势有利于已经形成规模化生产能力的大中型挂面生产企业。首先，具备大规模生产能力的企业更容易获得产业链上游供应商及下游销售渠道的认同，并逐渐发展成为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使得企业获得相应的原材料成本及渠道优势。其次，企业的产量达到一定规模后，其产品生产的边际生产成本将逐步降低，抗风险能力提高。因此挂面行业存在较高的规模壁垒。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近几年，国家对食品产业的发展十分重视，并不断出台支持产业发展的政策。

2017 年 6 月，国务院出台《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 年）》，要求进一步完善营养法规标准体系及制度，推动食品营养健康产业快速发展以及营养健康信息化水平提升，从而提高我国居民营养健康素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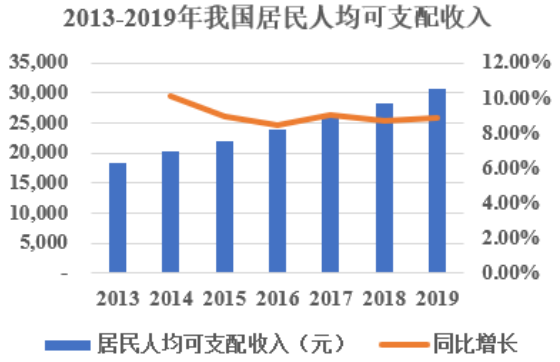
2017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推出《关于促进食品工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加快食品行业发展，推动提升食品工业的规模化、智能化、集约化以及绿色化发展水平，以满足城乡居民安全、健康、营养、方便的食品消费需求，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发展，培育形成经济发展新动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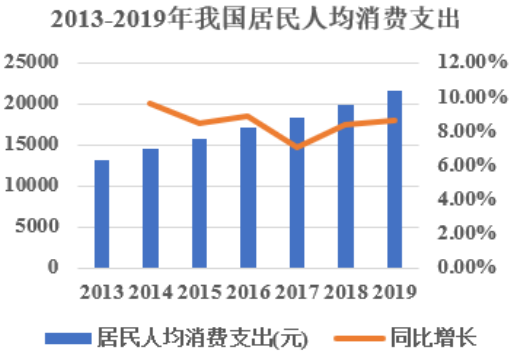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为挂面行业发展提供了较好的政策环境。

（2）消费升级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近年来，伴随我国经济发展，人均可支配收入显著提高，同时将有效带动食品消费需求的不断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9 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30,733 元，较 2013 年的 18,311 元增长 67.84%；同时，2019 年我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为 21,558.85 元，较 2013 年的 13,220 元增长 63.07%。消费增长对于

我国经济的拉动起到了重要作用，同时推动了市场结构变化需求转型。居民消费需求从满足基础性物质需求向追求美好生活品质转变，因此，高端功能型、营养型、方便即食型面条产品的市场需求逐步增长，为企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食品加工装备及工艺技术的发展为食品行业发展提供新的动力

传统食品加工企业大多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自动化程度较低，随着食品加工装备及工艺技术的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食品加工行业的科技水平不断提高，加工效率大幅提升，规模化生产成本进一步降低，行业发展迎来新的机遇。

（4）互联网营销渠道使消费者对于食品的个性化需求得以满足

随着我国互联网行业的发展，同时新媒体、短视频等新业态的崛起，食品流通渠道得以有效的扩展。线上线下多元化渠道共存，使消费者可以更加便利的获得产品信息，同时也为企业提供了与消费者直接沟通的机会，从而能够对其进行品牌的直接宣传和产品推广。销售渠道的完善给食品企业带来了更多的商业机会并且促进了行业的健康发展。

（5）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日趋完善，行业准入门槛提升，促进行业长期健康发展

随着生活水平提高，消费者对于食品安全愈加重视。因此，国家近几年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标准，完善食品安全法律法规体系，加强对企业生产过程及市场的监督管理。各项食品质量安全制度的实施提高了行业门槛，对净化食品行业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有利于行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不利因素

（1）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规模较小，不利于行业良性竞争

目前，我国挂面行业的产业集中度还相对较低，仍有大量的企业停留在初级加工阶段，企业规模偏小，部分企业只是用简单的面粉加工工艺生产挂面，技术和管理水平不高，缺乏市场和品牌意识，生产经营与市场营销严重脱节。这种情况导致不规范生产经营情况大量存在，降低产品质量、相互压价、虚假宣传、假冒商标等现象时有发生，扰乱了行业的正常经营秩序。

（2）食品加工行业企业面临上游农产品供应、加工成本上升等多重挑战

国家农业产业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上游农产品生产效率较低、品质波动对于食品加工行业生产稳定、产品品质的保障形成较大挑战。

随着劳动力成本、环境保护投入成本、市场品牌及渠道建设的成本不断提升，传统的食品加工企业面临产品成本较大的上升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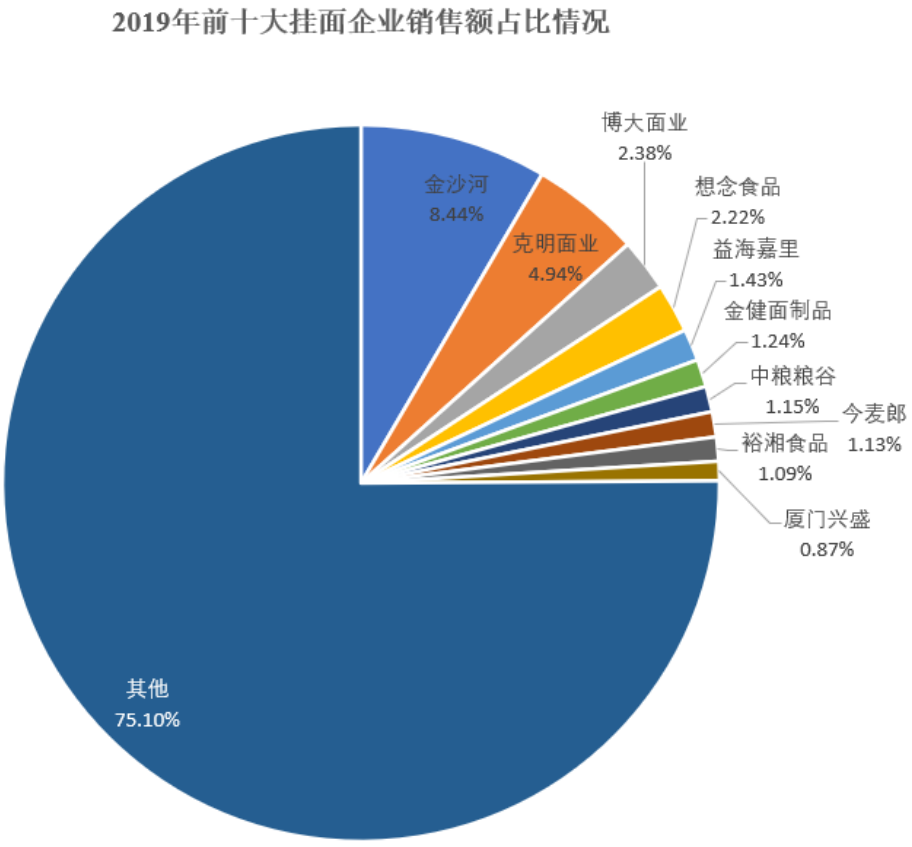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面临的竞争状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总体竞争状况及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挂面行业发展逐渐成熟，挂面企业之间的竞争日益激烈。随着中小企业的不断退出，行业龙头企业通过新增产能、技术改造等方式扩大规模，降低生产成本。同时，龙头企业重点布局高毛利差异化产品的研发，并且更加关注自身品牌的建设，提高品牌知名度，从而拓宽销售覆盖区域、创造更高的收入和利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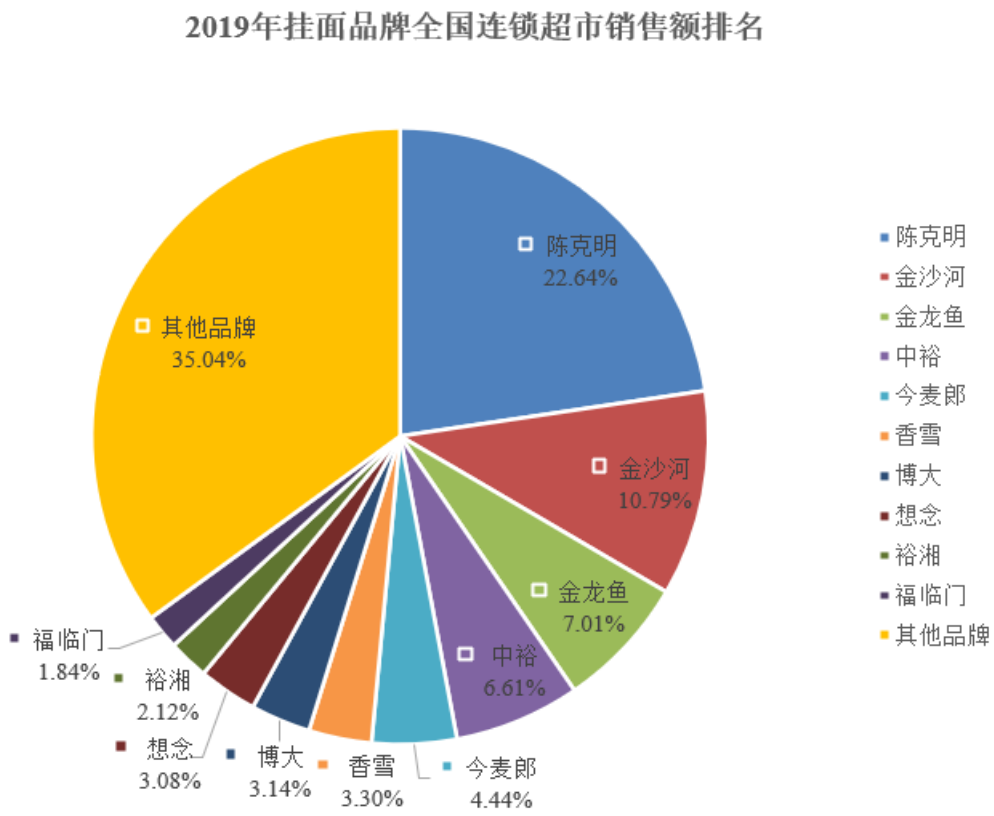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面制品分会的统计以及克明面业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内容，河北金沙河和克明面业在 2019 年分别实现年产 125 万吨和 55 万吨以上挂面，营业收入 51.26 亿元和 30.34 亿元。发行人、博大面业、益海嘉里以及中粮粮谷等年生产挂面量均在 20 万吨以上，其中发行人在 2019 年由于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一期项目的投产，产能逐步得到释放，市场地位进一步提升。

2019 年，根据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面制品分会的统计，我国挂面行业销售前十名企业占比全市场销售总额达 24.90%。其中，河北金沙河、克明面业、博大面业、发行人和益海嘉里名列前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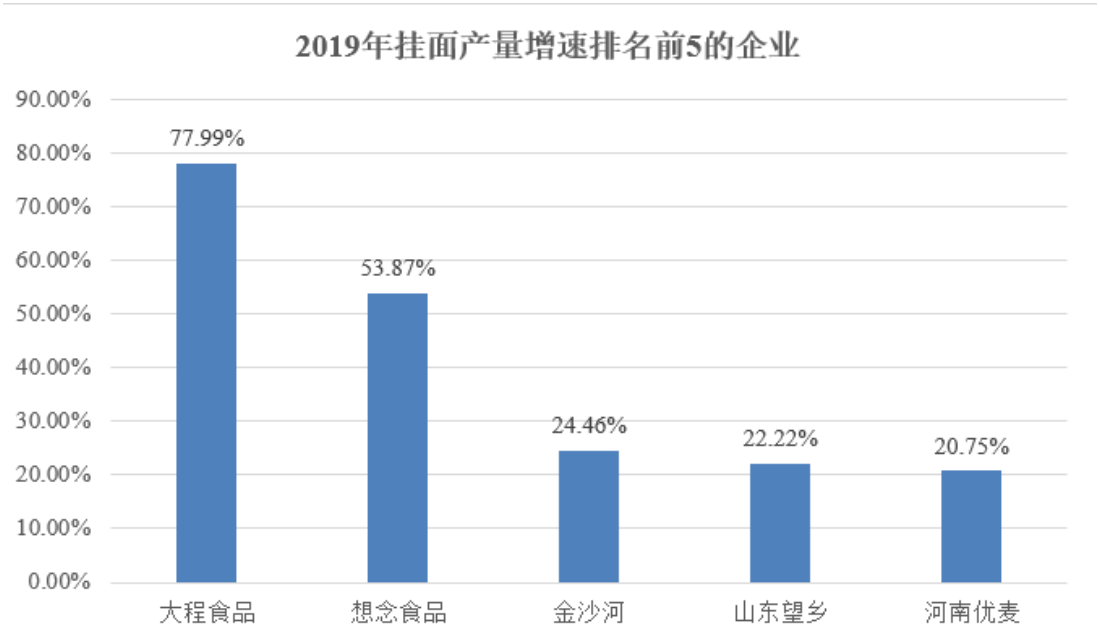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在大中型连锁超市渠道中，挂面产品的主要品牌有陈克明、金沙河、金龙鱼、中裕、今麦郎、香雪、博大、想念、裕湘、福临门等。根据全国连锁店超市信息网（http://www.supinf.cn）公布的《全国连锁店畅销商品年度监测表》显示，2019年在所统计的全国连锁超市渠道，挂面品类销售额合计 1,063,885.97 万元，其中销量前十名品牌销售额 691,152.74 万元。在全国连锁超市渠道销量前三的品牌中，克明面业的陈克明品牌位居第一，其次为河北金沙河的金沙河品牌和益海嘉里的金龙鱼品牌。2017-2019 年，发行人在全国连锁超市渠道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1.22%、2.12%和 3.08%，这与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持续加强中高端产品的研发和推广，以及积极布局连锁商超等直营客户的经营策略相符合，同时公司在连锁商超渠道的发展空间依然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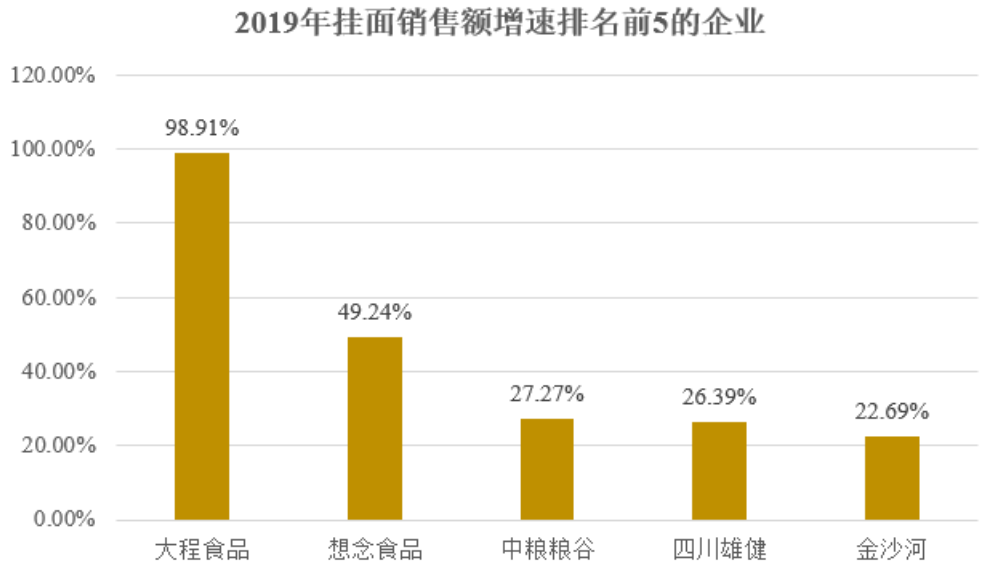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全国连锁店超市信息网

2019 年挂面产量、销售额增速排名前五的企业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数据来源：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二）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主要从事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属于食品制造行业。通过 Wind 行业中心选取食品行业全部 A 股上市公司，从中挑选具有行业代表性并且主要产品包括挂面和面粉以及其他米面制品的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时挑选业内知名非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简称	主要可比产品品牌	企业介绍
1	金沙河	金沙河	河北金沙河面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总部位于河北省邢台市，主要从事通用及专用小麦粉和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小麦粉（通用、专用）、挂面（普通挂面、花色挂面），面片以及副产品，其中包括麸皮、次粉、麦胚及特制粉等
2	中粮集团	福临门、香雪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3 年，是中国农业及粮油食品的龙头企业，集贸易、加工、销售、研发于一体的国有投资控股公司。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遍及全球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以粮、油、糖、棉为核心主业，同时涉及食品、金融、地产等行业。其中粮食、食品业务涵盖大米、面粉、挂面、面包和啤酒制造五大类
3	益海嘉里	金龙鱼、香满园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是国内的农产品和食品加工龙头企业，主营业务是厨房食品、饲料原料及油脂科技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涉及油籽压榨、食用油精炼、专用油脂、油脂科技、玉米深加工、小麦深加工、大豆精深加工、水稻循环经济、食品原辅料、粮油科技研发等产业；面类产品涵盖小包装面粉及挂面、工业粉、烘焙粉、餐饮通用粉及小麦加工副产品等

序号	企业简称	主要可比产品品牌	企业介绍
4	博大面业	博大、春绿	博大面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总部位于河南省荥阳市，主营业务是生产、销售挂面和面粉产品
5	今麦郎	今麦郎	今麦郎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8 月，前身系华龙面业集团，总部位于河北省邢台市，是一家以方便食品为主业，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大型综合食品集团，现拥有方便面、面粉、挂面、综合、饮品等五大业务体系
6	克明面业（002661）	陈克明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专注于中高端挂面食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现为中国挂面制造龙头企业，年挂面生产能力 55 万吨，其产品包括营养、强力、如意、高筋、礼品、儿童六大系列共 300 多个品种，其主要销售方式以经销和直营为主 2019 年营业收入 30.34 亿元，扣非归母净利润 1.26 亿元
7	双塔食品（002481）	双塔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是国内粉丝行业内的龙头企业，主要从事杂豆、薯类粉丝（条）及淀粉、面条、花生制品、食用菌、蔬菜、水果的生产和销售，其主要销售方式以经销和直营为主 2019 年营业收入 21.22 亿元，扣非归母净利润 1.79 亿元
8	三全食品（002216）	三全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国内首家速冻米面食品企业，主要从事速冻汤圆、速冻水饺、速冻粽子、速冻面点等速冻米面食品和常温方便食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主要营销方式以经销和直营为主 2019 年营业收入 59.86 亿元，扣非归母净利润 1.95 亿元

注：上述竞争对手信息均来自于招股说明书、公司官网、定期公告等公开渠道。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良好的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地河南南阳市是我国优质小麦主要产区之一，当地政府着力发展优质小麦种植，以构建现代化农业产业体系，同时通过整合小麦生产、收购、储存、加工以及销售等环节，实现对产业链的完善和优化。南阳市是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工程河南省粮食核心产区和全国农产品重要生产基地。河南小麦产量占全国小麦总产量四分之一左右，南阳小麦产量占河南省小麦总产量十分之一左右，有利于公司上游优质原材料的充足供给，利用自有仓储设施在粮食主产区收购小麦，降低了收购和运输成本，带来了明显的原料成本优势。

2、严格的食品安全和品质管理体系

公司设立了食品安全部，在原料采购、进货查验、生产过程控制、仓库存储、产品销售等多个环节建立了完善的食品安全质量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借助信息化系统对生产经营全过程的数据进行采集、记录，真实有效地保证了生产过程可监督、可控制，食品安全可追溯。公司导入的 ISO9001、HACCP 体系，促进了内部管理体系的完善并连续获得了第三方机构的认可认证。完善的食品安全质量管理体系是公司保证食品安全与产品品质的重要前提，能够帮助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

3、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

公司始终重视产品研发投入，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建立了完善的研发机制和流程，确保产品研发方向符合未来市场需求，对研发风险进行了有效控制。目前公司已形成文化面、养生面、上选面、经典面和原味面 5 大系列，近 400 个单品。在传统挂面产品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布局“轻烹饪”系列挂面的研究开发，对传统挂面进行转型升级，研制开发了“番茄牛腩拉面”、“泰式冬阴功拉面”、“藤椒鸡拉面”等多个新品种，培育了新的业务增长点。其中“荞麦青稞面”获得 2019-2020 年度中国方便食品行业最佳创新产品；“番茄牛腩拉面”、“麻辣嫩牛自煮火锅面套餐”获得 2018-2019 年度中国方便食品行业最佳创新产品。

4、较强的生产技术优势

公司采用先进的产品生产技术，实现了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的提升。公司的挂面生产线采用智能化控制系统，实现和面、压延、烘干、切条、包装等重要生产环节的自动化生产。挂面智能生产线包含自动配粉系统、自动切面装置、自动连续延压装置、自动称量机、自动包装机、智能温控烘房等主要设备，同时搭配以 WINCC、PLC 为核心的智能化操作系统和可视化自动监控系统，实现原材料投入、生产加工、设备运行以及成品库存等信息实时共享和分析，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5、布局面粉原料生产，实现上游原料成本可控

面粉是挂面生产中最主要的原材料之一，面粉供给的缺失将给挂面制造企业带来较大的生产成本压力。2015 年开始，基于长期经营的考虑，公司通过收购

康元粮油进行面粉生产的布局。2020 年 4 月，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镇平想念完成日加工小麦 1500 吨的面粉加工厂建设，进一步提高面粉自给率。

面粉自产可以使公司实现面粉运输、包装以及仓储装卸等费用的节省，从而降低公司挂面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公司通过自建小麦仓储，实现一定程度上的小麦价格锁定，在小麦价格较低时进行收购和储存，降低公司小麦采购价格。公司积极向上游产业链延伸，通过提升面粉自给率，使挂面生产成本总体可控，并且保证了原材料供给和品质的稳定。

6、完善的销售渠道和丰富的客户资源

公司建立了以河南为中心，覆盖华中、华南、华东等地市场的营销网络，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渠道销售模式，形成了完善的市场营销体系。公司的经销商覆盖了各区域内大型商超、卖场、门店及便利店等销售渠道；同时，公司逐年加大对线下直营商超的销售比例，主要直营商超客户包括永辉超市、河南大张及大润发等大型连锁超市；公司线上渠道主要通过和国内主流电商平台合作的方式展开，公司与阿里巴巴、京东、苏宁、亚马逊等知名电商平台达成合作，产品已经入驻天猫、京东、苏宁易购旗舰店。

（四）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产品市场销售区域需进一步拓展

本公司市场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南阳市及河南省内其他地区，未来计划扩大华中、华北、华东、华南和西南地区的市场份额。但公司现有营销网络布局和人员配置数量难以满足快速增长的客户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建设、完善营销网络体系。

2、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融资渠道单一，发展资金不足。近几年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目前主要资金来源于自身的经营积累和银行借款，融资渠道的单一性制约了公司业务的发展。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销售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产量和销量情况

单位：吨

期间	分类	自有产量	委外产量	对外采购	本年自用	本年产量	本年销量	产销率
		A	B	C	D	E=A+B+C-D	F	G=F/E
2020年1-3月	挂面	85,429.34	——	811.71	——	86,241.05	84,629.25	98.13%
	面粉	25,315.31	26,587.32	69,327.95	90,596.82	30,633.76	28,757.69	93.88%
2019年度	挂面	240,270.77	——	2,272.38	——	242,543.15	243,761.20	100.50%
	面粉	85,125.73	87,806.91	145,254.05	251,983.88	66,202.81	66,144.38	99.91%
2018年度	挂面	138,002.14	——	23,538.24	——	161,540.38	156,200.43	96.69%
	面粉	73,847.94	16,899.67	101,674.14	142,154.26	50,267.49	48,621.01	96.72%
2017年度	挂面	104,459.84	——	13,839.20	——	118,299.04	116,853.49	98.78%
	面粉	68,842.48	——	86,298.54	105,102.55	50,038.47	49,418.55	98.76%

2、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16,958.41	34.83%	56,237.51	44.32%
	上选特色面	22,622.27	46.46%	50,882.83	40.10%
	小计	**39,580.69**	**81.29%**	**107,120.34**	**84.41%**
面粉	——	9,108.57	18.71%	19,782.79	15.59%
合计		**48,689.26**	**100.00%**	**126,903.13**	**100.00%**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31,924.66	37.48%	25,639.17	40.35%
	上选特色面	38,563.35	45.28%	23,173.93	36.47%
	小计	**70,488.01**	**82.76%**	**48,813.10**	**76.81%**
面粉	——	14,678.68	17.24%	14,736.14	23.19%
合计		**85,166.69**	**100.00%**	**63,549.24**	**100.00%**

3、主要销售模式的规模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情况如下：

销售模式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40,729.68	83.65%	108,181.03	85.25%
直营	7,530.06	15.47%	17,828.66	14.05%
代销	429.51	0.88%	893.44	0.70%
合计	**48,689.26**	**100.00%**	**126,903.13**	**100.00%**
销售模式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72,221.28	84.80%	57,060.34	89.79%
直营	11,604.72	13.63%	5,729.85	9.02%
代销	1,340.69	1.57%	759.05	1.19%
合计	**85,166.69**	**100.00%**	**63,549.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经销商，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来源于经销商的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79%、84.80%、85.25%和 83.65%。

（二）主要客户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变动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0 年 1-3 月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注]	3,381.51	6.63%
	武汉良品良仓商贸有限公司	2,226.14	4.36%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1,976.00	3.87%
	邓州市超明商贸有限公司	1,931.17	3.78%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1,808.19	3.54%
	合计	**11,323.00**	**22.19%**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9 年度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7,753.29	5.76%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6,395.55	4.75%
	邓州市超明商贸有限公司	5,357.56	3.98%
	南阳每日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237.76	3.89%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5,158.62	3.83%
	合计	**29,902.78**	**22.20%**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8 年度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5,013.02	5.56%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4,924.71	5.46%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4,106.15	4.56%
	洛阳市辉振商贸有限公司	3,609.55	4.01%
	南阳每日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401.36	3.77%
	合计	**21,054.79**	**23.36%**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7 年度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注]	6,005.01	7.94%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3,802.11	5.03%
	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	3,069.47	4.06%
	刘守震	2,910.76	3.85%
	邓州市超明商贸有限公司	2,862.58	3.79%
	合计	**18,649.93**	**24.66%**

注：2017 年销售金额包含直接向王喜花销售小麦的金额。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18,649.93 万元、21,054.79 万元、29,902.78 万元和 11,323.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66%、23.36%、22.20%和 22.19%，基本保持稳定。

2、发行人前员工、员工、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与主要客户之间关系说明

（1）发行人前员工、员工、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与主要客户之间关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前员工、员工、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在经销商持股、任职或曾经持股、任职或存在其他特殊关系的情形，具体如下：

序号	经销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前员工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股或任职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
1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2015.12.30	800	张丽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张丽，监事为蒋雪梅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9 月 5 日期间，发行人财务负责人王雪龙的配偶李钦群担任财务负责人	是
2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2016.1.18	100	郭玉爱 10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郭玉爱，监事为孙斌强	发行人的经销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的表哥孙君太（孙君庚母亲刘金荣的妹妹刘桂芝的儿子）的配偶郭玉爱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和经理	是
3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2015.11.23	200	张伟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张伟，监事为吕小庚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6 年 7 月 3 日期间，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余秀宏（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董事会秘书）的配偶张晓瑜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是
4	南召县飞马商贸有限公司	2015.11.5	200	王洪轩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王洪轩，监事为王秋彦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11 月 5 日至 2017 年 9 月 19 日期间，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余秀宏配偶的弟弟张晓东（发行人发展建设部部长）的配偶徐淑贤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是
5	社旗县双海商贸有限公司	2015.11.17	200	艾珍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艾珍，监事为田慧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9 月 5 日期间，发行人财务负责人王雪龙的配偶李钦群担任财务负责人	是
6	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	2002.10.21	1,000	杨万苹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杨万苹，监事为蒋瑞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4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 月 5 日期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的侄女孙茜（孙君庚哥哥孙君聚的女儿）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和经理、侄子孙磊（孙君庚哥哥孙君奇的儿子）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是
7	西安侨面商贸有限公司	2016.4.15	100	徐淑华 70%，张长芝 3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徐淑华，监事为张长芝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6 年 4 月 15 日至 2018 年 9 月 18 日期间，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余秀宏配偶的弟弟张晓东（发行人发展建设部部长）的配偶徐淑贤担任财务负责人	是
8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2015.12.7	200	王闯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王闯，监事为李启良，	发行人前员工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序号	经销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前员工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股或任职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
					财务负责人为李锡博		
9	邓州市超明商贸有限公司	2016.3.18	200	崔燕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崔燕，监事为朱玉樑，财务负责人为孔云丽	发行人员工亲属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10	洛阳市辉振商贸有限公司	2015.12.2	100	张凯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张凯，监事为邢阳，财务负责人为李爽爽	发行人前员工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11	南阳每日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4.7	1,000	卢菊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卢菊，监事为金荣阁，财务负责人为陈晓婷	发行人前员工亲属曾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发行人前员工及其亲属曾担任监事	否
12	武汉良品良仓商贸有限公司	2016.1.12	500	杨昊鹏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杨昊鹏，监事为温礼靖，财务负责人为王贺	发行人员工亲属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13	西峡县欣荣商贸有限公司	2016.2.23	200	刘勋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刘勋，监事为焦延豪，财务负责人为邓国友	发行人前员工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14	唐河县旺源商贸有限公司	2015.11.13	200	陈文君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陈文君，监事为边书旗，财务负责人为曾新	发行人员工亲属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15	方城县佳庆商贸有限公司	2016.2.24	200	刘学哲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刘学哲，监事为刘万栋，财务负责人为郝亚如	发行人前员工的亲属曾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16	广州市滨亚商贸有限公司	2016.5.12	300	李有江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李有江，监事为罗红，财务负责人为苗延多	发行人前员工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17	周口市乐俊达商贸有限公司	2016.5.3	200	张乐俊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张乐俊，监事为郭艳秋，	发行人员工亲属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序号	经销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前员工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股或任职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
					财务负责人为徐亚迪		
18	桐柏县海展商贸有限公司	2016.2.24	30	罗颂平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罗颂平，监事为徐振盼，财务负责人为屈锦新	发行人高管的亲属以及发行人员工的亲属曾担任监事	否
19	襄阳市明益鑫商贸有限公司	2017.5.8	200	田海燕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田海燕，监事为李利峰，财务负责人孙俊焱	发行人员工亲属曾担任监事	否
20	新野县昌益丰商贸有限公司	2016.3.2	30	张洋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张洋，监事为汤化标，财务负责人为周海朋	发行人员工亲属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21	南阳市亿家康粮油有限公司	2016.5.18	200	王露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王露，监事为孙继贤，财务负责人为王庆璐	发行人员工亲属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22	上海耸林贸易有限公司	2016.4.15	200	陈广玲 100%	执行董事为陈广玲，监事为查得罕，财务负责人为李双	发行人员工亲属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	否
23	南阳众聚优品商贸有限公司	2016.3.4	150	宗荣梅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宗荣梅，监事为蒋文兴，财务负责人为李壮	发行人员工亲属曾持股并担任执行董事、高管、监事	否
24	鸿发商行	2011.5.30	——	——	经营者为刘磊	想念食品间接股东刘磊（通过南阳君合间接持有想念食品 5 万股股份）控制的客户	否

（2）报告期内，发行人前员工、员工、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密切关系家庭成员与主要客户之间存在较多任职、股权关系的原因主要是：

发行人 2015 年及以前经销商中存在较多个人及个体工商户，与之合作会产生个人交易及现金交易较高的情形。随着公司市场不断拓展及品牌影响力的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量不断增加，而原有以个人或个体工商户为主的经销商体系无法满足市场发展需求。为此，发行人向原有个人及个体商户经销商提出改制要求，若后续拟继续经销公司产品，须成立公司制经销商。与此同时，公司鼓励员工及员工家属选择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区域市场，成立公司并经销公司产品。

为进一步对经销商体系进行规范，发行人对员工、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与主要客户之间存在股权关系、任职关系的情况进行了清理，对于在经销商中未实际参与经营的员工或员工家属要求其变更股权、变更在经销商中的人事关系；存在为经销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形的，若其选择继续经营经销商公司，则员工需办理离职手续；若公司其他员工有意愿经营相应经销商的，亦需从公司办理离职手续。

上述对经销商体系的规范过程延续较长时间，因而报告期内仍存在相应的关联关系或特殊关系。保荐机构梳理核查后，将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任职、持股或曾任职、持股的经销商认定为关联方，即“关联经销商”；对普通员工或前员工及其亲属任职、持股或曾任职、持股的经销商认定为“特殊关系经销商”。

（3）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前员工、员工、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密切家庭成员存在任职、股权关系的主要客户营业收入情况统计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是否为关联方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3,381.51	7,753.29	4,924.71	6,005.01	是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1,976.00	5,158.62	4,106.15	2,595.74	是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1,303.48	4,362.09	3,274.45	2,678.85	是
南召县飞马商贸有限公司	1,194.42	3,416.65	2,243.34	1,993.05	是
社旗县双海商贸有限公司	979.13	3,027.30	2,173.09	1,955.64	是

公司名称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是否为关联方
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	——	1.40	1,258.81	3,069.47	是
西安侨面商贸有限公司	763.90	2,570.37	310.54	——	是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1,808.19	6,395.55	5,013.02	3,802.11	否
邓州市超明商贸有限公司	1,931.17	5,357.56	3,368.64	2,862.58	否
洛阳市辉振商贸有限公司	1,406.17	5,118.82	3,609.55	2,080.76	否
南阳每日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55.04	5,237.76	3,401.36	2,479.87	否
武汉良品良仓商贸有限公司	2,226.14	5,039.78	2,950.17	1,954.78	否
西峡县欣荣商贸有限公司	1,363.97	4,251.63	3,078.00	2,707.05	否
唐河县旺源商贸有限公司	1,083.08	3,366.39	2,603.62	2,275.21	否
方城县佳庆商贸有限公司	1,184.74	3,207.03	2,448.67	2,160.23	否
广州市滨亚商贸有限公司	1,288.55	4,265.59	1,688.98	365.45	否
周口市乐俊达商贸有限公司	636.56	2,384.06	1,627.20	1,224.69	否
桐柏县海展商贸有限公司	396.67	1,787.53	1,732.98	929.37	否
襄阳市明益鑫商贸有限公司	886.55	1,946.64	1,260.27	709.82	否
新野县昌益丰商贸有限公司	525.24	608.54	20.08	638.30	否
南阳市亿家康粮油有限公司	——	——	——	1,744.16	否
上海耸林贸易有限公司	195.65	905.05	308.48	105.05	否
南阳众聚优品商贸有限公司	192.11	909.44	143.42	123.54	否
鸿发商行	50.80	25.01	79.24	86.64	否
合计	**25,829.07**	**77,096.13**	**51,624.76**	**44,547.36**	——
占营业收入比例	**50.62%**	**57.24%**	**57.29%**	**58.91%**	

（三）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前五大客户为南阳每日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洛阳市辉振商贸有限公司、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武汉良品良仓商贸有限公司。新增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合作开始时间	成为前五大客户期间	业务获取方式
1	武汉良品良仓商贸有限公司	500.00	2016.1.12	杨昊鹏 100%	2016.1	2020 年 1-3 月	原有个人经销商业务转入
2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2016.1.18	郭玉爱 100%	2016.3	2018 年度	原有个人经销商业务转入

序号	客户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合作开始时间	成为前五大客户期间	业务获取方式
3	南阳每日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16.4.7	卢菊 100%	2016.4	2018 年度	原有个人经销商业务转入
4	洛阳市辉振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2015.12.2	张凯 100%	2016.1	2018 年度	原有个人经销商业务转入

公司与上述公司于 2016 年展开合作，后随着其所属经销区域市场的发展，在报告期内成为公司前五大客户。该等客户均为报告期持续合作的客户，在报告期内经营得当，经营规模增速较快，公司与该等客户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好，预计未来会持续与其保持经销业务关系。

（四）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挂面自有产能利用率较高。2019 年，镇平想念厂区逐步投产，产能利用率有所降低，2020 年 1-3 月随着产品市场销售的提升，加之设备运转能力、生产人员熟练度的提升，产能利用率达到 88.47%。

报告期内，公司挂面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全年生产能力（吨）	96,560.00	327,840.17	171,733.33	116,160.00
本年产量（吨）	85,429.34	240,270.77	138,002.14	104,459.84
本年产能利用率	88.47%	73.29%	80.36%	89.93%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品种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小麦	17,886.51	46.39%	43,748.23	50.37%
面粉	19,917.31	51.66%	42,084.71	48.46%
杂粮	575.08	1.49%	323.75	0.37%

盐、碱	38.52	0.10%	59.74	0.07%
酱包	135.95	0.35%	635.25	0.73%
合计	**38,553.37**	**100.00%**	**86,851.68**	**100.00%**
采购品种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小麦	26,730.57	46.11%	17,053.91	40.19%
面粉	28,786.73	49.65%	24,958.81	58.82%
杂粮	259.31	0.45%	161.88	0.38%
盐、碱	69.74	0.12%	41.73	0.10%
酱包	2,130.14	3.67%	217.80	0.51%
合计	**57,976.49**	**100.00%**	**42,434.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各项原材料占比较为稳定，不存在重大变化。

2、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及平均价格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数量及平均价格情况如下：

采购品种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采购数量（吨）	**平均价格（万元/吨）**	**采购数量（吨）**	**平均价格（万元/吨）**
小麦	81,241.43	0.22	208,943.45	0.21
面粉	69,327.95	0.29	145,254.05	0.29
杂粮	1,942.75	0.30	489.43	0.66
盐、碱	850.84	0.05	1,210.05	0.05
酱包（万包、元/包）	323.65	0.42	1,358.85	0.47
采购品种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数量（吨）	**平均价格（万元/吨）**	**采购数量（吨）**	**平均价格（万元/吨）**
小麦	122,313.12	0.22	75,830.11	0.22
面粉	101,674.14	0.28	86,298.54	0.29
杂粮	189.83	1.37	142.98	1.13
盐、碱	1,129.94	0.06	694.82	0.06
酱包（万包、元/包）	4,809.06	0.44	796.83	0.27

报告期内，各类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主要由于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动和不同产品所需原材料构成配比不同，公司采购的各类原材料平均单价基本平稳，不存在重大变动。

（二）主要包装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包装材料采购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包装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采购品种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包装箱	273.49	12.22%	616.02	14.02%
包装袋	835.68	37.35%	1,524.07	34.68%
包装膜	908.40	40.60%	1,933.65	44.00%
包装纸	219.61	9.82%	320.68	7.30%
合计	**2,237.18**	**100.00%**	**4,394.42**	**100.00%**
采购品种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包装箱	523.50	16.17%	361.14	15.16%
包装袋	902.04	27.86%	868.34	36.45%
包装膜	1,498.15	46.27%	882.89	37.06%
包装纸	313.82	9.69%	269.69	11.32%
合计	**3,237.51**	**100.00%**	**2,382.05**	**100.00%**

2、主要包装材料采购数量及单价

采购品种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采购数量	平均价格	采购数量	平均价格
包装箱（万个、元/每个）	133.84	2.04	317.15	1.94
包装袋（万个、元/每个）	1,888.04	0.44	4,998.56	0.30
包装膜（吨、万元/吨）	531.26	1.71	1,118.51	1.73
包装纸（万张、元/张）	2,980.53	0.07	5,069.25	0.06
采购品种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数量	平均价格	采购数量	平均价格
包装箱（万个、元/每个）	300.18	1.74	169.27	2.13
包装袋（万个、元/每个）	3,960.01	0.23	4,626.10	0.19
包装膜（吨、万元/吨）	894.55	1.67	534.01	1.65
包装纸（万张、元/张）	4,727.26	0.07	4,499.90	0.06

报告期内，各种包装材料的采购单价总体变化不大。

（三）外协加工情况

1、外协加工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产品主要包括挂面和面粉。受现有场地及产能限制，公司将上述产品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外协加工商进行生产，并对产品的质量提出了严格的要求，以保障高质量产品的充足供应。报告期内，外协加工及外协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金额总体呈下降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外协加工费金额（万元）	136.71	454.97	97.11	——
外协加工数量（吨）	34,590.92	113,686.51	22,079.66	——
外协采购金额（万元）	1,536.25	1,936.26	8,731.34	4,899.94
外协采购数量（吨）	5,057.23	5,636.61	25,460.45	14,612.37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36,385.71	98,109.34	67,036.58	52,636.70
外协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4.60%**	**2.44%**	**13.17%**	**9.31%**

2、外协生产业务模式

（1）外协生产的业务模式

公司外协生产采用两类模式：

①委外生产模式：公司不直接提供原材料，提供包材，由外协加工商按照公司要求加工生产，经公司检验合格验收，公司向其支付外协采购费。该类外协加工商主要包括中粮集团、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等。

②委托代加工模式：公司提供全部原材料、包材等直接材料，由外协加工商按照公司要求加工生产，经公司检验合格验收，公司向其支付外协加工费。该类外协加工商主要包括邓州市金穗香面业有限公司、邓州市金林面业有限公司等。

（2）外协加工模式产品质量控制措施

为保证外协加工的产品严格执行公司的质量标准并达到公司的各项要求，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OEM 业务管理手册》等制度，对外协加工商准入、采购控制、产品质量预防及检验和不合格品控制等方面采取控制措施。

3、前五名外协加工商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名外协加工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1）外协加工模式

会计期间	受托方	外协内容	小麦加工数量（吨）	外协加工费（万元）	占当年外协加工比例
2020 年 1-3 月	邓州市金穗香面业有限公司	面粉加工	33,330.00	136.71	100.00%
	合计			**136.71**	**100.00%**
2019 年度	邓州市金林面业有限公司	面粉加工	48,990.00	214.06	47.05%
	邓州市金穗香面业有限公司	面粉加工	58,494.00	240.91	52.95%
	合计			**454.97**	**100.00%**
2018 年度	邓州市金林面业有限公司	面粉加工	22,530.00	97.11	100.00%
	合计			**97.11**	**100.00%**

（2）外协采购模式

会计期间	受托方	外协内容	外协采购数量（吨）	外协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年外协采购比例
2020 年 1-3 月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面粉成品采购	1,019.30	296.33	19.29%
	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716.80	293.99	19.14%
	河南省鑫麦园面粉有限公司	面粉成品采购	1,015.00	279.06	18.17%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面粉成品采购	864.00	244.14	15.89%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挂面、面粉成品采购	513.94	158.71	10.33%
	合计			**1,272.23**	**82.81%**
2019 年度	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1,911.13	777.65	40.16%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挂面、面粉成品采购	2,215.69	693.79	35.83%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面粉成品采购	853.18	256.83	13.26%
	河南辉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面粉成品采购	362.35	116.48	6.02%
	青岛天祥食品集团金喜燕制粉有限公司	面粉成品采购	244.73	75.38	3.89%
	合计			**1,920.14**	**99.17%**

会计期间	受托方	外协内容	外协采购数量（吨）	外协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年外协采购比例
2018年度	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6,079.80	2,220.31	25.43%
	山东鲁王集团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4,470.29	1,475.79	16.90%
	新乡市冠滋食品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3,987.66	1,422.91	16.30%
	河南万事兴食品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3,239.21	1,087.05	12.45%
	中粮（郑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1,932.42	627.55	7.19%
	合计			**6,833.61**	**78.27%**
2017年度	新乡市冠滋食品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4,145.98	1,469.77	30.00%
	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1,907.70	670.18	13.68%
	中粮（郑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1,967.56	639.87	13.06%
	安徽冠淮食品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1,014.11	330.39	6.74%
	河南万事兴食品有限公司	挂面成品采购	907.64	300.72	6.14%
	合计			**3,410.93**	**69.61%**

注：本表与供应商交易额只包含成品采购，不包括原材料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部分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子公司镇平想念于2018年8月底投产，产能提高所致。

（四）主要能源采购消耗情况

1、挂面生产能源消耗情况

类别	单位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水	数量（吨）	36,171.73	97,399.13	59,141.93	48,170.76
	金额（元）	80,168.41	212,010.48	133,570.23	134,938.02
	单价（元/吨）	2.22	2.18	2.26	2.80
电力	数量（度）	5,421,024.03	18,417,311.15	10,725,118.11	7,594,245.76
	金额（元）	3,134,665.75	10,919,437.89	6,130,900.90	4,335,403.74
	单价（元/度）	0.58	0.59	0.57	0.57
天然气	数量（立方米）	1,502,053.60	2,645,191.00	1,699,747.41	2,985,925.22
	金额（元）	4,698,267.36	8,564,375.50	5,994,776.70	7,656,263.64

类别	单位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元/立方米）	3.13	3.24	3.53	2.56
蒸汽	数量（吨）	10,613.10	26,744.94	21,538.70	——
	金额（元）	1,801,304.53	4,527,376.51	3,616,870.18	——
	单价（元/吨）	169.72	169.28	167.92	——

年度	水		
	消耗量（吨）	挂面产量（吨）	单位耗用量（吨/吨）
2020 年 1-3 月	36,171.73	85,429.34	0.42
2019 年度	97,399.13	240,270.77	0.41
2018 年度	59,141.93	138,002.14	0.43
2017 年度	48,170.76	104,459.84	0.46
年度	电		
	消耗量（度）	挂面产量（吨）	单位耗用量（度/吨）
2020 年 1-3 月	5,421,024.03	85,429.34	63.46
2019 年度	18,417,311.15	240,270.77	76.65
2018 年度	10,725,118.11	138,002.14	77.72
2017 年度	7,594,245.76	104,459.84	72.70
年度	天然气		
	消耗量（立方米）	挂面产量（吨）	单位耗用量（立方米/吨）
2020 年 1-3 月	1,502,053.60	85,429.34	17.58
2019 年度	2,645,191.00	240,270.77	11.01
2018 年度	1,699,747.41	138,002.14	12.32
2017 年度	2,985,925.22	104,459.84	28.58
年度	蒸汽		
	消耗量（吨）	挂面产量（吨）	单位耗用量（吨/吨）
2020 年 1-3 月	10,613.10	85,429.34	0.12
2019 年度	26,744.94	240,270.77	0.11
2018 年度	21,538.70	138,002.14	0.16
2017 年度	——	104,459.84	——

报告期内挂面生产单位耗电量较为平稳，2020 年第一季度单位耗电量降低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产量增幅较大，面条挂杆速度加快，机器运转时间不变的情况

下，生产效率提升所致。

报告期内挂面生产使用的蒸汽与天然气为互补能源，随着蒸汽的使用，天然气耗用量有所降低。2020 年第一季度天然气单位消耗量有所提升主要是因为随着产量提升，开动了 2 台燃气锅炉，但并未能满负荷运转，因此导致单位消耗量提升；同时由于一季度气温相对较低，需耗用更多能源以保持挂面烘房气温。

报告期内挂面生产单位耗水变动不大。

2、面粉生产能源消耗情况

类别	单位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水	数量（吨）	6,020.00	18,017.00	17,751.00	13,245.00
	金额（元）	20,266.20	54,806.62	42,345.92	33,175.72
	单价（元/吨）	3.37	3.04	2.39	2.50
电力	数量（度）	1,702,051.70	5,550,436.00	4,539,900.00	4,813,430.00
	金额（元）	936,078.34	3,280,278.82	2,636,472.27	2,657,889.38
	单价（元/度）	0.55	0.59	0.58	0.55

年度	水		
	消耗量（吨）	面粉产量（吨）	单位耗用量（吨/吨）
2020 年 1-3 月	6,020.00	25,315.31	0.24
2019 年度	18,017.00	85,125.73	0.21
2018 年度	17,751.00	73,847.94	0.24
2017 年度	13,245.00	68,842.48	0.19
年度	电		
	消耗量（度）	面粉产量（吨）	单位耗用量（度/吨）
2020 年 1-3 月	1,702,051.70	25,315.31	67.23
2019 年度	5,550,436.00	85,125.73	65.20
2018 年度	4,539,900.00	73,847.94	61.48
2017 年度	4,813,430.00	68,842.48	69.92

报告期内，面粉生产能源消耗波动较为平稳。

（五）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额比例
2020年1-3月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面粉、挂面	7,121.28	16.92%
	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小麦	6,145.76	14.60%
	中国供销粮油（河南）有限公司	小麦	4,465.21	10.61%
	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小麦	3,729.57	8.86%
	国储库：	——	3,441.03	8.18%
	中央储备粮南阳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2,457.05	5.84%
	中央储备粮邓州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983.98	2.34%
	合计	——	**24,902.84**	**59.17%**
2019年度	中粮集团：	——	18,826.18	19.64%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面粉、挂面	10,054.48	10.49%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面粉	8,771.70	9.15%
	麦道实佳面粉：	——	7,907.94	8.25%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	面粉	4,482.19	4.68%
	河南麦道面粉有限公司	面粉	3,425.75	3.57%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面粉	6,024.18	6.29%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面粉	5,806.37	6.06%
	国储库：	——	4,997.51	5.21%
	中央储备粮南阳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2,664.02	2.78%
	中央储备粮驻马店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892.54	0.93%
	中央储备粮邓州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1,220.77	1.27%
	中央储备粮郑州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220.18	0.23%
	合计	——	**43,562.18**	**45.45%**
2018年度	中粮集团：	——	12,129.02	16.94%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面粉、挂面	10,289.87	14.37%
	中粮面业（漯河）有限公司	面粉	1,211.61	1.69%
	中粮（郑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挂面	627.55	0.88%
	麦道实佳面粉：	——	7,544.16	10.54%
	河南麦道面粉有限公司	面粉	4,275.90	5.97%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	面粉	3,268.26	4.56%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面粉	4,864.64	6.79%
	国储库：	——	3,916.78	5.47%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额比例
	中央储备粮南阳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3,695.88	5.16%
	中央储备粮邓州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220.91	0.31%
	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224.85	3.11%
	合计	——	**30,679.45**	**42.84%**
2017年度	麦道实佳面粉：	——	9,589.43	18.91%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	面粉	4,095.58	8.08%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	面粉	3,329.65	6.57%
	河南麦道面粉有限公司	面粉	2,164.20	4.27%
	中粮集团：	——	6,278.24	12.38%
	中粮面业（漯河）有限公司	面粉	5,410.32	10.67%
	中粮（郑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面粉、挂面	867.92	1.71%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面粉	5,730.78	11.30%
	国储库：	——	2,539.94	5.01%
	中央储备粮南阳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2,110.24	4.16%
	中央储备粮邓州直属库有限公司	小麦	429.70	0.85%
	南阳市康圣粮油有限公司	面粉	1,660.47	3.27%
	合计	——	**25,798.86**	**50.89%**

注：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2020 年 5 月承包经营河南麦道面粉有限公司，因此将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其交易合并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者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为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有限公司、中国供销粮油（河南）有限公司、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新增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5.5	5,000 万元	挂面、面粉销售	王有良持股 100%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	2016.10.11	——	粮油产品生产	中粮国际（北京）

司河南分公司			加工、销售	有限公司持股100%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2012.1.17	5,500 万元	面粉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	张祖学持股 60%，王景武持股 40%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019.4.28	——	粮油产品生产加工、销售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持股100%
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2004.2.22	52,000 万元	组织粮油产品交割结算等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
中国供销粮油（河南）有限公司	2018.6.12	3,000 万元	粮油产品生产加工、销售	中国供销粮油有限公司持股 90%，河南省供销合作总社持股 10%
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09.6.23	169,000 万元	实业投资、农产品购销等	内乡县财政局持股 85.50%、内乡县国有资产运营中心持股 11.24%、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3.25%
中央储备粮驻马店直属库有限公司	2005.12.19	12,073.88 万元	粮油采购、销售、调拨、储存。	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中央储备粮郑州直属库有限公司	2002.9.1	20,802.03 万元	中央事权粮油的收购、储存、运输、加工、销售及相关业务；粮油购销	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公司与以上供应商的合作历史和采购、结算的方式为：

供应商名称	合作历史	采购、结算方式	新增交易原因	订单连续性、持续性
麟储粮油购销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7.6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2018.2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2017.3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019.7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2019.11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中国供销粮油（河南）有限公司	2019.5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供应商名称	合作历史	采购、结算方式	新增交易原因	订单连续性、持续性
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12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中央储备粮驻马店直属库有限公司	2019.4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中央储备粮郑州直属库有限公司	2019.6	银行转账	公司业务增速较快，新增原材料采购需求	具有持续性

六、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0	43,661.42	2,786.13	95.08	40,780.21	93.40%
机器设备	8-15	25,179.40	2,602.59	81.66	22,495.15	89.34%
电子设备	5	1,861.19	804.54	——	1,056.65	56.77%
运输工具	8	1,624.53	753.43	——	871.10	53.62%
其他	5-10	718.84	183.84	8.03	526.96	73.31%
合计		**73,045.38**	**7,130.53**	**184.78**	**65,730.07**	**89.99%**

2、不动产情况

（1）自有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29 处房产，不存在查封、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1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4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7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食堂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478.49 ㎡	2062.08.31	是
2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5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5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办公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1,896.84 ㎡	2062.08.31	是
3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6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4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科研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2,292.02 ㎡	2062.08.31	是
4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7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3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16,294.55 ㎡	2062.08.31	是
5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8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2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8,146.06 ㎡	2062.08.31	是
6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9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 幢 1-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4,950.74 ㎡	2062.08.31	是
7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580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0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254.3 ㎡	2067.03.06	是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公司 10 幢 101							
8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10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3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3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库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772.67 ㎡	2067.03.06	是
9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16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4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4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储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176.11 ㎡	2067.03.06	是
10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17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5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5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896.70 ㎡	2067.03.06	是
11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18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8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8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954.92 ㎡	2067.03.06	是
12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20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9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9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储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544.81 ㎡	2067.03.06	是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13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5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5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5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配电室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90.17 ㎡	2067.03.06	是
14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6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1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库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439.10 ㎡	2067.03.06	是
15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7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4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4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机修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370.14 ㎡	2067.03.06	是
16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8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2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2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3,488.92 ㎡	2067.03.06	是
17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9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6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6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储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67.01 ㎡	2067.03.06	是
18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4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1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	2067.09.12	否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26,317.63 ㎡		
19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5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2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2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30,784.71 ㎡	2067.09.12	是
20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6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3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3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1,029.47 ㎡	2067.09.12	否
21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7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4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4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843.85 ㎡	2067.09.12	否
22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8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5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5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589.64 ㎡	2067.09.12	否
23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9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6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6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7,292.47 ㎡	2067.09.12	否
24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0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7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7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16,251.05 ㎡	2067.09.12	否
25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	411324 014003 GB0000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	国有出让/自建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2067.09.12	否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第 0000831 号	品有限公司 0008 幢 1 单元 1-2-1	F00080001	屋所有权	房		房屋建筑面积：1,207.20 ㎡		
26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2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9 幢 1 单元 1-2-1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9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13,170.83 ㎡	2067.09.12	否
27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3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10 幢 1 单元 1-1-1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10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27.27 ㎡	2067.09.12	否
28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4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11 幢 1 单元 1-5-1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1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11,612.70 ㎡	2067.09.12	是
29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3067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120001 等 4 套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产	工业用地/工业，仓储，办公，配套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434.93 ㎡	2067.09.12	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名称	面积（平方米）
1	想念食品	门卫室	54.00
2		粉仓	352.00
3		锅炉房	132.80
4		热力换热站	208.00
5	康元粮油	门卫室	24.20
6		办公楼	403.20
7		小麦仓	1,116.25
8		钢结构储物仓	395.94
合 计			**2,686.39**

上述暂未办理房屋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面积较小，不属于发行人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核心房产，并已取得相关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书面说明，确认上述暂未办理房屋产权证的建筑物或构筑物的实际用途与土地性质相符，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不会对上述房屋进行拆除或要求自行拆除，也不会对公司进行处罚，且上述未办理权属证书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发行人租赁不动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标的	租赁价格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是否取得产权证
1	发行人	南阳市卧龙区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中心	南阳市卧龙区公共租赁住房 6 号楼	30.54 万元/年	2020.6.1-2021.5.31	员工宿舍	否
2	发行人	中共南阳市卧龙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南阳市卧龙区公租房 5 号楼	免房租费	2020.1.1-2029.12.31	员工宿舍	否
3	镇平想念	镇平县住房保障办公室	南阳市镇平县广夏福苑小区 B 座楼 3 楼 19 间	1.90 万元/年	2020.7.17-2021.7.17	员工宿舍	否
4	想念远航	霍尔果斯开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中哈国际边境合作中心配套区首开区 A3 号地块	10 元/平方米/月	2017.9.27-2020.12.31	生产厂房	正在办理中且已取得出租方的兜底承诺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标的	租赁价格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是否取得产权证
			3 号厂房				
5	想念远航	霍尔果斯苏新置业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市天津路 8 号苏新公社 1 幢 103/105/3 幢 502	2.98 万元/年	2020.3.18-2021.3.17	员工宿舍	是
6	康元粮油	邓州市金穗香面业有限公司	邓州市构林镇金林面业隔墙院内 1 号 2 号 3 号房仓以及北门左右 2 侧房屋	80.00 万元/年	2020.5.15-2021.5.14	仓库	否

发行人向南阳市卧龙区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中心、中共南阳市卧龙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镇平县住房保障办公室租赁的 3 处房屋暂未办理产权证书。上述房屋系政府部门出租给发行人作为员工宿舍，发行人在上述租赁房屋从事的业务活动对场所并无特殊要求，可替代性强，易于搬迁，且周边房屋租赁市场活跃，发行人可在较短时间内通过租赁其他场所来满足经营需要。

发行人向霍尔果斯开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邓州市金穗香面业有限公司租赁的 2 处房产暂未办理产权证书。出租人霍尔果斯开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诺租赁房产已取得相应的土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房产证办理过程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且该租赁房产不存在任何争议及权属纠纷，若因霍尔果斯开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因导致想念远航不能继续使用该厂房，将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出租人邓州市金穗香面业有限公司承诺租赁房产已取得相应的土地证，房产证办理过程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且该租赁房产不存在任何争议及权属纠纷，若因邓州市金穗香面业有限公司原因导致康元粮油不能继续使用该厂房，将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3、公司生产经营主要设备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如下（单台/套原值 100 万元以上）：

序号	权利人	资产名称	资产数量	开始使用日期	购买原值（万元）	设备型号	尚可使用年限
1	发行人	波纹面多用生产线	1	2015.11.30	352.24	FZ630	10.58
2	发行人	三期自动供粉系统设备	1	2017.05.31	338.38	——	12.08

序号	权利人	资产名称	资产数量	开始使用日期	购买原值（万元）	设备型号	尚可使用年限
3	发行人	一车间自动供粉系统	1	2015.12.31	285.36	1601033043	10.67
4	发行人	热交换站	1	2018.07.20	251.45	——	13.25
5	发行人	三期面叶生产线	1	2015.11.30	251.14	FZ630	10.58
6	发行人	850 主机生产线	5	2017.12.28	587.24	FZ850	12.67
7	发行人	低蛋白面条生产设备	1	2017.07.31	149.32	——	12.25
8	发行人	全自动双扎机	1	2016.09.26	115.08	——	11.42
9	发行人	锅炉（天然气）	1	2015.10.31	107.65	1601033034	10.5
10	发行人	车间自动粉碎系统	2	2018.05.20	204.74	——	13.08
11	想念远航	挂面生产线	2	2018.05.31	597.32	1000#	13.08
12	想念远航	全自动 M 型捆扎立体袋挂面包装生产线	1	2018.05.31	235.04	LTD7075	13.08
13	想念远航	高速称全自动 M 型立体袋挂面 包装生产线	1	2018.05.31	170.94	LTD7115	13.08
14	康元粮油	面粉生产线	1	2016.12.31	682.8	MMD2	11.67
15	康元粮油	供电系统	1	2017.07.31	178.47	KYN28-12	12.25
16	镇平想念	智能化收储设备	1	2019.08.31	5,663.80	XM-SC	14.33
17	镇平想念	挂面车间智能化集中供粉系统成套设备	1	2018.12.31	2,910.28	XM-GF	13.67
18	镇平想念	镇平想念一期供电系统	1	2018.11.18	962.26	KYN28 12KV	13.58
19	镇平想念	2#供电系统	1	2020.03.29	891.78	KYN28 12KV	14.92
20	镇平想念	挂面主机生产线	3	2019.04.30	1,048.74	1500#	14
21	镇平想念	挂面主机六线	1	2018.12.24	342.54	1500#	13.67
22	镇平想念	挂面主机五线	1	2018.11.29	341.23	1500#	13.58
23	镇平想念	挂面主机生产线	2	2018.10.31	676.54	1500#	13.5
24	镇平想念	挂面主机十线	1	2019.07.31	336.12	1500#	14.25
25	镇平想念	挂面主机生产线	2	2018.08.31	667.2	1500#	13.33
26	镇平想念	2 线设备-包装设备	1	2018.09.30	259.19	HKJ.BK	13.42
27	镇平想念	5 线设备-包装设备	1	2018.11.01	245.94	ZWF-GJ-1000Z	13.58
28	镇平想念	生产线设备-包装设备	4	2019.01.30	633.99	HKJ.MDB-A1	13.75

序号	权利人	资产名称	资产数量	开始使用日期	购买原值（万元）	设备型号	尚可使用年限
29	镇平想念	生产线设备-包装设备	2	2018.11.01	283.23	HKJ.MDB-A1	13.58
30	镇平想念	10 线设备包装设备	1	2019.07.27	119.73	QMX-STZDJ-2500	14.25
31	镇平想念	1 线设备-包装设备	1	2018.09.30	116.31	HKJ.MDB-A1	13.42
32	镇平想念	10 线设备纸包设备	1	2020.03.29	111.7	ZWF-GJ-1000Z	14.92
合计	——	——	**46**	——	**20,117.75**	——	——

（二）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1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4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7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食堂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478.49 ㎡	2062.08.31	是
2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5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5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办公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1,896.84 ㎡	2062.08.31	是
3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6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4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科研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2,292.02 ㎡	2062.08.31	是
4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7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3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16,294.55 ㎡	2062.08.31	是
5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8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 幢 10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2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8,146.06 ㎡	2062.08.31	是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6	发行人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9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鱼池屯村委会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 幢 1-1	411303 306209 GB00010 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共用宗地面积：27,603.70 ㎡，房屋建筑面积：4,950.74 ㎡	2062.08.31	是
7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580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0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0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254.3 ㎡	2067.03.06	是
8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10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3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3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库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772.67 ㎡	2067.03.06	是
9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16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4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4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储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176.11 ㎡	2067.03.06	是
10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17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5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5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896.70 ㎡	2067.03.06	是
11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18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8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954.92 ㎡	2067.03.06	是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公司 8 幢 101							
12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20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9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09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储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544.81 ㎡	2067.03.06	是
13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5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5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5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配电室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90.17 ㎡	2067.03.06	是
14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6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1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库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439.10 ㎡	2067.03.06	是
15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7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4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4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机修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370.14 ㎡	2067.03.06	是
16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8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2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2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车间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3,488.92 ㎡	2067.03.06	是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17	康元粮油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31659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西路 939 号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6 幢 101	411303 007001 GB00807 F0016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自建房	工业用地/仓储	宗地面积：25,453.50 ㎡ 房屋建筑面积：167.01 ㎡	2067.03.06	是
18	康元粮油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69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路南侧、北京路东侧	411303 007001 GB00040 W000000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1,431.4 ㎡	2067.03.06	是
19	康元粮油	豫（2017）南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470 号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百里奚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光武路南侧、北京路东侧	411303 007001 GB00041 W000000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1,383.2 ㎡	2067.03.05	是
20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4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1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26,317.63 ㎡	2067.09.12	否
21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5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2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2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30,784.71 ㎡	2067.09.12	是
22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6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3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3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1,029.47 ㎡	2067.09.12	否
23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7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4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4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	2067.09.12	否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843.85 ㎡		
24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8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5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5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589.64 ㎡	2067.09.12	否
25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9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6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6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7,292.47 ㎡	2067.09.12	否
26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0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7 幢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7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16,251.05 ㎡	2067.09.12	否
27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1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8 幢 1 单元 1-2-1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8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1,207.20 ㎡	2067.09.12	否
28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2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09 幢 1 单元 1-2-1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09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13,170.83 ㎡	2067.09.12	否
29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3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0010 幢 1 单元 1-1-1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10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27.27 ㎡	2067.09.12	否
30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郑坡村镇平想念食	411324 014003 GB0000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	国有出让/自建	工业用地/工业	宗地面积：129,436.00 ㎡	2067.09.12	是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期限至	是否抵押
		第 0000834 号	品有限公司 0011 幢 1 单元 1-5-1	F00110001	屋所有权	房		房屋建筑面积：11,612.70 ㎡		
31	镇平想念	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3067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	411324 014003 GB00006 F00120001 等 4 套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国有出让/单位产	工业用地/工业，仓储，办公，配套	宗地面积：129,436.00 ㎡ 房屋建筑面积：434.93 ㎡	2067.09.12	否
32	镇平想念	豫（2019）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7405 号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杨营镇想念一期南侧	411324 014003 GB00010 W000000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83,763.84 ㎡	2069.11.14	是

2、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专利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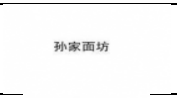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一种折断率低的面条加工方法	ZL201410138048.9	发明专利	2014.04.07	受让取得
2	发行人	和面装置和制面机	ZL201820594874.8	实用新型	2018.04.24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扎把输送装置及挂面包装生产线	ZL201821014780.5	实用新型	2018.06.28	原始取得
4	发行人	挂面包装生产线	ZL201821031544.4	实用新型	2018.06.29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拌面装置和面条生产线	ZL201821697173.3	实用新型	2018.10.18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拌面装置的进料机构、拌面装置和面条生产线	ZL201821697391.7	实用新型	2018.10.18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一种新型喂面锅	ZL201621307490.0	实用新型	2016.12.01	原始取得
8	发行人	一种用于低蛋白产品的输送上架装置	ZL201621311407.7	实用新型	2016.12.01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碎头面粉碎装置及碎头面粉碎机	ZL201721089666.4	实用新型	2017.08.28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面条控水杀菌机器及面条制作设备	ZL201721105175.4	实用新型	2017.08.31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吊笼升降平衡装置及升降设备	ZL201721105292.0	实用新型	2017.08.31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厚度测量仪	ZL201721220747.3	实用新型	2017.09.22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	一种挂面杆成型装置及其制成的挂面杆	ZL201721220676.7	实用新型	2017.09.22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一种挂面挂钩杆自动除尘装置	ZL201721220802.9	实用新型	2017.09.22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一种盐水罐及盐水混合装置	ZL201721511504.5	实用新型	2017.11.14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挂面剪齐装置	ZL201721531611.4	实用新型	2017.11.16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拌面锅	ZL201721531612.9	实用新型	2017.11.16	原始取得
18	发行人	储物罐以及物品输送装置	ZL201721552065.2	实用新型	2017.11.20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联合绞龙输送装置及绞龙输送系统	ZL201721730771.1	实用新型	2017.12.13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辅料添加装置及挂面加工设备	ZL201721737734.3	实用新型	2017.12.13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21	发行人	挂面剪齐装置及挂面加工设备	ZL201721774829.2	实用新型	2017.12.18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抓取面挂的设备	ZL201820151995.5	实用新型	2018.01.30	原始取得
23	发行人	一种面粉自动供粉装置	ZL201820271182.X	实用新型	2018.02.26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一种烘房结构	ZL201820561944.X	实用新型	2018.04.19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输送装置及挂面包装生产线	ZL201821014926.6	实用新型	2018.06.28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包装袋（1kg 长寿挂面）	ZL201730468308.3	外观设计	2017.09.29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包装纸（麦胚面 900g）	ZL201730468370.2	外观设计	2017.09.29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包装袋（500g 长寿挂面）	ZL201730468467.3	外观设计	2017.09.29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包装盒（月子面）	ZL201730468587.3	外观设计	2017.09.29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包装桶（PE 桶柳叶 900g）	ZL201730473150.9	外观设计	2017.09.30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包装盒（拉面系列）	ZL201830540665.0	外观设计	2018.09.26	原始取得
32	发行人	包装盒（地方风味面）	ZL201830540729.7	外观设计	2018.09.26	原始取得
33	发行人	包装盒（风味挂面）	ZL201830540819.6	外观设计	2018.09.26	原始取得
34	发行人	包装盒（乐布莎）	ZL201830591029.0	外观设计	2018.10.23	原始取得
35	发行人	包装盒（原味小面条）	ZL201830591047.9	外观设计	2018.10.23	原始取得
36	发行人	包装盒（拌面系列）	ZL201830562806.9	外观设计	2018.10.09	原始取得
37	发行人	包装盒（拌面系列 1）	ZL201830542087.4	外观设计	2018.09.26	原始取得
38	发行人	包装盒（拌面系列 2）	ZL201930056524.6	外观设计	2018.10.09	原始取得
39	发行人	包装盒（拌面系列 3）	ZL201930056807.0	外观设计	2018.10.09	原始取得
40	发行人	包装盒（拌面系列 4）	ZL201930056522.7	外观设计	2018.10.09	原始取得
41	发行人	包装盒（海鲜拉面）	ZL201830660410.8	外观设计	2018.11.20	原始取得
42	发行人	包装盒	ZL201830664911.3	外观设计	2018.11.22	原始取得
43	发行人	包装封套	ZL201830691767.2	外观设计	2018.12.03	原始取得
44	发行人	包装盒（兰州牛肉拉面）	ZL201930034464.8	外观设计	2019.01.22	原始取得
45	发行人	包装盒（想念面馆礼盒）	ZL201930035308.3	外观设计	2019.01.2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46	发行人	包装套件（想念情礼盒）	ZL201930034488.3	外观设计	2019.01.22	原始取得
47	发行人	一种小麦清洗设备	ZL201822210603.0	实用新型	2018.12.27	原始取得
48	发行人	一种润麦设备	ZL201822210549.X	实用新型	2018.12.27	原始取得
49	发行人	面条截断装置及面条切截设备	ZL201920393473.0	实用新型	2019.03.26	原始取得
50	发行人	面片输送带以及面片烘干装置	ZL201920011412.3	实用新型	2019.01.04	原始取得
51	镇平想念	一种湿面条面杆理杆机	ZL201920719137.0	实用新型	2019.05.20	原始取得
52	镇平想念	一种面杆理杆机	ZL201920719136.6	实用新型	2019.05.20	原始取得
53	镇平想念	一种挂面杆清理装置	ZL201920718970.3	实用新型	2019.05.20	原始取得
54	镇平想念	一种大袋机在线打印系统	ZL201921673040.7	实用新型	2019.10.08	原始取得

3、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	发行人		第 30 类	1714697	2012.02.14-2022.02.13	中国大陆	受让取得	质押
2	发行人		第 30 类	8179868	2011.04.28-2021.04.27	中国大陆	受让取得	质押
3	发行人		第 30 类	10107260	2013.04.14-2023.04.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	发行人		第 30 类	10107276	2012.12.21-2022.12.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	发行人		第 30 类	10183776	2013.02.21-2023.02.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	发行人		第 43 类	10636445	2013.05.14-2023.05.13	中国大陆	受让取得	质押
7	发行人		第 30 类	11965831	2014.07.21-2024.07.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	发行人		第 35 类	11965847	2014.06.21-2024.06.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	发行人		第 30 类	12254004	2014.08.14-2024.08.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	发行人		第 33 类	12254029	2014.08.14-2024.08.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	发行人		第 35 类	12254128	2015.03.21-2025.03.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	发行人		第 30 类	12933990	2015.03.28-2025.03.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3	发行人	煮食工场	第 30 类	12934008	2014.12.14-2024.1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	发行人	怡面情缘	第 35 类	13435381	2015.08.28-2025.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	发行人	怡面情缘	第 30 类	13435382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	发行人	怡趣	第 32 类	13435383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	发行人	怡趣	第 31 类	13435384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	发行人	怡趣	第 33 类	13435385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	发行人	歌声飞扬	第 31 类	13435386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	发行人	孙面条	第 30 类	13435409	2015.04.14-2025.04.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	发行人	面条孙	第 30 类	13435410	2015.04.14-2025.04.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	发行人	面世香	第 30 类	13435411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3	发行人	面食传说	第 30 类	13435412	2015.08.21-2025.08.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4	发行人	赢在麦源	第 30 类	13435413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5	发行人	赢在麦源	第 35 类	13435414	2015.01.28-2025.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26	发行人	面食传奇	第 35 类	13435415	2015.03.14-2025.03.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7	发行人	面能量	第 30 类	13435418	2015.01.21-2025.01.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8	发行人	优面	第 30 类	13435419	2015.08.21-2025.08.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9	发行人	想念 XIANG-NIAN	第 35 类	13435420	2015.08.28-2025.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0	发行人	面食传说	第 35 类	13435422	2015.02.28-2025.02.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1	发行人	歌声飞扬	第 32 类	13435428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2	发行人	歌声飞扬	第 33 类	13435429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3	发行人	歌声飞扬	第 29 类	13435430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4	发行人	招 派	第 33 类	13435431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5	发行人	招 派	第 29 类	13435432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6	发行人	精彩一面	第 30 类	13435433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7	发行人	精彩一面	第 35 类	13435434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8	发行人	秋实苑	第 32 类	13435435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39	发行人	秋实苑	第 33 类	13435436	2015.02.14-2025.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40	发行人	情满丹江	第 35 类	13536401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1	发行人	煮食工场	第 35 类	13536422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2	发行人	情满丹江	第 33 类	13536440	2015.04.21-2025.04.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3	发行人	想见	第 33 类	13536453	2015.02.21-2025.02.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4	发行人	情满丹江	第 32 类	13536489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5	发行人	想见	第 32 类	13536507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6	发行人	香满丹江	第 32 类	13536528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7	发行人	情满丹江	第 31 类	13536584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8	发行人	想见	第 31 类	13536597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9	发行人	优面子	第 31 类	13536601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50	发行人	香满丹江	第 31 类	13536617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1	发行人	优条	第 30 类	13536698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2	发行人	情满丹江	第 30 类	13536719	2015.08.21-2025.08.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3	发行人	香满丹江	第 30 类	13536736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4	发行人	情满丹江	第 29 类	13536760	2015.02.07-2025.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5	发行人	健康大厨坊	第 35 类	14125344	2015.09.28-2025.09.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6	发行人	自然大厨坊	第 35 类	14125372	2015.08.14-2025.08.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7	发行人	优条有礼	第 30 类	14543281	2015.06.28-2025.06.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8	发行人	想念	第 30 类	15887512	2017.03.07-2027.03.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59	发行人	说出爱的面	第 30 类	17163302	2016.08.07-2026.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0	发行人	为爱，开创 5:95	第 30 类	17163364	2016.10.21-2026.10.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1	发行人	一号线	第 30 类	17356873	2016.11.28-2026.1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62	发行人	见面	第 30 类	19078603	2017.06.07-2027.06.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3	发行人	优面	第 30 类	19291808	2017.04.21-2027.04.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4	发行人	想念 XIANGNIAN	第 30 类	20336295	2017.08.07—2027.08.06	中国大陆	受让取得	质押
65	发行人		第 30 类	25669399	2018.08.07-2028.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6	发行人	时自纪	第 41 类	25675951	2018.08.07-2028.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7	发行人		第 30 类	25892313	2018.11.21-2028.11.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8	发行人	想念大厨房	第 30、31、33 类	25894669	2019.04.21-2029.04.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69	发行人	想念 XIANG-NIAN	第 30 类	25895949	2019.04.28-2029.04.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0	发行人		第 30 类	25900987	2018.09.07-2028.09.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1	发行人	想念	第 30、31、41 类	25903552	2019.03.14-2029.03.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2	发行人	想念 XIANG-NIAN	第 41 类	25904156	2018.11.28-2028.1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3	发行人		第 1、4、5、6、7、9、19、20、21、23、26、28、34、36、37、39、40、	26297801	2019.09.14-2029.0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41、42、45 类					
74	发行人	乐布莎	第 29、30、31、32、35、41 类	27770431	2018.11.14-2028.1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5	发行人	乐布莎	第 33、34、36、37、38、39、40、42、43、44、45 类	27844065	2018.11.07-2028.11.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6	发行人	想念快闪店	第 43 类	30413852	2019.02.14-2029.0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7	发行人		第 29 类	30871209	2019.06.07-2029.06.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8	发行人	精彩一面	第 30 类	30943789	2019.02.28-2029.02.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79	发行人	金榜	第 30 类	31199566	2019.07.07-2029.07.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0	发行人	想念满分	第 30 类	31248847	2019.05.07-2029.05.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1	发行人	想念状元	第 30 类	31263364	2019.05.07-2029.05.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2	发行人	想念	第 33 类	32000634	2019.05.21-2029.05.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3	发行人	想念快闪店	第 35 类	31408608	2020.03.28-2030.03.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4	发行人	上选	第 30 类	32397410	2019.06.14-2029.06.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5	发行人	LOVE TO SHARE	第 29、30、31、33、35 类	32562175	2019.06.14-2029.06.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86	发行人	拉面家族	第 30 类	32554110	2020.04.14-2030.04.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7	发行人	拉面家族	第 31、33、35、43 类	32565046	2020.05.14-2030.05.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8	发行人	为爱研制	第 29、30、31、35、43 类	32572448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89	发行人	想念	第 30 类	32573453	2019.10.14-2029.10.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0	发行人	想念新时代	第 29、30、31、33、35、43 类	32576707	2019.07.21-2029.07.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1	发行人	享受•想念	第 29、30、31、33、35、43 类	32600344	2019.04.14-2029.04.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2	发行人	享瘦•想念	第 31、35、43 类	32607094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3	发行人	想念	第 35 类	33843570	2020.3.14-2030.3.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4	发行人	想念宝宝	第 30 类	33949270	2019.06.14-2029.06.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5	发行人	想念情	第 35 类	34861581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6	发行人	想念红	第 32 类	34863597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7	发行人	想念情	第 32 类	34864039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98	发行人	想念红	第 43 类	34867090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99	发行人	想念情	第 30 类	34868012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0	发行人	想念红	第 35 类	34868644	2019.08.14-2029.08.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1	发行人	想念情	第 29 类	34868772	2019.08.14-2029.08.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2	发行人	想念红	第 30 类	34876652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3	发行人	想念红	第 29 类	34878207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4	发行人	想念情	第 31 类	34880462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5	发行人	想念红	第 31 类	34880464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6	发行人	想念情	第 43 类	34881504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7	发行人	御厨	第 29 类	34879130	2019.11.14-2029.1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8	发行人	御厨	第 31 类	34887602	2019.11.14-2029.1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09	发行人	孙面条	第 43 类	34891393	2020. 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0	发行人	想念时光	第 31 类	34927482	2019.07.14-2029.07.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1	发行人	常想念	第 43 类	34928297	2019.07.14-2029.07.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2	发行人	想念时光	第 33 类	34938745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3	发行人	想念时光	第 43 类	34938768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14	发行人	想念时光	第 32 类	34943555	2019.07.14-2029.07.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5	发行人	想念时光	第 29 类	34949345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6	发行人	常想念	第 30 类	34940406	2019.10.21-2029.10.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7	发行人	想念时光	第 30 类	34949374	2019.07.14-2029.07.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8	发行人	想念面馆	第 29 类	35042640	2019.10.14-2029.10.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19	发行人	想念面馆	第 30 类	35042645	2019.10.21-2029.10.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0	发行人	想念面馆	第 33 类	35044539	2019.12.14-2029.1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1	发行人	想念面馆	第 31 类	35044825	2019.10.28-2029.10.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2	发行人	想念面馆	第 35 类	35046122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3	发行人	全域想念	第 31 类	35160252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4	发行人	全域想念	第 33 类	35160271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5	发行人	心想念	第 32 类	35163948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6	发行人	全域想念	第 35 类	35164683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7	发行人	心想念	第 30 类	35164718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8	发行人	心想念	第 29 类	35169674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29	发行人	全域想念	第 43 类	35170868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0	发行人	面条孙	第 43 类	35172025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31	发行人	心想念	第 31 类	35173921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2	发行人	全域想念	第 32 类	35173929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3	发行人	面条孙	第 35 类	35181520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4	发行人	心想念	第 43 类	35182574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5	发行人	全域想念	第 29 类	35182622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6	发行人	全域想念	第 30 类	35182640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7	发行人	心想念	第 35 类	35185121	2019.07.28-2029.07.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8	发行人	心想念	第 33 类	35187233	2019.08.07-2029.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39	发行人	想念云	第 35 类	35702826	2019.11.14-2029.1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0	发行人	面条孙	第 30 类	35903860	2019.08.28-2029.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1	发行人	精彩一面	第 30 类	35903991	2019.08.28-2029.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2	发行人	面世香	第 30 类	35904312	2019.08.28-2029.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3	发行人	孙面条	第 30 类	35904313	2019.08.28-2029.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4	发行人	怡面情缘	第 30 类	35904765	2019.08.28-2029.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5	发行人	赢在麦源	第 30 类	35905225	2019.08.28-2029.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6	发行人	面能量	第 30 类	35905387	2019.08.28-2029.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7	发行人	优面	第 30 类	35905684	2019.08.28-2029.08.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48	发行人	一碗想念	第 30 类	36109062	2019.09.14-2029.0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49	发行人	一碗想念	第 35 类	36120003	2019.09.14-2029.0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0	发行人	一碗想念	第 43 类	36120020	2019.09.14-2029.0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1	发行人	一碗荞	第 30 类	36126861	2019.9.14-2029.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2	发行人	一碗想念	第 29 类	36126901	2019.9.14-2029.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3	发行人	一碗荞	第 29 类	36130559	2019.9.14-2029.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4	发行人	一碗想念	第 16 类	36135595	2019.9.14-2029.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5	发行人	一碗想念	第 21 类	36138525	2019.9.14-2029.9.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6	发行人	一碗兰	第 29 类	36141269	2019.12.14-2029.12.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7	发行人	想念状元	第 35 类	36361788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8	发行人	想念满分	第 41 类	36361789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59	发行人	想念状元	第 43 类	36361791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0	发行人	想念满分	第 33 类	36362036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1	发行人	想念状元	第 41 类	36362039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2	发行人	想念满分	第 31 类	36362055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3	发行人	想念满分	第 32 类	36362280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4	发行人	想念状元	第 33 类	36362282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5	发行人	想念满分	第 43 类	36362379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66	发行人	想念状元	第 32 类	36362577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7	发行人	想念满分	第 29 类	36362770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8	发行人	想念状元	第 29 类	36362970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69	发行人	想念满分	第 35 类	36362975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0	发行人	想念状元	第 31 类	36363013	2019.10.07-2029.10.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1	发行人	无盐时代	第 35 类	36657515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2	发行人	想念无盐	第 35 类	36659062	2019.11.21-2029.11.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3	发行人	想念无yan	第 30 类	36656676	2020.04.07-2030.04.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4	发行人	无yan时代	第 30 类	36659027	2020.04.07-2030.04.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5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 类	38167952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6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6 类	38178859	2020.01.21-2030.01.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7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4 类	38179475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8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7 类	38183113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79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 类	38184360	2020.01.21-2030.01.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0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 类	38187357	2020.01.21-2030.01.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1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5 类	38189185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82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1 类	38194260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3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3 类	38196128	2020.01.21-2030.01.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4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2 类	38199023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5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5 类	38199695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6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9 类	38202222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7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0 类	38206585	2020.01.07-2030.01.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8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4 类	38209441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89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1 类	38215746	2020.01.07-2030.01.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0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3 类	38215783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1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8 类	38218593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2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7 类	38221183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3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6 类	38225308	2020.01.07-2030.01.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4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3 类	38225730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5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5 类	38227010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6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9 类	38227114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7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40 类	38229831	2020.01.14-2030.01.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8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8 类	38230919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199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8 类	38230963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200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1 类	38231291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1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6 类	38231583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2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8 类	38232042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3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9 类	38232747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4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4 类	38237648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5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4 类	38237727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6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2 类	38241557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7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16 类	38241851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8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0 类	38243031	2020.02.07-2030.02.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09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7 类	38244675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0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27 类	38247682	2020.01.28-2030.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1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9 类	38201283	2020.04.14-2030.04.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2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0 类	38216721	2020.04.14-2030.04.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3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32 类	38216948	2020.04.07-2030.04.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4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44 类	38238893	2020.03.28-2030.03.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5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41 类	38241222	2020.04.07-2030.04.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6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45 类	38242421	2020.04.07-2030.04.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7	发行人	不如见面	第 42 类	38245041	2020.04.07-2030.04.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地点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218	发行人	想念宝宝	第 5 类	40120634	2020.04.28-2030.04.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19	发行人	闪面	第 30 类	41574366	2020.06.21-2030.06.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0	发行人	面条英雄	第 30 类	41593636	2020.06.21-2030.06.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1	发行人	想念闪面	第 30 类	40582061	2020.06.28-2030.06.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2	发行人	面条英雄	第 25 类	42041174	2020.07.21-2030.07.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3	发行人	面条英雄	第 41 类	42044776	2020.08.07-2030.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4	发行人	面条英雄	第 21 类	42053619	2020.08.07-2030.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5	发行人	想念南米北面	第 30 类	42478203	2020.08.07-2030.08.06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6	康元粮油		第 30 类	7978806	2011.06.21-2031.06.20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7	康元粮油	WAN KONMIE 宛康面	第 30 类	7978807	2011.03.14-2031.03.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8	康元粮油	KHONG MIE 康面	第 30 类	7978808	2011.01.28-2031.01.27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229	康元粮油	WAN KONMIE 宛康面	第 30 类	33913467	2019.07.14-2029.07.13	中国大陆	原始取得	质押

4、著作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	发行人	上架机械手控制系统 V1.0	2018SR412234	2018.06.04	原始取得	无
2	发行人	5：95 标牌图案	国作登字-2017-F-00415061	2017.12.15	原始取得	无
3	发行人	麦穗图案	国作登字-2017-F-00415062	2017.12.15	原始取得	无
4	发行人	麦粒图案	国作登字-2017-F-00415063	2017.12.15	原始取得	无
5	发行人	寿星图-优面系列	国作登字-2017-F-00415064	2017.12.15	原始取得	无
6	发行人	寿星图-长寿挂面	国作登字-2018-F-00416055	2017.12.15	原始取得	无
7	发行人	面条食用方法图谱	国作登字-2018-F-00416057	2018.01.03	原始取得	无
8	发行人	为爱研制标牌图案	国作登字-2018-F-00406143	2018.01.08	原始取得	无
9	发行人	想念面-红色版式	国作登字-2018-F-00431768	2018.01.25	原始取得	无
10	发行人	想念面-绿色版式	国作登字-2018-F-00431767	2018.01.25	原始取得	无
11	发行人	想念	国作登字-2018-F-00599390	2018.10.18	原始取得	无
12	发行人	念念	国作登字-2018-F-00690740	2018.12.24	原始取得	无
13	发行人	麦穗图案	国作登字-2019-F-00825220	2019.07.12	原始取得	无
14	发行人	红薯图案	国作登字-2019-F-00826924	2019.07.16	原始取得	无
15	发行人	荞麦图案	国作登字-2019-F-00857618	2019.08.07	原始取得	无
16	发行人	鸡蛋图案	国作登字-2019-F-00829488	2019.07.18	原始取得	无
17	发行人	葱花汤面图案	国作登字-2019-F-00861295	2019.08.12	原始取得	无
18	发行人	担担面图案	国作登字-2019-F-00861294	2019.08.12	原始取得	无
19	发行人	拉面图案	国作登字-2019-F-00856295	2019.08.05	原始取得	无
20	发行人	热干面图案	国作登字-2019-F-00875573	2019.08.28	原始取得	无
21	发行人	爽滑挂面	国作登字-2019-F-00893048	2019.09.26	原始取得	无
22	发行人	玉带面	国作登字-2019-F-00953550	2019.12.11	原始取得	无
23	发行人	银丝挂面	国作登字-2019-F-00953549	2019.12.1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24	发行人	阳春面	国作登字-2019-F-00953552	2019.12.11	原始取得	无
25	发行人	清水挂面	国作登字-2019-F-00953548	2019.12.11	原始取得	无
26	发行人	麦芯面	国作登字-2019-F-00953553	2019.12.11	原始取得	无
27	发行人	绿豆	国作登字-2019-F-00946105	2019.11.29	原始取得	无
28	发行人	龙须面	国作登字-2019-F-00953551	2019.12.11	原始取得	无
29	发行人	柳叶面	国作登字-2019-F-00946104	2019.11.29	原始取得	无
30	发行人	标贴（番茄牛腩闪面）	国作登字-2020-F-00990149	2020.03.03	原始取得	无
31	发行人	一梦想念千万里，荞麦花开似故乡。	国作登字-2018-A-00665438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32	发行人	尝遍高大上，来点小家常。	国作登字-2018-A-00665439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33	发行人	满堂盛宴，不如一碗川味拌面。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0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34	发行人	大吉大利，麻上吃鸡。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1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35	发行人	小燃的梦想：我想瘦！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2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36	发行人	先有鸡，还是先有蛋，火鸡面里找答案。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3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37	发行人	番茄这次不炒蛋，炒牛腩！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4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38	发行人	冲鸭！嘿呀！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5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39	发行人	浓香四溢竹笋脆，正是豚骨欲上时。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6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40	发行人	一碗小面梦山城，回首总是想念情。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7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41	发行人	别黑我，真牛肉，不吹牛。	国作登字-2018-A-00665437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42	发行人	人生若只如相见，酸辣虾仁爱上面。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8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43	发行人	不 XIA 说，真有虾。	国作登字-2018-A-00665449	2018.11.14	原始取得	无
44	发行人	想念不如见面	国作登字-2020-A-00990793	2020.03.02	原始取得	无
45	发行人	想念不如见面，面条就食想念	国作登字-2020-A-00990791	2020.03.02	原始取得	无
46	发行人	面条是世界的，想念是全人类的	国作登字-2020-A-00990792	2020.03.02	原始取得	无
47	镇平想念	想念 RS485 工业数据采集系统 V1.0	2020SR0202550	2020.03.03	原始取得	无

七、发行人获得的主要资质及认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的与其经营业务相关的许可及资格资质如下：

持有主体	资质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发行人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141130100108	2022.02.26	挂面、其他粮食加工品、方便面、其他方便食品	南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行人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113030050678	2021.08.18	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	南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发行人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4113030128098	2025.03.04	热食类食品制售	南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发行人	粮食收购许可证	豫1240012.0	2023.04.29	粮食收购资格	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发行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116950833	长期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阳海关
发行人	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证书	物编注字第96811号	2021.06.05	对厂商识别代码享有专用权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发行人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4100/15027	长期	普通挂面，花色挂面，调味挂面（附调味包）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阳海关
发行人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豫交运管许可宛字411303002458号	2020.11.15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康元粮油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141130300484	2022.12.21	小麦粉	南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康元粮油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113030129957	2025.06.02	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康元粮油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4113030128039	2025.03.02	热食类食品制售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康元粮油	粮食收购许可证	豫1240041	2022.04.07	粮食收购资格	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康元粮油	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证书	物编注字第41072号	2021.11.27	对厂商识别代码享有专用权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镇平想念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141132400322	2023.08.22	挂面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镇平想念	粮食收购许可证	豫1290190.1	2021.06.21	粮食收购资格	镇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持有主体	资质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镇平想念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4100/15228	长期	普通挂面，花色挂面，调味挂面（附调料包）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阳海关
镇平想念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113240035549	2025.05.28	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镇平想念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4113240033934	2024.08.25	热食类食品制售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镇平想念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1169609ES	长期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想念远航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165400400204	2023.04.24	挂面	霍尔果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想念远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6509560027	长期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霍尔果斯海关
想念电商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113240015711	2022.06.29	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	镇平县工商行政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情满丹江	粮食收购许可证	豫1240044.0	2021.02.20	粮食收购资格	南阳市粮食局
情满丹江	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证书	物编注字第629574 号	2021.04.05	对厂商识别代码享有专用权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情满丹江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备案表	191562255200001	每年度备案	经营不分装种子	镇平县种子管理站
情满丹江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备案表	191111137200042	每年度备案	委托代销种子	南阳市种子管理站
情满丹江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备案表	191302113200026	每年度备案	委托代销种子	南阳市种子管理站
远航贸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6509961685	长期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霍尔果斯海关
远航贸易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6540041010405	2025.08.17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	霍尔果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培训学校	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教民1411303700 00711 号	2026.03	非学历教育	南阳市卧龙区教育体育局
想念外贸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116660009	长期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阳海关

持有主体	资质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想念面粉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141132400478	2025.03.25	小麦粉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想念面粉	粮食收购许可证	豫1290198.1	2023.05.31	粮食收购资格	镇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想念面粉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4100/15246	长期	小麦粉，高筋小麦粉，低筋小麦粉，全麦粉，面包用小麦粉，蛋糕用小麦粉，糕点用小麦粉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阳海关

八、特许经营权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九、发行人的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生产工艺的核心技术

公司致力于通过不断完善产品生产工艺和研发体系为消费者提供健康安全、品类丰富的挂面和面粉产品。因此，公司十分重视产品开发、生产设备以及加工工艺方面的技术积累和提升。

经过多年积淀，公司在配麦、制粉、配粉、原料预处理、和面、压延、烘干等关键工序上形成了多项核心生产技术，主要包括：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所属工序环节
智能配麦、配粉技术	公司针对小麦的品种特性、产地气候特点及品质等指标建立小麦配比、出粉数据库，指导小麦采购和储存工作，并运用于配麦工序中，降低了同品种不同批次小麦品质波动对产品造成的影响，保证了原料品质的稳定。此外，公司利用上述自用数据库，构建小麦粉评价体系，指导配粉工艺，保证了产品品质的一致。	配麦、配粉
高速雾化和面技术	和面工序是影响挂面压延、干燥及口感的重要环节，公司对行业内原有的拌面设备进行改造升级，并辅以公司高速雾化和面技术，实现面粉和水的均匀、快速混合，有助于面絮的面筋网络充分形成，为后续生产工艺的稳定提供保障。企业凭借上述技术，申请并取得“拌面装置的进料机构、拌面装置和面条生产线”和“拌面锅”2 项实用新型专利。	和面
高含量杂粮面制备技术	我国杂粮资源丰富，品种众多，杂粮中有非常丰富的功能性成分，通过合理的搭配，使得挂面产品营养成分丰富。市场上的杂粮面条中杂粮添加量普遍较低，消费者观念的转变和升级，对高含量杂粮挂面的需求逐年攀升。通过企业技术人员的多年研究，对原料进行超微粉碎技术等处理，使得挂面中添加的杂粮粉含量最高可达到 90%，提升了杂粮挂面的弹	原料预处理、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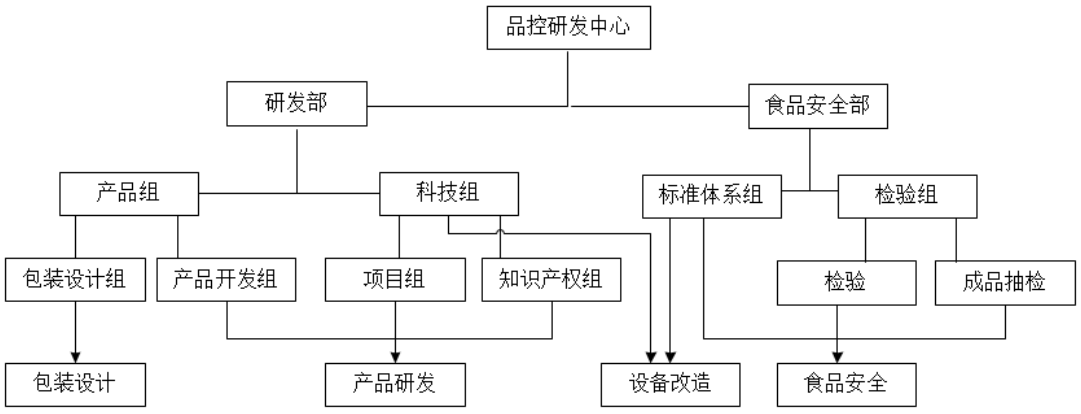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所属工序环节
	性和强度，解决了投入产出比低、熟断条率高、口感粗糙、适口性差的难题。	
烘房智能控制技术	公司拥有较为先进的烘房智能控制技术。在挂面烘干工序中积淀深厚，将干燥介质、温度、湿度、风速等因素对挂面品质影响的技术经验转化为干燥工艺标准参数，并利用电子信息采集技术和智能控制技术，形成公司的挂面干燥智能控制系统，实现挂面干燥过程控制科学、及时、有效，摆脱了人员因素对挂面干燥过程控制的不利影响，降低了因挂面干燥工序导致的产品质量问题，减少了挂面干燥过程热能的浪费，保证了产品的稳定性、一致性。	烘干

（二）研究开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和主要研发模式

（1）研发机构的组织结构

公司设立品控研发中心，主导公司的研发和食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品控研发中心下设研发部和食品安全部，其中研发部主要负责产品设计、产品研发以及设备改造等工作；食品安全部主要负责企业产品质量标准体系的制定以及原辅料和产品的检测与食品安全监控，同时还承担部分设备改造工作。公司品控研发中心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2）主要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可分为两类，一是市场需求推动，即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推动企业进行新产品的研发、产品质量提升以及包装设计的创新；二是内部生产经营需求推动，即研发部通过和公司生产经营部门积极沟通，获取公司在实际生产过程中亟待解决的问题，由研发部协同生产中心以及其他相关部门进行设备改

造、生产工艺改进等研发活动。

公司制定了《产品研发程序》、《包装评审标准》、《新样品送样制度》以及《作业指导书及新品首件确认操作规范》等管理文件，指导和规范研发工作的有序进行。公司的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1）制定研发计划

研发计划由研发部负责人组织销售部、电商部、财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审议小组对研发计划进行审议，审议通过后由总经理审批。

2）立项与审批

销售部综合市场营销情况，进行详实的市场调研，对产品改进或新产品的研发向研发部提出创意或建议，并填写《产品开发申请表》。然后由研发部向分管领导提出立项申请，重大研究项目还需报经公司审议决策。项目评审完成后，立项申请由总经理审批。

3）研发过程控制

研发部根据审批后的立项研发项目，会同相关部门组成项目研发小组，负责筹备研发所需物料，按照《项目计划书》对研发过程管控，推进研发项目顺利进行。

4）结项

研发项目完成后，研发部向公司汇报结项，同时对研发过程相关文件进行整理存档。

2、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较为重视研发人员的培养和引进，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品控研发中心现有研发人员 97 人，其中 5 人拥有硕士学历，20 人拥有本科学历，25 人拥有大专学历。团队人员具有良好的知识背景和丰富的行业研发经验。

公司不定期对技术型人员进行相关的专业性知识培训和考核，使员工能够进一步地提升自身的专业程度。同时，公司组织和引导研发人员对公司业务进行学习和了解，促进产品技术的研发与公司的业务单元能够协作运行，推动研发服务于市场和生产。

3、公司保持技术创新能力的主要措施

公司高度注重研发能力建设，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长期发展的核心竞争能力。公司保持技术创新能力的主要措施包括：

（1）加强技术创新制度建设

公司制定品控研发中心管理制度，对研发部职责、绩效考核原则与方法、研发流程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研发及技术创新制度化，有助于技术的持续研究及应用推广。

（2）完善研发团队的组织机构

公司设立有研发部，负责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为促进研发成果向产品的转化，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研发部与生产、销售等职能部门的有效沟通机制，使研发部门以市场为导向进行产品研发，同时使生产、销售等部门得到更好的技术支持。

（3）加大人才培养及引进力度

公司在现有研发团队人员稳固的基础上，不断引进优秀人才，通过营造重视人才、重用人才的企业文化氛围，促进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使公司保持在研发团队方面的持续竞争力。

（4）有效进行技术储备和产品创新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导向及时对新产品进行种类开发和结构调整，对新产品类目以及传统产品的升级换代做出战略性决策。公司对市场以及技术的未来发展趋势做出预判，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地丰富自身产品品类，做好技术、产品储备，从而获得市场竞争优势。

（5）加强外部研发合作与交流

公司积极建立并推动与各高校及科研单位的合作关系，充分利用外部科研力量和内部研发团队相结合的方式，发挥各自特长，持续进行产品和技术的创新。

公司与南阳理工学院、河南科技学院食品学院建立产、学、研校企合作关系，双方旨在项目合作、技术交流、人才培养及输送、行业服务以及研发基地建设等领域展开深入合作，形成优势互补；公司与河南省农科院农副产品加工研究所建

立合作关系，主要在于帮助公司实现技术升级，并推动研发成果应用。

（三）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619.72	2,303.40	1,479.67	1,329.76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48,689.26	126,903.13	85,166.69	63,549.24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27%	1.82%	1.74%	2.09%

十、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食品质量安全是食品加工制造行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质量安全，将质量控制作为公司发展的根本。公司设置了食品安全部，主要负责公司产品质量标准的建立和日常生产经营中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和检测。公司持续加强食品质量安全的投入，在原材料采购、储存、食品检测、生产制造、成品出库等多个环节建立了健全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及食品安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在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基础上，从严制定了各产品的企业标准，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贯彻执行。

1、发行人执行的国家、行业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控制项目	开始施行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粮油检验-粮食、油料的杂质、不完善粒检验》	GB/T 5494-2019	粮食、油料中杂质、不完善粒含量检验	2019.12.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2763-2019	食品农药残留限量指标	2020.2.15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GB2761-2017	食品真菌毒素限量指标	2017.9.17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2762-2017	食品污染物限量指标	2017.9.17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行业标准-中国好粮油-挂面》	LS/T 3304-2017	中国好粮油 挂面品质	2017.9.15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行业标准-中国好粮油 小麦粉》	LS/T 3248-2017	中国好粮油 小麦粉品质	2017.9.15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行业标准-中国好粮油 小麦》	LS/T 3109-2017	中国好粮油小麦品质	2017.9.15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控制项目	开始施行时间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行业标准-全麦粉》	LS/T 3244-2015	全麦粉的品质	2015.7.10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2760-2014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规范	2015.5.24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行业标准-挂面》	LS/T 3212-2014	挂面品质	2014.10.1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14881-2013	食品生产卫生规范	2014.6.1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粮油储藏技术规范》	GB/T 29890-2013	粮油储藏技术	2014.4.11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标准》	GB 14880-2012	食品中营养强化剂的使用	2013.1.1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7718-2011	直接和非直接提供给消费者的预包装食品标签	2012.4.20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小麦》	GB1351-2008	小麦品质	2008.5.1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仓储服务质量要求》	GB/T 21071-2007	仓储服务质量	2008.3.1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营养强化小麦粉》	GB/T 21122-2007	营养强化小麦粉品质	2008.1.1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小麦储存品质判定规则》	GB/T 20571-2006	储存小麦品质	2006.12.1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优质小麦　强筋小麦》	GB/T 17892-1999	强筋小麦品质	2000.4.1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优质小麦　弱筋小麦》	GB/T 17893-1999	弱筋小麦品质	2000.4.1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面包用小麦粉》	LS/T 3201-1993	面包用小麦粉品质	1993.10.1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面条用小麦粉》	LS/T 3202-1993	面条用小麦粉品质	1993.10.1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饺子用小麦粉》	LS/T 3203-1993	饺子用小麦粉品质	1993.10.1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馒头用小麦粉》	LS/T 3204-1993	馒头用小麦粉品质	1993.10.1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糕点用小麦粉》	LS/T 3208-1993	糕点用小麦粉品质	1993.10.1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自发小麦粉》	LS/T 3209-1993	自发小麦粉品质	1993.10.1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蛋糕用小麦粉》	LS/T 3207-1993	蛋糕用小麦粉品质	1993.10.1
28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酥性饼干用小麦粉》	LS/T 3206-1993	酥性饼干用小麦粉品质	1993.10.1
29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发酵饼干用小麦粉》	LS/T 3205-1993	发酵饼干用小麦粉品质	1993.10.1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控制项目	开始施行时间
3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小麦胚（胚片、胚粉）》	LS/T 3210-1993	小麦胚（胚片、胚粉）品质	1993.10.1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高筋小麦粉》	GB/T 8607-1988	高筋小麦粉品质	1988.6.30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低筋小麦粉》	GB/T 8608-1988	低筋小麦粉品质	1988.6.30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小麦粉》	GB/T 1355-1986	商品小麦粉品质	1987.4.1

2、发行人制定的企业产品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控制项目	开始施行时间
1	《河南想念面粉有限公司企业标准-预拌粉》	Q/HNXN 0001S-2020	预拌粉品质	2020.06.16
2	《河南想念面粉有限公司企业标准-专用小麦粉》	Q/HNXN 0002S-2020	专用小麦粉品质	2020.08.03
3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挂面》	Q/XNS 0001S-2020	挂面品质	2020.07.03
4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生干面》	Q/XNS 0002S-2020	生干面品质	2020.07.03
5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生湿面》	Q/XNS 0003S-2019	生湿面品质	2019.01.14
6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调味挂面（附调味包）》	Q/XNS 0004S-2020	调味挂面（附调味包）品质	2020.05.11
7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方便干湿面》	Q/XNS 0005S-2020	方便干湿面品质	2020.09.20
8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花色挂面》	Q/XNS 0006S-2020	花色挂面品质	2020.07.12
9	《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企业标准-专用小麦粉》	Q/HKL 0001S-2020	专用小麦粉品质	2020.07.13
10	《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企业标准-专用小麦粉》	Q/HKL 0002S-2019	专用小麦粉品质	2019.09.02

（二）覆盖生产经营各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

1、供应商的筛选及管理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对原材料、辅料及包材等供应商从准入、考核以及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评定都做出了细化、严格的管理。

（1）资质初审

公司的采购部会对潜在的供应商进行详细的资质初审，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资质文件及供应能力描述等文件材料。

（2）现场查勘

资质初审通过后，由采购部组织食品安全部等相关部门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除对其所提供的材料内容进行现场查勘外，还需按照《供应商评审表》审核新供应商生产运营的合法合规性。上述评审符合要求后，供应商会被列入《合格供方名单》并签订相关采购合同。

（3）供应商的考核和分级管理情况

1）考核机制

公司对合格供应方进行月度和年度绩效评价，由采购部、食品安全部根据供应商所供产品的品质、平均备货周期，以及服务水平等方面做出考核评定。

2）分级管理机制

采购部根据供应商的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对供应商进行等级评定，并根据不同等级情况进行分类管理。

2、原材料入库检测

公司制定了原料进厂查验制度，每批次到厂的原材料经资质查验合格后，检验员按照取样原则进行逐车、逐批扦样，并按照验收标准和检验操作规程进行逐项检验，确认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

3、生产过程中的食品安全控制措施

公司生产车间建设、工艺流程设计合规、科学，卫生管理制度健全，为食品安全控制提供了前提条件；采用的生产设备及工艺技术先进、成熟，降低了食品安全控制的难度和风险；建立了全员岗前、岗中的培训考核体系，保证了人员能力满足岗位需要，避免了因人员能力不足引起的食品安全隐患；推行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HACCP 管理体系和 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提高了生产过程的管理水平，最终保证了食品安全。

4、挂面产成品入库检验

公司制定了产品出厂检验制度，产品包装后，进入待检状态，暂不办理入库手续，由检验人员按照产品执行标准及检验操作规程对每个产品及每个批次进行抽样检验，全部合格后出具出厂检验合格报告，办理入库手续等待发货。

5、第三方送检机制

为了保证原材料以及产品的质量安全，公司在组建内部食品安全监测团队的同时，也建立了第三方送检机制。公司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中的要求，对于原材料以及成品中的部分食品安全指标以及特殊项目的检测采取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方式进行。在完成检测后，受托机构对所检测产品出具检测报告。公司合作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有：河南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国家面粉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通标标准技术服务（青岛）有限公司等。

6、食品安全事件的应急管理机制

公司建立《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预案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家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明确了食品安全事故及分级要求，并规定了食品安全事件的处置机构和职责，设立以总经理为组长的食品安全领导小组，法务部、客服部、生产部、食品安全部、销售部等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

（三）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成立以来，一贯遵守国家有关质量的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法规的要求，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重大纠纷。

十一、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情况。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依照《公司法》和《证券法》及其他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规范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秘书均能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职责，切实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独立董事之间权责明确，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规范性文件规范运行，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权责明确。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实际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召开创立大会以来，发行人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相关制度制定、公司财务决算、利润分配、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选举、发行方案及授权等事项作出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内容和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自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召开 27 次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情形。

2、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公司历次董事会均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各项决议均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等事宜均

做出了有效决策。董事会决议内容和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自成立以来，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召开 28 次董事会会议，不存在违反《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情形。

3、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较为规范。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历次监事会均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各项决议均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监事会决议内容和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自成立以来，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会议，切实履行了相应职责，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不存在违反《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公司设立独立董事制度并聘任独立董事以来，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并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独立董事发挥了在财务、法律及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公司发展方向和战略的选择、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以及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起到了促进作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与发展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担任召集人的独立董事张凯系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主要职责及运行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独立董事委员	非独立董事委员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孙君庚	杨　军	曹治年
提名委员会	杨　军	付文革	熊旭红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独立董事委员	非独立董事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付文革	杨　军	熊旭红
审计委员会	张　凯	杨　军	熊旭红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立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强化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功能，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四）董事会秘书的履职情况

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董事会秘书的选任、职责、考核等作了具体规定。

自股份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责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

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环节，形成了较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及时发现和纠正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出现的问题，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业务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就总体而言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符合当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完整、有效，保证了公司规范、安全、顺畅的运

行。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且执行良好。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就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关于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539 号）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机关	处罚时间	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1	发行人	内乡县交通运输执法局	2019.8.1	豫宛内交执违通字（2019）第F10004692号	超限运输	责令改正并处罚款500元
2	远航贸易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科	2019.7.12	霍经税简罚[2019]8889号	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4月30日，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市区（增值税附征））、教育费附加（增值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增值税未按时申报；2019年5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市区（增值税附征））、教育费附加（增值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增值税未按期申报。	罚款500元
3	想念远航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科	2019.7.16	霍经税简罚[2019]8916号	2019年6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未按期申报	罚款200元
4	想念培训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王村税务分局	2019.8.14	宛龙税简罚[2019]178959号	2019年3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其他收入（工会经费）未按期进行申报	罚款300元
5				宛龙税简罚[2019]178961号	2019年6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其他收入（工会经费）未按期进行申报	罚款300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违规行为及处罚，上述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发行人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一）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及管理人员，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

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或其他第三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照章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同纳税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各职能部门与子公司均由公司独立设置，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方面均完全独立，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情况

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其他影响独立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八、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想念控股除持有本公司股权之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深圳君联、南阳君合、南阳众聚和南阳同创，其中：深圳君联、南阳众聚和南阳同创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本公司股权之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未实际经营业务；南阳君合为投资公司，未实际经营业务。

因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亲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的亲属对外投资企业情况如下：

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企业名称	持股或控制情况	主营业务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孙　宇	实际控制人女儿	想念控股	3.33%	股权投资	不构成
孙君太	孙君庚表兄弟	深圳君联	1.20%	股权投资	不构成

因此，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持股或控制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想念控股，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担任董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及相关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除通过控股发行人以外）从事或参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将对自身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及约束，如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或本人/本单位及相关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单位及相关企业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如发行人决议参与该等商业机会的，本人/本单位及相关企业应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况下优先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由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业务发展导致本人/本单位及相关企业的业务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避免同业竞争，包括但不限于：1）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发行人经营；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或采取其他合法方式避免直至消除同业竞争。

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单位作为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若本人/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关于关联方和关联关系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想念控股，实际控制人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以外的企业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国际金融公司	直接持有发行人 9.14%股份
2	前海基金	直接持有发行人 5.44%股份
3	中原前海	直接持有发行人 4.66%股份
4	方舟基金	直接持有发行人 1.55%股份

注：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方舟基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受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企业，合计持有发行人 11.65%的股份。

（四）发行人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想念外贸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	想念培训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3	想念电商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4	想念研院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5	康元粮油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6	情满丹江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7	镇平想念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持股 84.98%
8	想念远航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持股 60.00%
9	想念面粉	镇平想念之全资子公司
10	想念仓储	镇平想念之全资子公司
11	远航贸易	想念远航之全资子公司
12	供销粮油镇平	镇平想念之参股公司，持股 22.80%
13	镇平兴农	镇平想念之参股公司，持股 12.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其他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下：

姓名	职务	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管或控制的企业	具体控制及任职情况
孙君庚	董事长、总经理	想念控股	持股 93.33%，担任执行董事
		南阳众聚	持股 55.88%，担任执行董事
		深圳君联	持股 38.74%，担任执行董事
		供销粮油	担任董事
熊旭红	董事	南阳同创	持股 44.81%，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南阳君合	持股 2.57%，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曹治年	董事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河南省龙头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河南西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河南省果然风情果业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西奈克消防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牧原股份（证券代码：002714）	担任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担任理事
		牧原国际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牧原国际（英属维尔京群岛）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徐紫嫚	董事	深圳市尚德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 80%的财产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智十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 95.24%的财产份额
		深圳红十三	控制 86.21%的股份，担任董事
		红十三十六号	持有 33.33%的财产份额，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红十三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姓名	职务	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管或控制的企业	具体控制及任职情况
		红十三大健康产业（深圳）有限公司**（注 1）**	控制唯一股东深圳市氧生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深圳市红十三孵化器有限公司	控制唯一股东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氧生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控制控股股东（持股 51%）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平泉市氧生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控制控股股东（持股 51%）深圳市氧生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深圳市十三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制控股股东（持股 99.90%）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红十三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控制控股股东（持股 99.00%）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红十三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十三行 99.90%的股权，控制有限合伙人（持有 98.90%的财产份额）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红十三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十三行 99.90%的股权，控制有限合伙人（持有 96.23%的财产份额）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红十三六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十三行 99.90%的股权，控制有限合伙人（持有 95.83%的财产份额）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红十三八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十三行 99.90%的股权，控制有限合伙人（持有 93.33%的财产份额）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红十三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深圳市红十三十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云集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注 2）**	控制唯一股东红十三大健康产业（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份
		海南红十三消费升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 100%财产份额
		食同源（股票代码：832025）**（注 1）**	控制控股股东（持股 60%）红十三大健康产业（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份
		福建省创农科技有限公司**（注 1）**	控制唯一股东食同源（股票代码：832025）60%的股份
		深圳食同源医用食品有限公司**（注 1）**	控制唯一股东食同源（股票代码：832025）60%的股份
		深圳市海纳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十三行 99.90%的股权
		深圳市一家一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控制控股股东深圳市红十三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99.90%

姓名	职务	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管或控制的企业	具体控制及任职情况
			的股权
		深圳市红十三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控制有限合伙人深圳市红十三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87.91%的财产份额）
		珠海红十三竺箭制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珠海红十三竺箭制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珠海红十三竺箭制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红十三 86.21%的股份
杨军	独立董事	——	——
张凯	独立董事	——	——
付文革	独立董事	成都宏福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100%
		北京中农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北京乐逍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持股 70%，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君和厚朴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持股 60%
		北京厚朴伟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 59%的财产份额，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乐逍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70%的股权
		北京赛博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 53.13%的财产份额
		上海农洽农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 30%的财产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南逍遥旅拍有限公司	持股 25%，担任执行董事
		北京赛佰特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15.72%，担任董事长
		海南逍遥旅游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0.1%，担任董事长
		北京致远宣大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45%，担任董事
		广安万千原种猪业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长
		北京希望美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逍遥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厚朴供应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北京正康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制执行事务合伙人君和厚朴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60%的股权

姓名	职务	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管或控制的企业	具体控制及任职情况
赵刚	监事会主席	南阳佳士通轮胎有限公司	持股 40%，担任执行董事
		南阳市迪士通商贸有限公司	持股 50%，担任经理
郭媛媛	监事	——	——
宋嫚丽	职工代表监事	——	——
王雪龙	财务总监	——	——
雷学乾	副总经理	——	——
余秀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镇平兴农	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张珍	副总经理	——	——
刘剑	审计负责人	——	——

注 1：2020 年 9 月 18 日，深圳市氧生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红十三大健康产业（深圳）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邱四强，因此徐紫嫚不再控制红十三大健康产业（深圳）有限公司、食同源（股票代码：832025）、福建省创农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深圳食同源医用食品有限公司。

注 2：云集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注销。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及其控制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已离任的发行人董事侯振建、监事刘雄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也为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七）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刘　雄	最近 12 个月内曾担任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2020 年 2 月离任
2	侯振建	最近 12 个月内曾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2020 年 2 月离任
3	深圳锦鼎	最近 12 个月内曾持有发行人 5%以上的股份；2020 年 3 月发行人进行增资后，深圳锦鼎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减少至 4.66%
4	牧原集团	最近 12 个月内曾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的股份；2020 年 3 月发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行人进行增资后，牧原集团通过深圳锦鼎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减少至 4.66%
5	河南省聚爱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团（最近 12 个月内曾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全资子公司
6	南阳市卧龙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牧原股份（证券代码：002714，发行人董事曹治年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7	唐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牧原股份（证券代码：002714，发行人董事曹治年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8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6 年 7 月 3 日期间，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余秀宏（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董事会秘书）的配偶张晓瑜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9	南召县飞马商贸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11 月 5 日至 2017 年 9 月 19 日期间，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余秀宏配偶的弟弟张晓东（发行人发展建设部部长）的配偶徐淑贤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10	西安侨面商贸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6 年 4 月 15 日至 2018 年 9 月 18 日期间，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余秀宏配偶的弟弟张晓东（发行人发展建设部部长）的配偶徐淑贤担任财务负责人
11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9 月 5 日期间，发行人财务负责人王雪龙的配偶李钦群担任财务负责人
12	社旗县双海商贸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9 月 5 日期间，发行人财务负责人王雪龙的配偶李钦群担任财务负责人
13	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经销商，2015 年 4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 月 5 日期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的侄女孙茜（孙君庚哥哥孙君聚的女儿）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和经理、侄子孙磊（孙君庚哥哥孙君奇的儿子）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14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经销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的表哥孙君太（孙君庚母亲刘金荣的妹妹刘桂芝的儿子）的配偶郭玉爱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和经理
15	远航商贸	持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想念远航 40%的股权，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16	霍尔果斯经纬嘉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设备供应商，自然人姬成江（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4 日期间曾担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想念远航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7	Yuan-Hang 中国-哈萨克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自然人梅振波（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想念远航的少数股东远航商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十、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接受关联方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接受关联方劳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南阳佳士通轮胎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3.08	5.03
霍尔果斯经纬嘉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20.00	533.03	593.24
Yuan-Hang 中国-哈萨克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537.89	1,329.97	——
合计		——	557.89	1,866.08	598.27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	**0.58%**	**2.61%**	**1.18%**

上述关联交易中，公司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关联交易采购与非关联交易采购定价原则不存在差异，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2、发行人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河南省聚爱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挂面销售	3.45	10.41	——	——
南阳市卧龙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面粉销售	——	——	2.61	5.27
	麦麸销售			4.52	116.92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麦麸销售	——	——	——	13.81
唐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麦麸销售	——	——	——	5.07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麦麸销售等	126.65	333.60	228.16	174.26
	挂面、面粉销售	1,176.83	4,028.48	3,046.29	2,504.59
南召县飞马商贸有限公司	麦麸销售等	123.30	337.36	232.77	124.51
	挂面、面粉销售	1,071.12	3,079.29	2,010.57	1,868.54
西安侨面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销售	763.90	2,570.37	310.54	——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小麦、麦麸销售等	491.37	1,000.68	138.64	2,266.57
	挂面、面粉销售	2,890.14	6,752.61	4,786.06	3,738.43
社旗县双海商贸有限公司	麦麸销售等	81.40	224.54	125.28	91.12
	挂面、面粉销售	897.73	2,802.76	2,047.81	1,864.52
南阳市君弘实业	麦麸销售等	——	——	493.12	1,160.9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有限公司	面粉销售	——	1.40	765.69	1,908.54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租车收入等	0.28	1.47	1.76	——
	挂面、面粉销售	1,975.72	5,157.16	4,104.39	2,595.74
合计		**9,601.89**	**26,300.13**	**18,298.21**	**18,438.84**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18.82%**	**19.53%**	**20.31%**	**24.38%**

上述关联交易中，公司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关联交易销售与非关联交易销售定价原则不存在差异，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霍尔果斯经纬嘉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霍尔果斯经纬嘉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	——	2.52	——

4、商标授权

2017 年 6 月，公司与关联方河南省果然风情果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拥有的注册商标“情满丹江”授予河南省果然风情果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并按如下方式收取商标许可使用费：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河南省果然风情果业股份有限公司无需支付商标许可使用费；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河南省果然风情果业股份有限公司应支付商标许可使用费，其中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每年商标许可使用费不低于贰万元（含税价），具体价格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5、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手方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	45.20	155.35	128.43	91.77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2、发行人接受关联方担保

发行人作为被担保方，报告期内的关联担保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君庚、熊旭红	2,000	2016.04.29	2017.03.16	是
孙君庚、熊旭红	1,000	2016.08.31	2017.05.15	是
孙君庚、熊旭红	800	2016.06.30	2017.06.26	是
孙君庚、熊旭红	18,000	2016.07.08	2017.04.27	是
孙君庚	3,000	2016.11.10	2017.11.09	是
孙君庚	1,000	2016.11.21	2017.11.20	是
孙君庚	2,250	2017.02.28	2019.09.30	是
孙君庚、熊旭红	2,000	2017.04.14	2018.04.06	是
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想念控股、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孙君庚	2,000	2017.05.11	2018.05.04	是
孙君庚、熊旭红	2,000	2017.07.04	2018.01.03	是
孙君庚、熊旭红	800	2017.07.05	2018.07.04	是
孙君庚	3,000	2017.11.09	2018.11.07	是
孙君庚	1,000	2017.12.06	2018.12.05	是
想念控股、孙君庚、熊旭红	2,100	2017.12.29	2019.12.27	是
孙君庚、熊旭红	500	2018.01.03	2021.01.03	否
孙君庚、熊旭红	2,000	2018.01.03	2018.06.15	是
孙君庚、熊旭红	4,650	2018.02.09	2019.01.23	是
孙君庚、熊旭红	1,950	2018.05.09	2019.04.09	是
想念控股、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孙君庚	2,000	2018.05.10	2019.05.10	是
孙君庚、熊旭红	5,000	2018.06.08	2018.11.22	是
孙君庚、熊旭红	2,000	2018.06.15	2018.12.14	是
孙君庚、熊旭红	10,000	2018.06.22	2018.12.19	是
想念控股、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	1,000	2018.06.29	2018.07.17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孙君庚				
想念控股、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孙君庚	1,000	2018.07.31	2018.08.02	是
孙君庚、熊旭红	13,000	2018.08.29	2019.05.20	是
孙君庚、熊旭红	800	2018.11.27	2019.11.26	是
孙君庚	4,000	2018.11.27	2019.11.27	是
牧原集团、孙君庚、熊旭红	3,000	2019.01.31	2019.12.02	是
想念控股、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孙君庚	1,000	2019.03.04	2019.06.29	是
孙君庚、熊旭红	1,000	2019.03.20	2020.03.11	是
孙君庚、熊旭红	4,650	2019.03.21	2020.03.12	是
想念控股、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孙君庚	2,000	2019.05.13	2020.05.12	否
孙君庚、熊旭红	3,600	2019.05.16	2021.05.16	否
孙君庚、熊旭红	3,000	2019.05.28	2020.04.09	否
孙君庚、熊旭红	5,000	2019.06.05	2022.06.05	否
孙君庚、熊旭红	800	2019.07.01	2020.06.30	否
想念控股、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孙君庚	1,000	2019.07.16	2020.03.25	是
孙君庚、熊旭红	3,000	2019.07.30	2020.04.01	否
孙君庚、熊旭红	3,000	2019.08.29	2020.04.07	否
孙君庚、熊旭红	3,000	2019.09.29	2020.05.15	否
孙君庚、熊旭红	2,250	2019.09.30	2022.09.24	否
孙君庚、熊旭红	1,575	2019.10.16	2022.09.20	否
孙君庚、熊旭红	1,665	2019.10.16	2022.09.20	否
孙君庚、熊旭红	1,000	2019.10.24	2020.05.15	否
孙君庚、熊旭红	4,000	2019.11.28	2020.11.27	否
牧原集团、孙君庚、熊旭红	1,800	2019.12.09	2020.11.20	否
孙君庚、熊旭红	3,000	2019.12.20	2020.04.17	否
牧原集团、孙君庚、熊旭红	1,200	2020.01.07	2020.12.25	否
孙君庚、熊旭红	1,950	2020.01.20	2021.01.05	否
孙君庚、熊旭红	2,000	2020.02.03	2020.11.02	否
南阳君合、孙君庚、熊旭红、张桂芳	950	2020.02.03	2021.02.03	否
南阳君合、孙君庚、熊旭红、张	950	2020.02.03	2021.02.03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桂芳				
南阳君合、孙君庚、熊旭红、张桂芳	950	2020.02.03	2021.02.03	否
想念控股、孙君庚、熊旭红	2,000	2020.02.08	2020.08.08	否
孙君庚、熊旭红	5,000	2020.02.13	2021.02.11	否
孙君庚、熊旭红	3,000	2020.02.14	2021.02.14	否
孙君庚、熊旭红	3,000	2020.03.02	2021.03.01	否
孙君庚、熊旭红	1,000	2020.03.09	2021.03.05	否
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	950	2020.03.31	2021.03.31	否

注：“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以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判断基准日。

3、关联存、贷款

（1）关联方存款余额

发行人 2017 年在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银行账户，2017 年在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联社开立银行账户，各期末银行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银行存款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1	0.68	312.07	——
银行存款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4,828.65	471.11	299.72	88.74
小　计	——	**4,833.26**	**471.79**	**611.79**	**88.74**

（2）关联方银行借款本金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8 年	——	——	——	——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	2,000	——
2019 年	——	——	——	——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	1,000	1,000
2020 年 1-3 月	——	——	——	——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	1,000	——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950	——	950

（3）关联方利息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收入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7	0.08	0.37	——
利息收入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46	2.01	0.87	0.05
小　计	——	**0.52**	**2.09**	**1.24**	**0.05**

（4）关联方利息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60	79.80	5.60	——
利息支出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11	——	——	——
小　计	——	26.71	79.80	5.60	——

4、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远航商贸拆借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1-3 月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占用费
远航商贸	284.30	3.75	——	288.05	38.05
合计	**284.30**	**3.75**	——	**288.05**	**38.05**

（2）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占用费
远航商贸	484.64	19.66	220.00	284.30	34.30
合计	**484.64**	**19.66**	**220.00**	**284.30**	**34.30**

（3）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占用费
远航商贸	208.00	484.64	208.00	484.64	14.64
合计	**208.00**	**484.64**	**208.00**	**484.64**	**14.64**

（4）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占用费
远航商贸	——	208.00	——	208.00	——
合计	——	**208.00**	——	**208.00**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3.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省聚爱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23	0.04	1.41	0.03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1,291.84	25.84	1,285.73	25.71
	南召县飞马商贸有限公司	787.56	15.75	843.07	16.86
	西安侨面商贸有限公司	472.66	9.45	768.40	15.37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1,304.45	26.09	1,017.52	20.35
	社旗县双海商贸有限公司	595.24	11.90	460.43	9.21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389.76	7.80	475.68	9.51
合计		**4,843.74**	**96.87**	**4,852.24**	**97.04**
预付款项	Yuan-Hang 中国-哈萨克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3.94	——	3.94	——
合计		**3.94**	——	**3.94**	——
其他应收款	霍尔果斯经纬嘉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2.16	——	62.16	——
合计		**62.16**	——	**62.16**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阳市卧龙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	——	6.65	0.13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439.84	8.80	675.44	13.51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527.38	10.55	766.65	15.33
	社旗县双海商贸有限公司	497.65	9.95	833.40	16.67
	南阳市君弘实业有限公司	——	——	4.54	0.09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680.40	13.61	647.96	12.96
	南召县飞马商贸有限公司	473.66	9.47	605.94	12.12

	西安侨面商贸有限公司	284.59	5.69	——	——
合计		**2,903.51**	**58.07**	**3,540.59**	**70.81**
预付款项	霍尔果斯经纬嘉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84.16	——	——	——
	Yuan-Hang 中国-哈萨克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393.77	——	——	——
合计		**577.93**	**——**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付款	孙君庚	——	——	——	1.00
	南阳远航	288.05	284.30	484.64	208.00
合计	——	**288.05**	**284.30**	**484.64**	**209.00**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占比较低，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影响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手续，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股权利益的情形。

（六）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想念控股及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夫妇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单位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发行人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人/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本人/本单位及关联方不会通过资金拆借、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

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单位作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若本人/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招股书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54,854.57	20,835.17	18,992.71	26,642.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1,040.00	1,040.00	20.00	——
应收账款	22,070.81	20,515.70	11,624.23	11,580.31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5,643.99	2,384.32	1,000.02	141.86
其他应收款	2,376.42	2,662.33	650.33	634.91
存货	17,167.54	9,812.41	10,030.21	4,836.13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4,687.71	4,757.18	3,495.67	191.27
流动资产合计	**107,841.03**	**62,007.11**	**45,813.17**	**44,026.72**
非流动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65,730.07	62,695.33	33,795.87	15,305.74
在建工程	14,304.68	16,721.37	29,180.86	27,140.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8,432.76	8,477.55	5,072.90	5,160.89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910.91	1,001.76	737.02	73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2.18	1,087.98	559.15	155.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20	18.0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538.81**	**90,002.00**	**69,345.81**	**48,500.58**
资产总计	**198,379.84**	**152,009.11**	**115,158.98**	**92,527.3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54,309.61	27,488.38	16,398.34	9,8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7,870.00	16,050.00	5,400.00	5,660.00
应付账款	10,035.89	11,171.77	4,923.07	2,856.84
预收款项	——	1,441.05	836.88	232.47
合同负债	959.45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93.22	938.58	766.62	487.37
应交税费	1,500.28	898.23	1,623.14	778.21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付款	424.51	365.95	789.35	324.03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32.13	5,539.10	5,082.72	1,740.30
其他流动负债	1,125.56	1,040.00	20.00	——
流动负债合计	**92,950.66**	**64,933.06**	**35,840.12**	**21,879.23**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1,402.59	36,517.97	39,517.97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5,114.92	6,465.65	242.64	1,965.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4,436.95	4,491.22	2,626.29	1,177.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1,2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51.87**	**12,359.47**	**39,386.91**	**43,911.49**
负债合计	**102,502.53**	**77,292.52**	**75,227.02**	**65,79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26.20	9,476.20	9,300.00	8,16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46,396.45	32,646.45	19,538.56	13,127.19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382.88	1,382.88	791.20	291.32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6,295.71	20,498.87	9,840.22	4,766.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801.24**	**64,004.40**	**39,469.98**	**26,345.05**
少数股东权益	11,076.07	10,712.18	461.98	391.53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877.31**	**74,716.58**	**39,931.96**	**26,736.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379.84**	**152,009.11**	**115,158.98**	**92,527.3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023.24**	**134,684.24**	**90,113.82**	**75,619.14**
减：营业成本	38,451.94	104,772.64	71,512.02	63,411.60
税金及附加	247.01	629.79	388.71	237.57
销售费用	2,357.59	7,323.50	5,851.07	3,759.24
管理费用	967.04	3,212.59	2,579.55	1,451.61
研发费用	619.72	2,303.40	1,479.67	1,329.76
财务费用	677.77	3,036.03	1,163.90	608.77
其中：利息费用	773.12	3,151.58	1,676.99	633.82
利息收入	32.39	188.27	184.60	36.95
加：其他收益	55.28	331.06	75.16	70.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	75.82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76	-200.7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2.31	-41.47	-134.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22	-30.16	——	-1.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26.47**	**13,484.12**	**7,248.41**	**4,754.80**
加：营业外收入	0.22	63.13	2.26	528.09
减：营业外支出	11.92	55.38	12.27	11.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14.77**	**13,491.88**	**7,238.40**	**5,271.79**
减：所得税费用	1,554.04	2,350.25	1,802.39	1,165.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0.73**	**11,141.63**	**5,436.01**	**4,105.98**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0.73	11,141.63	5,436.01	4,105.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6.84**	**11,250.33**	**5,573.57**	**4,114.4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89	-108.71	-137.55	-8.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60.73**	**11,141.63**	**5,436.01**	**4,10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6.84	11,250.33	5,573.57	4,114.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3.89	-108.71	-137.55	-8.47
七、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1.20	0.62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1.20	0.62	0.5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14.52	136,654.57	99,443.06	75,176.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1.3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93	17,937.59	13,134.99	2,52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05.45**	**154,613.48**	**112,578.05**	**77,70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78.36	96,286.09	80,684.98	48,797.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9.67	7,962.95	5,445.76	4,49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3.71	6,174.99	2,923.30	1,55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0.11	29,472.77	16,569.41	7,65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21.85**	**139,896.80**	**105,623.45**	**62,49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41**	**14,716.68**	**6,954.60**	**15,20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4,180.82	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	——	——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	54.33	81.38	12.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106.5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	**54.33**	**39,368.70**	**62.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7.29	20,554.72	23,652.45	33,08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	34,105.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8.29**	**20,554.72**	**57,757.45**	**38,08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79**	**-20,500.39**	**-18,388.75**	**-38,020.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	23,643.00	7,696.73	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000.00	208.00	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450.00	31,450.00	46,600.00	51,317.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659.63	1,033.40	5,736.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50.00**	**70,752.63**	**55,330.13**	**57,454.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42.97	58,523.34	40,001.66	21,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6.15	3,398.70	3,490.83	1,334.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4.62	8,931.96	3,783.81	1,27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3.74**	**70,854.00**	**47,276.30**	**24,31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46.26**	**-101.38**	**8,053.83**	**33,144.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69**	**111.73**	**410.15**	**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11.75**	**-5,773.36**	**-2,970.18**	**10,32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8.70	13,912.05	16,882.23	6,555.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50.44**	**8,138.70**	**13,912.05**	**16,882.23**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38,229.77	14,669.72	15,559.13	10,747.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640.00	2,640.00	1,620.00	100.00
应收账款	17,280.18	16,172.58	11,989.16	9,953.56
应收款项融资	1,980.00	——	——	——
预付款项	10,383.73	860.10	581.61	1,131.64
其他应收款	1,813.63	1,811.33	941.26	545.39
存货	6,771.86	5,306.95	6,218.55	1,939.34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36.90	896.48	665.07	38.82
流动资产合计	**80,136.08**	**42,357.16**	**37,574.79**	**24,456.14**
非流动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55,002.00	50,545.70	18,672.50	8,345.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0,450.65	10,649.16	11,459.33	11,639.48
在建工程	——	——	103.40	219.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613.42	617.57	634.16	630.69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381.40	420.98	565.93	73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18	333.58	151.82	14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777.65**	**62,566.99**	**31,587.15**	**21,715.03**
资产总计	**146,913.73**	**104,924.16**	**69,161.93**	**46,171.1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51,454.42	27,488.38	16,398.34	9,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5,250.00	12,450.00	3,500.00	3,760.00
应付账款	6,770.16	6,945.89	6,236.95	2,735.10
预收款项	——	3,815.87	306.20	202.84
合同负债	956.37	——	——	——
应付职工薪酬	739.85	589.46	504.02	358.91
应交税费	916.31	391.09	992.26	465.46
其他应付款	1,555.44	668.46	129.19	61.99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6.06	1,514.33	2,082.72	1,740.30
其他流动负债	2,724.14	2,640.00	1,620.00	——
流动负债合计	**81,832.75**	**56,503.47**	**31,769.67**	**18,324.60**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1,768.63	2,098.85	242.64	1,965.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992.15	1,011.43	399.04	43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1,2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0.78**	**3,110.28**	**641.68**	**3,646.22**
负债合计	**84,593.53**	**59,613.75**	**32,411.35**	**21,970.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26.20	9,476.20	9,300.00	8,16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35,755.36	22,005.36	19,538.56	13,127.19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382.88	1,382.88	791.20	291.32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4,455.75	12,445.96	7,120.82	2,621.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320.20**	**45,310.41**	**36,750.58**	**24,20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913.73**	**104,924.16**	**69,161.93**	**46,171.1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773.22**	**161,909.65**	**98,149.87**	**61,041.19**
减：营业成本	57,401.91	143,337.57	83,009.67	50,730.02
税金及附加	113.98	303.91	216.84	158.18
销售费用	2,251.35	6,105.50	4,077.13	3,374.79
管理费用	481.82	1,985.97	1,890.70	1,306.33
研发费用	450.55	1,433.36	1,479.67	1,329.76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财务费用	414.81	983.79	871.74	575.02
其中：利息费用	531.94	1,177.23	1,383.04	585.64
利息收入	15.77	177.56	175.84	19.50
加：其他收益	20.28	271.59	55.07	52.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67.8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1	-106.17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78.08	-80.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22	-30.16	-0.31	-1.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8.14**	**7,894.83**	**6,648.72**	**3,536.90**
加：营业外收入	0.20	55.25	1.52	22.55
减：营业外支出	11.61	51.80	11.65	11.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6.73**	**7,898.27**	**6,638.59**	**3,548.42**
减：所得税费用	646.94	1,981.44	1,639.72	896.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9.79**	**5,916.82**	**4,998.87**	**2,651.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9.79	5,916.82	4,998.87	2,651.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09.79**	**5,916.82**	**4,998.87**	**2,651.74**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96.02	170,856.13	104,628.73	58,145.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4.63	14,134.68	10,514.21	37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10.65**	**184,990.81**	**115,142.94**	**58,51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18.69	139,738.02	89,707.09	32,714.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0.65	5,093.82	4,194.77	4,07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4.99	4,744.49	2,383.94	1,38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6.52	23,896.05	13,663.13	6,29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30.84**	**173,472.38**	**109,948.94**	**44,46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0.19**	**11,518.43**	**5,194.01**	**14,05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1,422.89	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	54.33	181.46	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	**54.33**	**31,604.35**	**8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91	175.21	1,145.64	1,58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56.30	31,873.20	41,681.99	5,198.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6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3.21**	**32,048.41**	**43,187.63**	**6,786.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0.71**	**-31,994.09**	**-11,583.27**	**-6,70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	2,643.00	7,488.73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600.00	31,450.00	46,600.00	1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368.32	563.40	6,150.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00.00**	**38,461.32**	**54,652.13**	**17,150.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50.00	20,398.34	39,201.66	20,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438.70	1,222.72	1,304.45	659.49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69	4,281.55	3,575.81	1,89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4.39**	**25,902.61**	**44,081.92**	**23,45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55.61**	**12,558.72**	**10,570.21**	**-6,306.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69**	**111.73**	**410.15**	**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52.39**	**-7,805.21**	**4,591.09**	**1,043.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3.26	11,578.47	6,987.38	5,943.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25.65**	**3,773.26**	**11,578.47**	**6,987.38**

二、审计意见类型

申报会计师对想念食品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2-538 号）。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想念食品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挂面、面粉等产品的销售。公司 2020 年 1-3 月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51,023.24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34,684.24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0,113.82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75,619.14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想念食品公司管理层（以

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公司不同模式下收入确认时点存在差别。因此，会计师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天健会计师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利用会计师事务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测试信息系统一般控制、与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应用控制；

（3）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4）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各期销售额，并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9）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想念食品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80,034.75

万元、79,416.70 万元、62,976.73 万元和 42,446.7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34%、52.24%、54.69%和 45.87%，占比较大。

由于新增固定资产计提折旧的时点、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等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因此，会计师将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会计师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增加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发票、工程款支付证书、付款单据等资料，对主要工程施工单位和设备供应商执行函证和访谈程序；

（3）获取报告期内重要项目-镇平想念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了解项目建设的必要性，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等；

（4）检查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竣工验收单、工程结算书和监理月报，核实在建工程转固的及时性、入账金额的准确性；

（5）获取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政策执行，重新计算累计折旧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6）对重要在建工程以及固定资产执行监盘程序，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关注是否存在已报废但账面未核销的固定资产。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及规模的考虑，主要以影响税前利润总额 5%以上为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五、产品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程度、外部市场环境等影响因素及其变化趋势和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具体影响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各类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以挂面产品销售为主，主要包括原味经典面和上选特色面。

公司依托我国小麦主产区河南省的区位优势，围绕挂面生产这一核心业务，在原有经销网络的基础上继续通过线下直营模式以及线上电商模式拓宽销售渠道，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

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程度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面临的竞争状况”之“（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总体竞争状况及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外部环境以及其对发行人产生的影响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六、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申报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

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	河南康元粮油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3	河南想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4	南阳市情满丹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5	河南想念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6	南阳市想念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
7	河南想念食品营养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8	霍尔果斯想念远航食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9	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0	河南想念面粉有限公司	是	是	——	——
11	河南想念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是	是	——	——
12	新疆想念远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

注：南阳市想念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河南想念面粉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河南想念仓储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新疆想念远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4 日。上述子公司的有关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2、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财务状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七、分部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公司资产、负债为各个产品和地区共同占有,故无报告分部。公司财务报表未包含分部信息。

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收入

1、2020 年 1-3 月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以下三种：经销模式、直营模式、代销模式。

1）经销模式：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公司完成了履约义务，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后确认收入。

2）直营模式：直营模式分为线下直营模式和线上直营模式。

线下直营模式：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公司完成了履约义务，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后确认收入。

线上直营模式分为统一入仓模式和线上自营模式。

①统一入仓模式：以收到电商平台的结算单核对无误，公司完成了履约义务，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后确认收入。

②线上自营模式：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收货并支付货款后，公司完成了履约义务，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后确认收入。

3）代销模式：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受托方，待受托方对外实现销售并开出代销清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

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以下三种：经销模式、直营模式、代销模式。

1）经销模式：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签收，相应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直营模式：直营模式分为线下直营模式和线上直营模式。

线下直营模式：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签收，相应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线上直营模式分为统一入仓模式和线上自营模式。

①统一入仓模式：以收到电商平台的结算单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②线上自营模式：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收货并支付货款后，相应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3）代销模式：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受托方，待受托方对外实现销售并开出代销清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五）金融工具

1、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30.00%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

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②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C.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六）应收款项

1、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五）金融工具”之“1、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之“（5）金融工具减值”。

2、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00%	2.00%	2.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重大标准但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八）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

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5%	6.33%-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尚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尚可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	5-10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三）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这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八）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①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

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本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②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影响报表项目	2017 年度
利润表中新增“其他收益”项目，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收益	70.39
	营业外收入	-70.39

③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影响报表项目	2017 年度
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	持续经营净利润	4,105.9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2）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影响报表项目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列示在“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调整至“研发费用”项目	研发费用	1,479.67	1,329.76
	管理费用	-1,479.67	-1,329.76
“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	利息费用	1,676.99	633.82
	利息收入	184.60	36.95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列示	应收票据	-20.00	——
	应收账款	-11,624.23	-11,580.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644.23	11,580.31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650.33	-586.39
	应收利息	——	-48.52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50.33	634.91
“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项目合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在建工程	-28,191.69	-26,438.57
	工程物资	-989.17	-702.39
	在建工程	29,180.86	27,140.96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列示	应付票据	-5,400.00	-5,660.00
	应付账款	-4,923.07	-2,856.8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323.07	8,516.84
“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664.30	-240.94
	应付利息	-125.04	-83.09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89.35	324.03
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	-696.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	696.26
将实际收到的财政贴息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00	-20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00	202.00

注：“财务费用”项目下的“利息费用”项目，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的“利息收入”项目，反映企业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确认的应冲减财务费用的利息收入。

（3）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

《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结合《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影响报表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别列示在“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	20.00	——
	应收账款	11,624.23	11,580.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644.23	-11,580.3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别列示在“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票据	5,400.00	5,660.00
	应付账款	4,923.07	2,856.8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323.07	-8,516.84

（4）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相关规定。

（5）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相关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无影响。

（6）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发行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

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首发企业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事项的问答》，对于申报财务报表审计截止日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之后，且首次执行日期晚于可比期间最早期初的申请首发企业，应披露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以及实施新收入准则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影响程度。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应披露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在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对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以及假定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度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①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

发行人报告期收入确认政策变化详见本节“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六）收入”。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政策无重大变化。

②实施新收入准则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

1）新收入准则实施在业务模式方面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挂面产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经销模式、直营模式和代销模式。

A.经销模式、线上直营模式中的自营模式、线下直营模式，公司与上述业务模式下客户的合作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公司在上述业务模式下均是履行了合同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公司取得货款相应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上述业务模式下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对收入确认时点无差异。

B.线上直营模式中的统一入仓模式、代销模式，公司向统一入仓和代销模式客户指定的仓库发出商品，由其向消费者销售商品。公司与上述客户采取定期结算机制，按照销售结算单进行最终结算。公司在履行了合同履约义务，在客户确认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上述业务模式下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对收入确认时点无差异。

2）新收入准则实施在合同条款方面产生的影响

A.经销模式、线上直营模式中的自营模式、线下直营模式

公司根据与上述模式下客户的合同约定，在客户指定仓库或者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对货物完成验收后完成交货，验收合格后除非对质量有异议的货物履行质量保证。实际销售过程中，报告期各期退货金额极小。因此实施新收入准则不会在合同条款方面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B.线上直营模式中的统一入仓模式、代销模式

目前，公司统一入仓模式和代销模式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的电商平台和大型连锁超市。公司销售合同中的主要条款由客户在合同中直接明确或者在签约过程中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一般符合实际情况和行业惯例，因此实施新收入准则不会在合同条款方面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3）新收入准则实施在收入确认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中，经销模式、直营模式和代销模式在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政策无差异，因此对业务收入确认方面无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第十九条的规定：“企业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企业商品的第三方，本条下同）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目前，上述业务模式中部分客户在与公司签订合同时提前约定一定比例的返利。因此，公司在实施新收入准则后，原计入销售费用的应付客户对价应冲减当期收入。由于该调整事项同时调减当期营业收入和销售费用，故不会对当期净损益产生任何影响。

新旧收入准则变更对报告期各年度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新旧收入准则变更对报告期各年度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存在一定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财务指标	旧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	差异	差异率
2020年1-3月/2020.3.31	营业收入	51,112.48	51,023.24	89.24	0.17%
	归属于母公司	5,796.84	5,796.84	——	——

年度	财务指标	旧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	差异	差异率
	所有者的净利润				
	资产总额	198,379.84	198,379.8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84,801.24	84,801.24	——	——
2019 年度/2019.12.31	营业收入	134,684.24	134,577.06	107.18	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50.33	11,250.33	——	——
	资产总额	152,009.11	152,009.1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64,004.40	64,004.40	——	——
2018 年度/2018.12.31	营业收入	90,113.82	90,113.8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73.57	5,573.57	——	——
	资产总额	115,158.98	115,158.9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39,469.98	39,469.98	——	——
2017 年度/2017.12.31	营业收入	75,619.14	75,619.1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4.45	4,114.45	——	——
	资产总额	92,527.31	92,527.3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26,345.05	26,345.05	——	——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此外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报表其他科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12.31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1.1
预收款项	1,441.05	-1,441.05	——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12.31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1.1
合同负债	——	1,324.38	1,324.38
其他流动负债	——	116.66	116.66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九、非经常性损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2-541 号《关于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22	-33.77	-11.42	-3.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28	672.37	365.80	272.3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	75.82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	-38.64	1.41	51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0.35	230.86
小计	43.36	599.96	431.96	1,018.28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66	129.19	95.21	243.89
少数股东损益	4.64	5.48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37	465.29	336.75	774.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6.84	11,250.33	5,573.57	4,114.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	0.71%	4.14%	6.04%	1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5.47	10,785.04	5,236.81	3,340.05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774.40

万元、336.75 万元、465.29 万元和 41.37 万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存在重大影响。

十、发行人执行的税收政策和主要税种

（一）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3%、11%、10%、9%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0%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 号）规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销售挂面、面粉增值税税率由 13%调整为 1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销售一般货物增值税税率由 17%调整为 16%，销售挂面、面粉增值税税率由 11%调整为 10%；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销售一般货物增值税税率由 16%调整为 13%，公司销售挂面、面粉增值税税率由 10%调整为 9%。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想念远航	免税期	免税期	免税期	——
远航贸易	20.00%	20.00%	20.00%	——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5.00%	25.00%	25.00%

注：远航贸易系想念远航的全资子公司。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 号）的相关规定，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

控股子公司想念远航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条件，其 2018 年-2022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想念远航全资子公司远航贸易为小型微利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 3 月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一）7.灌溉、农产品初加工、兽医、农技推广、农机作业和维修等农、林、牧、渔服务业项目，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康元粮油农产品初加工经营所得免缴企业所得税。

4、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康元粮油加工面粉产出的副产品属于单一大宗饲料产品，免缴增值税。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20.3.31/ 2020 年 1-3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16	0.95	1.28	2.01
速动比率（倍）	0.98	0.80	1.00	1.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58%	56.82%	46.86%	47.5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67%	50.85%	65.32%	71.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39	8.21	7.61	8.13
存货周转率（次）	11.39	10.55	9.62	6.5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486.49	19,664.49	10,542.79	6,982.54

项目	2020.3.31/ 2020 年 1-3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796.84	11,250.33	5,573.57	4,114.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755.47	10,785.04	5,236.81	3,340.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64	1.55	0.75	1.8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2.71	-0.61	-0.32	1.2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91	6.75	4.24	3.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1%	1.71%	1.64%	1.76%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税前利润+利息支出+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

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影响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8、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10、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11、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2、其中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根据年化数据计算

（二）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公司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列示如下：

报告期内净利润	会计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 年 1-3 月	8.06%	0.59	0.59
	2019 年度	22.56%	1.20	1.20
	2018 年度	16.05%	0.62	0.62
	2017 年度	16.94%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 年 1-3 月	8.00%	0.58	0.58
	2019 年度	21.63%	1.15	1.15
	2018 年度	15.08%	0.58	0.58
	2017 年度	13.75%	0.41	0.41

注：1、报告期内不存在股本稀释事项，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同基本每股收益。

2、计算公式：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二、对经营成果、资产质量、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有重大影响的关键因素及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行业政策因素

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日渐增加，存在由于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法规、产品标准、生产标准、环保标准，从而导致公司面临需要根据新规定快速取得相关认证、修订相关产品质量标准，调整产品配方、生产工艺、生产设备的风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二）市场竞争因素

挂面行业经过近年的快速发展与整合，原有企业可能继续加大生产规模，进而加剧市场竞争。与业内其他企业相比，公司利用在营销、品牌、产品、研发等方面的优势，在河南区域占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竞争对手扩大其在河南区域的投入，而公司不能尽快通过增加投入、改善管理、加强市场推广等方式继续保持区位竞争优势，公司产品销售和盈利水平将受到较大不

利影响。

（三）经销商管理的风险

公司以经销为主要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经销模式下的挂面、面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9.79%、84.80%、85.25%和 83.65%。通过多年的合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和体系，与主要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由于经销商数量较多、区域分散，若经销商出现管理不规范、经营理念与公司产生分歧拒不履行合同等行为，可能对公司市场推广和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四）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耗用的原材料主要为小麦和面粉。报告期内，公司小麦和面粉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6.74%、70.99%、81.96%和 80.09%；公司小麦和面粉成本占直接材料成本比例分别为 83.66%、77.54%、90.60%和 88.15%，占比较高。小麦和面粉的价格受天气和市场供需情况等因素的影响较大，若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异常波动，而产品的销售价格不能及时做出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十三、经营成果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对产品不断进行品类创新、积极布局上游原材料采购渠道、运用现代化的生产工艺、采取多元化的营销策略、建立完善的食品安全体系等措施，实现了较为快速的发展。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51,023.24	134,684.24	49.46%	90,113.82	19.17%	75,619.14
营业利润	7,726.47	13,484.12	86.03%	7,248.41	52.44%	4,754.80
利润总额	7,714.77	13,491.88	86.39%	7,238.40	37.30%	5,271.79
净利润	6,160.73	11,141.63	104.96%	5,436.01	32.39%	4,105.98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8,689.26	95.43%	126,903.13	94.22%
其他业务收入	2,333.98	4.57%	7,781.11	5.78%
合计	**51,023.24**	**100.00%**	**134,684.24**	**100.00%**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5,166.69	94.51%	63,549.24	84.04%
其他业务收入	4,947.14	5.49%	12,069.90	15.96%
合计	**90,113.82**	**100.00%**	**75,619.14**	**100.00%**

随着食品安全标准趋严、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以及国家政策性支持，挂面、面粉制造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发行人紧抓市场契机，充分发挥核心竞争优势，通过加强产品的研发、营销网络的建设、安全体系的完善等有效措施，使报告期内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发展趋势良好。2017 年度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由于农发行贷款“双结零”政策下形成的小麦销售款占比较高。

1、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16,958.41	34.83%	56,237.51	44.32%
	上选特色面	22,622.27	46.46%	50,882.83	40.10%
	小计	**39,580.69**	**81.29%**	**107,120.34**	**84.41%**
面粉	——	9,108.57	18.71%	19,782.79	15.59%
合计		**48,689.26**	**100.00%**	**126,903.13**	**100.00%**
产品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31,924.66	37.48%	25,639.17	40.35%
	上选特色面	38,563.35	45.28%	23,173.93	36.47%

	小计	**70,488.01**	**82.76%**	**48,813.10**	**76.81%**
面粉	——	14,678.68	17.24%	14,736.14	23.19%
合计		**85,166.69**	**100.00%**	**63,549.24**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各类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以挂面产品销售为主。报告期内，发行人挂面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8,813.10 万元、70,488.01 万元、107,120.34 万元和 39,580.69 万元，占比分别为 76.81%、82.76%、84.41%和 81.29%，2017-2019 年度呈现上升趋势，2020 年 1-3 月略有降低，主要因为疫情期间，消费者增加面粉储备消费。

（2）主要产品销量和平均销售单价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销量和平均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元/吨

产品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金额	**数量/金额**	**变动比例**	**数量/金额**	**变动比例**	**数量/金额**
挂面	原味经典面	收入	16,958.41	56,237.51	76.16%	31,924.66	24.52%	25,639.17
		数量	45,605.53	150,571.54	81.95%	82,753.25	16.84%	70,828.08
		单价	0.37	0.37	-3.19%	0.39	6.57%	0.36
	上选特色面	收入	22,622.27	50,882.83	31.95%	38,563.35	66.41%	23,173.93
		数量	39,023.72	93,189.66	26.88%	73,447.18	59.58%	46,025.41
		单价	0.58	0.55	3.99%	0.53	4.28%	0.50
面粉		收入	9,108.57	19,782.79	34.77%	14,678.68	-0.39%	14,736.14
		数量	28,757.69	66,144.38	36.04%	48,621.01	-1.61%	49,418.55
		单价	0.32	0.30	-0.93%	0.30	1.24%	0.30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挂面产品主要包括原味经典面和上选特色面，2018 年 8 月底镇平想念一期工程完成投产，发行人在产能释放前拓展销售渠道并完善经销网络。在传统经销模式下，融合新经济业态，布局多渠道营销，积极探索创新营销形式，丰富了销售渠道，各类产品销售收入均呈现增长的趋势。

①原味经典面

报告期内，发行人原味经典面收入分别为 25,639.17 万元、31,924.66 万元、56,237.51 万元和 16,958.41 万元，2017-2019 年度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销售数量的变动趋势相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销售数量、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

入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	
	收入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收入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数量变化对收入贡献	26,163.03	81.95%	4,316.81	16.84%
销售单价变化对收入贡献	-1,850.17	-5.80%	1,968.67	7.68%
合计	**24,312.85**	**76.16%**	**6,285.49**	**24.52%**

注：销售数量变化对销售收入贡献=（当年销售数量-上年销售数量）*上年销售单价；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贡献=（当年销售单价-上年销售单价）*当年销售数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原味经典面收入受价格和数量双重影响。2018 年度的销售金额较 2017 年度增加了 6,285.49 万元，增长了 24.52%，其中主要受到销售数量的影响，2018 年度的销售数量较 2017 年度增加了 11,925.17 吨，增长了 16.84%，主要由于原味经典面中的经典系列销售数量的增加。2019 年度的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了 24,312.85 万元，增长了 76.16%，主要由于 2018 年底新产能的增加，发行人完善的销售网络有效地消化新增产能，相应的 2019 年度销售规模扩大。

报告期内，原味经典面单价总体相对平稳，价格的波动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对收入影响金额相对较小。

②上选特色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上选特色面收入分别为 23,173.93 万元、38,563.35 万元、50,882.83 万元和 22,622.27 万元，2017-2019 年度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销售数量的变动趋势相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销售数量、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	
	收入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收入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数量变化对收入贡献	10,365.77	26.88%	13,806.94	59.58%
销售单价变化对收入贡献	1,953.71	5.07%	1,582.48	6.83%
合计	**12,319.48**	**31.95%**	**15,389.42**	**66.41%**

注：销售数量变化对销售收入贡献=（当年销售数量-上年销售数量）*上年销售单价；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贡献=（当年销售单价-上年销售单价）*当年销售数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上选特色面收入受价格和数量双重影响。2018 年度的销

售金额较 2017 年度增加了 15,389.42 万元，增长了 66.41%，其中主要受到销售数量的影响，2018 年度的销售数量较 2017 年度增加了 27,421.77 吨，增长了 59.58%，主要由于上选特色面中的上选面和养生面系列销售数量的增加。2019 年度的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了 12,319.48 万元，增长了 31.95%，产能增加导致相应的销售规模扩大。

报告期内，上选特色面单价总体相对平稳，价格的波动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对收入影响金额相对较小。

③面粉

报告期内，发行人面粉收入分别为 14,736.14 万元、14,678.68 万元、19,782.79 万元和 9,108.57 万元，2017-2019 年度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销售数量的变动趋势相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销售数量、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	
	收入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收入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数量变化对收入贡献	5,290.30	36.04%	-237.82	-1.61%
销售单价变化对收入贡献	-186.18	-1.27%	180.35	1.22%
合计	**5,104.11**	**34.77%**	**-57.46**	**-0.39%**

注：销售数量变化对销售收入贡献=（当年销售数量-上年销售数量）*上年销售单价；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贡献=（当年销售单价-上年销售单价）*当年销售数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面粉销售价格比价稳定，销售收入的变化主要受到销售数量的影响。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增长较快主要由于镇平想念一期工程投产后产能增加，完善的营销网络有效消化发行人新增的产量，销售规模扩大。

2、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40,729.68	83.65%	108,181.03	85.25%

直营	7,530.06	15.47%	17,828.66	14.05%
代销	429.51	0.88%	893.44	0.70%
合计	**48,689.26**	**100.00%**	**126,903.13**	**100.00%**
销售模式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72,221.28	84.80%	57,060.34	89.79%
直营	11,604.72	13.63%	5,729.85	9.02%
代销	1,340.69	1.57%	759.05	1.19%
合计	**85,166.69**	**100.00%**	**63,549.24**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销售模式包括经销、直营和代销，以经销为主。由于食品消费面向大众消费者，终端消费群体具有分布零散，各地区的差异化需求较大，而经销商以当地市场为主，清晰了解当地消费群体的需求，因此经销模式为食品加工制造业重要的销售模式，符合食品加工制造业销售模式的特点。

（1）经销模式

现阶段，发行人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模式下销售收入分别为 57,060.34 万元、72,221.28 万元、108,181.03 万元和 40,729.68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9.79%、84.80%、85.25%和 83.65%，占比较高，但整体呈现下降的趋势，原因主要系发行人在传统的经销模式下，通过与大润发、永辉超市、武汉中百等大型商超的合作，融合新经济业态不断拓宽销售渠道；积极探索互联网销售模式，包括发展线上的阿里巴巴零售通、京东新通路等多种方式丰富销售渠道。因此，随着其他销售模式下销售规模的扩大，相应的经销模式下的收入占比有所下降，符合发行人营销体系和营销网络的整体战略布局和规划。

（2）直营模式

直营模式下主要包括与电商、大型商超的买断式销售、在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开设的旗舰店销售、零星销售等。报告期内，发行人直营模式下销售收入分别为 5,729.85 万元、11,604.72 万元、17,828.66 万元和 7,530.06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02%、13.63%、14.05%和 15.47%，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未来，发行人融合新经济业态，积极探索互联网销售模式，加大与电商、大型商超合作，探索新的销售模式，进一步提高直营模式下的销售比重。

（3）代销模式

发行人代销模式通过与武汉中百合作，报告期内代销模式下销售收入分别为759.05 万元、1,340.69 万元、893.44 万元和 429.51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19%、1.57%、0.70%和 0.88%，金额较小且占比较低。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南阳地区	17,152.02	35.23%	53,049.54	41.80%	39,035.03	45.83%	33,595.09	52.86%
省内其他地区	10,780.46	22.14%	25,991.06	20.48%	16,394.43	19.25%	10,555.90	16.61%
华中地区	6,438.78	13.22%	11,564.41	9.11%	8,526.64	10.01%	6,202.47	9.76%
华东地区	4,745.65	9.75%	8,860.51	6.98%	5,780.52	6.79%	4,874.40	7.67%
华南地区	2,438.78	5.01%	6,401.33	5.04%	3,606.66	4.23%	1,928.03	3.03%
西北地区	2,346.16	4.82%	7,391.53	5.82%	1,000.64	1.17%	762.00	1.20%
华北地区	1,256.98	2.58%	4,526.36	3.57%	2,739.16	3.22%	1,975.87	3.11%
西南地区	480.76	0.99%	1,044.00	0.82%	777.67	0.91%	905.95	1.43%
东北地区	57.06	0.12%	111.04	0.09%	15.29	0.02%	——	——
合计	**45,696.66**	**93.85%**	**118,939.78**	**93.72%**	**77,876.05**	**91.44%**	**60,799.71**	**95.67%**

注：上表合计占比小于 100.00%，主要由于线上销售金额占比分别 4.33%、8.56%、6.28%和 6.15%，无法确定具体的销售区域，未在上表中进行列示。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的销售区域以河南地区为主，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占比分别为 69.48%、65.08%、62.28%和 57.37%，与河南省以面食为主的饮食文化相关，尤其是挂面的消费。发行人立足于河南省，进一步开拓省外市场，研发具有特色、亮点、特殊风味的产品，通过多元化的销售渠道向省外市场销售挂面产品，因此报告期内省外市场的销售规模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

4、主营业务收入季度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48,689.26	100.00%	28,803.39	22.70%	17,170.27	20.16%	13,167.80	20.72%
第二季度	——	——	28,796.41	22.69%	17,086.08	20.06%	15,193.18	23.91%
第三季度	——	——	29,895.22	23.56%	18,651.12	21.90%	15,881.37	24.99%
第四季度	——	——	39,408.11	31.05%	32,259.22	37.88%	19,306.89	30.38%
合计	**48,689.26**	**100.00%**	**126,903.13**	**100.00%**	**85,166.69**	**100.00%**	**63,549.24**	**100.00%**

发行人各季度销售收入占比相对稳定，差异较小，符合食品消费行业季节性规律，主要由于挂面和面粉为主要的日常饮食产品，销售相对均衡。第四季度收入占比相对其他季度较高，主要由于第四季度是挂面行业的销售旺季，同时“双 11”、“双 12”以及年货节等活动的影响。

5、发行人第三方回款情形

（1）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第三方回款的原因、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

发行人主要的销售模式为经销，主要客户为个体经营户、小型商贸企业，此类客户规模较小、家族化经营、规范管理意识相对薄弱，因此在经营过程中，资金支付渠道的选择较为随意，出于自身资金使用的便捷性，可能会使用自身或者家庭成员的账户进行付款。

（2）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分类及占营业收入比例

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分类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客户股东或实际出资人/经营者、法定代表人、董高监及员工付款	7,324.58	13,597.30	8,433.19	7,755.54
个体工商户或自然人客户委托近亲属付款	2,560.29	4,013.80	2,548.32	1,755.73
客户的客户或朋友直接付款	442.23	694.98	330.99	203.77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客户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下或投资的其他企业付款	1.33	63.05	——	——
第三方回款总额	10,328.43	18,369.14	11,312.50	9,715.04
第三方回款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4%**	**13.64%**	**12.55%**	**12.85%**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发行人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9,715.04 万元、11,312.50 万元、18,369.14 万元和 10,328.4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2.85%、12.55%、13.64%和 20.24%。2020 年第一季度第三方回款占收入比例升高的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银行业务办理不便导致。

（3）发行人存在第三方回款合法合规性

发行人客户基于自身的交易习惯或者资金管理的便利，通过第三方进行货款的支付，相关的交易具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和代付的第三方证明，相关的代支付行为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因第三方回款引起的争议或纠纷。

（4）第三方回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发行人充分重视与第三方回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销售业务管理规定》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5）第三方回款的规范情况

发行人针对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制定和完善了《资金管理制度》和《销售业务管理规定》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严格管理第三方回款的情况。

发行人除进一步加强上述内控制度的执行，确保发行人销售与收款循环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以及相关的第三方代付行为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发行人将在签订销售合同时充分向客户强调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确保合同主体和付款主体的一致性。

对于客户具有充分的原因需要通过第三方付款的情形，必须提前通知并取得公司同意，并提供其与第三方签订的代付款协议或付款确认函，以保证代付行为的真实性，且相关的代付行为不存在争议和纠纷，否则发行人有权利退回非其本人或约定第三方账户支付的货款，并要求客户重新履行相应的支付义务。

（6）第三方代付货款的真实性及对销售收入确认的影响

第三方付款是基于公司与客户之间存在真实的交易背景，客户因其自身原因选择的交易结算方式，是其真实意思的表达，由其自行承担相应委托付款风险。发行人的货款回收未因客户采用第三方代付方式存在不利影响，对发行人销售收入确认不存在影响。

（7）核查程序

对于第三方回款情况，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① 统计客户订单和回款方不一致的业务明细记录；

②抽取选取客户订单和回款方不一致的业务明细样本，执行穿行测试，确认销售与收款循环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执行；抽样选取客户订单和回款方不一致的业务明细样本和银行对账单回款记录，追查至相关业务合同及资金流水凭证；抽取客户订单和回款方不一致的业务明细样本对应的销售出库记录，验收单等原始单据，以核查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③获取相关客户代付款确认依据和证明，以核实和确认委托付款的真实性、代付金额的准确性及付款方和委托方之间的关系，以验证合同签约方和付款方存在不一致情形的合理原因；

④对公司主要客户进行函证、访谈，确认收入及往来金额，了解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⑤将客户及代付款第三方名称与公司的关联方名单进行比对分析，并结合网络核查工商登记信息，核实代付款相关方与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⑥查阅与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法院或仲裁机构受理的相关文件，核查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

6、现金收款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收款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现金收款合计	19.39	31.37	33.34	30.76

公司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例	0.04%	0.02%	0.04%	0.04%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现金收款主要由于存在少量零售业务，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04%、0.04%、0.02%和 0.04%，占比较低。

7、其他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麦麸	2,155.06	92.33%	7,077.95	90.96%	4,588.30	92.75%	3,596.23	29.80%
小麦	——	——	——	——	——	——	8,298.92	68.76%
其他	178.92	7.67%	703.16	9.04%	358.84	7.25%	174.75	1.45%
合计	**2,333.98**	**100.00%**	**7,781.11**	**100.00%**	**4,947.14**	**100.00%**	**12,069.9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麦麸和小麦销售款，其他主要为废旧包装和碎头面的销售款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2,069.90 万元、4,947.14 万元、7,781.11 万元和 2,333.9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96%、5.49%、5.78%和 4.57%。2017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由于发行人根据农发行“双结零”的贷款政策（即上年度收购小麦与贷款均“结零”），将上年度库存小麦进行对外销售。

麦麸系小麦加工成面粉的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随着面粉生产规模的扩大而增加。报告期内，发行人麦麸销售收入分别为 3,596.23 万元、4,588.30 万元、7,077.95 万元和 2,155.06 万元，2017-2019 年度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与面粉加工量的变动趋势相匹配。报告期内，麦麸产量、面粉产量、麦麸销售收入、数量和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麦麸产量（吨）	13,932.99	48,698.33	28,137.44	22,386.28
面粉产量（吨）	43,825.11	153,235.32	85,651.32	68,089.63
麦麸与面粉产量比	31.79%	31.78%	32.85%	32.88%
麦麸销售金额（万元）	2,155.06	7,077.95	4,588.30	3,596.23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麦麸销售销量（吨）	13,842.09	48,700.26	28,107.71	22,408.26
麦麸销售单价（万元/吨）	0.16	0.15	0.16	0.16

注：该表中面粉产量已剔除投入的散粉和辅料，系由投入小麦产出的产量。

报告期内，麦麸与面粉主产品的产量比分别为 32.88%、32.85%、31.78%和 31.79%，相对较为稳定，整体呈现略有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系：自动生产线设备的逐步投入使用，结合对生产工艺的调整，小麦出粉率略有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麦麸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0.16 万元/吨、0.16 万元/吨、0.15 万元/吨和 0.16 万元/吨，价格基本稳定。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36,385.71	94.63%	98,109.34	93.64%
其他业务成本	2,066.23	5.37%	6,663.30	6.36%
合计	**38,451.94**	**100.00%**	**104,772.64**	**100.00%**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67,036.58	93.74%	52,636.70	83.01%
其他业务成本	4,475.45	6.26%	10,774.90	16.99%
合计	**71,512.02**	**100.00%**	**63,411.6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63,411.60 万元、71,512.02 万元、104,772.64 万元和 38,451.94 万元，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12.77%和 46.51%，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要素划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3,058.06	90.85%	88,752.40	90.46%
直接人工	1,231.17	3.38%	3,235.56	3.30%
制造费用	2,096.48	5.76%	6,121.38	6.24%
合计	**36,385.71**	**100.00%**	**98,109.34**	**100.00%**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61,371.67	91.55%	48,282.19	91.73%
直接人工	2,132.24	3.18%	1,830.43	3.48%
制造费用	3,532.66	5.27%	2,524.09	4.80%
合计	**67,036.58**	**100.00%**	**52,636.7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及占比相对稳定，其中以直接材料为主，占比超过 90%，符合食品加工制造行业特征。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比呈现下降的趋势，主要由于发行人新增的生产线自动化程度较高，优化生产工艺，生产效率提升，相应的面粉的出粉率上升，在一定程度上节约了原材料成本；制造费用占比自 2018 年度呈现上升的趋势，主要由于镇平想念一期工程投产，相应的固定资产设备折旧、维护费等费用增加。

2、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

（1）主要产品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14,738.75	40.51%	47,875.43	48.80%
	上选特色面	13,625.01	37.45%	33,263.74	33.90%
	小计	**28,363.75**	**77.95%**	**81,139.18**	**82.70%**
面粉	——	8,021.95	22.05%	16,970.16	17.30%
合计		**36,385.71**	**100.00%**	**98,109.34**	**100.00%**

产品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挂面	原味经典面	27,805.05	41.48%	23,319.31	44.30%
	上选特色面	26,122.72	38.97%	16,193.75	30.77%
	小计	**53,927.77**	**80.45%**	**39,513.06**	**75.07%**
面粉	——	13,108.81	19.55%	13,123.65	24.93%
合计		**67,036.58**	**100.00%**	**52,636.7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52,636.70 万元、67,036.58 万元、98,109.34 万元和 36,385.71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而相应变动，主营业务成本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27.36%和 46.35%，主营业务收入分别较上期增长了 34.02%和 49.01%，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变动趋势匹配。

（2）主要产品销量和平均单位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成本、销量和平均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元/吨

产品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金额	数量/金额	变动比例	数量/金额	变动比例	数量/金额
挂面	原味经典面	成本	14,738.75	47,875.43	72.18%	27,805.05	19.24%	23,319.31
		数量	45,605.53	150,571.54	81.95%	82,753.25	16.84%	70,828.08
		单位成本	0.32	0.32	-5.37%	0.34	2.05%	0.33
	上选特色面	成本	13,625.01	33,263.74	27.34%	26,122.72	61.31%	16,193.75
		数量	39,023.72	93,189.66	26.88%	73,447.18	59.58%	46,025.41
		单位成本	0.35	0.36	0.36%	0.36	1.09%	0.35
面粉		成本	8,021.95	16,970.16	29.46%	13,108.81	-0.11%	13,123.65
		数量	28,757.69	66,144.38	36.04%	48,621.01	-1.61%	49,418.55
		单位成本	0.28	0.26	-4.84%	0.27	1.53%	0.27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为挂面和面粉，主要原材料为小麦，占比较高，因此小麦的市场价格直接关系到产品的成本。报告期内，小麦采购价格分别为

2.25 元/kg、2.19 元/kg、2.09 元/kg 和 2.20 元/kg，相对比较稳定，因此，发行人的产品的单位成本亦相对稳定，挂面各类产品单位成本的变动主要由于各类产品的销售结构变动的影响。

（三）营业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及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2,303.55	25.27%	28,793.79	22.69%
其他业务	267.75	11.47%	1,117.81	14.37%
合计	**12,571.30**	**24.64%**	**29,911.60**	**22.21%**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8,130.11	21.29%	10,912.54	17.17%
其他业务	471.69	9.53%	1,295.00	10.73%
合计	**18,601.80**	**20.64%**	**12,207.54**	**16.14%**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14%、20.64%、22.21%和 24.64%，主要受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17%、21.29%、22.69%和 25.27%，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由于销售结构的变化导致，高附加值、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上选特色面销售占比上升导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73%、9.53%、14.37%和 11.47%，2019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相对较高，主要由于 2019 年度碎头面的销售金额占其他业务收入比例较高，碎头面属于生产过程中的合理损耗，不参与成本的归集和分配，其成本由产成品承担。

1、分产品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按产品的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挂面	原味经典面	2,219.66	13.09%	8,362.08	14.87%
	上选特色面	8,997.26	39.77%	17,619.09	34.63%
	小计	**11,216.93**	**28.34%**	**25,981.16**	**24.25%**
面粉	——	1,086.62	11.93%	2,812.63	14.22%
合计		**12,303.55**	**25.27%**	**28,793.79**	**22.69%**
产品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挂面	原味经典面	4,119.61	12.90%	2,319.86	9.05%
	上选特色面	12,440.63	32.26%	6,980.18	30.12%
	小计	**16,560.24**	**23.49%**	**9,300.04**	**19.05%**
面粉	——	1,569.87	10.69%	1,612.49	10.94%
合计		**18,130.11**	**21.29%**	**10,912.54**	**17.17%**

报告期内，发行人挂面产品营业毛利分别为 9,300.04 万元、16,560.24 万元、25,981.16 万元和 11,216.93 万元，为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平均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产品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原味经典面	单价	0.37	0.37	0.39	0.36
	单位成本	0.32	0.32	0.34	0.33
	毛利率	13.09%	14.87%	12.90%	9.05%
上选特色面	单价	0.58	0.55	0.53	0.50
	单位成本	0.35	0.36	0.36	0.35
	毛利率	39.77%	34.63%	32.26%	30.12%
面粉	单价	0.32	0.30	0.30	0.30
	单位成本	0.28	0.26	0.27	0.27
	毛利率	11.93%	14.22%	10.69%	10.94%

注：毛利率=（收入总额-成本总额）/收入总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挂面产品包括原味经典面和上选特色面，挂面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9.05%、23.49%、24.25%和 28.34%，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

1）发行人新产能的投产，生产规模的扩大，产能利用率的提升，产量增长较快，经济效益逐渐体现；2）发行人镇平想念一期工程的投入使用，自动化生产线设备程度进一步提升，机械作业效率高，有效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成本；3）原味经典面为传统挂面产品，毛利率水平总体相对较低，上选特色面以中高档产品、特色产品为主，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因此各期原味经典面和上选特色面的销售结构亦会影响发行人挂面产品的综合毛利率，2017 年度上选特色面销售结构占比为 36.47%，2020 年 1-3 月上升至 46.46%；4）2020 年 1-3 月挂面产品毛利率持续上升，主要由于疫情期间基于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发行人在保证市场主要供应的原味经典面价格基本稳定的前提下，适度减少上选特色面的折扣力度。

① 原味经典面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原味经典面的毛利率分别为 9.05%、12.90%、14.87%和 13.09%，总体呈现上升后相对保持稳定。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上升了 3.85%，主要原因系：1）原味经典面销售结构的影响，原味经典面中经典面系列销售占比自 2017 年度的 21.56%上升至 2018 年度 36.85%，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原味经典面中销售结构与 2018 年度基本相当，且经典面系列毛利率高于原味面系列毛利率，经典面系列报告期内各期毛利率较原味面系列高约 4-10 个百分点，因此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原味经典面系列毛利率相对比较稳定；2）发行人主要销售模式为经销模式，因此产品的销售依赖于完善的经销商网络，2017 年度发行人正处于着力开发经销商资源的阶段，为日后的产能消化和销售规模的扩大提前做好市场布局。发行人在市场开拓的过程中，充分利用经销商资源，给予经销商适度的商务政策，包括信用账期、折扣，其中折扣产品主要为传统的原味经典面，因此 2017 年度原味经典面毛利率相对于其他各期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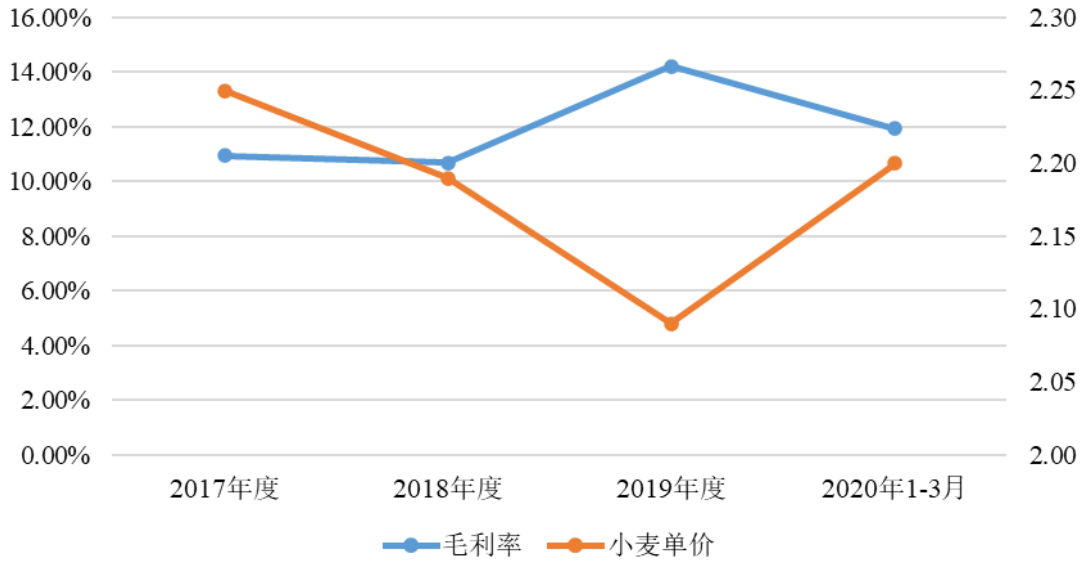
②上选特色面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上选特色面的毛利率分别为 30.12%、32.26%、34.63%和 39.77%，呈现持续上升的趋势。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上升了 2.14%，主要由于上选特色面中文化面系列定价较高，文化面包括武汉热干面、重庆小面、牛肉拉面、牛肉烩面等，融入了各地的饮食文化和地方特色，在定价上具有一定的优势；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上升了 2.37%，主要由于养生面系列产品日益丰富，品种的多样化，定价时考虑了较高的毛利率；2020 年度 1-3 月毛利率继续上升，主要

由于疫情期间供求关系的影响，适度减少上选特色面的折扣力度。

③面粉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面粉的毛利率分别为 10.94%、10.69%、14.22%和 11.93%，呈现波动的趋势。面粉主要原材料为小麦，因此小麦的生产采购成本直接影响面粉的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小麦的成本分别为 2.25 元/kg、2.19 元/kg、2.09 元/kg 和 2.20 元/kg，亦呈现波动趋势。发行人面粉毛利率水平与同期小麦采购成本走势对比图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面粉毛利率水平与小麦采购成本总体呈现相反的趋势，即小麦采购价格越高，毛利率越低；反之，小麦采购价格越低，毛利率越高。2017 年度小麦采购单价较 2018 年度较高，而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毛利率基本相当，主要由于 2017 年度生产耗用的小麦主要系 2016 年度采购，而 2016 年度小麦采购单价相对较低。因此，报告期内面粉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小麦价格的变动趋势总体相符。

2、量化分析产品销售单价、单位成本、销售结构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1）产品销售结构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假设主营业务毛利率仅受产品销售结构和各类产品毛利率的影响，上述两个因素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类别	2020 年 1-3 月较 2019 年度毛利率波动情况		
		毛利率波动影响	产品结构波动影响	对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贡献
挂面	原味经典面	-0.62%	-1.41%	-2.02%
	上选特色面	2.39%	2.20%	4.59%
面粉	——	-0.43%	0.44%	0.02%
合计		**1.34%**	**1.23%**	**2.58%**
产品类型	**产品类别**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毛利率波动情况**		
		毛利率波动影响	**产品结构波动影响**	**对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贡献**
挂面	原味经典面	0.87%	0.88%	1.75%
	上选特色面	0.95%	-1.67%	-0.72%
面粉	——	0.55%	-0.18%	0.37%
合计		**2.37%**	**-0.97%**	**1.40%**
产品类型	**产品类别**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毛利率波动情况**		
		毛利率波动影响	**产品结构波动影响**	**对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贡献**
挂面	原味经典面	1.44%	-0.26%	1.19%
	上选特色面	0.97%	2.65%	3.62%
面粉	——	-0.04%	-0.65%	-0.69%
合计		**2.37%**	**1.74%**	**4.12%**

注：毛利率波动影响=（本年度毛利率-上年度毛利率）*本年度销售收入占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产品结构波动影响=（本年度销售收入占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上年度销售收入占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上年度毛利率。

2018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7 年度上升了 4.12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的上选特色面销售收入占比由 2017 年度的 36.47%上升至 45.28%，高毛利率水平产品销售增加导致毛利率的上升。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上升了 1.40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原味经典面毛利率水平的上升以及销售占比的提升，从而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的上升。

2020 年 1-3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9 年度上升了 2.58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疫情期间供求关系的影响，适度减少上选特色面的折扣力度，毛利水平上升；同时上选特色面销售占比由 2019 年度的 40.10%上升至 46.46%，两者综合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

（2）产品售价、单位成本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假设主营业务毛利率仅受产品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的影响，上述两个因素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类别	2020 年 1-3 月较 2019 年度毛利率波动情况		
		销售单价波动影响	单位成本波动影响	分产品毛利率波动的贡献
挂面	原味经典面	-0.38%	-1.40%	-1.78%
	上选特色面	3.72%	1.42%	5.14%
面粉	——	5.20%	-7.49%	-2.29%
产品类型	产品类别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毛利率波动情况		
		销售单价波动影响	单位成本波动影响	分产品毛利率波动的贡献
挂面	原味经典面	-2.71%	4.68%	1.97%
	上选特色面	2.61%	-0.24%	2.37%
面粉	——	-0.79%	4.32%	3.53%
产品类型	产品类别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毛利率波动情况		
		销售单价波动影响	单位成本波动影响	分产品毛利率波动的贡献
挂面	原味经典面	5.72%	-1.87%	3.85%
	上选特色面	2.90%	-0.76%	2.14%
面粉	——	1.11%	-1.36%	-0.25%

注：单位售价变动的影响=（本年度销售单位售价-本年度销售单位成本）/本年度销售单位售价-（上年度销售单位售价-本年度销售单位成本）/上年度销售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变动的影响=（上年度销售单位售价-本年度销售单位成本）/上年度销售单位售价-（上年度销售单位售价-上年度销售单位成本）/上年度销售单位售价。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克明面业	——	24.59%	23.63%	22.79%
双塔食品	——	23.09%	14.75%	10.64%
三全食品	——	35.17%	35.52%	33.92%
平均值	——	**27.62%**	**24.63%**	**22.45%**
发行人	**25.27%**	**22.69%**	**21.29%**	**17.17%**

注：数据来源 Wind，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7.17%、21.29%、22.69%和25.27%，

2017-2019 年度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22.45%、24.63%和 27.62%，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总体走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符。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为食品加工制造业，但在具体产品、主要采购原材料、销售渠道和定价政策尚存在一定的差异，其中：克明面业以挂面生产销售为主、双塔食品以粉丝、豆类蛋白等产品生产销售为主、三全食品以速冻食品的生产销售为主。发行人与克明面业更具有可比性。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克明面业变动趋势一致。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克明面业 2 个百分点左右，主要由于:（1）两者的销售模式存在一定的差异。发行人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而克明面业的销售模式以商超类销售为主，经销模式下的毛利率水平相对略低于商超类销售；（2）产品结构的差异，发行人毛利率相对较低的原味面系列占比相对较高，报告期内销量占比分别为 60.61%、52.98%、61.77%和 53.89%。

2017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克明面业 5 个百分点左右，除了由于销售模式以及产品结构的差异导致的影响外，2017 年度发行人正处于着力开发经销商资源的阶段，为日后的产能消化和销售规模的扩大提前做好市场布局。发行人在市场开拓的过程中，给予经销商适度的商务政策，包括信用期、折扣，其中折扣产品主要为传统的原味经典面，因此 2017 年度原味经典面毛利率相对于其他各期较低，从而导致整体毛利率较其他各期相对较低。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2,357.59	4.62%	7,323.50	5.44%	5,851.07	6.49%	3,759.24	4.97%
管理费用	967.04	1.90%	3,212.59	2.39%	2,579.55	2.86%	1,451.61	1.92%
研发费用	619.72	1.21%	2,303.40	1.71%	1,479.67	1.64%	1,329.76	1.76%
财务费用	677.77	1.33%	3,036.03	2.25%	1,163.90	1.29%	608.77	0.81%
合计	**4,622.12**	**9.06%**	**15,875.52**	**11.79%**	**11,074.19**	**12.29%**	**7,149.38**	**9.45%**

注：“占比”指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5%、12.29%、11.79%和 9.06%。2018 年度期间费用率上升，主要由于当期加大了市场宣传推广力度，广告营销费较 2017 年度增加了 791.93 万元，销售费用总额增加；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期间费用率相当；2020 年度 1-3 月期间费用率较 2019 年度下降，主要由于疫情的影响，市场拓展费用相关支出减少。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684.60	29.04%	2,023.51	27.63%	1,479.94	25.29%	1,428.58	38.00%
网店销售费用	589.15	24.99%	2,118.24	28.92%	1,392.00	23.79%	532.94	14.18%
运输费	642.82	27.27%	1,388.18	18.96%	916.34	15.66%	567.07	15.08%
差旅费	140.71	5.97%	639.59	8.73%	424.31	7.25%	446.99	11.89%
广告营销费	170.79	7.24%	605.62	8.27%	1,284.17	21.95%	492.24	13.09%
仓储配送费	93.64	3.97%	183.18	2.50%	71.97	1.23%	62.71	1.67%
折旧费	12.30	0.52%	50.82	0.69%	34.56	0.59%	99.62	2.65%
其他	23.58	1.00%	314.36	4.29%	247.77	4.23%	129.10	3.43%
合计	2,357.59	100.00%	7,323.50	100.00%	5,851.07	100.00%	3,759.24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3,759.24 万元、5,851.07 万元、7,323.50 万元和 2,357.5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7%、6.49%、5.44%和 4.62%。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计入销售费用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1,428.58 万元、1,479.94 万元、2,023.51 万元和 684.60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38.00%、25.29%、27.63%和 29.04%，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人员职工薪酬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人员薪酬	684.60	2,023.51	1,479.94	1,428.58
营业收入	51,023.24	134,684.24	90,113.82	75,619.14
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	1.34%	1.50%	1.64%	1.89%

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薪酬逐年上升，主要由于发行人销售规模的扩大，销售人员和平均薪酬均增加所致。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89%、1.64%、1.50%和 1.34%，占比相对稳定，呈现下降的趋势，主要由于销售规模的增长高于销售人员薪酬的涨幅。

（2）网店销售费用

发行人网店销售费用主要是电商模式下支付给电商平台销售服务费、各种销售软件服务费等。报告期内，网店销售费用分别为 532.94 万元、1,392.00 万元、2,118.24 万元和 589.15 万元，2017-2019 年度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由于电商模式下销售规模和销售收入的增长，网店销售费用也相应增加。

（3）运输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运输费与营业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化率	金额	变化率	金额	变化率	金额
运输费	642.82	——	1,388.18	51.49%	916.34	61.59%	567.07
营业收入	51,023.24	——	134,684.24	49.46%	90,113.82	19.17%	75,619.14
占比	**1.26%**		**1.03%**		**1.02%**		**0.75%**

报告期内，发行人运输费分别为 567.07 万元、916.34 万元、1,388.18 万元和 642.82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5%、1.02%、1.03%和 1.26%。运输费主要系发行人产品销售过程中承担的配送费用，由发行人与客户协商确定运输费承担主体。报告期内，运输费与收入规模的变动趋势匹配，运输费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0.75%、1.02%、1.03%和 1.26%，占比相对较稳定，2017 年度占比相对较低，主要由于发行人承担运输费的销售占比较其他各期较少。

（4）广告营销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广告营销费与营业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金额	变化率	金额	变化率
广告营销费	170.79	——	605.62	-52.84%
营业收入	51,023.24	——	134,684.24	49.46%
广告营销费占营业收入比例	0.33%		0.45%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化率	金额	变化率
广告营销费	1,284.17	160.88%	492.24	——
营业收入	90,113.82	19.17%	75,619.14	——
广告营销费占营业收入比例	1.43%		0.65%	

报告期内，发行人广告营销费分别为 492.24 万元、1,284.17 万元、605.62 万元和 170.79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65%、1.43%、0.45%和 0.33%。广告营销费主要系发行人市场拓展过程中发生的营销推广费用。2018 年度广告营销费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由于 2018 年底镇平想念一期项目投产，发行人为了新增产能的有效消化，加大了当年市场推广力度，相应的广告营销费用增加；此外，在 2018 年度双十一期间，发行人与天猫合作进行品牌推广，加大自媒体渠道的推广力度等。因此，2018 年度广告营销费金额较大，占比较高。

（5）仓储配送费

发行人仓储费主要系租赁第三方物流库暂存待发产品而发生的费用。报告期内，发行人仓储费分别为 62.71 万元、71.97 万元、183.18 万元和 93.64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67%、1.23%、2.50%和 3.97%，2017-2019 年度金额呈逐年增加趋势，主要由于销售规模的扩大以及直营商超产生的仓储和配送费用不断增加。

（6）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三全食品	24.44%	26.59%	28.57%	27.69%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双塔食品	4.02%	5.71%	5.74%	5.48%
克明面业	8.59%	11.25%	10.86%	11.27%
平均值	**12.35%**	**14.52%**	**15.06%**	**14.81%**
发行人	**4.62%**	**5.44%**	**6.49%**	**4.97%**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①销售模式的影响

发行人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模式下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7,060.34 万元、72,221.28 万元、108,181.03 万元和 40,729.6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9.79%、84.80%、85.25%和 83.65%。经销模式下，发行人通过多年的合作，与经销商构建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尤其是销售规模较大、信用状况良好、市场销售渠道广泛的经销商客户，发行人通过折扣、账期等商务政策给予经销商客户优惠，从而在经销渠道下发生的销售费用较低。

在传统经销模式下，融合新经济业态，布局多渠道营销，积极探索创新营销形式，增加了线上电商销售模式，丰富了销售渠道，但销售占比相对较低，相应的销售费用占比较低。

②主要市场分布的影响

发行人主要销售区域为河南省，其中以南阳地区为主。报告期内，发行人河南省内主营业务销售金额分别为 44,150.99 万元、55,429.46 万元、79,040.60 万元和 27,932.4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9.48%、65.08%、62.28%和 57.37%，其中南阳地区占比分别为 52.86%、45.83%、41.80%和 35.23%。由于发行人的产品销售区域运输距离较近，因此，运输费用占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低。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27.41	44.20%	1,607.02	50.02%	1,389.03	53.85%	907.08	62.49%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摊销与折旧费	239.54	24.77%	592.81	18.45%	486.78	18.87%	324.74	22.37%
行政管理费	113.70	11.76%	498.64	15.52%	348.46	13.51%	214.14	14.75%
差旅费	13.10	1.35%	130.56	4.06%	116.01	4.50%	68.91	4.75%
业务招待费	57.81	5.98%	96.40	3.00%	49.51	1.92%	53.15	3.66%
中介机构费用	——	——	137.55	4.28%	61.32	2.38%	33.28	2.29%
其他	115.49	11.94%	149.63	4.66%	128.44	4.98%	81.17	5.59%
土地租金	——	——	——	——	——	——	-230.86	-15.90%
合计	**967.04**	**100.00%**	**3,212.59**	**100.00%**	**2,579.55**	**100.00%**	**1,451.61**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1,451.61 万元、2,579.55 万元、3,212.59 万元和 967.0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2%、2.86%、2.39%和 1.90%。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907.08 万元、1,389.03 万元、1,607.02 万元和 427.41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2.49%、53.85%、50.02%和 44.20%，2017-2019 年度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受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管理人员数量增加及薪资上调等影响。

（2）中介机构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中介机构费用分别为 33.28 万元、61.32 万元、137.55 万元及 0 万元，主要系公司筹划和准备上市，陆续发生的财务顾问、审计、律师、评估等中介机构费用。

（3）土地租金

根据南阳市政府《关于协调解决豫西工业集团等三家企业上市问题的会议纪要》（宛政纪〔2016〕41 号）精神，依据原市城乡规划局宛规函〔2016〕115 号文件确定的规划条件，子公司康元粮油于 2017 年将位于光武西南侧、北京路以东的厂区原划拨用地办理了土地出让手续，自此公司不存在欠缴该宗土地的所有相关费用，故于当期将以前年度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的土地租金予以全部冲回，导致 2017 年度土地租金为负值。

（4）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三全食品	2.43%	3.67%	3.50%	4.25%
双塔食品	1.72%	1.75%	1.85%	1.75%
克明面业	3.13%	4.04%	3.68%	4.06%
平均值	**2.43%**	**3.15%**	**3.01%**	**3.35%**
发行人	**1.90%**	**2.39%**	**2.86%**	**1.92%**

总体上看，发行人的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较小。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投入	426.73	68.86%	1,463.12	63.52%	1,161.67	78.51%	1,084.49	81.56%
职工薪酬	166.22	26.82%	704.83	30.60%	250.95	16.96%	196.05	14.74%
折旧摊销	14.69	2.37%	72.04	3.13%	19.50	1.32%	8.97	0.67%
其他	12.07	1.95%	63.41	2.75%	47.55	3.21%	40.24	3.03%
合计	**619.72**	**100.00%**	**2,303.40**	**100.00%**	**1,479.67**	**100.00%**	**1,329.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有所波动，主要受不同研发项目研究进度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各研发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具体进展
绿豆芹菜挂面的研究	——	——	——	229.46	已完成
低蛋白南瓜挂面生产工艺研究	——	——	——	19.61	已完成
烘烤型香菇挂面加工工艺研究	——	——	——	259.21	已完成
荞麦小米营养挂面的研究	——	——	——	216.04	已完成
预糊化紫薯玉米挂面的生产工艺研究	——	——	——	461.81	已完成
波纹面项目	——	——	——	137.86	已完成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具体进展
不同挂面品种营养成分精细配比的研究	——	85.20	162.57	5.76	已完成
特色调味系列挂面的研究与开发	——	1.36	1,293.86	——	已完成
系统粉的品质差异对面粉和挂面品质的影响研究与应用	25.39	244.62	23.23	——	已完成
想念系列挂面品质优化改良研究与应用	188.05	781.50	——	——	测试中
挂面干燥工艺模型与过程控制研究	163.56	320.67	——	——	测试中
低 GI 挂面的研制及其对糖尿病大鼠糖脂代谢影响的研究	27.26	——	——	——	测试中
富硒营养挂面的开发	3.23	——	——	——	测试中
鸡蛋挂面的开发及烘房干燥条件对挂面干燥脱水过程的影响	36.51	——	——	——	测试中
米胚营养挂面的工艺开发和保质期提升研究	6.57	——	——	——	测试中
馒头、蛋糕、自发小麦粉的研究与开发	16.96	237.13	——	——	测试中
不同品种（子品牌）挂面内在品质优化研究与应用	142.88	632.92	——	——	测试中
山药挂面的研究与开发	3.82	——	——	——	测试中
盐对挂面品质及挂面氧化酸败的影响研究	5.51	——	——	——	测试中
合计	**619.72**	**2,303.40**	**1,479.67**	**1,329.76**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均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1）直接投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直接投入分别为 1,084.49 万元、1,161.67 万元、1,463.12 万元和 426.73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1.56%、78.51%、63.52%和 68.86%，2017-2019 年度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因公司不断新增研发项目，加大项目研发投入。

（2）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计入研发费用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196.05 万元、250.95 万元、704.83 万元和 166.22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4.74%、16.96%、30.60%和 26.82%，2017-2019 年度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研发项目增多，参

与研发人员增加以及研发人员薪资上调。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三全食品	0.25%	0.79%	0.34%	0.39%
双塔食品	1.54%	2.30%	0.00%	0.00%
克明面业	0.66%	0.95%	0.98%	1.18%
平均值	**0.82%**	**1.35%**	**0.44%**	**0.52%**
发行人	**1.21%**	**1.71%**	**1.64%**	**1.76%**

总体上看，发行人的研发费用率大幅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对于研发较为重视，近些年不断加大研发力度及研发投入。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773.12	3,151.58	1,676.99	633.82
减：利息收入	32.39	188.27	184.6	36.95
汇兑损益	-107.69	-111.73	-410.15	-0.01
金融机构手续费	5.83	69.01	50.63	4.84
融资租赁服务费	38.90	115.44	31.03	7.07
合计	**677.77**	**3,036.03**	**1,163.90**	**608.77**

发行人的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支出与汇兑损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费用化和资本化利息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费用化利息	773.12	3,151.58	1,676.99	633.82
资本化利息	——	752.48	1,920.01	692.93
合计	**773.12**	**3,904.06**	**3,597.00**	**1,326.75**

（五）其他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55.28	331.06	74.80	70.39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4.28	113.74	51.45	45.3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	217.32	23.35	25.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	——	0.35	——
合计	**55.28**	**331.06**	**75.16**	**70.39**

报告期内，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专用面粉生产线改建项目	1.67	6.67	6.67	6.67	与资产相关
1.3 万吨木本粮多型系列挂面加工生产线扩建项目	4.69	18.75	18.75	18.08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3.17	12.67	12.67	9.50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偿款	3.34	13.37	13.37	11.14	与资产相关
30 万吨小麦深加工粮食物流一期工程建设	29.43	39.24	——	——	与资产相关
年产 7.2 万吨挂面生产线建设项目	0.56	0.19	——	——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中国好粮油”省级示范企业补助资金	11.43	22.86	——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4.28**	**113.74**	**51.45**	**45.39**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8 年度“中国好粮油”省级示范企业补助资金	——	42.02	——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第二批农业生产发展和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	15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市级应急成品粮储备费用补贴	——	21.00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科技创新奖	——	0.30	——	——	与收益相关
南阳市卧龙区财政局锅炉拆改补贴款	——	1.00	——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南阳市卧龙区工业经济突出贡献奖	——	3.00	——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市级应急成品粮储备费用补贴	——	——	21.00	——	与收益相关
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奖励	——	——	——	4.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市级应急成品粮储备费用补贴	——	——	——	21.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1.00	——	2.35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	**217.32**	**23.35**	**25.00**	**—**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为 2018 年度的 75.82 万元，系发行人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所得，截至报告期末相关投资已赎回。

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74	-181.57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98	-19.19	——	——
合计	**-30.76**	**-200.76**	**——**	**——**

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是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损失组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该准则，信用减值损失核算企业计提本准则要求的各项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将原资产减值损失中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归集到信用减值损失。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	——	-41.47	-134.22
存货跌价损失	——	-22.31	——	——
合计	**——**	**-22.31**	**-41.47**	**-134.22**

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与存货的跌价准备，2019 年度开始的坏账准备转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资产减值情形，故未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1.97 万元、0 万元、-30.16 万元和-0.22 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	50.00	——	——
征地补偿款	——	——	——	503.54
无需支付的款项	——	7.22	0.91	22.48
其他	0.22	5.91	1.35	2.08
合计	**0.22**	**63.13**	**2.26**	**528.09**
营业外支出				
对外捐赠	11.61	50.42	——	8.3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3.61	11.42	1.10
滞纳金、罚款支出	——	0.07	0.62	1.60
其他	0.31	1.28	0.23	0.06
合计	**11.92**	**55.38**	**12.27**	**11.09**
营业外收支净额	**-11.70**	**7.75**	**-10.01**	**517.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和土地补偿款，政府补助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南阳市卧龙区上市工作先进企业奖	——	5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50.00**	——	——	——

2017 年发行人收到土地补偿款 503.54 万元，主要为康元粮油厂区用地在办理划拨转让的过程中政府收回了部分厂区用地的补偿款。

发行人营业外支出主要是对河南科技学院、扶贫基金会及新冠疫情民生保障物资等的捐赠款。

罚款、滞纳金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五、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情况”。

（六）纳税情况

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的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2-542 号”鉴证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税种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1、主要税种纳税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企业增值税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未交数	-4,409.85	-3,175.10	-97.62	50.58
本期已交数	731.49	1,771.46	1,003.90	725.37
期末未交数	-4,309.40	-4,409.85	-3,175.10	-97.62

注：期末未缴数与应交税费增值税余额差异系待认证/待抵扣增值税差异影响，具体情况见本节之“十四、（一）、7、其他流动资产”。

（2）报告期内，发行人企业所得税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未交数	459.06	1,370.04	675.75	115.44
本期已交数	939.80	3,790.07	1,511.73	577.38
期末未交数	1,077.50	459.06	1,370.04	675.75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7,714.77	13,491.88	7,238.40	5,271.79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28.69	3,372.97	1,809.60	1,317.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70	54.49	85.15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5.98	-0.33	2.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7.69	-1,083.07	-480.42	-350.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25	153.11	31.15	153.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5.75	-80.02	-11.50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8	39.79	428.04	70.9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5.28	-112.99	-59.29	-28.35
所得税费用	1,554.04	2,350.25	1,802.39	1,165.82

3、税收政策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适用的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的情形。

十四、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07,841.03	54.36%	62,007.11	40.79%	45,813.17	39.78%	44,026.72	47.58%
非流动资产	90,538.81	45.64%	90,002.00	59.21%	69,345.81	60.22%	48,500.58	52.42%
资产总额	**198,379.84**	**100.00%**	**152,009.11**	**100.00%**	**115,158.98**	**100.00%**	**92,527.31**	**100.00%**

（一）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4,854.57	50.87%	20,835.17	33.60%	18,992.71	41.46%	26,642.23	60.51%
应收票据	1,040.00	0.96%	1,040.00	1.68%	20.00	0.04%	——	——
应收账款	22,070.81	20.47%	20,515.70	33.09%	11,624.23	25.37%	11,580.31	26.30%
预付款项	5,643.99	5.23%	2,384.32	3.85%	1,000.02	2.18%	141.86	0.32%
其他应收款	2,376.42	2.20%	2,662.33	4.29%	650.33	1.42%	634.91	1.44%
存货	17,167.54	15.92%	9,812.41	15.82%	10,030.21	21.89%	4,836.13	10.98%
其他流动资产	4,687.71	4.35%	4,757.18	7.67%	3,495.67	7.63%	191.27	0.43%
流动资产合计	**107,841.03**	**100.00%**	**62,007.11**	**100.00%**	**45,813.17**	**100.00%**	**44,026.72**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符合生产型企业的一般资产结构特征。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合计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7.80%、88.72%、82.51%、87.25%。

1、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在流动资产中占比较高，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绝大部分为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及电商第三方支付平台存款，第三方支付平台例如支付宝，不存在回收风险。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3.69	0.01%	4.01	0.02%	6.82	0.04%	4.61	0.02%
银行存款	37,101.54	67.64%	8,045.18	38.61%	13,785.70	72.58%	21,842.20	81.98%
其他货币资金	17,749.34	32.36%	12,785.98	61.37%	5,200.18	27.38%	4,795.43	18.00%
合计	**54,854.57**	**100.00%**	**20,835.17**	**100.00%**	**18,992.71**	**100.00%**	**26,642.2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用于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和特点。公司 2018 年末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由于资金用于镇平想念建设所致。公司 2020 年 3 月末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当年公司引入新的投资者和新冠病毒疫情期间公司得到银行的应急贷款所致。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受限的银行存款如下：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定额存单	——	——	——	5,000.00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票据保证金	9,600.01	4,800.01	1,100.00	4,760.00
信用证保证金	8,004.12	7,896.46	3,980.66	-
合计	**17,604.13**	**12,696.47**	**5,080.66**	**4,760.00**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40.00	1,040.00	20.00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20年1-3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22,521.24	7.58%	20,934.38	76.49%	11,861.50	0.38%	11,816.67
坏账准备	450.42	7.58%	418.69	76.46%	237.27	0.39%	236.36
应收账款净额	22,070.81	7.58%	20,515.70	76.49%	11,624.23	0.38%	11,580.31

项目	2020.3.31 /2020年1-3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流动资产	107,841.03	73.92%	62,007.11	35.35%	45,813.17	4.06%	44,026.72
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比例	20.47%	——	33.09%	——	25.37%	——	26.30%
总资产	198,379.84	30.51%	152,009.11	32.00%	115,158.98	24.46%	92,527.31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例	11.13%	——	13.50%	——	10.09%	——	12.52%
营业收入	51,023.24	51.53%（年化）	134,684.24	49.46%	90,113.82	19.17%	75,619.14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03%（年化）	——	15.54%	——	13.16%	——	15.63%

①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应收账款变动情况与原因

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末变化较小，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主要是由于当期末经销商回款较多所致。

②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应收账款变动情况与原因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业务规模扩大而上升。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主要由于公司拓展销售渠道，从南阳本地及周边地方性超市转向开拓省外大型连锁超市，全国性大型连锁超市相对南阳本地超市结算周期相对较长。

③2020 年 3 月末较 2019 年末应收账款变动情况与原因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主要由于 2020 年一季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与客户结算周期延长所致。

（2）结算与信用政策

公司客户主要为经销商、商超两大类，对于经销商客户，公司一般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对于一些长期合作、业务体量较大、信誉度较好的经销商，公司会根据业务需要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在信用额度内可以先提货后结算。

对于商超客户，公司根据各商超业务特点，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3）应收账款的账龄与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3.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521.24	100.00%	450.42	20,934.38	100.00%	418.69
1—2 年	——	——	——	——	——	——
2—3 年	——	——	——	——	——	——
3—4 年	——	——	——	——	——	——
合计	**22,521.24**	**100.00%**	**450.42**	**20,934.38**	**100.00%**	**418.69**
应收账款净额	**22,070.81**			**20,515.70**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861.35	100.00%	237.23	11,816.53	100.00%	236.33
1—2 年	0.01	——	0.00	0.01	——	0.00
2—3 年	0.01	——	0.00	0.14	——	0.03
3—4 年	0.14	——	0.04	——	——	——
合计	**11,861.50**	**100.00%**	**237.27**	**11,816.67**	**100.00%**	**236.36**
应收账款净额	**11,624.23**			**11,580.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好，不存在大额账龄较长未收回的款项。

（4）与可比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对比表

项目	三全食品	双塔食品	克明面业	平均值	想念食品
1 年以内	1%-5%	5%	2%	4%	2%
1—2 年	10%	10%	15%	12%	10%
2—3 年	50%	20%	50%	40%	20%
3—4 年	100%	40%	100%	80%	30%
4—5年	100%	80%	100%	93%	5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商超及优质重点经销商，这些客户实力强、信誉

好，与本公司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发行人根据谨慎性原则的要求，并充分结合自身销售模式特点、主要客户资信能力和以往款项回收状况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公司与克明面业的业务模式和客户类型相似，一年以内坏账计提比例与克明面业相同，符合行业特征。

（5）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2020.3.31	武汉良品良仓商贸有限公司	1,535.62	6.82%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1,349.81	5.99%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唐河县旺源商贸有限公司	1,309.69	5.82%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1,304.45	5.79%	货款	1 年以内	关联方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1,291.84	5.74%	货款	1 年以内	关联方
	小计	**6,791.41**	**30.16%**	——	——	——
2019.12.31	富平云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76.32	7.53%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1,285.73	6.14%	货款	1 年以内	关联方
	西峡县欣荣商贸有限公司	1,139.06	5.44%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邓州市超明商贸有限公司	1,123.05	5.36%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1,069.26	5.11%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小计	**6,193.41**	**29.58%**	——	——	——
2018.12.31	洛阳市辉振商贸有限公司	741.94	6.26%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680.40	5.74%	货款	1 年以内	关联方
	广州市滨亚商贸有限公司	625.66	5.27%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武汉良品良仓商贸有限公司	598.23	5.04%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西峡县欣荣商贸有限公司	566.02	4.77%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小计	**3,212.25**	**27.08%**	——	——	——

年度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2017.12.31	西峡县欣荣商贸有限公司	834.73	7.06%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社旗县双海商贸有限公司	833.40	7.05%	货款	1 年以内	关联方
	唐河县旺源商贸有限公司	781.55	6.61%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766.65	6.49%	货款	1 年以内	关联方
	洛阳市辉振商贸有限公司	711.63	6.02%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小计	**3,927.96**	**33.24%**			

4、预付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43.99	100.00%	2,384.32	100.00%	1,000.02	100.00%	137.65	97.03%
1 至 2 年	——	——	——	——	——	——	4.21	2.97%
合计	**5,643.99**	**100.00%**	**2,384.32**	**100.00%**	**1,000.02**	**100.00%**	**141.86**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向原材料供应商预付的采购款。报告期内的预付款项账龄绝大多数集中在 1 年以内。原材料供应商主要为公司的长期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信誉度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17-2019 年度，公司预付款项随业务规模扩大而逐年上升。2020 年 3 月末预付账款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期间为保证生产，公司利用应急贷款向中储粮增加小麦采购量所致。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2020.3.31	中央储备粮邓州直属库有限公司	2,468.17	43.73 %	货款	1 年以内
	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246.01	39.79 %	货款	1 年以内
	中央储备粮南阳直属库	227.05	4.02 %	货款	1 年以内

年度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有限公司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7	3.59%	货款	1 年以内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	138.19	2.45 %	货款	1 年以内
	小计	**5,281.89**	**93.58 %**	——	——
2019.12.31	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1,431.88	60.05%	货款	1 年以内
	中国供销粮油（河南）有限公司	780.95	32.75%	货款	1 年以内
	江苏永达高铁传媒有限公司	39.00	1.64%	广告费	1-2 年
	镇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1.30	0.89%	燃气费	1 年以内
	临清德能金玉米生物有限公司	17.54	0.74%	货款	1 年以内
	小计	**2,290.67**	**96.07%**	——	——
2018.12.31	Yuan-Hang 中国-哈萨克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393.77	39.38%	货款	1 年以内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	296.71	29.67%	货款	1 年以内
	霍尔果斯经纬嘉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84.16	18.42%	设备款	1 年以内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南阳供电公司	38.26	3.83%	电费	1 年以内
	河南品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37.30	3.73%	货款	1 年以内
	小计	**950.20**	**95.02%**	——	——
2017.12.31	美国伟凯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	62.63	44.15%	律师费	1 年以内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7.62%	辅导费	1 年以内
	国家粮食局交易协调中心	9.12	6.43%	货款	1 年以内
	山东恒仁工贸有限公司	8.32	5.87%	货款	1 年以内
	中央储备粮南阳直属库有限公司	7.82	5.52%	货款	1 年以内
	小计	**112.90**	**79.58%**	——	——

5、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余额	2,455.37	2,742.26	711.06	655.10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减：坏账准备	78.95	79.93	60.74	20.19
其他应收款净额	2,376.42	2,662.33	650.33	634.91
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期末资产总额比重	1.24%	1.80%	0.62%	0.71%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融资租赁保证金和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融资租赁保证金	1,209.00	49.24%	1,209.00	44.09%	485.00	68.21%	435.00	66.40%
贷款保证金	1,000.00	40.73%	1,000.00	36.47%				
押金、保证金	124.46	5.07%	126.37	4.61%	199.53	28.06%	87.05	13.29%
应收暂付款	99.63	4.06%	93.79	3.42%	13.70	1.93%	25.94	3.96%
其他	22.29	0.91%	313.11	11.42%	12.83	1.80%	58.59	8.94%
应收利息-定期存款	——	——	——	——	——	——	48.52	7.41%
合计	**2,455.37**	**100.00%**	**2,742.26**	**100.00%**	**711.06**	**100.00%**	**655.10**	**100.00%**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在农业发展银行办理了小麦市场化收购贷款业务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缴纳了保证金所致。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3.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259.06	92.01%	45.18	2,213.88
1-2 年（含）	79.50	3.24%	1.73	77.77
2-3 年（含）	94.39	3.84%	18.88	75.51
3 年以上	22.41	0.91%	13.15	9.26
合计	**2,455.37**	**100.00%**	**78.95**	**2,376.42**

账龄	2019.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542.95	92.73%	50.86	2,492.09
1-2 年（含）	132.50	4.83%	7.03	125.47
2-3 年（含）	44.4	1.62%	8.88	35.52
3 年以上	22.41	0.82%	13.15	9.26
合计	**2,742.26**	**100.00%**	**79.93**	**2,662.33**
账龄	**2018.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04.75	28.79%	4.1	200.66
1-2 年（含）	483.40	67.98%	48.34	435.06
2-3 年（含）	7.00	0.98%	1.40	5.60
3 年以上	15.91	2.24%	6.90	9.01
合计	**711.06**	**100.00%**	**60.74**	**650.33**
账龄结构	**2017.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614.85	93.86%	11.33	603.52
1-2 年（含）	17.05	2.60%	1.71	15.35
2-3 年（含）	9.30	1.42%	1.86	7.44
3 年以上	13.90	2.12%	5.30	8.60
合计	**655.10**	**100.00%**	**20.19**	**634.91**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2018 年末 1-2 年其他应收款占比较多，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增多导致保证金增加所致。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20 年 3 月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项。

（4）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 5 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2020.3.31	南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贷款保证金	1,000.00	1 年以内	40.73%	20.00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549.00	1 年以内	22.36%	10.98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	融资租赁保证金	410.00	1 年以内、2—3 年	16.70%	17.20

年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公司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50.00	1年以内	10.18%	5.00
	霍尔果斯经纬嘉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62.16	1-2年	2.53%	——
	小计	——	**2,271.16**	——	**92.50%**	**53.18**
2019.12.31	南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贷款保证金	1,000.00	1年以内	36.47%	20.00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549.00	1年以内	20.02%	10.98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410.00	1年以内、1-2年	14.95%	12.2
	北京中兴天和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300.00	1年以内	10.94%	6.00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50.00	1年以内	9.12%	5.00
	小计	——	**2,509.00**	——	**91.49%**	**54.18**
2018.12.31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25.00	1—2年	31.64%	22.50
	恒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10.00	1—2年	29.53%	21.00
	康成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2.60	1年以内	14.43%	2.05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50.00	1年以内	7.03%	1.00
	霍尔果斯开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	1—2年	4.22%	3.00
	小计	——	**617.60**	——	**86.86%**	**49.55**
2017.12.31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25.00	1年以内	37.09%	4.50
	恒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10.00	1年以内	34.62%	4.20
	霍尔果斯开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	1年以内	4.95%	0.60
	南阳市卧龙区工伤生育保险中心	应收暂付款	17.89	1年以内、1—2年	2.95%	0.42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50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2.06%	2.15
	小计	——	**495.39**	——	**81.67%**	**11.87**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3,318.32	77.58%	7,016.23	71.50%	6,119.69	61.01%	3,451.43	71.37%
库存商品	1,322.18	7.70%	1,152.26	11.74%	2,474.36	24.67%	768.65	15.89%
发出商品	1,814.71	10.57%	956.17	9.74%	575.13	5.73%	285.19	5.90%
委托代销商品	210.23	1.22%	228.23	2.33%	261.00	2.60%	159.17	3.29%
其他周转材料	112.64	0.66%	104.05	1.06%	166.20	1.66%	67.55	1.40%
在产品	41.22	0.24%	36.36	0.37%	11.92	0.12%	104.14	2.15%
委托加工物资	348.24	2.03%	319.11	3.25%	421.93	4.21%	——	0.00%
合计	**17,167.54**	**100.00%**	**9,812.41**	**100.00%**	**10,030.21**	**100.00%**	**4,836.13**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由小麦、面粉、辅料等原材料以及挂面、面粉等库存商品构成。

公司根据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通常在产成品检验入库后就及时对外发送至经销商、商超和电商平台用户等，此外由于挂面的生产周期较短，周转率相对较快，因此公司库存商品余额较小。公司 2018 年末库存商品占比较高，主要由于当期期末公司推出的部分高端系列挂面产品成本较高所致。

2018年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5,194.08万元、增长107.40%，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规模逐渐增长、客户订单不断增多所致，备货金额增加。

2020 年 3 月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7,355.13 万元、增长 74.96%，主要是因为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公司提前采购原材料，2020 年 3 月末原材料金额较 2019 年末增加了 6,302.09 万元。

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主要原材料小麦、面粉和库存商品挂面均无跌价迹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除 2019 年末想念远航库存商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跌价 22.31 万元外，不存在其他需计提跌价的存货。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尚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和广告宣

传费等待摊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待抵扣/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4,551.19	4,687.95	3,335.54	152.45
待摊费用	135.35	69.11	160.13	38.82
预缴企业所得税	0.16	0.13	——	——
理财产品	1.00	——	——	——
合计	**4,687.71**	**4,757.18**	**3,495.67**	**191.27**

（二）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65,730.07	72.60%	62,695.33	69.66%	33,795.87	48.74%	15,305.74	31.56%
在建工程	14,304.68	15.80%	16,721.37	18.58%	29,180.86	42.08%	27,140.96	55.96%
无形资产	8,432.76	9.31%	8,477.55	9.42%	5,072.90	7.32%	5,160.89	10.64%
长期待摊费用	910.91	1.01%	1,001.76	1.11%	737.02	1.06%	737.48	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2.18	1.21%	1,087.98	1.21%	559.15	0.81%	155.51	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20	0.08%	18.01	0.02%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538.81**	**100.00%**	**90,002.00**	**100.00%**	**69,345.81**	**100.00%**	**48,500.58**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上述三类资产合计占各年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8.16%、98.13%、97.66%和 97.71%。

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3,661.42	2,786.13	95.08	40,780.21	93.40%
机器设备	25,179.40	2,602.59	81.66	22,495.15	89.34%

电子设备	1,861.19	804.54	——	1,056.65	56.77%
运输工具	1,624.53	753.43	——	871.10	53.62%
其他	718.84	183.84	8.03	526.96	73.31%
合计	**73,045.38**	**7,130.53**	**184.78**	**65,730.07**	**89.99%**
项目	**2019.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1,160.73	2,453.37	95.08	38,612.28	93.81%
机器设备	24,105.86	2,217.68	81.66	21,806.52	90.46%
电子设备	1,832.61	720.28	——	1,112.33	60.70%
运输工具	1,584.84	714.52	——	870.32	54.92%
其他	467.74	165.82	8.03	293.88	62.83%
合计	**69,151.78**	**6,271.67**	**184.78**	**62,695.33**	**90.66%**
项目	**2018.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8,907.39	1,617.91	95.08	17,194.39	90.94%
机器设备	15,376.47	1,003.54	81.66	14,291.27	92.94%
电子设备	1,550.24	413.61	——	1,136.64	73.32%
运输工具	1,583.67	574.59	——	1,009.08	63.72%
其他	277.54	105.01	8.03	164.50	59.27%
合计	**37,695.31**	**3,714.66**	**184.78**	**33,795.87**	**89.66%**
项目	**2017.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9,395.87	1,208.46	95.08	8,092.33	86.13%
机器设备	5,808.78	521.63	81.66	5,205.48	89.61%
电子设备	1,197.95	190.80	——	1,007.15	84.07%
运输工具	1,350.99	414.78	——	936.21	69.30%
其他	148.91	76.32	8.03	64.57	43.36%
合计	**17,902.50**	**2,411.99**	**184.78**	**15,305.74**	**85.49%**

公司的固定资产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和其他构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为 89.9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5,305.74 万元、33,795.87 万元、62,695.33 万元和 65,730.07 万元，增长主要来自于镇平想念部分新建厂房结转固定资产及购置新的机器设备。

（2）固定资产构成与所处行业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结构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40,780.21	62.04%	38,612.28	61.59%	17,194.39	50.88%	8,092.33	52.87%
机器设备	22,495.15	34.22%	21,806.52	34.78%	14,291.27	42.29%	5,205.48	34.01%
电子设备	1,056.65	1.61%	1,112.33	1.77%	1,136.64	3.36%	1,007.15	6.58%
运输工具	871.10	1.33%	870.32	1.39%	1,009.08	2.99%	936.21	6.12%
其他	526.96	0.80%	293.88	0.47%	164.50	0.49%	64.57	0.42%
合计	**65,730.07**	**100.00%**	**62,695.33**	**100.00%**	**33,795.87**	**100.00%**	**15,305.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5,305.74 万元、33,795.87 万元、62,695.33 万元和 65,730.07 万元，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构成，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固定资产结构特点。

①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与公司对比情况列示如下：

可比公司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三全食品	77.10%	76.69%	76.91%	71.08%
双塔食品	76.81%	79.33%	57.96%	44.64%
克明面业	54.55%	54.30%	54.98%	66.47%
平均值	69.49%	70.11%	63.28%	60.73%
本公司	72.60%	69.66%	48.74%	31.56%

公司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是由于大部分镇平想念产业园在建工程项目尚未结转固定资产所致。2019 年末和 2020 年 3 月末随镇平想念产业园逐渐投产，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近似。

②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构成与公司对比情况列示如下：（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数据为比较基础数据）

可比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三全食品	58.83%	30.72%	0.41%	10.05%

可比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双塔食品	64.60%	31.49%	0.84%	3.07%
克明面业	62.51%	36.36%	0.63%	0.50%
平均值	61.98%	32.86%	0.63%	4.54%
本公司	61.59%	34.78%	1.39%	2.24%

根据上表数据，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以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为主，平均占比分别为 61.98%和 32.86%。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相符，与所处行业相匹配。

（3）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均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无需新增计提减值准备。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河南镇平县新建生产基地、想念远航挂面车间的 1000 型挂面生产线及想念股份挂面车间升级改造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数	期末余额
2020 年 1-3 月	镇平想念产业园一期工程	16,721.37	1,299.46	3,648.89	67.26	14,304.68
	合计	**16,721.37**	**1,299.46**	**3,648.89**	**67.26**	**14,304.68**
2019 年度	镇平想念产业园一期工程	28,086.91	19,617.88	30,955.26	28.16	16,721.37
	设备自动化改造及工程改造	104.78	8.79	80.20	33.38	——
	新建车棚、卫生间改造工程	——	12.59	12.59	——	——
	合计	28,191.69	19,639.26	31,048.05	61.53	16,721.37
2018 年度	镇平想念产业园一期工程	25,552.71	19,778.12	17,243.92	—	28,086.91
	设备自动化改造及工程改造	220.88	462.06	575.06	3.10	104.78
	1000 型挂面生产线工程项目	623.98	658.19	1,152.73	129.44	——
	康元 1 号小麦仓	——	220.93	220.93	——	——
	其他零星工程	41.00	——	28.60	12.40	——

年度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数	期末余额
	合计	**26,438.57**	**21,119.30**	**19,221.25**	**144.94**	**28,191.69**
2017年度	镇平想念产业园一期工程	——	25,552.71	——	——	25,552.71
	设备自动化改造及工程改造	2,053.78	980.78	2,171.60	642.08	220.88
	1000 型挂面生产线工程项目	——	623.98	——	——	623.98
	其他零星工程	251.03	92.24	260.06	42.21	41.00
	想念一期内外墙油漆工程	99.00	11.00	——	110.00	——
	想念食品三期配套工程	169.64	400.86	570.50	——	——
	合计	**2,573.45**	**27,661.57**	**3,002.16**	**794.30**	**26,438.57**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5,160.89 万元、5,072.90 万元、8,477.55 万元、8,432.7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0.64%、7.32%、9.42%、9.31%。2019 年末，无形资产增长了 67.11%，主要是因为取得了募投项目的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8,414.51	99.78%	8,458.57	99.78%	5,055.31	99.65%	5,160.89	100.00%
商标权	3.24	0.04%	3.49	0.04%	4.51	0.09%	——	0.00%
非专利技术	11.26	0.13%	11.62	0.14%	13.08	0.26%	——	0.00%
软件	3.76	0.04%	3.86	0.05%	——	0.00%	——	0.00%
合计	**8,432.76**	**100.00%**	**8,477.55**	**100.00%**	**5,072.90**	**100.00%**	**5,160.89**	**100.00%**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各生产基地车间改造费及融资租赁服务费等，分别为 737.48 万元、737.02 万元、1,001.76 万元、910.9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52%、1.06%、1.11%、1.01%。2019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增长了 35.92%，主要是因为融资租赁服务费随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增多而增多。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车间改造费	428.22	47.01%	469.18	46.84%	593.46	80.52%	658.61	89.30%
融资租赁服务费	295.75	32.47%	334.65	33.41%	34.06	4.62%	59.55	8.08%
装修费	113.93	12.51%	121.51	12.13%	19.41	2.63%	6.58	0.89%
导热油费用	72.12	7.92%	74.22	7.41%	82.61	11.21%	——	——
其他	0.88	0.10%	2.20	0.22%	7.47	1.01%	12.74	1.73%
合计	**910.91**	**100.00%**	**1,001.76**	**100.00%**	**737.02**	**100.00%**	**737.48**	**100.00%**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55.51 万元、559.15 万元、1,087.98 万和 1,092.18 万元，主要是各期末资产减值准备、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与递延收益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负债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8.55	82.14	322.89	80.72	208.26	52.06	167.12	41.7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4.69	83.67	274.86	68.71	129.32	32.33	24.47	6.12
递延收益	3,705.48	926.37	3,754.19	938.55	1,899.04	474.76	430.45	107.61
合计	**4,368.73**	**1,092.18**	**4,351.94**	**1,087.98**	**2,236.61**	**559.15**	**622.04**	**155.51**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18.01 万和 68.20 万元，均为预付设备款。

（三）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结合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足额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提取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资产质量的实际状况。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坏账准备	——	——	298.01	256.55
存货跌价准备	——	22.31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4.78	184.78	184.78	184.78
合计	**184.78**	**207.09**	**482.79**	**441.33**

根据资产实际质量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对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提取减值准备。

2、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坏账准备	529.37	498.61	——	——
合计	**529.37**	**498.61**	——	——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39（年化）	8.21	7.61	8.13
存货周转率（次）	11.39（年化）	10.55	9.62	6.53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13、7.61、8.21、9.39（年化）。2020 年 1-3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表：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三全食品	——	16.46	13.49	12.63
双塔食品	——	9.74	11.5	9.06
克明面业	——	11.04	10.1	6.95
平均值	——	12.41	11.70	9.55
想念食品	9.39（年化）	8.21	7.61	8.13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公司为拓展国内重点城市的系统化商超业务，扩大市场占有率，给予信誉度良好的客户较宽松信用期和信用额度。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53、9.62、10.55、11.39（年化）。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同时对库存进行有效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如下表：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三全食品	——	3.17	3.45	3.40
双塔食品	——	4.30	4.01	3.69
克明面业	——	5.96	6.14	7.60
平均值	——	4.48	4.53	4.90
想念食品	11.39（年化）	10.55	9.62	6.53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地处粮食主产区，便于就近收储和调运小麦，库存水平维持相对合理；同时，由于主要销售区域为河南省内，货物可以较快送达销售渠道。

十五、发行人对于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一）负债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体情况及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92,950.66	90.68%	64,933.06	84.01%	35,840.12	47.64%	21,879.23	33.26%
非流动负债	9,551.87	9.32%	12,359.47	15.99%	39,386.91	52.36%	43,911.49	66.74%
负债总额	**102,502.53**	**100.00%**	**77,292.52**	**100.00%**	**75,227.02**	**100.00%**	**65,790.73**	**100.00%**

1、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54,309.61	58.43%	27,488.38	42.33%	16,398.34	45.75%	9,800.00	44.79%
应付票据	17,870.00	19.23%	16,050.00	24.72%	5,400.00	15.07%	5,660.00	25.87%
应付账款	10,035.89	10.80%	11,171.77	17.21%	4,923.07	13.74%	2,856.84	13.06%
预收款项	——	——	1,441.05	2.22%	836.88	2.34%	232.47	1.06%
合同负债	959.45	1.03%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93.22	1.28%	938.58	1.45%	766.62	2.14%	487.37	2.23%
应交税费	1,500.28	1.61%	898.23	1.38%	1,623.14	4.53%	778.21	3.56%
其他应付款	424.51	0.46%	365.95	0.56%	789.35	2.20%	324.03	1.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32.13	5.95%	5,539.10	8.53%	5,082.72	14.18%	1,740.30	7.95%
其他流动负债	1,125.56	1.21%	1,040.00	1.60%	20.00	0.06%	——	——
流动负债合计	**92,950.66**	**100.00%**	**64,933.06**	**100.00%**	**35,840.12**	**100.00%**	**21,879.23**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主要是通过保证、抵押、信用、质押的方式向银行借入短期借款以补充营运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借款	30,833.39	9,815.13	9,798.34	9,8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7,959.33	7,661.17	6,600.00	——
质押及保证借款	10,012.08	10,012.08	——	——
信用借款	5,504.81	——	——	——
合计	**54,309.61**	**27,488.38**	**16,398.34**	**9,8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随着资产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对资金的需求也同步增长。但目前公司融资方式较为单一，主要依靠自身盈利积累和银行贷款获取发展所需资金。

（2）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主要是为采购原材料所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与信用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420.00	5,600.00	1,900.00	5,660.00
国内信用证	9,450.00	10,450.00	3,500.00	——
合计	**17,870.00**	**16,050.00**	**5,400.00**	**5,660.00**

2019 年末国内信用证金额增长较多，主要由于公司收到国际金融公司的增资款项尚未结汇，在银行办理了较多的信用证业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中无持股 5%（含 5%）以上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3）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用于采购原材料及购置机器设备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货款	6,775.45	7,973.55	3,587.66	2,102.35
设备及工程款	1,740.08	2,238.43	392.79	479.46
运费	1,039.49	656.76	472.70	44.51
其他	480.87	303.04	469.92	230.52
合计	**10,035.89**	**11,171.77**	**4,923.07**	**2,856.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856.84 万元、4,923.07 万元、11,171.77 万元、10,035.89 万元，主要是账龄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

①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应付账款变动情况与原因

公司应付账款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2,066.23 万元，增长了 72.33%，主要由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原材料及商品采购量增长所致。

②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应付账款变动情况与原因

公司应付账款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6,248.70 万元，增长了 126.93%，主要由于原材料采购量增长及镇平想念当年购置了部分智能收储设备及进行了生产线改造升级所致。

③2020 年 3 月末较 2019 年末应付账款变动情况与原因

公司应付账款 2020 年 3 月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1,135.89 万元，下降了 10.17%，主要由于新冠疫情期间为保证供应商及时供货而结清供应商货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的比例
2020.3.31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334.38	23.26%
	河南卓林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1.58	9.48%
	益海（周口）小麦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4.97	9.22%
	遂平益康面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1.72	6.19%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07	5.40%
	小计		**5,374.72**	
2019.12.31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48.61	20.13%
	河南卓林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0.32	12.27%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2.25	9.78%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18.07	4.64%
	邓州市金穗香面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5.35	4.34%
	小计		**5,714.60**	**51.15%**
2018.12.31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61.58	27.66%
	河南麦道面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8.29	12.76%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的比例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4.02	7.80%
	南阳市多邦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11	5.39%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6.26	3.38%
	小计		**2,805.26**	**56.98%**
2017.12.31	中粮面业（漯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59	15.63%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92	12.98%
	南阳市宏来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33	4.95%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1.06	4.24%
	南阳市康圣粮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95	4.20%
	小计		**1,199.85**	**42.00%**

报告期末，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4）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232.47 万元、836.88 万元、1,441.05 万元、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6%、2.34%、2.22%、0.00%，金额较小且占比较低，主要系客户预付的货款。

（5）合同负债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将与销售产品相关的预收款项分类至合同负债。2020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为 959.4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1.03%。

（6）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487.37 万元、766.62 万元、938.58 万元、1,193.22 万元，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计提但尚未发放的职工工资及奖金。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工资金额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短期薪酬	1,190.48	935.92	764.23	484.9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4	2.66	2.39	2.39
合计	**1,193.22**	**938.58**	**766.62**	**487.37**

（7）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778.21 万元、1,623.14 万元、898.23 万元和 1,500.28 万元，主要由尚未完成年度汇算清缴而产生的应交企业所得税以及应交的其他税费构成。具体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241.80	278.10	160.44	54.82
企业所得税	1,077.66	459.19	1,370.04	675.7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03	3.96	1.37	4.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6	15.3	8.08	2.85
房产税	92.81	74.6	39.25	21.08
土地使用税	36.05	28.27	24.38	11.45
车船税	——	0.04	0.07	0.07
印花税	21.6	23.74	11.27	4.85
教育费附加	12.05	13.86	8.02	2.74
其他税费	——	0.96	0.01	0.01
环境保护税	0.22	0.22	0.20	——
合计	**1,500.28**	**898.23**	**1,623.14**	**778.21**

2018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7 年末增长，主要系企业所得税的增加，主要由于当年第四季度镇平想念投产，营业收入的增加，相应的企业所得税增加。2019 年末应交所得税额下降，主要由于镇平县税务局调整核定镇平公司的所得税缴纳为月度申报纳税和公司当年 7 月收到的“中国好粮油”政府补助所得税已于三季度全部预缴所致。2020 年 3 月末应交所得税额上升，主要由于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增长较多和公司尚未完成 2019 年度汇算清缴所致。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付款	424.51	365.95	664.30	240.94
应付利息	——	——	125.04	83.09
合计	**424.51**	**365.95**	**789.35**	**324.0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押金保证金	61.75	49.42	61.19	9.02
其他	74.71	32.24	118.47	23.93
拆借款	288.05	284.30	484.64	208.00
合计	**424.51**	**365.95**	**664.30**	**240.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240.94 万元、664.30 万元、365.95 万元和 424.51 万元，主要系南阳市远航商贸有限公司与想念远航之间的借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3,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532.13	5,539.10	2,082.72	1,740.30
合计	**5,532.13**	**5,539.10**	**5,082.72**	**1,740.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增减变动主要由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与长期应付款新增或归还所致。

（10）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0 万元、20.00 万元、1,040.00 万元、1,125.56 万元，主要系期末已背书但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	——	1,402.59	11.35%	36,517.97	92.72%	39,517.97	89.99%
长期应付款	5,114.92	53.55%	6,465.65	52.31%	242.64	0.62%	1,965.77	4.48%
递延收益	4,436.95	46.45%	4,491.22	36.34%	2,626.29	6.67%	1,177.75	2.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1,250.00	2.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51.87**	**100.00%**	**12,359.47**	**100.00%**	**39,386.91**	**100.00%**	**43,911.49**	**100.00%**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39,517.97 万元、36,517.97 万元、1,402.59 万元和 0 万元，主要系公司于 2017 年 7 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订的 39,517.97 万元银行贷款，主要用于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项目建设、采购机器设备等。

（2）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售后回租融资款	5,114.92	6,465.65	242.64	1,965.77
合计	**5,114.92**	**6,465.65**	**242.64**	**1,965.77**

公司采用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分别向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等公司融入资金。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模式如下：公司与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在用的部分机器设备以协议价格出售给租赁公司，同时将该固定资产租回，租赁期限为 2-3 年。租赁期满后，公司再以名义价格 100 元或 10,000 元将机器设备购回。

期末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售后回租融资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售后回租融资款	5,380.89	6,868.34	252.09	2,083.3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65.98	402.69	9.45	117.58
售后回租融资款摊余成本	5,114.92	6,465.65	242.64	1,965.77

（3）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1,177.75 万元、2,626.29 万元、4,491.22 万元和 4,436.95 万元，均由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形成。

报告期内，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形成的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专用面粉生产线改建项目	75.08	76.74	83.42	90.09
1.3 万吨木本粮多型系列挂面加工生产线扩建项目	207.77	212.46	231.20	249.95
2015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152.00	155.17	167.83	180.50
土地补偿款	627.13	630.47	643.84	657.21
30 万吨小麦深加工粮食物流一期工程建设	2,713.33	2,742.76	1,500.00	——
霍尔果斯想念远航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7.2 万吨挂面生产线建设项目	29.26	29.81	——	——
2018 年度“中国好粮油”省级示范企业补助资金	632.38	643.81	——	——
合计	**4,436.95**	**4,491.22**	**2,626.29**	**1,177.75**

（二）流动性和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反映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1.16	0.95	1.28	2.01
速动比率（倍）	0.98	0.80	1.00	1.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58%	56.82%	46.86%	47.5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67%	50.85%	65.32%	71.10%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486.49	19,664.49	10,542.79	6,982.54

利息支出（万元）	773.12	3,151.58	1,676.99	633.8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98	4.26	2.48	4.45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17-2019 年度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年下降，主要由于流动资产增长速度小于流动负债增长速度。2020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上升，主要由于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货币资金增加。

报告期内，母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上升，主要由于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支付生产经营所需的材料款、设备采购等款项支出增加银行借款，以及由于业务扩展导致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增长。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比较如下：

公司	财务指标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三全食品	流动比率（倍）	1.20	1.08	1.05	1.10
	速动比率（倍）	0.89	0.59	0.62	0.6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49%	57.82%	55.26%	54.07%
双塔食品	流动比率（倍）	1.72	1.67	1.08	1.21
	速动比率（倍）	1.33	1.37	0.83	0.8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00%	35.46%	32.18%	40.27%
克明面业	流动比率（倍）	0.97	0.92	1.48	2.19
	速动比率（倍）	0.84	0.74	1.15	1.84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56%	45.46%	43.40%	27.94%
平均值	流动比率（倍）	1.30	1.22	1.20	1.50
	速动比率（倍）	1.02	0.90	0.87	1.10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02%	46.25%	43.61%	40.76%
想念食品	流动比率（倍）	1.16	0.95	1.28	2.01
	速动比率（倍）	0.98	0.80	1.00	1.7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67%	50.85%	65.32%	71.10%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相对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略低，主要由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决定的。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压力较大，通过股权和债权的形式解决融资问题，导致公司流动比例和速动比例下降，

资产负债率上升，偿债能力略有下降。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为食品加工制造业，但具体产品、主要采购原材料、销售渠道和定价政策尚存在一定的差异，其中：克明面业以挂面生产销售为主、发行人与克明面业更具有可比性。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变动趋势与克明面业相符，符合行业特点。

综上，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是与现有的经营规模相适应的。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融资能力将大幅提高，尤其是可以通过资本市场筹集长期资金，进一步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对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显著提升，降低资产负债率并提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进一步改善财务状况，有效降低财务风险。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求，在合理控制财务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财务杠杆，将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41	14,716.68	6,954.60	15,202.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79	-20,500.39	-18,388.75	-38,02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46.26	-101.38	8,053.83	33,144.5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69	111.73	410.15	0.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11.75	-5,773.36	-2,970.18	10,326.9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8,305.45	154,613.48	112,578.05	77,701.8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14.52	136,654.57	99,443.06	75,176.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1.3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93	17,937.59	13,134.99	2,52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5,221.85	139,896.80	105,623.45	62,49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78.36	96,286.09	80,684.98	48,797.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9.67	7,962.95	5,445.76	4,49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3.71	6,174.99	2,923.30	1,55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0.11	29,472.77	16,569.41	7,65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41	14,716.68	6,954.60	15,202.8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202.81 万元、6,954.60 万元、14,716.68 万元和-6,916.41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良好，2020 年 1-3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1）新冠疫情期间，公司为保证供应商及时供货结清并预付了部分货款；（2）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经销商回款速度变慢。

整体而言，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较强，净利润有良好的现金流支持。

（2）经营性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关系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6,160.73	11,141.63	5,436.01	4,105.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76	223.06	41.47	134.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2.97	2,606.43	1,330.66	980.16
无形资产摊销	44.78	121.32	107.37	56.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85	293.28	189.37	39.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22	30.16	——	1.97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61	11.42	1.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0.75	3,068.81	1,543.41	835.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	-75.82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0	-528.83	-403.64	2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55.13	195.50	-5,194.08	9,762.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96.80	-20,661.85	-4,539.90	-6,878.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38.67	18,223.57	8,508.33	6,13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41	14,716.68	6,954.60	15,202.81

（3）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回押金保证金	14.24	73.17	52.18	——
收回承兑汇票等各类保证金	4,515.63	15,132.95	10,929.62	1,060.0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327.46	——	152.55	——
收到利息收入	32.39	188.27	184.60	36.95
收到政府补助	1.00	2,537.30	1,814.35	923.26
收到征地补偿款	——	——	——	503.54
其他	0.22	5.91	1.70	2.08
合计	**4,890.93**	**17,937.59**	**13,134.99**	**2,525.83**

（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押金保证金	——	11.77	112.48	46.82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	404.44	——	299.07
支付承兑汇票等各类保证金	9,423.28	22,748.76	11,250.27	4,760.00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款项	2,039.19	6,187.01	5,155.18	2,529.90
支付手续费等财务费用	5.83	69.01	50.63	4.84
其他	11.81	51.77	0.85	9.99
合计	**11,480.11**	**29,472.77**	**16,569.41**	**7,650.62**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50	54.33	39,368.70	62.1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4,180.82	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	54.33	81.38	12.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106.5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428.29**	**20,554.72**	**57,757.45**	**38,08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7.29	20,554.72	23,652.45	33,08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	34,105.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79**	**-20,500.39**	**-18,388.75**	**-38,020.4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由于公司通过购置厂房、机器设备等扩大生产规模。

（2）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到定额存单	——	——	5,000.00	——
收到定额存单利息收入	——	——	106.50	——
合计	——	——	**5,106.50**	——

（3）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定额存单	——	——	——	5,000.00
合计	——	——	——	**5,000.00**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47,450.00	70,752.63	55,330.13	57,454.8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	23,643.00	7,696.73	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000.00	208.00	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450.00	31,450.00	46,600.00	51,317.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659.63	1,033.40	5,736.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9,103.74**	**70,854.00**	**47,276.30**	**24,310.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42.97	58,523.34	40,001.66	21,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6.15	3,398.70	3,490.83	1,334.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4.62	8,931.96	3,783.81	1,27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46.26**	**-101.38**	**8,053.83**	**33,144.57**

2017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由于镇平想念一期项目融入资金所致；2018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由于公司增资引入新投资者所致；2019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由于公司归还了镇平想念一期项目的融入资金；2020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由于公司获得了银行疫情期间的应急贷款及新增股东投资款所致。

（2）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到融资租赁款	——	15,659.63	563.40	4,278.87
收到农村信用社借款	——	——	——	1,250.00
收到关联方拆借款	——	——	470.00	208.00
合计	——	**15,659.63**	**1,033.40**	**5,736.87**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融资租赁款	1,584.62	6,571.94	2,270.27	711.30
支付融资租赁费用	——	416.02	5.54	66.63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	724.00	50.00	435.00
支付关联方拆借款	——	220.00	208.00	——
支付农村信用社借款	——	——	1,250.00	——
支付借款保证金	——	1,000.00	——	——
支付国际金融公司顾问费	——	——	——	62.63
合计	**1,584.62**	**8,931.96**	**3,783.81**	**1,275.55**

（五）资本性支出分析

1、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投资	276.82	448.57	899.62	1,525.16
无形资产投资	——	3,525.96	19.38	4,572.97
在建工程投资	2,148.45	16,513.95	22,627.30	26,957.30
其他资产投资	2.02	66.24	106.14	27.07
合计	**2,427.29**	**20,554.72**	**23,652.45**	**33,082.50**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分别为 33,082.50 万元、23,652.45 万元、20,554.72 万元和 2,427.29 万元，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围绕主业进行了相应的机器设备、建筑物以及无形资产的投资。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促进公司业

务收入保持较快的增长，使公司产品盈利能力保持较高水平。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资本性支出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六）发行人的流动性已经或可能产生的重大变化或风险趋势，以及发行人应对流动性风险的具体措施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1 倍、1.28 倍、0.95 倍和 1.16 倍；整体来看，公司流动性风险相对可控。随着公司营收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未来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对于公司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应对流动性风险的措施如下：

1、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同时综合运用银行借款、票据结算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2、公司拟上市进行股权融资，进一步提升短期偿债能力，以缓解流动性风险。

（七）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经营模式、产品和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要业务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良好的市场基础和盈利能力；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好的美誉度和认可度，行业地位及所处的行业之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掌握生产经营所需的核心技术，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等重要资产的取得或者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不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公司未来经营计划清晰明确，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募投项目建设的推进，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整体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高，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20 年 3 月 11 日子公司镇平想念与镇平县聚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平聚鑫公司”）合资设立了镇平县兴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平兴农公司”）。根据双方签订的投资协议书和公司章程，镇平兴农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镇平想念认缴 1,200 万元，持有其 12%股权，以其所拥有的一宗工业建设用地评估出资。2020 年 4 月 16 日，南阳市恒泰祥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镇平想念出资用地出具了《土地估价报告》（宛恒泰祥〔2020〕估字第 20041401 号），评估价格为 1,206.33 万元。镇平想念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完成土地过户手续。

2、2020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了一份《贷款协议》，贷款金额 20,000.00 万元，贷款期限：202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为此提供了如下担保措施：（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全部商标权用于质押，质押期限：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2030 年 7 月 21 日；（2）子公司镇平想念账面价值为 5,202.69 万元的不动产用于抵押，不动产权证号：豫〔2020〕镇平县不动产权第 0000825 号，抵押期限：202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5 日；（3）子公司镇平想念的机器设备用于抵押，抵押价值为 16,029.64 万元，抵押期限：202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5 日。

（二）或有事项

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南阳市卧龙区安皋镇乐民农业服务专业合作社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张衡路信用社	7,700,000.00	2020 年 11 月 22 日
南阳市卧龙区兴民农民专业合作社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张衡路信用社	2,800,000.00	2020 年 10 月 19 日
合计		**10,500,000.00**	

注：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三）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审计报告基准日后的相关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

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基准日后经营模式、人员结构、日常运营状况、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十八、盈利预测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及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募集资金运用安排

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3,600.00 万股（最终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数量为准），拟募集资金 65,828.99 万元（最终募集资金总量根据实际询价情况予以确定），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投资安排，扣除发行费后，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建设期	备案号
1	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40,888.52	40,888.52	2 年	2019-411324-14-03-051818
2	想念食品检测和研发中心	6,888.47	6,888.47	2 年	2020-411324-73-03-059302
3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挂面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045.60	3,045.60	1 年	2020-411303-14-03-046343
4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8,006.39	8,006.39	2 年	2020-411303-14-03-063970
5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	——
合计		**65,828.99**	**65,828.99**	——	——

（二）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差异的安排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计划投入募集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项目资金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拟使用资金需求，超出部分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因经营需要先行实施全部或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募集资金的运用和管理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和 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办法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并围绕主营业务进行资金安排。实际使用时，公司将根据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合理安排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1、项目内容概况

实施主体：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实施方式：募集资金到位后，对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增资。

项目投资额：40,888.52 万元

项目建设地：镇平县杨营镇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挂面车间 28,090.03 平方米、多功能主食车间 20,328.64 平方米。计划新增 1500 型挂面生产线 12 条、1000 型生鲜面生产线 2 条、1000 型熟鲜面生产线 2 条、冻干面生产线 1 条。项目建成后，预期产能将达到年产 31.10 万吨挂面、3.11 万吨生鲜面、6.22 万吨熟鲜面。

2、项目与现有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是对现有业务的延伸和扩展。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的升级，公司将通过新建生产车间、引进先进机器设备，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能力，以应对未来公司在发展中可能

面临的产能不足问题。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公司产能和智能化生产水平，进而提升公司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扩大生产规模，满足下游市场需求

挂面产品具备刚需属性，市场需求较为稳定，挂面行业发展较为成熟。近几年由于国家对于食品安全的监管持续加强，以及对于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增加，挂面行业的集中度呈现逐年加大的趋势，小规模生产企业逐步退出行业竞争。行业集中度加大有利于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且拥有良好品牌基础企业的发展。因此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大幅度提升公司生产能力，显著提高公司现有生产水平，增加产品产量，满足未来市场需求，巩固提升市场占有率，持续保持行业竞争力。

（2）实现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

产能的扩建能够帮助公司通过实现规模化生产降低产品制造成本，同时，可使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获得更多议价权，从而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因此，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助于公司取得规模化优势，实现有效的成本管控，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以及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3）国民消费水平提高，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

当前，我国国民消费水平显著提高，消费需求发生了改变。对于挂面产品，现代消费者更注重其营养性、功能性、方便性，同时，良好的口感和烹饪的便捷性也成为消费者对其采购时的重要参考。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品类，产能的扩建可以进一步确保公司对于各品类产品的按需生产，保障市场供应，满足消费需求。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对鲜湿面、冻干面等创新产品的生产能力。鲜湿面、冻干面能够满足消费者对于面食产品良好口感、易于烹饪、方便即食的需求，产品附加值较高。

因此本项目的成功实施能够有效的扩大公司各个产品系列产能，保证市场需求；同时，能够新增鲜湿面、冻干面等创新产品的生产能力，提升公司创新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政策鼓励

食品制造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当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近年来，我国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扶持企业发展的政策。2017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食品工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0 年，我国食品工业规模化、智能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水平将明显提升，同时，产品供给质量和供给效率实现显著提高。2017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要求在“十三五”期间，提高国家食品安全治理能力、食品安全水平、食品产业发展水平和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方面的满意度。

（2）丰富的生产经验

公司自 2008 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挂面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的管理团队结构稳定、目标统一，能够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制定适应市场变化及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2018 年底，公司子公司镇平想念完成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在 2019 年一期工厂实现挂面生产 12 万吨，已形成一定的产业优势。公司在一期项目的建设和运营中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本项目将在原有一期项目的经验基础上进行实施，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生产配套设施及技术资源，结合自身生产运营经验，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

（3）稳定的营销网络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已建立区域经销商、大型线下直营商超，以及线上电商平台等主要产品营销网络。形成了南阳地区、河南省内、国内重点市场等为产品主要的销售区域；公司重视品牌建设，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对品牌进行多角度推广，“想念”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得到了提升；稳定的营销网络和品牌市场影响力将确保本项目建设并实施后，新增产能的快速消化。

5、项目投资概算

（1）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40,888.52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为 10,465.21 万元，设备购置费用 24,786.00 万元，设备安装费用 743.58 万元，预备费 1,612.49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3,281.24 万元，具体投资金额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1	**固定资产**	**35,994.79**	**88.03%**
1.1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10,465.21	25.59%
1.2	设备购置和安装费用	25,529.58	62.44%
1.2.1	其中设备购置费用	24,786.00	60.62%
1.2.2	设备安装费用	743.58	1.82%
2	**预备费**	**1,612.49**	**3.94%**
3	**铺底流动资金**	**3,281.24**	**8.02%**
合计		**40,888.52**	**100.00%**

（2）项目投资明细

①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明细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10,465.21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单价（元/㎡）	金额（万元）
一	工程建设		51,256.92		9,939.44
1.1	挂面车间（二期）	28,090.03	28,090.03	1,700.00	4,775.31
1.2	多功能主食车间	20,328.64	20,328.64	1,700.00	3,455.87
1.3	制冷车间	341.59	341.59	1,700.00	58.07
1.4	配电房	600.23	600.23	1,500.00	90.03
1.5	机修用房	895.91	895.91	1,500.00	134.39
1.6	供热用房	748.07	748.07	1,500.00	112.21
1.7	卫生间	72.57	72.57	1,500.00	10.89
1.8	门卫	29.88	29.88	1,500.00	4.48
1.9	垃圾中转站	150.00	150.00	1,500.00	22.50
1.10	装车大棚	3,840.00	3,840.00	400.00	153.60
1.11	道路及绿化	——	16,030.00	700.00	1,122.1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25.77
2.1	招标代理费				20.43
2.2	联合试运转费				12.39
2.3	工程勘察设计费				233.39
2.4	施工图审查费				14.00
2.5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9.52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单价（元/㎡）	金额（万元）
2.6	施工监理费				99.04
2.7	环境影响报告咨询费				7.00
合计					**10,465.21**

②设备购置费用

设备购置和安装工程费用25,529.58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用24,786.00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含税单价（万元）	数量（套）	总价（万元）
1	机器设备	自动供粉系统	——	3,350	1	3,350
2		挂面生产线	1500 型	560	12	6,720
3		生鲜面生产线	1000 型	290	2	580
4		熟鲜面生产线	1000 型	380	2	760
5		挂面包装线	M 型	495	12	5,940
6		冻干面生产线	——	360	1	360
7		冻干仓	——	120	6	720
8	辅助设备	输配电设备	——	3,300	1	3,300
9		消防设备	——	800	1	800
10		净化车间系统	——	432	1	432
11		智能控制系统	——	360	1	360
12		供水供盐系统	——	180	1	180
13		空调系统	——	180	2	360
14		锅炉	600 万大卡	158	3	474
15		冷库	——	120	1	120
16		压缩空气系统	——	120	1	120
17		燃气设施	——	30	1	30
18	运输设备	叉车	3 吨	15	12	180
合计					——	**24,786**

6、项目建设进度计划

本项目预计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建设内容 时间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前期准备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与安装								
人员招聘与培训								
调试与验收								

注：Q1 表示项目开始后的第 1-3 个月，Q2-Q8 依次类推

7、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属于重污染的项目，废气废水、废渣均达标排放。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在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并依法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镇平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环评备案文号宛镇环审[2020]63 号的《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二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控制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创造清洁适宜的生活和工作场所。

8、投资项目收益分析

本项目经济效益测算的计算期为 11 年，其中建设期为 2 年，生产经营期为 9 年，从建设期第 2 年起可以释放部分产能，并实现营业收入的增加。本项目达产年新增营业收入 155,290.20 万元，实现年利润总额 14,358.10 万元，净利润 11,134.23 万元。本项目各项财务指标均较好，经济效益较好，且具有很强的抗风险能力和偿债能力。

（二）想念食品检测和研发中心

1、项目建设概况

实施主体：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

实施方式：募集资金到位后，对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增资。

项目投资额：6,888.47 万元

项目建设地：镇平县杨营镇玉漳大道与玉源南路交叉口东南角

本项目拟在镇平想念产业园内建设，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公司将在

建设期内完成实验室的装修、硬件设备的购置及安装。本项目的实施旨在提高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以及食品安全检测能力，从而加快新产品的开发、保障食品安全、满足客户需求。

2、项目与现有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研发和食品安全检验技术，丰富研发和检测手段，加强新产品研发能力，满足公司对原料及产品的质量安全检验要求，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最终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提高公司研发实力，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公司将现代科学技术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把营养健康食品与美味轻烹饪食品作为重点研发方向，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价值。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可以帮助公司实现研发能力的提升，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2）加强高端产品研发，增强企业竞争优势

随着消费升级的不断深入，下游消费者对公司产品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长期致力于挂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较为丰富的产品品类组合。未来公司将持续投入创新产品的研发，以满足消费者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目前国内市场中高端面条产品市场尚处于发展期，消费者对于中高端面条产品的需求逐步增加，因此公司应当抓住行业发展的重要机遇，积极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出创新产品，增强竞争优势。

（3）提高公司食品安全检测能力，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随着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的推进，食品行业安全质量标准的不断出台和执行，食品行业质量安全规范越来越完善。国家对食品安全的监管力度正在不断加强，对食品制造企业形成有力约束。本项目实施有助于公司加强产品安全检测能力、升级检测设备、丰富检测手段，对原材料及产品中的农药残留物、重金属、微生物、生物毒素、食品添加剂等严格把关，实现对食品质量安全的自主可控，从而确保食品安全，增强消费者信心，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政策的鼓励

近年来，我国对于食品科技创新以及食品安全十分重视，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食品制造企业在科技创新以及食品安全方面加大投入。2017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要求在“十三五”期间，提高国家食品安全治理能力、食品安全水平、食品产业发展水平和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方面的满意度。2017 年 5 月，科技部发布了《“十三五”食品科技创新专项规划》，要求在“十三五”期间，我国食品科技的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支撑能力显著提高，鼓励食品制造企业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投入，推动食品产业从注重数量增长向提质增效全面转变。国家和地方政策的鼓励与扶持为本项目顺利开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2）专业的研发团队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产品研发和创新，在多年的研发工作积累中，公司通过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了一支高水平的专业产品研发团队。目前公司研发团队成员多数拥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公司研发团队已经取得了一系列的研发成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拥有专利 54 项，并有多项专利处于正在申请阶段。专业、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实施本项目的重要保障。

（3）健全的研发体系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并且制定了研发部门的管理制度，有效的提高研发运作效率、降低研发成本、控制研发风险等。同时，公司建立了各部门与研发团队的有效沟通机制，使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够符合市场需求和消费趋势。公司的研发体系能够确保研发项目的顺利实施。

5、项目投资概算

（1）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6,888.47 万元，其中装修费用 90.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5,408.47 万元，软件购置费用 80.00 万元，研发费用 1,310.00 万元，具体投资金额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1	**装修费用**	**90.00**	**1.31%**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5,408.47**	**78.51%**
2.1	检测仪器购置及安装费用	3,414.80	49.57%
2.2	研发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993.67	28.94%
3	**软件**	**80.00**	**1.16%**
4	**研发费用**	**1,310.00**	**19.02%**
	合计	**6,888.47**	**100.00%**

设备购置和安装费用 5,408.47 万元，其中检测仪器购置及安装费用 3,414.80 万元，研发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993.67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检测设备购置明细			
序号	**名称**	**数量**	**金额（万元）**
1	液相色谱仪	2	260.00
2	液质联用	1	250.00
3	气质联用	1	200.00
4	布拉班德粉质仪	3	180.00
5	布拉班德拉伸仪	3	180.00
6	质构仪	3	180.00
7	近红外	7	175.00
8	微波消解仪	4	160.00
9	布拉班德粘度仪	3	150.00
10	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	1	150.00
11	面筋洗涤仪及指数测定仪	5	125.00
12	吹泡仪	2	120.00
13	原子荧光光度计（含型态分析仪）	2	100.00
14	高解析飞行质谱仪	1	100.00
15	酶标仪（套）	6	90.00
16	微生物鉴定仪	1	90.00
17	燃烧定氮分析仪	2	80.00
18	粗蛋白测定仪	2	80.00
19	气相色谱仪	2	70.00
20	纤维测定仪	2	60.00
2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	60.00

22	降落数值仪	3	60.00
23	流变发酵仪	2	50.00
24	自动扫描菌落计数仪	2	50.00
25	肖邦破损淀粉仪	2	46.00
26	福斯凯氏定氮仪	2	40.00
27	固相萃取仪	1	40.00
28	傅里叶红外光谱仪	1	25.00
29	其他仪器	127	243.80
	合计	**194**	**3,414.80**

研发设备购置明细

序号	名称	数量	金额（万元）
1	透射电子显微镜	1	307.00
2	微波消解仪	4	160.00
3	原子吸收（PE）	2	120.00
4	冷冻室	2	120.00
5	台式电子显微镜	2	100.00
6	真空冷冻干燥机	2	80.00
7	凝胶净化	2	70.00
8	挂面中试生产线	1	68.00
9	紫外分光光度计	3	60.00
10	蛋白质纯化层析系统	2	50.00
11	实验制粉磨	2	50.00
12	超微粉碎机	2	40.00
13	生物安全柜	2	40.00
14	无菌室	2	40.00
15	高纯水处理设备	4	40.00
16	超薄切片机	1	38.00
17	超高速离心机	2	30.00
18	凝胶成像系统	2	30.00
19	荧光定量 PCR 仪	1	27.00
20	自动微生物接种系统	1	20.00
21	荧光实体显微镜	1	16.77
22	离心机	2	10.00
23	温湿度传感系统	1	5.00

24	小麦加工检验设备	30	81.80
25	面粉加工检验设备	7	35.50
26	成品加工检验设备	24	45.00
27	实验辅助设备	67	96.60
28	实验室配套设备	30	213.00
	合计	**202**	**1,993.67**

6、项目建设进度计划

建设阶段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前期准备								
仪器设备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课题研发								

注：Q1 表示项目开始后的第 1-3 个月，Q2-Q8 依次类推。

7、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在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并依法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镇平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环评备案文号宛镇环审[2020]65号的《镇平想念食品有限公司想念食品检测和研发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控制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

8、研发课题和内容

序号	未来研发方向/计划	研发方向/计划概述
1	面粉品质稳定性提升	依据关键性指标，研发出品质更加稳定的面粉产品。
2	面粉产品的开发与研究	依据市场需求，研发出具有特殊加工性能的专用粉。
3	挂面产品的开发与研究	中高端面制品研发。
4	生产加工技术的优化	生产装备及工艺的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

（三）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挂面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建设概况

实施主体：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额：3, 045.60 万元

项目建设地：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项目规划实施期为 1 年，公司将对南阳市龙升工业园区内的原有厂区进行升级改造，通过设备购置以及技术升级，实现原有挂面生产线的包装环节自动化处理。本项目的实施旨在提升挂面包装线的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2、项目与现有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是适应行业发展的需要。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引进先进设备，提高公司的生产线自动化水平，降低人工成本，提升生产效率。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公司南阳市龙升工业园区内的原有厂区建于 2008 年，经历十几年的发展，目前的生产设备和工艺需要进行升级改造。本项目将通过设备购置，提升原有挂面生产线包装自动化处理能力。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生产管理团队，并建立了完善的产品生产制度。目前，公司镇平想念食品产业园工厂已经完成自动化包装工艺的应用，实现了经验积累。

5、项目投资概算

（1）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3,045.6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820.00 万元，为设备购置及安装费；预备费 225.60 万元。具体投资金额分配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说	金额（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1	**固定资产**	**2,820.00**	**92.59%**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2,820.00	92.59%
2	**预备费**	**225.60**	**7.41%**
	合计	**3,045.60**	**100.00%**

（2）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2,820 万元，全部为设备购置，具体设备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平口袋包装机（纸包）	3	65.00	195.00
2	平口袋包装机（塑包）	9	65.00	585.00
3	机械手码垛机	12	62.00	744.00
4	自动供栈板机	12	14.00	168.00
5	自动封袋机	12	18.00	216.00
6	输送线	16	6.50	104.00
7	自动装盒单元	2	68.00	136.00
8	电控部分	14	48.00	672.00
合计		**80**	——	**2,820.00**

6、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	Q1	Q2	Q3	Q4
前期准备				
机械设备购置及安装				
联合试运行				

注：Q1、Q2、Q3、Q4 表示项目实施的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

7、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在南阳光电产业集聚区备案，并依法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南阳市卧龙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环评备案文号宛龙环承审[2020]18 号的《南阳市卧龙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挂面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控制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创造清洁适宜的生活和工作场所。

（四）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概况

实施主体：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额：8,006.39 万元

项目建设地：公司将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武汉、南京、杭州、郑州、西安等城市建设区域市场营销网络。

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2 年，在建设期内将完成场地租赁装修、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培训等工作。项目建成后，将加强公司市场营销网络的广度和深度，加强销售信息的处理能力，促进线下、线上营销网络的融合，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项目与现有主营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为了满足未来业务的发展，公司迫切需要完善营销网络体系以及建设品牌展示中心，并通过信息化系统的建设，进一步提升营销、仓储及物流能力，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完善公司营销网络，提高市场占有率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建立更加完善的营销网络并开拓更多区域市场，贴近当地消费者提高区域市场占有率；国内北京、上海、深圳、广州等一线城市是面食产品的重点市场地区，公司需加强对上述重点市场地区的产品销售尤其是中高端产品的销售；目前公司产品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未来将在上述地区增加直营销售比例，扩大产品在当地大型连锁超市销售比例。

（2）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公司生产的挂面食品属于快速消费品，其品牌竞争已成为影响挂面企业发展的关键因素。当前，随着互联网以及短视频平台的发展，品牌建设的渠道和方式也在发生着变化。除了传统线下广告媒体，如人流聚集区大屏广告及电梯轿厢广告媒体，线上以及移动端传播渠道成为了当下企业进行品牌建设的关键领域。因此公司需要加大对品牌建设的投入，不断通过多渠道投放，并积极布局新媒体营销途径，进行品牌塑造。

（3）及时获取市场信息，加强区域市场管理

完善营销网络的建设有助于公司进行精准营销。公司将通过新增的区域营销网络及时获取市场信息，确定区域销售目标及促销方式，从而更好的开拓区域市场。同时，区域市场销售网络机构还可发挥货物仓储、转运等功能，有效进行资源调配，降低公司市场销售运营成本。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食品消费市场向健康化、功能化发展

我国食品消费正在由基础型消费模式向健康型、享受型消费模式转型升级，由满足温饱向多样化需求转变。供给侧从总量保障转向提供个性化、功能化和时尚化产品的方向发展。因此食品加工企业需完善营销网络、提升品牌影响力，以满足消费需求。

（2）线上、线下零售业的发展为项目实施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零售行业体系逐步完善，销售市场业态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多元化特点。挂面产品的销售渠道从传统的粮油市场、农副食品门店发展到现在的大型连锁超市、便利店以及电子商务平台。个性化、多元化的销售渠道使企业拥有更多营销选择，企业能够根据不同渠道所面对的差异化消费去匹配相适应的产品。零售业和电子商务的蓬勃发展为本项目的实施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8,006.39 万元，将用于公司的品牌推广及市场开发，建设期共 24 个月，具体投资金额分配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1	渠道建设	2,560.00	31.97%
2	品牌推广	4,188.54	52.31%
3	信息化管理系统升级	350.00	4.37%
4	市场办事处	907.85	11.34%
合计		**8,006.39**	**100.00%**

（1）销售渠道建设

销售渠道投资 2,560 万元，项目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渠道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预算费用（万元）
线上	新店开设	专营店开设	60.00
	社群营销	社群建立	50.00
线下	经销商拓展	空白区域经销商开发及现有经销商汰换	450.00
	社区便利渠道开发	连锁便利系统入驻	200.00

渠道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预算费用（万元）
	商超渠道	大中型门店专架投放	1,800.00

（2）品牌推广

品牌推广投资 4188.54 万元，项目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渠道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平台	预算费用（万元）
线上	内容种草	微信、微博、抖音、小红书、B 站等	480.00
	达人直播	淘宝、天猫、京东、抖音、快手、淘 live 等	500.00
	大促联动	京东、天猫、苏宁、零售通、新通路等	440.00
	日常活动	钻展、直通车、聚划算、淘客等	518.54
	事件营销	综艺冠名、植入	400.00
线下	品牌硬广	高铁站、社区、楼宇、品牌专列等	700.00
	联动活动	零饥饿行动	200.00
	形象建设	店中店、形象店等	200.00
	体验店	高铁站、机场、商圈等	750.00

在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成都、南京、杭州、武汉、郑州、西安等中心城市开设 10 家体验门店，总共投资 750.00 万元。

（3）信息化管理系统升级

本项目将购置信息化管理软件，价值 150.00 万元；同时公司将举办 4 场新零售、经销商管理、电商运营等方面大型集训，预计投入 200.00 万元。信息化管理系统升级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总价（万元）
1	CRM 会员管理系统	50.00
2	业务管理软件	100.00
3	经销商、电商运营培训	200.00
合计		**350.00**

（4）办事处建设

本项目投资 907.85 万元，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天津、武汉、襄阳、南京、郑州、洛阳、信阳、西安、合肥、杭州、成都等 15 地区设立办事处。其中办公场地租赁和装修费用预计 748.85 万元，办公设备投资预计 159.00 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办公场地租赁和装修费用	748.85
2	办公设备投资	159.00
合计		**907.85**

1）办公场地租赁和装修费用

办公场地租赁和装修费用预计 748.85 万元。

2）办公设备投资预计 159.00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价（万元）	数量（台）	总价（万元）
1	电脑	0.7	90	63.00
2	打印机	0.2	30	6.00
3	空调	0.5	60	30.00
4	办公家具	2.0	30	60.00
合计			**105**	**159.00**

6、项目实施进度

建设阶段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前期准备								
渠道建设								
场地租赁装修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品牌推广								

注：Q1、Q2…Q8 表示项目实施阶段的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八季度。

（五）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

1、补充流动资金概况

为保障公司在发行上市后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计划等，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7,000 万元补充公司业务扩展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满足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流动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迅速，经营规模呈现较快增长趋势。公司需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能够保证公司的产能扩张，促进公司经销商网络渠道建设，扩大营销覆盖面，提升收入水平，继续保持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为不断加强服务优势和技术优势，未来将持续增加关于行业前沿技术研发、生产设备改进和优秀人才引进等方面的资金投入，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

（2）优化财务结构，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仅仅通过依靠自身经营内源积累和银行贷款难以满足公司业务拓展等运营资金需求及其他资本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速度较快，对资金周转要求较高，同时公司所属行业在业务扩展时，新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通过股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防范经营风险，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创造宽松的资金环境和良好的融资条件。

3、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流动资金的补充将提高公司的资产流动性，改善现金流，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缓解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的资金紧张问题，有效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运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降低公司的银行贷款水平和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强化公司的盈利能力，降低短期内还本付息的压力。

4、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文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履行募集资金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加强内部决策程序，全面有效的控制公司经营风险，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业务布局，强化和拓展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的市场领先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预期将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

（一）对总资产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假设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公司的净资产预计将有较大增加，公司总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随之下降，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这将进一步壮大公司整体实力，提高竞争力，增强抗风险能力。

（二）对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度提高，提升了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的整体规模和股本扩张能力得到进一步的增强。

（三）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和股本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投入期，短期内无法获得经济效益，可能使得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但是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并逐步产生收益，预计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都将逐步增长，中长期的盈利能力及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也将提升。此外，公司也将积极稳妥的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时提高营运资金规模和运营效率，以增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回报能力。

四、发行人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

1、发行人总体战略规划

公司将通过实施“三三四五”战略，打造中国粮食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业态：公司将积极推进三产融合，覆盖从农田种植到餐桌食品的全产业链，实现产业闭环，最终实现绿色产业生态；公司将通过延伸产业链、完善供应链、提升价值链，实现三链同构；公司将履行粮食加工行业龙头企业的社会责任，引领粮食加工行业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绿色化的四化方向；公司将积极落实中国

优质粮食工程项目，最终实现五优联动，即优粮优种、优粮优购、优粮优储、优粮优加、优粮优销。

2、业务发展规划

在未来 3-5 年内，公司将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在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注重产品营养性及功能性；针对挂面产品市场细分的趋势，公司将有针对性的满足不同消费群体对挂面产品新的需求；发行人将坚持多维度的市场营销渠道建设，加大力度布局线上销售网络，创新行业营销手段。通过不断提高产业创新能力、产品研发能力、智能制造能力、品牌建设能力、销售布局能力、资源整合能力，增强公司在食品加工领域的市场地位。

3、业务发展目标

（1）产品研发创新的发展目标

公司将把握市场动态，将现代科学技术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把营养健康食品与美味轻烹饪食品作为重点研发方向，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价值。通过深入研究荞麦、青稞等传统健康营养原料，依托前沿食品加工技术，提升传统挂面产品的制造工艺和营养价值。

（2）市场开拓目标

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在南阳市及河南省其他区域的品牌优势，做到线上、线下主要渠道全品类覆盖；公司对于华南、华东及华中部分重点市场实施精细化营销策略，提高公司产品在重点市场的市场份额；公司将结合“新零售”业务模式，进一步加大力度布局线上营销渠道，推行线上、线下渠道相结合，进行多维度、立体化的品牌宣传及产品销售。

（3）人才计划目标

公司未来的人才引进方向将以公司战略为导向，采取内部培养与外部引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对于内部人才，公司以培养管理型综合人才为主，以提升公司团队管理水平以及人才职业素养。对于外部人才，公司以引进具有一定学历背景、专业水平以及行业经验的人才为主，重点对公司的研发和营销团队进行补充，使公司的人才结构更趋合理。

（4）食品安全体系建设目标

公司未来将从产业链各环节对食品安全进行把控，做到从土地甄选、小麦育种、田间管理、收储、配麦等各个工序进行严格的管理和检测。同时，公司将引入质量溯源系统，通过该系统对原材料进行数字化、信息化管理，实现小麦原材料全程质量可控、可溯源；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食品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并加大对先进食品检验检测设备的投入，提升公司检验检测能力。

（二）实现上述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拟定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主要基于以下估计和假设：

1、公司所处的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未发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事件；

2、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状态平稳，没有发生重大的市场突发情形；

4、本次股票发行上市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向可以有效实施；

5、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

6、公司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能够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7、公司主营业务所依赖的技术未发生重大替代；

8、公司未因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所载的任何风险因素而受重大不利影响；

9、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实现上述目标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压力

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实施发展战略及各项具体发展计划，需要充足的资金支持。目前，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为银行贷款及股东投入，融资方式较为单一，为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和财务状况，需要依靠资本市场来获取企业发展所需

的资金。

2、人才压力

人才是确保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随着公司经营业务的不断拓展和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于销售、研发、生产和管理方面人才的需求也更加迫切。挂面生产行业的竞争日益激烈的背景下，在广告营销、产品研发、渠道建设、信息化等各个方面都对人力资源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以及人才结构的优化，将是公司发展过程中的重要工作。

（四）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为确保公司实现上述发展计划并有效实施公司战略，公司拟将战略目标分解并落实到公司的年度计划中，公司各个部门均承担着参与业务发展目标实施的义务，公司各部门会将业务发展目标具体分解到月度工作计划中。同时，公司拟将根据市场环境、监管要求的调整，结合战略实施效果，对上述计划进行适时的评估，并做出必要的调整。

（五）公司在上市后将持续公告有关发展规划实施的情况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定期报告等方式，持续公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并严格执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积极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的权利。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其中包括的主要内容如下：

1、信息披露制度的主要内容

公司应当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标准、信息披露流程、信息披露管理部门及负责人职责、信息保密等相关事项进行了规定。

2、信息披露流程

拟以公司名义向上级有关部门上报的各类涉及经济指标、财务数据、经营情况的报表，由职能部门编制并按程序审核后，由职能部门负责报送，在公司公告未发布前需进行保密，防止泄露，且应将其报送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应根据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决定是否应向所有股东披露。

财务部门或其他职能部门收集、编制所有关于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活动的数据、资料、文字、图表等，未经财务负责人以及董事会秘书书面批准，任何人不准以任何方式向公司内部无关人员、公司外部机关（机构）或个人进行披露。公司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根据公司已经制定的财务制度执行。

定期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长签发，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安排公告。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的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应当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临时报告文稿由董事会秘书安排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或有关法律、法规起草，经董事长审核后签发，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安排公告。

除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外的其他信息需要披露时，文稿需经相关领导和董事会秘书审核并签字，其中涉及财务数据的，还须经财务负责人审核签字。

监事会有关的公告事项，由监事会主席指定相关人员起草，经监事会主席审核签发后，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安排公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专设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董事会秘书余秀宏专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余秀宏

电话：0377-83886782

传真：0377-83886782

电子信箱：xiangnianfood@126.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根据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划，公司上市后将从以下四个方面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建立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已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指定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并从制度上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责、内容、方式及人员要求。此外，公司已经设立专职的投资者管理岗位，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明确到人。

保证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专业性。投资者关系管理是一项涉及环节多、影响广

泛、专业性较强的工作，做好该项工作必须拥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职业素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将通过专业培训、参加行业内各项重要会议、掌握公司经营情况和宏观政策等方式增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的专业能力。

不断创新、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和方式。为有效提升各类投资者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良好体验和满意度，公司将探索建立网上投资者管理工作专区，或者利用公司官网等工具与投资者互动。

培育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文化。在规范、充分的信息披露基础上，通过与投资者和分析师就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经营业绩等进行准确、及时和清晰的双向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并通过向管理层反馈来自资本市场的信息，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的透明度。

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及历次利润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

1、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红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报告期内及期后的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及期后，发行人未进行股利分配。

（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基本原则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股票股利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现金股利分配：在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利润分配的条件

（1）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

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2）除非不符合利润分配条件，公司原则上应当每年度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

①公司在未来一年内拟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以上的事项。

②公司在未来一年内拟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③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在满足购买原材料的资金需求、可预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分红，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4、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2）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和经营情况提出、拟定，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如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应当披露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进行审议。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股东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1）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之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本规划第一条所列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2）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现行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确有必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公司可以根据本规划第二条确定的基本原则，重新制订股东回报规划。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产生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情况。

三、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累积投票制、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等股东投票机制，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一）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实行累积投票制。公司上市后，选举二名及以上董事或者监事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四、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 10,726.20 万股，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3,600

万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后股本总数不超过 14,326.20 万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想念控股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2、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君庚、熊旭红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或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

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3、股东深圳君联、南阳同创、南阳众聚、南阳君合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4、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方舟基金的承诺

（1）前海基金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2）中原前海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3）方舟基金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4、自然人股东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亲属熊义军、孙宇、熊小红、熊宗连、孙磊、房增兰、孙

茜的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②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③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2）公司自然人股东杨云恒的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②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3）高级管理人员王雪龙、余秀宏、雷学乾、张珍、刘剑的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本承诺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②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③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6、其他股东的承诺

其他股东深圳锦鼎、红十三十六号、湖南爱普、北京欣阳、裕宛基金、国际金融公司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

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二）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控股股东想念控股的减持意向承诺

（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增值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2、实际控制人孙君庚和熊旭红承诺

（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

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增值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3、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国际金融公司、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方舟基金承诺

“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按如下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

1、本公司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延长股份锁定期，则顺延；

2、严格履行本公司关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如本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则待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二、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公司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减持，将认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视具体逐步减持。

三、减持股份的价格

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

四、减持股份的程序

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准。”

（三）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

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达到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如下优先顺序选择一种或几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若根据当时适用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股东

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50%。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票的启动程序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③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6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④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2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启动程序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

自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约束措施

（1）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若公司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②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未达到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将其上一会

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减去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返还给公司。拒不返还的，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40%。

③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即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未达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10%），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每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按上年度薪酬（税后）总和的 20%减去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应当自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扣减该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月税后薪酬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 40%。

（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股本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至完全实现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在此期间公司的净利润难以实现同步增长，公司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呈现下降的趋势，即期回报呈现摊薄的趋势。

针对本次发行上市可能使即期回报有所摊薄的情况，公司将遵循和采取以下原则和措施，加快主营业务发展，提高盈利能力，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注重中长期股东价值回报。

（1）积极提高公司竞争力，加强市场开拓

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积极开发新产品。同时，公司将不断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3）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充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相关方承诺如下：

（1）控股股东承诺

“不以控股股东身份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侵占发行人利益。”

（2）实际控制人承诺

“不以实际控制人身份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侵占发行人利益。”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对本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得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积极推动发行人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发行人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发行人的薪酬制度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发行人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发行人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发行人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五）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规范性文件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

2、控股股东想念控股、实际控制人孙君庚和熊旭红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规范性文件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

（六）关于依法承担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上述承诺为发行人真实意思表示，发行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控股股东想念控股、实际控制人孙君庚和熊旭红的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承诺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上述承诺为本承诺人真实意思表示，本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七）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①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②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2、南阳同创、深圳君联、南阳众聚、南阳君合、想念控股、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①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②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3、公司股东深圳锦鼎、红十三十六号、湖南爱普、北京欣阳、裕宛基金、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方舟基金、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①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②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八）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特此承诺如下：“

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审计机构承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特此承诺如下：“如因本所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

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律师承诺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律师，特此承诺如下：“

如因本所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评估机构承诺

本公司为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若因本公司为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其他承诺事项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同业竞争”之“（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六）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3、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五、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之“（三）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情况”。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本招股说明书所称的“重大合同”是指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标的金额达到 2,000 万元以上（含 2,000 万元），或者标的金额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来发展、财务状况、本次发行上市具有重要影响或本公司依其性质认为应该披露的合同，但不包括发行人与其子公司之间的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一）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贷款合同、综合授信协议、银行承兑汇票协议、融资租赁合同、信用证合同及担保情况如下：

1、贷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想念食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光郑南分营 DK2019051	4,000	5.22%	2019.11.28-2020.11.27	保证
2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08 号	1,800	4.35%	2019.11.29-2020.11.20	保证
3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10 号	1,200	4.35%	2020.01.06-2020.12.25	保证
4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09 号	1,950	4.35%	2020.01.13-2021.01.05	抵押保证
5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1 号	2,000	1 年期 LPR 加 5 个基点	2020.02.03-2020.11.02	保证
6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5 号	5,000	2.60%	2020.02.12-2021.02.11	保证
7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7 号	3,000	1 年期 LPR 基础上加-35 个基点	2020.03.02-2021.03.01	保证
8	想念	中国农业发展	41130301-202	4,650	3.70%	2020.04.27-	抵押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食品	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0 年（卧龙）字 0012 号			2021.04.26	保证
9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4 号	3,000	1 年期 LPR 基础上加 20 个基点	2020.05.28-2021.05.27	保证
10	想念食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卧龙支行	0171400019-2020 年（卧龙）字 00009 号	500	1 年期 LPR 减 100 个基点	2020.02.14-2021.02.13	信用
11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卧龙支行	4101012020000241	2,500	1 年期 LPR 减 100bp	2020.02.11-2021.02.10	保证
12	想念食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Z2002LN15618543	3,000	额度使用申请书内约定	2020.02.14-2021.02.14	抵押保证
13	想念食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卧龙支行	2020 年 NYH7131 字 007 号	2,000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00 基点	2020.02.17-2021.02.17	信用
14	想念食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卧龙支行	2020 年 NYH7131 字 008 号	3,000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00 基点	2020.02.17-2021.02.17	信用
15	想念食品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4110202001100001334	1,500	2.60%	2020.02.19-2021.02.18	保证
16	想念食品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2280015022020110728	1,000	1 年期 LPR 减 1%	2020.03.09-2021.03.08	保证
17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6 号	5,000	1 年期 LPR 基础上加-130 个基点	2020.06.19-2021.06.18	保证
18	想念食品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9）宛银字第 000007 号-04	3,000	定价基准利率（LPR）加 137 个基点	2020.04.23-2020.10.22	保证
19	想念食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光郑南分营 DK2020026	2,500	5.0025%	2020.05.27-2021.05.25	抵押保证
20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8 号	2,000	1 年期 LPR 加-130 个基点	2020.07.15-2021.07.14	保证
21	想念食品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兴分社	87701200120077608987	950	1 年期 LPR 加 20 个基点	2020.07.30-2021.07.30	保证
22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9 号	5,000	1 年期 LPR 加-130 个基点	2020.09.01-2021.08.31	保证
23	想念食品	国际金融公司	投资编号：42401	20,000	按规定利率提供人民币资金	2020.07.21-2027.10.15	抵押保证质押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时产生的成本的利率+2.60%		
24	康元粮油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327000120026714727	950	月利率5.125‰	2020.02.03-2021.02.03	保证
25	镇平想念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010203001	950	月利率5.125‰	2020.02.03-2021.02.03	保证
26	镇平想念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P920041703491	495	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2020.04.17-2021.04.16	保证
27	想念电商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0203003	950	月利率5.125‰	2020.02.03-2021.02.03	保证

2、综合授信协议

序号	授信人	受信人	合同编号	授信额度（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情况
1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光郑南分营ZH2019028	7,000	2019.11.27-2020.11.26	保证
2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康元粮油	光郑南分营ZH2020007	1,000	2020.5.12-2021.5.11	保证
3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镇平想念	光郑南分营ZH2020008	2,000	2020.5.19-2021.5.18	保证
4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想念股份	2020银信字第2006040号	1,000	2020.4.22-2021.4.22	保证

3、银行承兑汇票协议

序号	出票人	承兑银行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票据起止日期	担保情况
1	想念食品	中原银行南阳分行	中原银（南阳）银承字2020第980035号	2,000	2020.4.29-2020.10.29	100%保证金质押
2	想念食品	中原银行南阳分行	中原银（南阳）银承字2020第980041号	3,000	2020.6.24-2021.6.24	33.33%保证金质押，保证
3	想念食品	广发银行南阳分行	（2019）宛银字第000007号	700	2020.4.20-2020.10.20	100%保证金质押
4	想念食品	广发银行南阳分行	（2019）宛银字第000007号	1,100	2020.4.13-2020.10.13	100%保证金质押
5	康元粮油	中国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光郑南分营CD2020037	1,000	2020.3.23-2020.9.23	100%保证金质押
6	镇平想念	中国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光郑南分营CD2020038	2,000	2020.3.25-2020.9.25	100%保证金质押

4、融资租赁合同

2017 年 12 月 19 日，想念食品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署《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7PAZL（TJ）0100394-ZL-01），约定售后回租一批自有设备，转让价值 5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实际起租日起算），租金每个月支付一期，共计 36 期，合计需支付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价款 563.40 万元，其租赁期满租赁设备的留购价格为 100 元。康元粮油、熊旭红、孙君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 年 9 月 26 日，想念食品与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回租合同》（L190618001）,约定售后回租一批自有设备，转让价款为 2,250 万元，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实际起租日起算），租金每个月支付一期，共计 36 期，合计需支付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价款 2,538.72 万元，其租赁期满租赁设备的留购价格为 100 元。孙君庚、熊旭红、镇平想念、康元粮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 年 10 月 11 日，想念食品与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回租合同》（L190618002），约定售后回租一批自有设备，转让价款为 1,575 万元，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实际起租日起算），租金每个月支付一期，共计 36 期，合计需支付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价款 1,777.10 万元，其租赁期满租赁设备的留购价格为 100 元。孙君庚、熊旭红、镇平想念、康元粮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 年 10 月 11 日，康元粮油与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回租合同》（L190618003），约定售后回租一批自有设备，转让价款为 1,665 万元，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实际起租日起算），租金每个月支付一期，共计 36 期，合计需支付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价款 1,878.65 万元，其租赁期满租赁设备的留购价格为 100 元。孙君庚、熊旭红、镇平想念、想念食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 年 5 月 11 日，镇平想念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署《售后回租赁合同》（2019PAZL（TJ）0100816-ZL-01），约定售后回租一批自有设备，转让价款为 3,6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1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6 日，

租金每个月支付一期，共计 24 期，合计需支付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价款 3,895.92 万元，其租赁期满租赁设备的留购价格为 100 元。孙君庚、熊旭红、想念食品、康元粮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 年 6 月 3 日，镇平想念与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EBFIL-2019-016-HZ-01），约定售后回租一批自有设备，转让价款为 5,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实际起租日起算），租金每个月支付一期，共计 36 期，合计需支付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价款 5,568.17 万元，其租赁期满租赁设备的留购价格为 10,000 元。镇平想念与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动产抵押合同（EBFIL-2019-016-DY-01），约定以上述自有设备作为抵押担保。孙君庚、熊旭红、想念食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信用证合同

序号	开证申请人	开证银行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信用证起止日期	担保情况
1	想念食品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银南证字/第 2020001 号	2,000	2020.4.22-2021.4.22	50%保证金，保证
2	想念食品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	光郑南分营 GNZ2020002	3,500	2020.4.30-2020.10.30	100%保证金
3	康元粮油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	光郑南分营 GNZ2020003	1,000	2020.5.13-2020.11.10	保证
4	想念食品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	光郑南分营 GNZ2020005	3,000	2020.8.19-2021.2.19	100%保证金
5	镇平想念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	光郑南分营 GNZ2020004	2,000	2020.5.20-2020.11.17	保证

（二）抵押、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如下：

1、抵押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及合同编号	抵押人	被担保方	抵押权人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1	抵押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抵）字 0001 号	康元粮油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2020.1.13-2021.1.5	1,950	不动产抵押
2	抵押合同 D 光郑南分营	镇平想念	想念食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2020.5.27-2021.5.25	2,500	不动产抵押

序号	合同名称及合同编号	抵押人	被担保方	抵押权人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DK2020026			公司南阳分行			
3	抵押合同 C200214MG4122972	镇平想念	想念食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20.2.14-2023.2.14	3,008.85	不动产抵押
4	最高额抵押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抵）字 0003 号	想念食品	想念食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2020.4.27-2021.4.26	4,650	不动产抵押
5	动产抵押合同 EBFIL-2019-016-DY-01	镇平想念	镇平想念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9.6.5-2022.6.5	5,000	机器设备抵押
6	设备抵押协议 投资编号：42401	镇平想念	想念食品	国际金融公司	2020.7.21-2027.10.15	20,000	设备抵押
7	房地产抵押协议 投资编号：42401	镇平想念	想念食品	国际金融公司	2020.7.21-2027.10.15	30,000	不动产抵押

2、质押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及合同编号	抵押人	被担保方	抵押权人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1	商标专用权质押协议投资编号 42401	想念食品	想念食品	国际金融公司	2020.07.21-2030.7.21	20,000	商标质押
2	商标专用权质押协议投资编号 42401	康元粮油	想念食品	国际金融公司	2020.07.21-2030.7.21	20,000	商标质押

3、保证合同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	最高额保证合同 光郑南分营 ZB2019028	光郑南分营 DK2019051 光郑南分营 DK2020026	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熊旭红	最高额保证合同 G 光郑南分营 ZB2019028	光郑南分营 DK2019051 光郑南分营 DK2020026	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牧原集团	保证合同 41130301-2019 年卧龙（保）字 0014 号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08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19 年卧龙（保）字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08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龙区支行			0015 号		
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19 年卧龙（保）字 0016 号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08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牧原集团	保证合同 41130301-2019 年卧龙（保）字 0017 号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10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19 年卧龙（保）字 0018 号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10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19 年卧龙（保）字 0019 号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10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01 号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09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02 号	41130301-2019 年（卧龙）字 0009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03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1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04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1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05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5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06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5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07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7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07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龙区支行			0008 号		
1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09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2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0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2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2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4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3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4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4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6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5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6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6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8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7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8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8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9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南阳市卧龙区支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自然人保证合同 41130301-2020 年卧龙（保）字 0019 号	41130301-2020 年（卧龙）字 0019 号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卧龙支行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镇平想念	保证合同 41100120200005854	41010120200000241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想念食品	孙君庚	保证合同 C200214GR4122	Z2002LN15618543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公司南阳分行			974		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保证合同C200214GR4122993	Z2002LN15618543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3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想念食品	镇平县财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保证合同B2041100017	4110202001100001334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31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保证合同2280015022020110728BZ01	2280015022020110728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2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保证合同2280015022020110728BZ02	2280015022020110728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3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兴分社	想念食品	南阳市泽莱贸易有限公司	最高额保证合同100003735308	87201200120077608987	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3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南阳市帝林石材有限公司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9）宛银字第000007号-担保01	（2019）宛银字第000007号-04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9）宛银字第000007号-担保02	（2019）宛银字第000007号-04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熊旭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9）宛银字第000007号-担保03	（2019）宛银字第000007号-04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7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	担保书GC19061800101	L190618001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8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镇平想念	担保书GC19061800102	L190618001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日起两年
39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孙君庚	担保书 GI19061800101	L190618001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40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熊旭红	担保书 GI19061800102	L190618001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4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	保证合同 2017PAZL(TJ)0100394-BZ-01	2017PAZL(TJ)0100394-ZL-01	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4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孙君庚 熊旭红	保证函 2017PAZL(TJ)0100394-BZH-01	2017PAZL(TJ)0100394-ZL-01	自本保证函生效之日起至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43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	担保书 GC19061800201	L190618002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44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镇平想念	担保书 GC19061800202	L190618002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45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孙君庚	担保书 GI19061800201	L190618002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46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想念食品	熊旭红	担保书 GI19061800202	L190618002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47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想念控股	保证合同 中原银（南阳）保字 2020 第 980041-4 号	中原银（南阳）银承字 2020 第 980041 号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8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保证合同 中原银（南阳）保字 2020 第 980041-5 号	中原银（南阳）银承字 2020 第 980041 号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49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	保证合同 中原银（南阳）保字 2020 第 980041-6 号	中原银（南阳）银承字 2020 第 980041 号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镇平想念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信豫银最保字第 2006040-1 号	银南证字/第 2020001 号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信豫银最保字第 2006040-2 号	银南证字/第 2020001 号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孙君庚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信豫银最保字第 2006040-3 号	银南证字/第 2020001 号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想念食品	熊旭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信豫银最保字第 2006040-4 号	银南证字/第 2020001 号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4	国际金融公司	想念食品	康元粮油、镇平想念、想念电商、想念远航	担保合同 投资编号 42401	投资编号 42401	-
55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康元粮油	南阳君合	最高额保证合同 86327000120026714727	86327000120026714727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6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	康元粮油	孙君庚、张桂芳、	最高额保证合同	86327000120026714727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熊旭红			计算，自每笔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行	康元粮油	想念食品	最高额保证合同光郑南分营ZB2020007	光郑南分营GNZ2020003	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行	康元粮油	孙君庚	最高额保证合同G光郑南分营ZB2020007	光郑南分营GNZ2020003	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9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康元粮油	镇平想念	担保书GC19061800302	L190618003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0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康元粮油	想念食品	担保书GC19061800301	L190618003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1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康元粮油	孙君庚	担保书GI19061800301	L190618003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2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康元粮油	熊旭红	担保书GI19061800302	L190618003	直至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对贵公司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3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镇平想念	南阳君合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010203001	2020010203001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64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镇平想念	孙君庚、张桂芳、熊旭红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002003001	2020010203001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满之日起至该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65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镇平想念	南阳君合、想念食品、孙君庚、熊旭红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贷款保证合同 BZP920041700003670	JP920041703491	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66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镇平想念	想念食品	保证合同 2019PAZL(TJ)0100816-BZ-02	2019PAZL(TJ)0100816-ZL-01	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7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镇平想念	康元粮油	保证合同 2019PAZL(TJ)0100816-BZ-01	2019PAZL(TJ)0100816-ZL-01	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8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镇平想念	孙君庚熊旭红	保证函 2019PAZL(TJ)0100816-BZH-01	2019PAZL(TJ)0100816-ZL-01	自本保证函生效之日起至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69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镇平想念	想念食品	保证合同 EBFIL-2019-016-BZ-01	EBFIL-2019-016-HZ-0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
70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镇平想念	孙君庚熊旭红	保证合同 EBFIL-2019-016-BZ-02	EBFIL-2019-016-HZ-01	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
7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镇平想念	康元粮油	最高额保证合同 光郑南分营 ZB2020008	光郑南分营 GNZ2020004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镇平想念	孙君庚	最高额保证合同 G 光郑南分营 ZB2020008	光郑南分营 GNZ2020004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3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想念电商	南阳想念君合实业有限公司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00203003	20200203003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保证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被担保的主债权合同	保证期间
						满之日起至该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74	河南镇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想念电商	孙君庚 张桂芳 熊旭红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00203003	20200203003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产品销售框架合同和单笔销售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主体	合同对方	采购内容	签订时间	有效期限
1	想念食品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购买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2	想念食品	益海（周口）小麦工业有限公司	购买面粉	2020.05.09	2020.05.09-2020.12.31
3	想念食品	遂平益康面粉有限公司	购买面粉	2019.10.18	2019.10.31-2020.10.31
4	想念食品	新野县裕康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面粉	2020.04.13	2020.04.13-2020.12.31
5	想念食品	河南实佳面粉有限公司	购买面粉	2020.04.24	2020.04.24-2020.12.31
6	想念面粉	镇平县兴通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小麦	2020.05.20	2020.05.20-2021.05.20
7	想念食品	河南红满天面业有限公司	购买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8	想念面粉	镇平县兴胜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小麦	2020.05.20	2020.05.20-2021.05.20
9	想念面粉	镇平县兴诚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小麦	2020.05.20	2020.05.20-2021.05.20
10	想念食品	河南麦道面粉有限公司	购买面粉	2019.06.29	2019.06.29-2020.12.31
11	想念面粉	镇平县兴粮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小麦	2020.05.20	2020.05.20-2021.05.20

（五）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产品销售框架合同和单笔销售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主体	合同对方	销售内容	签订时间	有效期限
1	想念食品	郑州华之驰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2	想念食品	武汉良品良仓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12.01	2019.12.01-2020.12.31
3	想念食品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4	想念食品	内乡县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5	想念食品	洛阳市辉振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6	想念食品	邓州市超明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11.01	2019.11.01-2020.12.31
7	康元粮油	南阳喜双商贸有限公司	面粉、麸皮	2019.12.29	2020.01.01-2020.12.31
8	想念食品	广州市滨亚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07.01	2019.07.01-2020.12.31
9	想念食品	富平云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10	想念食品	北京嘉盛天恒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10.01	2019.10.01-2020.12.31
11	想念食品	西峡县欣荣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12	想念电商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13	想念食品	镇平县优益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11.01	2019.11.01-2020.12.31
14	想念电商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阿里巴巴广告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3.11	-
15	想念食品	南阳每日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16	想念食品	西安侨面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1.12.31
17	想念食品	襄阳市明益鑫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07.01	2019.07.01-2020.12.31
18	想念食品	方城县佳庆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19	想念食品	濮阳市益展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20	想念食品	河南大张实业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3.31	2020.04.01-2021.03.31
21	想念食品	南召县飞马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10.01	2019.10.01-2020.12.31
22	想念食品	淅川县明宇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11.01	2019.11.01-2020.12.31
23	想念食品	唐河县旺源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10.01	2019.10.01-2020.12.31
24	想念食品	社旗县双海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19.10.01	2019.10.01-2020.12.31
25	想念食品	周口市乐俊达商贸有限公司	挂面、面粉	2020.01.01	2020.01.01-2020.12.31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重大诉讼、仲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

四、其他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3、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4、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5、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上述重要事项外，无其他重要事项发生。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孙君庚　熊旭红　曹治年

徐紫嫚　张　凯　杨　军

付文革

全体监事签字：

赵　刚　郭媛媛　宋嫚丽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余秀宏　雷学乾　张　珍

王雪龙　刘　剑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3 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河南想念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孙君庚

实际控制人签字：

孙君庚　　熊旭红

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3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赵宝玺

保荐代表人：

郭护湘　　过　震

法定代表人、总裁：

刘秋明

董事长：

闫　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3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裁：

刘秋明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3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闫 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3 日

六、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邹 棒　　黄靖珂　　赵国权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丁少波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020 年 9 月 23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2-53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539 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钢跃　　曹湘琦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国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 9 月 23 日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16]595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字：

胡劲为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字：

李厚东

（已离职）

张　萌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3 日

关于签字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张萌原为本机构出具的《河南想念食品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6]595 号）的签字评估师。张萌已于 2019 年 3 月离职，无法在资产评估机构声明上签字。

特此说明。

负责人签字：

胡劲为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2 日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33 号、天健验〔2020〕2-34 号、天健验〔2020〕2-35 号、天健验〔2020〕2-36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钢跃

曹湘琦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国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 9 月 23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20〕2-46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钢跃 曹湘琦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国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 9 月 23 日

第十三节 附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书，该等文书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备查文件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五）公司章程（草案）；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七）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如有）；

（八）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九）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十一）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

本次股票发行期内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三、查阅地址

（一）发行人：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阳市龙升工业园龙升大道

联系人：余秀宏

电话：0377-83886782

传真：0377-83886782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联系人：郭护湘、过震

电话：010-56513000

传真：010-56513165

（三）招股说明书查阅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